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RS Supply Chain Technology Co., Ltd.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
2座27层及28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6,561.83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并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前述发行股票股数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并注册的数量为准 本次发行均为新股，原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拟上市的板块	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65,618.28 万股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三、具体承诺事项”。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产生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三、发行人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一）创新风险

供应链管理是物流行业在用户及消费需求分层、产业升级、渠道变革环境下的升级迭代发展的更为先进及高级的行业。目前，供应链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格局不断变化，客户需求日益复杂，新技术与新模式持续迭代，驱动行业持续创新发展。

未来，公司如果未能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进行产品服务创新、业务模式创新以及技术创新，或者公司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整体发展趋势、业态创新方向判断失误，则公司相较竞争对手可能难以继续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可能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发展前景以及业绩表现造成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8年至2020年，公司来自关联方海尔系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38.48%、42.03%和33.13%；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9.77%、44.99%和41.48%。2018年至2020年，公司来自关联方阿里系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20.37%、20.42%和15.80%；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1.03%、22.57%和21.36%。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非关联方业

务，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对公司的收入贡献呈现下降趋势，但业务占比仍然相对较高。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规划，公司与海尔系客户之间以及公司与阿里系客户之间的关联交易未来预计将持续存在，并存在金额继续上升的可能性。公司就关联交易事项制定了内部决策程序，但相关决策程序可能无法被有效执行，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亦存在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合作协议不能续签的风险。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以及阿里系客户之间的业务合作均建立在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受公司业务扩张速度的影响，公司预计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与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较大规模合作的情形。如果海尔系客户或者阿里系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其对公司服务的需求下降，或因公司服务能力、交付质量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其转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物流资源获取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运营模式，其仓储资源主要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运力资源、网点服务资源主要通过采购第三方车队、司机、网点的服务获得。

在仓储方面，虽然公司与出租方按照市场化、商业化的标准签订了租赁合同，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仓储面积的需求不断提高，若不能及时取得业务发展所需仓储场所，或由于租赁合同到期、租赁仓库权属瑕疵不能续租，而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可能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在运力、服务网点与服务师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年度合同。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若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的供应商资源，则可能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同时，若相关供应商放弃与公司的继续合作，或相关供应商由于资质、场地等其他内部、外部原因不能继续开展相关业务，则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向客户正常提供服务。

（四）服务质量不能达到标准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运营模式，运力、服务资源主要通过向第三方采购获得。公司与供应商就车辆运输货物、服务人员上门服务等签订了协议，约定了责任和义

务。在第三方采购模式下可能存在第三方供应商服务延误、损毁或丢失承运物品等不能提供合格服务的情形导致客户索赔，并影响公司的声誉及与客户的关系。

（五）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通过外延式收购的方式进行业务扩张，因此形成了一定金额商誉。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账面商誉金额合计为25,326.91万元。其中，2018年7月，公司收购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形成商誉18,967.42万元，并在2018年、2019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956.38万元、6,967.39万元；2019年4月，公司收购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形成商誉2,108.54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7月，公司收购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商誉9,721.70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20年，公司对报告期前收购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907.95万元。未来相关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到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业务拓展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无法实现预期的经营业绩，则公司可能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业绩表现带来不利影响。

（六）政府补助的不确定性风险

2017年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版（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政府产业扶持资金、产业园补贴等。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1,932.56万元、8,691.62万元及8,146.67万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获得政府补助或者获得的政府补助减少，将导致公司净利润减少，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云顺科技于2020年取得网络货运平台资质，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地方政府为支持网络货运业务的发展，从网络货运平台公司在当地形成的经济贡献中，在奖补标准的限额内，按照营业成本的固定比例拨付扶持资金，对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运营成本进行补贴。2020年，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按照奖补标准计提扶持资金共计7,186.55万元，并冲减营业成本，相关政府补助计入经常性损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实际收到扶持资金5,697.82万元，已计提应收扶持资金1,488.73万元。

同时因上述扶持资金是云顺科技商业盈利模式的一部分，如果国家或地方相关产

业支持政策发生变化，财政补贴减少或取消，可能导致云顺科技所运营网络货运业务产生重大调整，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部分自有和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有房屋共计 59 项，总面积为 1,357,920.89 平方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房屋 57 项、总建筑面积为 1,282,615.93 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剩余 2 项、总建筑面积为 75,304.96 平方米的房屋（占发行人自有和租赁的房屋总面积的约 0.96%）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若发行人最终无法取得该 2 项自有房产的产权证明，该等房产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进行处罚或要求搬迁的风险，影响公司正常使用该等房产，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就公司自有房屋瑕疵已作出承诺，“若因该等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而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后续遭受损失的，则本企业将足额赔偿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因此该等自有房屋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共计 530 项，总建筑面积为 6,453,628.75 平方米。其中有 349 项、合计建筑面积 4,151,524.68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已提供其房屋权属证明或其有权处分该等租赁房屋的证明文件。出租方未取得或未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租赁房屋中，有 114 项、合计建筑面积 1,288,131.63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也未能提供房屋报建手续或政府部门出具的权属证明文件；该等房屋占公司全部使用房屋面积的 16.49%。若该等房屋被认定为违章建筑需要拆除，或出租方就房屋权属问题与其他主体发生纠纷，可能导致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不能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就公司租赁的瑕疵房屋已作出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如发生因租赁土地或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或其他瑕疵问题，在租赁期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土地及租赁房屋的，本企业将负责及时落实租赁土地及房源，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八）股东特殊权利的相关风险

2018年6月，公司及其股东共同签署了《合资经营合同》，为公司相关股东设置了增资限制和优先认购权、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摊薄保护、首次合格公开发行决定权、董事委派权、分红权、回购权等股东特殊权利。2020年7月，公司和相关股东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了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特殊权利的恢复安排。

2021年3月，公司及/或其相关股东分别签署了《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和《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二）》，约定：（1）《补充协议》终止且各方确认不存在关于《补充协议》履行的纠纷和争议；（2）若公司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相关股东的特殊权利将自动恢复完全效力；（3）尽管有前述，即使相关股东的特殊权利被恢复，发行人不作为股东特殊权利的一方，不再是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的义务人，相关股东特殊权利对应的义务由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担。发行人股东特殊权利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八）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情况”披露的内容。

根据上述安排，若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的，则发行人股东享有的特殊权利将被恢复，届时发行人部分股东可获得优先于其他股东的权利，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中国及世界各地均出台了隔离、出行限制、居家办公等政策，部分生产设施和工厂临时关闭。公司严格遵照相关监管机构制定的政策，实施了包括临时停工、居家办公在内的措施。同时，相关政策对人员和车辆流动进行了限制，导致公司部分供应链服务无法正常开展。若未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降低客户的供应链管理需求并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未

来发展战略联系紧密，拟用于智能物流中心项目、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自营运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升级公司现有仓储网络及能力、提升网络化协同运输管控能力，发力更多场景物流服务，促进以数字化及科技化赋能供应链管理服务战略发展，落实场景物流生态战略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系统的可行性论证，但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会受公司自身管理水平等内在因素的影响。因此，若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内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智能物流中心项目中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尚未获取，如果未来发行人不能最终获取该土地使用权，则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后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服务的提供、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	3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
三、发行人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3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8
目 录	9
第一节 释义	14
一、普通释义.....	14
二、专业术语.....	16
第二节 概览	20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概况.....	2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2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2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4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6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7
八、募集资金用途.....	27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9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32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4
一、创新风险.....	34
二、发行人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34

三、经营风险.....	35
四、内控风险.....	38
五、财务风险.....	38
六、法律风险.....	40
七、发行失败风险.....	4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4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44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44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6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0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56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56
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8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9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85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103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订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及有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110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发生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况.....	111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最近二年内曾发生的变动.....	111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112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12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13
十七、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115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23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26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基本情况.....	126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9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187
四、发行人的销售和采购情况.....	233
五、发行人的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241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	252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355
八、发行人拥有的业务资质.....	355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359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60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360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及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363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363
四、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368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371
六、公司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和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371
七、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374
八、同业竞争.....	378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409
十、关联交易.....	422
十一、关联交易决策机制.....	458
十二、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460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461
一、报告期内主要合并财务报表.....	461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469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重要指标.....	473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	475
五、报告期内主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84
六、非经常性损益.....	516

七、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517
八、主要财务指标.....	522
九、经营成果分析.....	523
十、资产质量分析.....	548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50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568
十二、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资产业务重组分析.....	587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587
十四、盈利预测情况.....	58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590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59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596
三、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611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616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616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616
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620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62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625
一、重大合同.....	625
二、对外担保情况.....	633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33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的重大违法情况.....	637
第十二节 声明	638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63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643
三、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644
三、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647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649
五、审计机构声明.....	650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651
七、验资机构声明.....	652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653
第十三节 附件	655
一、备查文件.....	655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655
三、具体承诺事项.....	65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日日顺股份	指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日日顺有限整体变更设立
日日顺有限	指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青岛海尔物流储运	指	青岛海尔物流储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青岛海尔物流	指	青岛海尔物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申请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6,561.8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日日顺上海	指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优瑾上海	指	优瑾（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国际贸易	指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行人历史股东
Partner Century	指	PARTN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发行人股东
淘宝控股	指	淘宝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指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HOLDING（SINGAPORE）PTE. LTD.，发行人股东
北京梅里亚	指	北京梅里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东
立创七号	指	广州立创七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天津金研净颐	指	天津金研净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天津净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国控泰康	指	山东国控泰康一期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太平国发	指	苏州太平国发卓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天时仁合/天壹天时	指	宁波天时仁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曾用名宁波天壹天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珠海金镒铭	指	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珠海立铭	指	珠海立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Stonebridge 2017	指	STONEBRIDGE 2017（SINGAPORE）PTE. LTD.，发行人股东
上海图涵	指	上海图涵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青岛触点物联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上海锐霖特	指	上海锐霖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青岛海仓汇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上海聆察	指	上海聆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青岛海沃图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上海曙致	指	上海曙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青岛睿丰物联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上海梓沁	指	上海梓沁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青岛海小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股东

青岛日日顺	指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上海路饬	指	上海路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贝业	指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广德	指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飞升	指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富润德	指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物联	指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云顺科技	指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沛吉	指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松峰能投	指	宁波松峰能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亚泰富	指	宁波中亚泰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亚宝丰	指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中亚	指	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盛丰物流	指	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达达牛	指	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
香港日日顺	指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Hongkong Gooday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imited)
日日顺国际供应链	指	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物联	指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上海广福来	指	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	指	海尔集团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海尔系客户	指	报告期内，海尔集团及其控制的、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企业
海尔智家	指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电器集团	指	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贯美上海	指	贯美（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冰戟上海	指	冰戟（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卡奥斯股份	指	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	指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注册于开曼群岛，并于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BABA）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代码：9988）上市
阿里系客户	指	报告期内，阿里巴巴集团及其控制的、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企业
菜鸟网络	指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公司章程》	指	根据本招股说明书文意所需，当时有效的发行人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为本次发行之目的，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中国法律全面修订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发行人股票于深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嘉源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中金律师/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安永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上海东洲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物联网）
路由	指	实现货物端到端流转的路径，主要由路线、途经节点、运行时间等要素构成
云仓	指	通过数字化能力赋能仓库经营者，以仓库规划能力、运营管理能力、作业标准和行业解决方案并通过网络化协同技术整合优化各地仓库资源，提高仓储利用与订单协同效率，为客户提供分仓布局的方案服务
APP	指	Application，通常指可在智能手机、平板等各类终端运行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BI	指	Business Intelligence（商业智能）的缩写，指用现代数据仓库技术、线

		上分析处理技术、数据挖掘和数据展现技术进行数据分析以实现商业价值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大数据	指	通过一定的技术对海量数据进行分布式数据挖掘，创造更大的价值
云计算	指	通过网络和算法将大规模的计算实体整合成一个具有强大计算能力的虚拟化资源集合，向用户提供服务
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服务员	指	特指为用户提供上门配送、安装、维修、清洗及个性化定制服务的相关人员
多式联运	指	联运经营者受托运人、收货人或旅客的委托，为委托人实现两种以上运输方式（含两种）或两程以上（含两程）运输的衔接，以及提供相关运输物流辅助服务的活动
数字孪生	指	数字孪生是充分利用物理模型、传感器更新、运行历史等数据，集成多学科、多物理量、多尺度、多概率的仿真过程，在虚拟空间中完成映射，从而反映相对应的实体装备的全生命周期过程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自动导引运输车）的缩写，指装备有电磁或光学等自动导引装置，它能够沿规定的导引路径行驶，具有安全保护以及各种移栽功能的运输车
四向智能穿梭车	指	四向穿梭车是指能在平面仓储内四个方向（前、后、左、右）穿梭运行的存储机器人，是集自动搬运，无人引导，智能控制为一体的仓储物流智能设备
3C	指	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
WMS	指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仓储管理系统）的简称，是一个用于管理仓库或者物流配送中心的计算机软件系统，对仓库内的各类资源进行计划、组织、引导和控制，对货物的存储与移动（入库、出库、库内移动）进行管理，并实现了作业人员的绩效管理
TMS	指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运输管理系统）的简称，利用技术来帮助企业计划、执行和优化进出货物的物理移动，确保货运合规并建立适当的归档的物流管理平台
OMS	指	Order Management System（订单管理系统）是物流管理系统的一部分，通过对客户下达的订单进行管理及跟踪，动态掌握订单的进展和完成情况，提升物流过程中的作业效率，从而节省运作时间和作业成本，提高物流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车联网	指	通过无线射频等识别技术，实现在信息网络平台上对所有车辆的属性信息和静、动态信息进行提取和有效利用，并根据不同的功能需求对所有车辆的运行状态进行有效的监管和提供综合服务的系统
GPS	指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全球定位系统）的缩写，目的是为陆、海、空三大领域提供实时、全天候和全球性的导航服务，用于车辆自动定位、跟踪和调度
2B	指	对机构/企业，通常指直接面向前述对象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2C	指	对消费者，通常指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B2C	指	Business to Customer 的缩写，是指企业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商业零售模式
C2M	指	Customer-to-Manufacturer（用户直连制造）的缩写，一种新型的工业互联网电子商务的商业模式，通过互联网对消费者的信息进行搜集、整合，从中分析出消费者的需求状况，然后将这些信息发送给制造者，生成订单

柔性制造	指	是指主要依靠有高度柔性的以计算机数控机床为主的制造设备来实现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方式
敏捷制造	指	制造企业采用现代通信手段,通过快速配置各种资源(包括技术、管理和人),以有效和协调的方式响应用户需求,实现制造的敏捷性
新零售	指	企业以互联网为依托,通过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对商品的生产、流通与销售过程进行升级改造,并对在线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进行深度融合
区块链	指	是一种不依赖第三方、通过自身分布式节点进行网络数据的存储、验证、传递和交流的一种技术方案
VMI	指	Vendor Managed Inventory (供应商管理库存)的缩写,一种以制造商和供应商都获得最低成本为目的,由供应商对库存进行监管规划,并监督和修订协议执行情况的内容,使库存管理得到持续改进的合作性策略
CDC	指	Central Distribution Center (中央配送中心)的缩写,指一个组织或者公司的最核心的且统管其旗下其余配送中心的配送中心
RDC	指	Regional Distribution Center (区域配送中心)的缩写,以较强的辐射能力和库存准备,向省际用户配送的配送中心
TC	指	Tranferring Center (过站仓)的缩写,具备较强的快速周转能力,一般从事市级范围的定点运输的配送中心。
PDA	指	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 (个人数字助手)的缩写,主要包括条形码器,RFID 读写器等
RFID	指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射频识别)的缩写,是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它通过射频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识别工作无须人工干预,可工作于各种恶劣环境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管理)的缩写,是以管理会计为核心的信息系统,通过对企业信息的整理及有效传替,使企业资源得到合理配置和利用
SKU	指	Stock-Keeping Unit (库存管理单位)的缩写,库存管理中的最小可用单元
SRM	指	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供货商关系管理)的缩写,一种致力于实现与供货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伙伴关系的管理思想和软件技术的解决方案
JIT	指	Just In Time (准时生产)的缩写,在精确测定生产各工艺环节作业效率的前提下,按订单准确计划,以消除无效作业与浪费为目标的管理模式
NB-IoT	指	Narrow Band-Internet of Things (基于蜂窝网络的窄带物联网技术)的缩写,聚焦于低功耗广域网,支持物联网设备在广域网的蜂窝数据连接,可直接部署于LTE网络,可降低部署成本和实现平滑升级,是一种可在全球范围内广泛应用的一门物联网技术
罗戈研究	指	罗戈(深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的研究机构,为物流行业提供研究与咨询服务
IEEE	指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的缩写,是国际性的电子技术与信息科学工程师的协会,全球最大的非营利性专业技术学会。
PAR	指	Project Authorization Request (项目授权请求)的缩写,任何个人或团体都可以启动一个方案,但每个项目都需要获得IEEE技术团体的支持,然后通过项目授权文件(PAR)批准项目的启动
API 接口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应用程序接口)的缩写,用来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的一组例程,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EDI	指	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d (电子数据交换)的缩写,是利用电脑应用系统,由一台电脑运用标准协定及统一标准数据格式,经过电子化的数据

		传递方式，将数据传送到另一台电脑的电脑应用系统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 (软件即服务)的缩写，提供商为企业搭建信息化所需要的所有网络基础设施及软件、硬件运作平台，并负责所有前期的实施、后期的维护等一系列服务，企业无需购买软硬件、建设机房、招聘IT人员，即可通过互联网使用信息系统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基础设施即服务)的缩写，指把IT基础设施作为一种服务通过网络对外提供，并根据用户对资源的实际使用量或占用量进行计费的一种服务模式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 (平台即服务)的缩写，是指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破损率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 (百万分之)的缩写，指产品在运输、搬运、仓储过程中，发生包装箱破损及产品损坏的数量，占总运输量的比例，单位为百万分之。

招股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本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1月19日
注册资本:	59,056.4461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贞超
注册地址: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控股股东: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海尔集团公司
行业分类: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之“L72 商务服务业”项下“7224 供应链管理服务”;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之“L72 商务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不适用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律师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6,561.8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1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6,561.83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1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65,618.28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前每股收益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	【●】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且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无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的承销及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发行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智能物流中心项目		
	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		
	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		
	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		
	自营运力提升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 其中: 承销费及保荐费【●】万元 审计费【●】万元 评估费【●】万元 律师费【●】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经安永会计师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128,930.85	1,042,975.12	937,49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651,423.47	611,557.23	596,159.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12%	21.82%	22.54%
营业收入（万元）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净利润（万元）	43,130.97	24,927.65	22,38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2,194.14	27,338.66	22,478.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219.58	16,397.44	247.0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145	0.4629	0.393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145	0.4629	0.39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4.53%	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	1.29%	1.23%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日日顺股份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围绕不断迭代的用户体验需求，致力于打造行业引领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仓储资源、运力资源以及服务网点等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搭建了覆盖全国、送装同步、到村入户的稀缺物流服务网络。在此基础上，公司形成了从工厂到终端消费者的全流程、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可为众多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提供覆盖供应链方案设计、订单管理、运力服务、仓储网络布局、仓储管理服务、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依托空运、海运、铁路及多式联运在内的运输方式开展国际供应链服务。此外，公司在向终端消费者交付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通过互动及沟通进一步挖掘终端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并协同合作方提供

覆盖居家、健身、出行等众多场景的个性化定制服务，持续满足不断迭代的用户体验需求。根据罗戈研究的报告，按照 2020 年的收入，公司为中国第三大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也是当前市场上少有的具备覆盖生产制造、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至末端用户场景服务的端到端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企业。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如下主要业务：

- 消费供应链服务：针对企业客户在流通环节的供应链需求，公司为客户输出包含方案设计、仓储布局与管理、运输服务、末端用户配送、安装服务以及逆向物流在内的一体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助力产业客户更好地触达并服务终端用户，提升流通环节的运营效率及用户体验。
- 制造供应链服务：针对企业客户生产制造环节的供应链需求，公司深度参与客户产销协同体系及采购订单管理，主要向原材料供应商提供涵盖原材料揽收、运力服务、VMI 以及循环包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以及向制造企业客户提供线边仓管理及 JIT 配送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客户增强柔性制造、敏捷制造能力。
- 国际供应链：针对产业客户在流通环节的国际物流需求，公司为客户设计并输出包含上门提货、集货仓储、代理订舱、报关商检、清关、运输服务在内的“端到端”国际供应链解决方案，覆盖海运、空运、陆运及多式联运等多种运输模式。
- 运力服务：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搭建了网络货运平台云顺通，对分散的货物运输需求、零散的社会运力资源进行整合，并以承运人身份与货主签订运输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通过互联网及算法技术完成司机的调度并由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完成货物运输。此外，公司也通过线下货运经纪人以及运力供应商整合运力资源，为企业货主提供覆盖全国的干线运力服务。
- 生态创新业务：在为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基础上，公司大力拓展以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以及车后生态业务为主的生态创新服务。目前公司的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聚焦于居家、健身及出行在内的多个场景的终端用户服务需求，协同资源方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车后生态业务则是围绕商用车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提供油品、保险、轮胎等与车后场景相关的增值产品及服务。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58,666.40 万元、

1,034,643.58 万元和 1,403,622.64 万元，呈稳健增长态势，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消费供应链服务	974,033.00	69.39%	839,398.86	81.13%	736,901.64	76.87%
制造供应链服务	79,484.33	5.66%	50,307.14	4.86%	20,403.99	2.13%
国际供应链服务	139,293.44	9.92%	86,665.89	8.38%	61,618.79	6.43%
运力服务	161,669.16	11.52%	36,469.11	3.52%	133,022.41	13.88%
生态创新服务	49,142.72	3.50%	21,802.57	2.11%	6,719.57	0.70%
合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二）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日日顺股份已经成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根据罗戈研究的报告，按照 2020 年的收入，公司为中国第三大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也是当前市场上少有的具备覆盖生产制造、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至末端用户场景服务的端到端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企业。

公司以覆盖全国、到村入户、送装同步的稀缺物流服务网络为基础，以数字化及科技化驱动，凭借拥有超过二十年的供应链服务经验及深刻洞见，向企业客户设计及输出全流程、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赋能产业客户的供应链管理效率、引领终端用户的服务体验，以此深化与企业客户的良好合作并积累丰富的产业供应链经验及场景服务能力，构建良好的口碑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持续深挖供应链前端、中端及后端价值，加大对科技及数字化运用的投入，不断提升供应链服务效率并迭代优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通过广泛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现代信息技术，为众多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提供覆盖供应链方案设计、订单管理、运力服务、仓储网络布局、仓储管理服务、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通过空运、海运、铁路及多式联运在内的运输模式开展国际供应链服务。有别于“运输代理”以及“仓储业”在内的传统物流业以劳动力驱动发展、提供单一节点服务的特

征，公司可结合不同客户、不同行业对于物流及供应链服务需求，对不同物流及供应链不同环节的服务能力进行有机整合，为多行业的生产制造商、商贸流通服务商设计并输出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2017 年国家统计局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在“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门类项下新增“7224 供应链管理服务”，旨在及时、准确地反映我国经济新常态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涌现出来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为派生产业分类提供了可操作的基础行业分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供应链管理服务是指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对供应链中的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进行设计、规划、控制和优化，将单一、分散的订单管理、采购执行、报关退税、物流管理、资金融通、数据管理、贸易商务、结算等进行一体化整合的服务。公司的业务模式和服务内容符合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定义，属于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

2018 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以下简称“三新”）的要求，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为基础制定《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对《国民经济行业分类》项下符合“三新”特征的有关活动进行界定，其中包括“7224 供应链管理服务”。

公司目前以开放且复杂的消费供应链为主场景，持续迭代供应链服务能力，并顺应产业升级及双循环的发展格局，向前端生产制造场景以及跨境场景进行延展。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新旧产业融合情况主要体现在：

- 模式创新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优质资源方，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调度，实现作业协同，优化供应链运营管理流程，满足客户和用户对于供应链管理及服务不断迭代的需求。2020 年全年，公司依托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整合运营了 916 座仓库，调度超过 10 万辆合作车辆，合作超过 6,000 个送装服务网点，处理了超过 4,300 万票的服务订单，实现了超过 140 亿人民币收入。
- 科技创新方面：公司作为科技部首个“智慧物流领域”国家级重点专项“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项目的牵头承担单位，联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西南交通大学、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在内的多家知名高校及技术领先企业，攻坚物流及供应链关键核心技术，共同打造智慧物流管理与服务的“中国芯”，引领行

业向智慧物流方向发展。与此同时，公司打造“产学研一体”研发体系，加快研发成果的转化落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开始运行国内首个大件物流智能无人仓（日日顺物流即墨仓），该智能无人仓应用全景智能扫描站、关节机器人、龙门拣选机器人等多项定制智能设备，并采用 5G、视觉识别、智能控制算法等前沿信息技术，具备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每日自动进出库大件商品超过 2 万件的能力。公司打造的智能仓以技术创新为支撑，极大地提升仓储作业效率，为智慧物流的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并入选国家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

- 业态创新方面：公司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领先性地提出场景物流的概念，推动物流及供应链从“送到”即完成服务，向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实现价值增值的转变，将传统物流服务终点成为创造用户新消费的起点。公司依托海量用户基础及合作伙伴，通过与用户在众多场景进行交互及沟通，深挖用户的个性化及定制化需求，并协同合作伙伴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
- 产业融合升级方面：公司积极发挥供应链在促进产业跨界和协同发展方面的作用。在流通销售领域，由于大件消费品的物流及供应链服务的交付对象也由企业客户转向个人消费者，导致大件消费品的物流及供应链需求呈现高频次、碎片化、高时效、全流程的复杂特点，公司从用户最佳体验出发，依托物流基础设施及资源，并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技术，帮助企业客户有效应对销售渠道转型及电商模式发展下物流及供应链需求愈发多样复杂的特点。在生产制造领域，公司依托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与生产制造企业的产销协同体系进行对接，与原材料供应商、生产制造企业之间建立起生产需求、库存情况和物流信息的及时共享，并在此基础上打造覆盖前端原材料揽收、供应商管理库存以及场内物流在内的制造供应链服务，有效引导生产制造企业根据下游的需求优化配置生产资源，加速制造企业向以需定产、敏捷制造发展，促进传统制造产业的转型升级。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 2019 年、2020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7,338.66 万元、42,194.14 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分别为 16,397.44 万元、34,219.58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发行人选择《上市规则》第 2.12 条所规定的上市标准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

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拟将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智能物流中心项目	(1)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	70,000.00	66,650.00	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019-370211-59-03-000019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937021100003771
		(2)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	50,000.00	46,900.00	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020-370211-59-03-000021	不适用
		(3) 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	100,800.00	57,500.72	西安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20-610115-59-03-001757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061011500000281
		(4) 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	-	-	-	-
		(4.1) 日日顺沈阳创新产业园项目	11,000.00	11,000.00	沈北发改备字[2019]100号	不适用
		(4.2) 日日顺沈阳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项目	11,000.00	11,000.00	沈北发改备字[2019]101号	不适用
		(5) 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设（二期）建设项目	37,000.00	37,000.00	淄川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项目代码：2102-370302-89-01-955806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小计	279,800.00	230,050.72	-	-
2	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	13,800.42	13,800.42	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102-370281-04-01-964508	不适用
3	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	22,060.40	22,060.40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2-370212-04-01-686011	不适用
4	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	5,280.67	5,280.67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3-370212-04-01-952859	不适用
5	自营运力提升项目	5,870.48	5,870.48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1-370212-04-01-233762	不适用
	合计	326,811.97	277,062.69	-	-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量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量，不足部分由发行人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果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如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由募集资金置换发行人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6,561.83 万股 (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 并授予主承销商不超过前述发行股票股数 15%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最终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并注册的数量为准 本次发行均为新股, 原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通过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初步询价和市场情况, 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倍 (按询价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按【●】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按【●】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按照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按照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 (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且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其中: 承销费及保荐费【●】万元 审计费【●】万元 评估费【●】万元 律师费【●】万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万元 发行手续费【●】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贞超
住所：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邮政编码：	266100
联系电话：	0532-55777168
传真：	0532-88936199
联系人：	LIU MING

（二）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保荐代表人：	张淑健、詹斌
项目协办人：	沈诗白
项目组成员：	王丹、张莉、杨钧皓、孙一铭、邵永玉、温宝琦
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保荐代表人：	岳东、黄勇
项目协办人：	刘天舒
项目组成员：	王玉亭、陈杨铭、殷凯健、彭凌凡、张峻豪、战海明、王敏轻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3081361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颜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经办律师：	易建胜、钟云长
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四) 发行人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王冲
电话：	010-58153000
传真：	010-85188298

(五) 发行人验资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王冲
电话：	010-58153000
传真：	010-85188298

(六) 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玲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 1 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17-18 层
经办律师：	李强、石鑫
电话：	0532-82038809
传真：	0532-85790000

(七) 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会计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院 3 号楼 2048-62
经办人员：	丁兆栋、高宁、王蕊、韩静
电话：	0532-85796009
传真：	0532-85796509

(八) 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路 8 号 401 室
经办注册评估师：	孙业林、才亚敏
电话：	021-52402166
传真：	021-62252086

（九）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十）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8668888

（十一）收款银行

名称	【●】
住所	【●】
电话	【●】
传真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除下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1、持有发行人 3.0813% 股权的北京梅里亚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 100% 控股的企业，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金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海尔集团通过间接控股公司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金控”）间接持有中金公司 8.26% 股权。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的董事、执行副总裁以及海尔集团重要子公司海尔金控的董事长谭丽霞女士，同时担任中金公司非执行董事。

4、中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下登记的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登记编码：PT2600030375），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管理的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产品编码：SCZ778，基金类型：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通过珠海金镒铭间接持有发行人 0.0647% 股份。

5、招商证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宁波天时仁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0003%股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96 \times 10^{(-9)}$ 股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山东国控泰康一期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1747%股份，招商证券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0.0017%股份；招商证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宁波天时仁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2559%股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珠海金镒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66 \times 10^{(-8)}$ 股份，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山东国控泰康一期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8319%股份，招商证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0.0557%股份。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创新风险

供应链管理是物流行业在用户及消费需求分层、产业升级、渠道变革环境下的升级迭代发展的更为先进及高级的行业。目前，供应链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格局不断变化，客户需求日益复杂，新技术与新模式持续迭代，驱动行业持续创新发展。

未来，公司如果未能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进行产品服务创新、业务模式创新以及技术创新，或者公司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整体发展趋势、业态创新方向判断失误，则公司相较竞争对手可能难以继续保持竞争优势，从而可能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发展前景以及业绩表现造成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8年至2020年，公司来自关联方海尔系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38.48%、42.03%和33.13%；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9.77%、44.99%和41.48%。2018年至2020年，公司来自关联方阿里系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20.37%、20.42%和15.80%；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1.03%、22.57%和21.36%。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非关联方业务，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对公司的收入贡献呈现下降趋势，但业务占比仍然相对较高。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规划，公司与海尔系客户之间以及公司与阿里系客户之间的关联交易未来预计将持续存在，并存在金额继续上升的可能性。公司就关联交易事项制定了内部决策程序，但相关决策程序可能无法被有效执行，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亦存在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合作协议不能续

签的风险。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以及阿里系客户之间的业务合作均建立在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受公司业务扩张速度的影响，公司预计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与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较大规模合作的情形。如果海尔系客户或者阿里系客户的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其对公司服务的需求下降，或因公司服务能力、交付质量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其转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与市场需求下行的风险

物流行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总体上与宏观经济增长速度呈现较强的正相关关系，同时也与客户所处行业及其增速、经济结构密切相关。近年来，受到发达国家经济增速波动、国际政治环境愈发复杂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宏观经济出现一定不确定性。若未来我国宏观经济出现大幅波动，将会阶段性地影响物流行业的景气度。

同时，公司业务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新零售及电子商务等新模式和新业态的驱动的供应链服务需求增长。若未来由于上述因素对供应链服务行业的推动不及预期，则公司的业务发展可能受到潜在的不利影响。

（二）市场格局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供应链运营行业参与企业较多，主要包括大件物流企业、快递企业及大型电子商务企业自建的物流体系等，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相对同质化，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市场竞争激烈。目前，相关企业依托自身在不同领域的传统优势，持续进入或拓展业务规模，抢占市场份额，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此外，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终端客户对物流行业服务的要求也日益提升，对公司进一步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提供差异化服务等方面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如公司不能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应对目前的市场竞争格局，或未能及时根据客户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完善产品类型、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未来将面临业务增长放缓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三）物流资源获取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运营模式，其仓储资源主要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运力资源、网点服务资源主要通过采购第三方车队、司机、网点的服务获得。

在仓储方面，公司与出租方按照市场化、商业化的标准签订了租赁合同，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仓储面积的需求不断提高，若不能及时取得业务发展所需仓储场所，或由于租赁合同到期、租赁仓库权属瑕疵不能续租，而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可能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在运力、服务网点与服务师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年度合同。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若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的供应商资源，则可能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同时，若相关供应商放弃与公司的继续合作，或相关供应商由于资质、场地等其他内部、外部原因不能继续开展相关业务，则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向客户正常提供服务。

（四）服务质量不能达到标准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运营模式，运力、服务资源主要通过向第三方采购获得。公司与供应商就车辆运输货物、服务人员上门服务等签订了协议，约定了责任和义务。在第三方采购模式下可能存在第三方供应商服务延误、损毁或丢失承运物品等不能提供合格服务的情形导致客户索赔，并影响公司的声誉及与客户的关系。

（五）公司信息系统无法有效支持业务发展的风险

信息系统是公司平台化运营模式的基础，公司的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实现对订单、仓储、运输等业务流程及环节的全面覆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对信息系统的依赖程度也不断提高。一方面，若公司不能有效的扩展原有设备及信息系统的承载能力，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另一方面，虽然公司已经制定了信息系统灾备程序及方案，但依然可能受到设备故障、黑客攻击及其他不可控因素的影响。相关事件导致的系统故障、数据丢失等，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开展和客户服务出现中断，影响公司客户的服务体验，使公司业务发展受到影响。

（六）仓储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运营风险

仓储服务是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主要服务之一。随着客户的逐渐增多，发行人仓库

存储产品的类型也在不断增加，操作作业的节点也不断复杂。虽然公司针对仓储作业流程及运输服务流程制定了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但是在仓库的日常经营过程中，若发行人不能对仓库实施有效管理或者相关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一方面可能导致货物损坏、丢失以及如失火等安全事故，给公司造成经济及声誉损失；另一方面可能导致违反消防、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而产生行政处罚。

此外，发行人正在或计划实施多项自建仓库项目，若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不善，发行人可能受到规划、建设、环境保护等主管机关的处罚。

（七）人才流失或未能及时补充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基于“人单合一”的管理文化，建立了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并实施了一系列人才激励机制，形成一支专业化的供应链管理团队。随着公司在家电、家居、出行、健身等行业的拓展，如果不能在业务扩张的同时吸引或培养足够的技术、管理等方面人才，亦或关键人员离职，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运营发展。

（八）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以来，中国及世界各地均出台了隔离、出行限制、居家办公等政策，部分生产设施和工厂临时关闭。公司严格遵照相关监管机构制定的政策，实施了包括临时停工、居家办公在内的措施。同时，相关政策对人员和车辆流动进行了限制，导致公司部分供应链服务无法正常开展。若未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降低客户的供应链管理需求并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未来发展战略联系紧密，拟用于智能物流中心项目、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自营运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升级公司现有仓储网络及能力、提升网络化协同运输管控能力，发力更多场景物流服务，促进以数字化及科技化赋能供应链管理服务战略发展，落实场景物流生态战略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系统的可行性论证，但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会受公司自身管理水平等内在因素的影响。因

此，若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内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智能物流中心项目中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尚未获取，如果未来发行人不能最终获取该土地使用权，则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四、内控风险

（一）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为丰富业务体系，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公司不断通过新设、收购等方式积极布局行业市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73 家境内子公司，各控股子公司专注于不同的细分场景和业务领域，形成了覆盖全国范围的集团组织架构。但是，布局的扩张对各子公司工作的协同性、严谨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管理层不能结合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将可能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存在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尔集团，本次发行前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56.4009% 的股份。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控股比例优势，通过选举董事或行使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投资方向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

2018 年末至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69,498.09 万元、289,704.13 万元、324,890.3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68%、28.00%、23.15%，应收账款余额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逐年增长。虽然公司主要客户资信实力整体较强，回款情况均较为良好，但如果宏观经济、行业状况、金融市场或者客户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公司

对其的应收账款将可能发生实际坏账损失，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深圳富润德均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19 年及 2020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除此以外，公司还享受其他多项税收优惠补贴政策。后续，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或者其他税收优惠补贴政策做出不利调整，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2018 年至 2020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0.04%、2.72% 和 5.40%。本次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和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但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时间差。此外，尽管目前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率的预测已谨慎考虑了上述因素，但是否能够如期达到预期收益水平仍然面临各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因此，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公司可能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引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

（四）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通过外延式收购的方式进行业务扩张，因此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账面商誉金额合计为 25,326.91 万元。其中，2018 年 7 月，公司收购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18,967.42 万元，并在 2018 年、2019 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956.38 万元、6,967.39 万元；2019 年 4 月，公司收购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2,108.54 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 年 7 月，公司收购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9,721.70 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20 年，公司对报告期前收购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2,907.95 万元。未来相关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到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竞争、业务拓展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无法实现预期的经营业绩，则公司可能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业绩表现带来不利影响。

（五）政府补助的不确定性风险

2017 年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版（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政府产业扶持资金、产业园补贴等。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获得政府补助或者获得的政府补助减少,将导致公司净利润减少,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1,932.56万元、8,691.62万元及8,146.67万元。公司子公司云顺科技于2020年取得网络货运平台资质,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地方政府为支持网络货运业务的发展,从网络货运平台公司在当地形成的经济贡献中,在奖补标准的限额内,按照营业成本的固定比例拨付扶持资金,对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运营成本进行补贴。2020年,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按照奖补标准计提扶持资金共计7,186.55万元,并冲减营业成本,相关政府补助计入经常性损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实际收到扶持资金5,697.82万元,已计提应收扶持资金1,488.73万元。

同时因上述扶持资金是云顺科技商业盈利模式的一部分,如果国家或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发生变化,财政补贴减少或取消,可能导致云顺科技所运营网络货运业务产生重大调整,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法律风险

(一) 发行人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补缴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经发行人测算,若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合计补缴金额约为人民币698.92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进行了全员缴纳,且所在地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合规证明,证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社会保险、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虽然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瑕疵受到处罚或被要求补缴,但不排除未来发行人及其相关子公司被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若发行人不能按照要求补缴的,相关部门可能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欠缴情况进行追加处罚。就本项风险事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分别作出承诺,若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代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确保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重大经济损失。

（二）部分自有和租赁房屋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有房屋共计 59 项，总面积为 1,357,920.89 平方米。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房屋 57 项、总建筑面积为 1,282,615.93 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剩余 2 项、总建筑面积为 75,304.96 平方米的房屋（占发行人自有和租赁的房屋总面积的约 0.96%）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若发行人最终无法取得该 2 项自有房产的产权证明，该等房产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进行处罚或要求搬迁的风险，影响公司正常使用该等房产，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就公司自有房屋瑕疵已作出承诺，“若因该等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而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后续遭受损失的，则本企业将足额赔偿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因此该等自有房屋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共计 530 项，总建筑面积为 6,453,628.75 平方米。其中有 349 项、合计建筑面积 4,151,524.68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已提供其房屋权属证明或其有权处分该等租赁房屋的证明文件。出租方未取得或未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租赁房屋中，有 114 项、合计建筑面积 1,288,131.63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也未能提供房屋报建手续或政府部门出具的权属证明文件；该等房屋占公司全部使用房屋面积的 16.49%。若该等房屋被认定为违章建筑需要拆除，或出租方就房屋权属问题与其他主体发生纠纷，可能导致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不能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就公司租赁的瑕疵房屋已作出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如发生因租赁土地或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或其他瑕疵问题，在租赁期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土地及租赁房屋的，本企业将负责及时落实租赁土地及房源，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三）行政处罚风险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共受到 44 项行政处罚，其中单

笔处罚金额超过 1 万元及以上的 13 项合计 238.62 万元，单笔处罚金额 1 万元以下的 31 项合计 4.50 万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该等违法行为为未被认定为情节严重或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不属于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若未来发行人在经营过程中不能严格遵守或妥善落实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则可能导致出现违法违规行为，从而受到相关主管机关的行政处罚。

（四）涉及重大诉讼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存在 10 项尚未结案或执行完毕的标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案件。在该等诉讼中，除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涉及的 1 项标的金额约为 634.80 万元的诉讼外，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均作为原告起诉请相对方履行相关法律义务或赔偿责任，不涉及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被要求赔偿或履行特定义务的情形。

就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涉及的标的金额约为 634.80 万元的诉讼，诉讼双方已经和解，执行和解安排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成果造成负面影响。就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作为原告的重大诉讼，涉及标的金额较大，若发行人不能在相关诉讼或仲裁中胜诉，则可能对发行人的经济利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五）股东特殊权利恢复的相关风险

2018 年 6 月，公司及其股东共同签署了《合资经营合同》，为公司相关股东设置了增资限制和优先认购权、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反摊薄保护、首次合格公开发行决定权、董事委派权、分红权、回购权等股东特殊权利。2020 年 7 月，公司和相关股东签署了《补充协议》，约定了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东特殊权利的恢复安排。

2021 年 3 月，公司及/或其相关股东分别签署了《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和《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二）》，根据该等协议：

- （1）《补充协议》终止且各方确认不存在关于《补充协议》履行的纠纷和争议；
- （2）若公司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相关股东的特殊权利将自动恢复完全效力；
- （3）尽管有前述，即使相关股东的特殊权利被恢复，发行人不作为股东特殊

权利的一方，不再是股东特殊权利条款的义务人，相关股东特殊权利对应的义务由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担。发行人股东特殊权利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情况”披露的内容。

根据上述安排，若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的，则发行人股东享有的特殊权利将被恢复，届时发行人部分股东可获得优先于其他股东的权利，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七、发行失败风险

若本次发行过程中，发行人投资价值无法获得投资者的认可，导致发行认购不足，则发行人可能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RS Supply Chai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59,056.446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贞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
住所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邮政编码	266100
电话号码	0532-55777168
传真号码	0532-88936199
互联网网址	www.rrswl.com
电子信箱	rrszqb@haier.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部
部门负责人及电话号码	LIU MING, 0532-5577716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2000 年 1 月 16 日，海尔集团和海尔国际贸易签署《青岛海尔物流储运有限公司章程》，由海尔集团出资人民币 51 万元、海尔国际贸易出资人民币 49 万元设立青岛海尔物流储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000 年 1 月 18 日，山东德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鲁德所字[2000]6-016 号），经审验，截至 2000 年 1 月 18 日，青岛海尔物流储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0 年 1 月 18 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名称（预）核字[2000]第 039 号《企业名称（预告）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青岛海尔物流储运有限公司”。

青岛海尔物流储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海尔集团	51.00	51.00%
2	海尔国际贸易	49.00	49.00%
	合计	100.00	100.00%

根据海尔集团出具的说明，海尔集团就公司设立履行了集体资产管理程序，对外投资程序合法有效。

（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公司是由日日顺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基本情况如下：

2020年7月7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024949_J01号），经审计，日日顺有限截至2020年1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5,896,337,628.87元。

2020年7月7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0）第0962号），日日顺有限截至2020年1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6,970,392,250.42元。

2020年7月7日，日日顺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日日顺有限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非上市），由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

2020年7月28日，日日顺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就各发起人的出资及出资比例、各发起人的权利义务以及筹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做出了约定。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议以日日顺有限截至2020年1月31日经审计确认的账面净资产5,896,337,628.87元，按1:0.1001578434的比例折为590,564,461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1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0年8月28日，公司在青岛市行政审批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12718034031Q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日日顺

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90,564,461 元。

2020 年 9 月 30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024949_J01 号），验证截至 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590,564,461 元。

整体变更后，日日顺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日日顺上海	333,083,670	56.4009%
2	Partner Century	98,526,231	16.6834%
3	淘宝控股	73,062,863	12.3717%
4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23,835,182	4.0360%
5	北京梅里亚	18,197,063	3.0813%
6	立创七号	5,511,148	0.9332%
7	天津金研净颐	5,511,148	0.9332%
8	国控泰康	5,511,148	0.9332%
9	太平国发	5,511,148	0.9332%
10	天时仁合	5,199,330	0.8804%
11	珠海金镒铭	3,899,497	0.6603%
12	珠海立铭	3,899,497	0.6603%
13	Stonebridge 2017	3,719,966	0.6299%
14	上海图涵	1,019,314	0.1726%
15	上海锐霖特	1,019,314	0.1726%
16	上海聆察	1,019,314	0.1726%
17	上海曙致	1,019,314	0.1726%
18	上海梓沁	1,019,314	0.1726%
	合计	590,564,461	100%

就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事项，公司已经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报告手续，并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取得青岛崂山区商务局出具的报告回执。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2018 年 8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8 年 7 月 2 日，日日顺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4,840,641.69

美元（总注册资本增加至 91,641,414.97 美元）。其中，同意北京梅里亚以货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82.370765 万美元，天壹天时以货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0.677362 万美元，珠海金镓铭以货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60.508021 万美元，珠海立铭以货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60.508021 万美元。所有新增注册资本应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出资到位。

2018 年 10 月 12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 61024949_J01 号），验证截至 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已收到北京梅里亚、天壹天时、珠海金镓铭以及珠海立铭缴纳的增资款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按照汇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兑美元外汇中间价折算成美元为 9,011.345165 万美元，其中 4,840,641.69 美元作为实收资本，剩余 85,272,809.96 美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8 年 8 月 7 日，日日顺有限就本次增资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9 年 6 月 27 日，日日顺有限就本次变更办理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并取得青岛市崂山区商务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青外资崂备字 201900111）。

本次增资后，日日顺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日日顺上海	5,168.665419	56.4009%
2	Partner Century	1,528.889300	16.6834%
3	淘宝控股	1,133.756428	12.3717%
4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369.865364	4.0360%
5	北京梅里亚	282.370765	3.0813%
6	立创七号	85.518003	0.9332%
7	天津金研净颐	85.518003	0.9332%
8	国控泰康	85.518003	0.9332%
9	太平国发	85.518003	0.9332%
10	天壹天时	80.677362	0.8804%
11	珠海金镓铭	60.508021	0.660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2	珠海立铭	60.508021	0.6603%
13	Stonebridge 2017	57.724652	0.6299%
14	上海图涵	15.820831	0.1726%
15	上海锐霖特	15.820831	0.1726%
16	上海聆察	15.820831	0.1726%
17	上海曙致	15.820830	0.1726%
18	上海梓沁	15.820830	0.1726%
合计		9,164.141497	100%

(二) 2020年8月，股份公司设立

参见本节“二、发行人设立情况”之“（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三) 发行人历史股权变动涉及的资产来自上市公司的情况

2010年8月至2019年7月期间，发行人曾属于A股上市公司海尔智家（证券代码：600690）和香港上市公司海尔电器集团（证券代码 HK.1169）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海尔电器集团是海尔智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相关情况如下：

1、海尔智家收购发行人股权的情况

经海尔智家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海尔智家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收购发行人全部股权。该次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成为海尔智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

2、海尔智家对发行人增资的情况

2012年和2017年之间，海尔智家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日日顺上海曾两次对发行人增资，投入金额分别为40,310,607.04美元和人民币660,000,000元。第一次增资无外部投资人，约按照每1美元发行人注册资本1美元的价格进行增资；第二次增资的价格与同时对发行人增资的外部投资人淘宝控股增资价格一致。

进行上述增资时，发行人系海尔智家控股子公司。海尔智家间接投入的上述资金被日日顺有限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经营成果已反映在海尔智家各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

3、海尔智家剥离发行人控股权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8 月，海尔智家间接控制发行人 56.4009% 的股权。

为进一步明晰海尔智家家电主营业务定位，海尔智家将发行人自其合并报表范围剥离，并将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水家电资产装入海尔智家。为实现上述目标，海尔集团和海尔智家进行了如下交易：

1) 基本交易安排

海尔智家的间接控股子公司贯美上海以其持有的冰戟上海 55% 股权与卡奥斯股份持有的青岛海施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设备公司”）51% 股权进行置换（以下简称“股权置换交易”）。冰戟上海间接控制发行人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通过上述交易，将实现把发行人置出海尔智家合并报表、将水设备公司置入海尔智家合并报表的安排。

2) 交易的定价评估情况

股权置换交易分别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冰戟上海出具的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18】第 0950 号），以及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水设备公司出具的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鲁正信评报字(2018)第 0090 号）为依据。经评估，贯美公司持有的冰戟上海 55% 股权的评估值为 1,070,674,203.44 元，海尔国际持有的水设备 51% 股权的评估值为 1,073,523,786.00 元。最终交易双方确认，置入资产及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均为 1,073,523,786.00 元，即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等额置换。

3) 交易审议和披露情况

海尔智家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梁海山、谭丽霞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该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海尔智家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实施股权置换交易。

2018 年 8 月 31 日，海尔智家发布《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海尔电器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开披露了股权置换交易的相关情况。

4) 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情况

海尔智家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就股权置换交易发表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审计和评估，交易定价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结果为依据，符合法规要求；本次交易以进一步明晰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尔电器上市平台的“水家电+健康家平台”定位、优化青岛海尔的资产组合、提升长期发展潜力为目的，符合青岛海尔长期发展战略。”

5) 交易核准和完成情况

2019年7月，中国证监会就股权置换交易核发了《关于核准海尔集团公司下属境外上市公司收购境内资产权益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01号），批准海尔智家执行交易。同月，股权置换交易完成交割，发行人正式从海尔智家出表。海尔智家仍通过控股子公司海尔电器集团控制发行人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45%的股权。

发行人作为海尔智家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期间，海尔智家相关子公司对发行人增资系为了促进发行人业务发展，并提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下的整体经营业绩，具有合理性，定价不存在明显不合理或不公允的情况。海尔智家将发行人控股权自上市公司剥离的股权置换交易也具有真实、合理的商业背景。海尔智家就股权置换交易履行的审议和披露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股权置换交易已经取得中国证监会的认可，并已经妥善完成交割。发行人历史沿革中资产来自于上市公司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发生的其他重要重组事项如下：

（一）2018年转让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58.08%股权

1、交易背景

盛丰物流成立于2001年12月7日，主营业务为公路零担运输服务。2015年3月，公司为优化自身公路运输业务的经营效率，以67,514.4595万元对价取得盛丰物流58.08%的股权。因市场竞争环境发生变化、盛丰物流经营业绩出现波动，以及公司经营战略调整，2018年11月至2019年10月期间，公司向盛丰物流创始股东转让盛丰

物流 58.08% 股权，此后发行人不再持有盛丰物流股权。

2、履行程序

2018 年 2 月 2 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由盛丰物流创始股东刘用旭收购发行人持有的盛丰物流全部股权。2018 年 4 月 9 日，发行人与刘用旭、盛丰物流签订了《关于就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宜订立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盛丰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刘用旭已经按照《盛丰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发行人支付了全部回购价款 79,835.4438 万元。2019 年 10 月 23 日，盛丰物流就上述股权变更向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变更完成后，发行人不再持有盛丰物流股权。

3、定价依据

上述回购价款金额系以公司取得盛丰物流 58.08% 股权的对价为基础，经发行人和刘用旭友好协商确定。

4、标的财务数据及收购影响

本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盛丰物流①	100,375.41	62,002.03	151,686.81	504.95
日日顺股份②	904,310.97	542,196.75	900,045.63	44,714.76
资产重组的影响比例 (=①/②)	11.10%	11.44%	16.85%	1.13%

注 1：上述财务数据为 2017 年度数据。

注 2：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二）2018 年和 2020 年收购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股权

1、交易背景

贵州沛吉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主营业务为国际、国内运输代理（除危化外），提供空运及铁路运输服务。2018 年 6 月，发行人为增强自身在跨境空运和空铁联运方面的业务能力，通过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取得贵州盘江物流有限

公司（贵州沛吉前身）6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16,314.49 万元（含国有股权挂牌交易费用）。

2、履行程序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江集团”）签订《关于贵州盘江物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盘江集团通过经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将其持有的贵州盘江物流有限公司（贵州沛吉前身）60%的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价格为 16,314.49（含国有股权挂牌交易费用）。同日，发行人、松峰能投、中亚泰富及张晨阳共同签署了《关于贵州盘江物流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协议》，约定了贵州沛吉的业绩承诺和未达成承诺目标的相关安排。

2018 年 10 月 24 日，贵州沛吉就上述股权变更向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持有贵州沛吉 60%股权，增强了发行人在跨境空运和公铁联运方面的业务能力。

2020 年 8 月 24 日，根据《关于贵州盘江物流有限公司的业绩承诺协议》，因贵州沛吉未能达到约定的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与松峰能投、中亚泰富和张晨阳经友好协商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松峰能投、中亚泰富同意将其持有贵州沛吉的合计 38.5%股权各以 1 元对价转让给发行人。

2020 年 9 月 18 日，贵州沛吉就上述股权变更向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持有贵州沛吉 98.5%股权，松峰能投持有贵州沛吉 1.5%股权。

3、定价依据

（1）2018 年发行人收购贵州沛吉 60%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以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8）第 0611 号）为参考，确定转让对价为 16,203.672 万元（未含国有股权挂牌交易费用）。

（2）2020 年发行人收购贵州沛吉 38.5%股权

因贵州沛吉未能达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经各方友好协商，松峰能投和中亚泰富

各以 1 元对价向发行人转让贵州沛吉合计 38.5% 股权。

4、标的财务数据及收购影响

2018 年收购贵州沛吉 60% 股权对发行人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贵州沛吉①	69,737.53	18,412.73	120,301.48	363.58
日日顺股份②	904,310.97	542,196.75	900,045.63	44,714.76
资产重组的影响比例 (=①/②)	7.71%	3.40%	13.37%	0.81%

注 1：上述财务数据为 2017 年度数据。上表中贵州沛吉的财务数据来源为公司收购贵州沛吉股权前贵州沛吉的审计报告。

注 2：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三) 2019 年 4 月，收购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

1、交易背景

上海飞升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代理、干线运输等。2019 年 4 月，发行人为拓展自身干线运输网络，增强车辆调拨的能力，向朱蓓蕾、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上海飞升 51% 股权。

2、履行程序

2019 年 4 月 1 日，发行人与朱蓓蕾、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约定朱蓓蕾将其持有的上海飞升 45.9% 的股权（对应上海飞升 2,295 万元注册资本）、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上海飞升 5.1% 的股权（对应上海飞升 255 万元注册资本），合计 51% 股权（对应上海飞升 2,55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 550 万元注册资本已实缴，2,000 万元注册资本尚未实缴）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对价均为 1 元；同时，发行人须向上海飞升提供 2,163.3 万元的股东借款，在上海飞升达成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业绩目标的情况下，前述借款将转变为发行人对上海飞升的出资（作为资本公积，不改变发行人与其他股东的股权比例）。

2019 年 4 月 26 日，上海飞升就上述股权变动向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成为上海飞升的控股股东；截至本招股说

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经履行了实缴注册资本的义务。

3、定价依据

发行人收购上海飞升控股权的对价较低，主要原因为：

(1) 因朱蓓蕾、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发行人转让股权包含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公司受让该等注册资本后需承担实缴义务；

(2) 发行人受让上海飞升股权时，上海飞升经营现金流紧张。根据《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发行人取得上海飞升控制权的同时须向上海飞升提供股东借款。在上海飞升达成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业绩目标的情况下，前述借款将转变为发行人对上海飞升的出资（作为资本公积，不改变发行人与其他股东的股权比例）。

基于上述事实和安排，经发行人和上海飞升原股东友好协商，最终确定发行人分别以 1 元对价自朱蓓蕾和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上海飞升合计 51% 股权。

4、标的财务数据及收购影响

本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上海飞升①	8,809.50	1,010.03	20,491.68	380.73
日日顺股份②	937,497.48	597,603.03	958,666.40	30,356.41
资产重组的影响比例 (=①/②)	0.94%	0.17%	2.14%	1.25%

注 1：上述财务数据为 2018 年度数据。

注 2：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四）2019 年 6 月，收购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

1、交易背景

深圳富润德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5 日，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物流运输及仓储服务等。2019 年 6 月，发行人为拓展在供应商库存管理（VMI）和场内物流领域的业务布局，获得更多的产业客户，收购深圳富润德 40% 股权。

2、履行程序

2019年6月20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以13,600万元受让深圳富润德40%股权。

2019年7月1日，发行人与共青城富润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富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富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富丰源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富润德、陈新国、陈军岚、雷挺、周艳阳、戴毛平、郭荣恩和杨立仕共同签署了《关于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共青城富润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深圳富润德25.4237%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对价为人民币86,440,677.97元；共青城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深圳富润德3.3898%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1,525,423.73元；共青城富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深圳富润德8.4746%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对价为人民币28,813,559.32元；广州富丰源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深圳富润德2.7119%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转让对价为人民币9,220,338.98元。

2019年7月31日，深圳富润德就上述变更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动完成后，发行人持有深圳富润德40%股权，并已经向相关转让方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3、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系各方经友好协商确定。

4、标的财务数据及收购影响

本次资产重组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深圳富润德①	21,746.31	12,911.96	37,062.80	4,933.13
日日顺股份②	937,497.48	597,603.03	958,666.40	30,356.41
资产重组的影响比例 (=①/②)	2.32%	2.16%	3.87%	16.25%

注1：上述财务数据为2018年度数据。

注2：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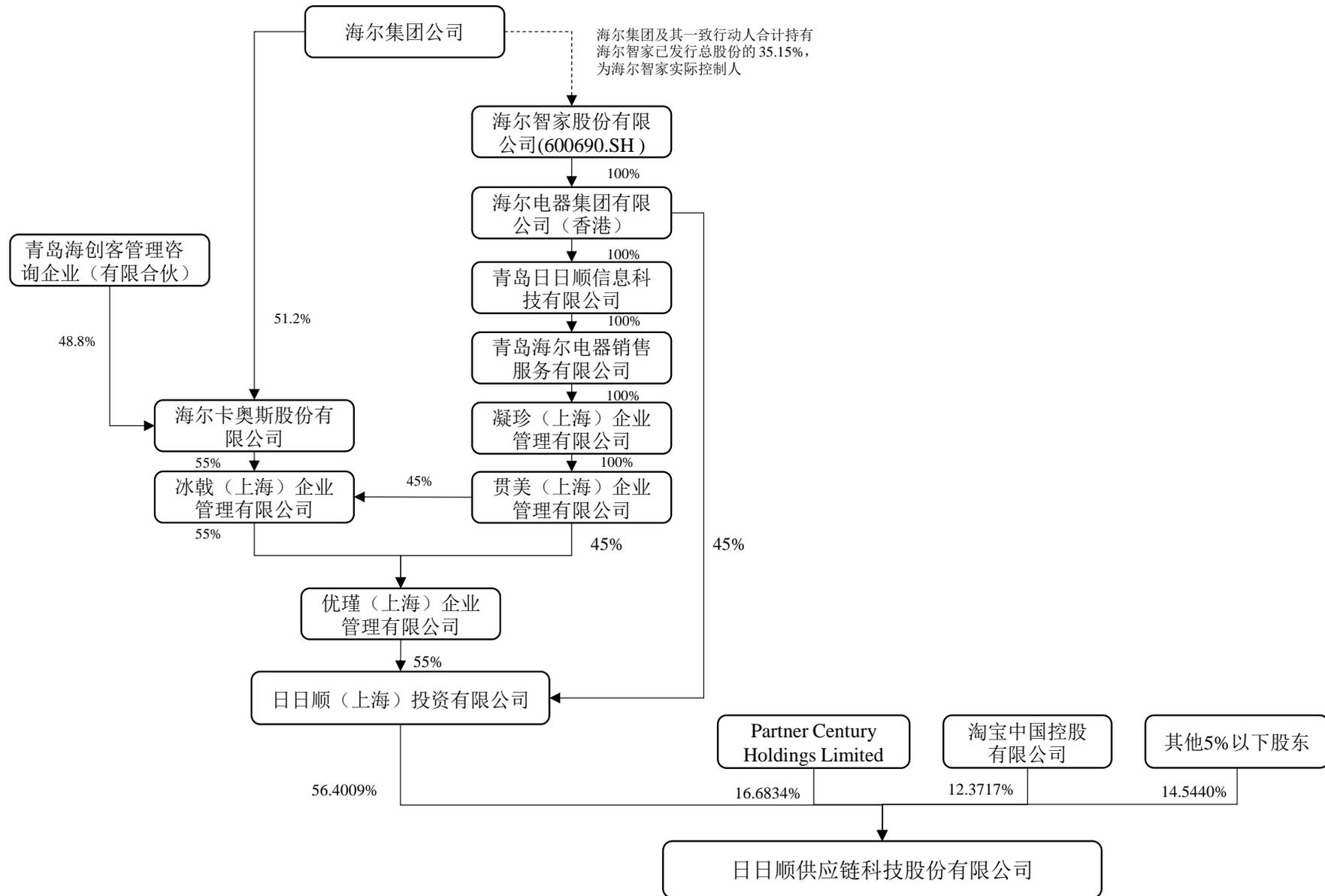
的较高者为准。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的情况。

六、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73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和 2 家境外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境内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1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	2014-09-26	27,000	27,000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学路3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9-10-28	1,000	1,000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100号	主营业务为家电、家居等货物运输及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3	青岛日日顺家居服务有限公司	2013-01-17	900	900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内	主营业务为家电、家居、卫浴类产品购销、送装、维修等服务，发行人其他版块为其提供道路运输、仓储、送装等服务	发行人持股 100%
4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8-08-30	37,000	15,900	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现代工业组团渭水六路中段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5	上海日日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15	500	0	上海市松江区鼎源路618弄1号29幢113室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代理、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6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5-11-11	30,000	28,380.812	南京市浦口经济开发区龙港路21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7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4-12-16	30,000	17,635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中三路99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8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3-04-23	30,000	24,984.1180	哈尔滨哈南工业新城海尔工业园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9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	2011-06-30	23,000	21,472.1607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	发行人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有限公司				38号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10	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6-03-29	20,000	19,484.321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定河以北、滦河路以南、青山电器项目以西、百顿坍塌项目以东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1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04-19	20,000	19,114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长江路 57 号五层 028 段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2	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4-08-07	16,000	15,130	浙江省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288 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3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4-07-01	15,000	12,946.5241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文昌南街西夏国际公铁物流商务服务中心 206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4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3-04-25	15,000	14,091.9240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武阳镇中小企业创业园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5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2-09-10	15,000	10,687	沈阳市沈北新区大望街 105 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6	哈尔滨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5-02-11	14,000	10,700.0235	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松花路与哈南第十大道交口处海尔虚实网服务园内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7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3-01-14	19,000	18,237.4983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二十二大街与南三环交叉口日日顺物流园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8	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4-12-11	10,000	8,888.7585	襄阳市东津新区东津镇政府二楼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19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4-07-03	10,000	9,776	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港大街东侧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0	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4-06-27	10,000	9,914.8988	淮安市高新区（淮阴区）淮河路 188 号 504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1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3-06-19	10,000	9,289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江路创业中心大楼 206-2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室		
22	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5-11-25	11,500	9,830	徐州市泉山经济开发区腾飞路6-28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3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3-05-09	7,500	6,643.2575	洛阳市伊滨区司马光路2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4	齐河县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8-01-03	1,000	2	山东省德州市齐河城区齐安大街265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5	长沙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7-11-30	1,000	0	宁乡经开区金洲大道2号创业大楼1214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6	新疆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5-11-24	1,000	60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石化中鼎街1018号806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7	合肥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9-11-13	100	0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69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D区3号楼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8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0-10-20	100	100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北（海尔工业园）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9	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2002-05-23	100	100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环东路6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30	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	2010-11-03	50	50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1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31	上海诺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07-08	1,000	0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421弄107号（集中登记地）	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系	发行人持股 100%
32	青岛日日顺电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0-05-22	500	400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通济新经济五沽河一路17号人工智能产业园A1—5	主营业务为物联网研发、应用及服务；货物运输代理、仓储，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提供支持	发行人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33	上海路轶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7-09-13	30,000	28,330	上海市松江工业区茸江路 120号1幢C2区	主营业务为道路货物运输及供应 链管理, 为发行人提供仓储和道 路运输等方面服务	发行人持股 100%
34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 发展有限公司	2019-08-30	30,000	7,228.5708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 区青岛片区太白山路172号 中德生态园双创中心909室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道 路运输、仓储等, 作为发行人货 物运输和仓储网络的一个节点	上海路轶持股 100%
35	青岛日日顺汇鑫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08-28	100	0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通济新 经济区九江路17号C区1- 1,202	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 主营业务无关系	发行人持股 100%
36	青岛日日顺云汇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04-21	1,000	0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 道荟城路506号6号楼1301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货代、仓 储、供应链管理, 系发行人供应 链网络节点	青岛日日顺汇鑫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持股 51%; 云南鼎汉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44%; 青岛云顺致 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 伙)持股 5%
37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 公司	2015-11-26	20,000	20,000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综合保税 区都拉营综保路349号保税 区海关大楼八层801室	主营业务为国际、国内运输代理 (除危化外), 为发行人提供铁 路运输服务	发行人持股 98.5%; 宁 波松峰能投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持股 1.5%
38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 有限公司	2016-04-26	20,000	20,000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综合保税 区都拉营综保路349号东卡 2楼208-2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代理, 为发 行人提供少量铁路运输服务业务	贵州沛吉持股 100%
39	北京中亚宝丰国际 物流有限公司	2005-05-24	600	600	北京市顺义区金穗路2号院 2号楼9层904	主营业务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仓储, 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中亚宝丰持股 100%
40	北京领界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18-10-18	500	0	北京市顺义区金穗路2号院 2号楼9层912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国际货 物运输代理, 系发行人供应链网 络节点	中亚宝丰持股 100%
41	广州锋帆国际货运 代理有限公司	2009-03-10	600	600	广州市越秀区德政北路538 号14楼南向1403房	主营业务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中亚宝丰持股 100%
42	达达牛供应链有限 公司	2016-05-12	100	100	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综合保税 区黔中路贵安综合保税区	主营业务为贸易进出口、代理进 出口, 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贵州沛吉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综合服务大楼 5 楼 A 区 511 办公室		
43	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6-08-22	100	0	杭州市江干区钱塘航空大厦 2 幢 2811 室	主营业务为跨境贸易、供应链管 理、仓储等，系发行人供应链网 络节点	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 持股 70%；吴浩持股 30%
44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2016-05-25	100	0	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综合保 税区综合服务大楼 5 楼 A516 室	主营业务为技术研发、应用；货 物运输代理、仓储，系发行人供 应链网络节点	贵州沛吉持股 100%
45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 流有限公司	2015-04-10	60,000	11,665.5958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经济开 发区郝家村以南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90%；山东 新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
46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 联有限公司	2016-02-04	3,290.09	2924.11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 一路 1 号 A 座 13 层 1302 房 间	主营业务为家具、家电、商用电 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产品等 购售、安装等，系发行人供应链 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64.80%；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持股 10.7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持股 8.97%；青岛 海极客网络技术服务企 业（有限合伙）持股 8.02%；费亚军持股 5.58%；青岛海智通管 理咨询企业（有限合 伙）持股 1.90%
47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2-08-22	4,240	4,24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 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 188 号 A-1156 室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仓储、配送、安装、维修、保养 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60%；费亚 军持股 40%
48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 流有限公司	2013-04-16	500	500	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锦铭路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行业提供第三方仓配送服务，系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贝业持股 100%
49	上海贝业智慧物流 有限公司	2016-12-08	100	100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油墩 港路 111 号 1 幢 209 室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行业提供第三方仓配送服务，系	上海贝业持股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50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14-02-11	100	100	北京市大兴区天河北路9号 院7号楼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行业提供第三方仓配送服务，系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贝业持股 100%
51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4-01-24	100	100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大源村 116-130号林安货运市场零担 专线区A7栋08、09、10、 11档商铺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行业提供第三方仓配送服务，系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贝业持股 100%
52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 物流有限公司	2006-09-29	50	50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A区26号	主营业务为家居、卫浴、食品等 行业提供第三方仓配送服务，系 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贝业持股 100%
53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 公司	2004-10-26	2,000	2000	上海市奉贤区金齐路868号 4728室	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的冷藏冷冻运 输、仓储及供应链服务，系发行 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57%；周曙 持股 23.45%；林凤钦 持股 11.25%；北京英 弗来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3%
54	苏州广德物流有限 公司	2012-02-21	200	200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珠江南 路378号	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的冷藏冷冻运 输、仓储及供应链服务，系发行 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广德持股 100%
55	上海广意物流有限 公司	2011-01-24	100	100	上海市奉贤区高丰路969号	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的冷藏冷冻运 输、仓储及供应链服务，系发行 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广德持股 100%
56	上海广亚物流有限 公司	2012-11-20	200	20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 区业盛路188号A-1070室	主营业务为第三方冷链运输、仓 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 节点	上海广意物流有限公司 持股 52%；谭巧珍持股 24%；陆珊持股 24%
57	智运天下供应链管 理（上海）有限公 司	2019-08-30	5,000	0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松金公 路2514号1幢5343室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运 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 节点	发行人持股 51%；朱蓓 蕾持股 43.1%；初蕾 （上海）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上海智运国际贸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易有限公司持股 1%
58	浙江日日顺定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7-03-02	1,000	0	浙江省慈溪市周巷镇开发东路 868 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仓储，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51%；浙江定邦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持股 49%
59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12-20	10,000	5000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 288 号 3 号楼 106	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为发行人提供包括伊品和跨境小微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中的仓储及物流服务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持股 51%；青岛中创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持股 49%
60	青岛桔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05-05	510	504.9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通济街道办事处海尔路 100 号	主营业务为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发行人持股 51%；李晨持股 48%；青岛橙心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
61	上海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7-08-15	1,000	544.76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路 888 号 A 楼 186 室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道路运输、货运代理、仓储等服务，为发行人提供道路运输服务	青岛桔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51%；上海向日葵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49%
62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0-01-22	5,000	3130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松金公路 2514 号 1 幢 268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代理、仓储等，为发行人提供货物运输和仓储服务	发行人持股 51%；朱蓓蕾持股 44.1%；初蕾（上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9%
63	青岛飞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07-17	4,000	0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定河路 3 号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等服务，为发行人提供道路运输服务	上海飞升持股 100%
64	快鸟物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6-02-16	500	388	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松金公路 2514 号 1 幢 3646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上海飞升持股 99%；朱安义持股 1%
65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2019-12-16	1,000	860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海尔工业园日日顺大厦 703 室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交易平台，网络货运业务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持股 51%；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司持股 20%；九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持股 15%；青岛顺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7%；青岛云顺致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7%。
66	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01-19	100	0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806 室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普通货运、仓储，为发行人提供货物运输服务	云顺科技持股 100%
67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9-05-05	3,540	3,540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 6 栋 4K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服务，包括物流运输及仓储，完整物流解决方案等，双方合作参与项目招投标及运营，使用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资源；为发行人提供货物运输服务	发行人持股 40%；共青城富润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9.66%；共青城富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1.19%；共青城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08%；广州富丰源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7%
68	深圳市汇利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2011-11-23	1,000	200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 6 栋 4H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运代理、仓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深圳富润德持股 100%
69	合肥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01-14	500	220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00 号合肥海尔工业园内 B06 座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仓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深圳富润德持股 100%
70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	2013-08-26	200	170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 6 栋 4M	主营业务为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为发行人提供业	深圳富润德持股 85%；李继平持股 15%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 的关系	持股比例
						务支持	
71	深圳市鸿润发快运有限公司	2014-02-21	714.2856	0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深圳富润德持股 70%; 陈琳持股 30%
72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2018-04-09	1,000	50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沙路340号绿地新都会第7栋10层12号房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仓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深圳富润德持股 60%; 刘嘉琪持股 10%; 杨犇持股 10%; 乔秀娟持股 10%; 胡永辉持股 10%
73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2020-09-11	15,000	0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胶东街道办事处青岛临空经济示范区站前大道1号临空服务大厦	主营业务为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仓储等服务,系发行人供应链网络节点	发行人持股 100%

2、发行人境外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已发行股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比例
1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HONGKONG GOODAY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IMITED)	2019年6月13日	1,000	3513/35F THE CENTER 99 QUEEN'S RD CENTRAL HONG KONG	境外平台公司,未实际从事业务运营	发行人持股 100%
2	GOODAY INTERATIONAL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PTE. LTD	2020年6月02日	10,000	133 NEW BRIDGE ROAD #15-07 CHINATOWN POINT Singapore 059413	供应链服务,系发行人境外供应链业务节点	发行人通过香港日日顺持股 100%

发行人已就设立上述境外子公司办理了相应的对外投资和对外投资再投资备案手续。

3、发行人控股的一级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2020年/2020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15,359.72	39,777.88	20,004.02
2	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3,779.71	826.52	330.87
3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23,680.38	23,158.27	337.27
4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11,880.51	11,346.06	422.57
5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3,159.07	18,129.79	632.26
6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8,110.69	23,989.79	-116.48
7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15,332.99	14,694.86	107.22
8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	49,242.85	37,915.10	-1,109.68
9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7,856.09	6,894.33	73.71
10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3,150.07	9,040.04	85.59
11	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0,582.72	9,861.71	-83.52
12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1,788.65	18,825.30	348.62
13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3,142.21	12,633.56	94.44
14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9,471.87	9,302.18	46.77
15	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6,592.54	15,612.01	227.86
16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19,403.62	18,723.55	283.70
17	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8,783.39	8,417.25	-145.67
18	哈尔滨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736.78	10,015.34	-110.09
19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9,735.71	26,128.66	-1,413.96
20	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0,687.56	9,507.85	-10.78
21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26,965.52	13,841.38	81.25
22	新疆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58.69	58.69	0.14
23	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1,487.40	21,100.62	1,155.63
24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1,370.54	9,565.77	-1.33
25	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	7,463.06	1,936.26	192.77
26	青岛日日顺家居服务有限公司	18,268.89	9,177.63	930.18
27	上海路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5,987.32	40,050.43	9,775.09
28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15,825.77	15,803.30	-96.70
29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621.94	1,301.94	-532.06
30	齐河县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90	1.90	0.00

序号	企业名称	2020年/2020年末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31	青岛日日顺电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968.71	16.20	-383.80
32	上海日日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	-	-
33	合肥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	-	-
34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	-	-
3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11,485.87	7,565.52	306.85
36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6,772.32	659.08	-954.14
37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合并）	41,807.17	7,351.63	1,342.18
38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合并）	4,471.42	-5,190.88	-1,023.95
39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合并）	44,161.14	9,326.42	1,877.67
40	智运天下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578.57	59.51	59.51
41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合并)	38,192.03	1,349.02	-2,181.48
42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合并）	21,295.73	12,896.67	1,094.20
43	青岛桔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并）	2,932.40	529.00	295.26
44	浙江日日顺定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4.63	2.13	-46.04
45	青岛日日顺汇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46	长沙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	-	-
47	上海诺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注：1. 上表中各一级子公司如有子公司的，相关数据为其合并范围内的财务数据。
2. 上述财务数据经安永华明在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4、发行人的重要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重要子公司包括报告期内各年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5% 以上的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发行人重要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名称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2693798050P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贞远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59 年 10 月 27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 100 号

营业范围	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润滑油销售；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电器修理；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汽车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无船承运业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100% 股权	
最近一年期末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215,359.72
	净资产	39,777.88
	营业收入	313,184.08
	净利润	20,004.02

(2)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2964071F
注册资本	4,24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4,24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费亚军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22 日
经营期限	2022 年 8 月 21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 188 号 A-1156 室
营业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海上、航空、公路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无船承运业务，人力装卸，仓储管理（除危险品），商务咨询，机械设备租赁，家具安装，销售五金家电、针纺织品、建材、金属材料、日用百货、包装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60% 股权；费亚军持有 40% 股权	
最近一年期末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41,807.17
	净资产	7,351.63
	营业收入	96,971.33
	净利润	1,342.18

(3)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R7UNQ63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新蕾	
成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海尔工业园日日顺大厦 703 室	
营业范围	物流信息技术开发，软件开发，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搬运装卸服务，货运信息咨询，铁路货运代理，无船承运，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性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物流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建设，物流方案设计，汽车租赁（不含客货运输），销售：物流设备、汽车、车船配件、润滑油、轮胎、汽车用品、日用百货、健身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清洁型煤、钢材、矿产品（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建筑材料、橡胶制品、有色金属、木材、木制品、纸浆、食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家用电器、体育用品、针纺织品、金属材料、燃料油（不含成品油），仓储设备租赁，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51% 股权； 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20% 股权； 九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持有 15% 股权； 青岛顺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7% 股权； 青岛云顺致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7% 股权	
最近一年期末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9,408.93
	净资产	1,259.47
	营业收入	129,677.14
	净利润	399.51

(4) 上海路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路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2EAN77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8,33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贞远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67 年 9 月 12 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工业区茸江路 120 号 1 幢 C2 区	
营业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自有汽车租赁，家用电器、健身器材、卫生洁具的销售、组装、安装、维修，建材、家居用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100% 股权	
最近一年期末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135,987.32
	净资产	40,050.43
	营业收入	171,519.61
	净利润	9,775.09

(5)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名称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MA6D JLWK8K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正刚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综合保税区都拉营综保路 349 号保税区海关大楼八层 801 室	
营业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国际、国内运输代理（除快递业务）；揽货、订舱、托运、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中转、报关、报检、保险及运输咨询业务；货物装卸；货场、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货运场站、物流园区、批发市场、商贸中心的建设、管理和经营；矿产品、建筑材料、有色金属、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及各类物资的批发、零售；电子商务；信息和技术咨询，劳务服务。）	
股权结构	发行人持有 98.5% 股权； 宁波松峰能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5% 股权；	

最近一年期末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38,192.03
	净资产	1,349.02
	营业收入	97,818.26
	净利润	-2,181.48

(二) 参股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苏州国和日日顺智能供应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苏州国和日日顺智能供应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及入股时间	2019 年 5 月 30 日			
出资总额	3,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和旻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相城大道 1168 号品上商业中心 5 幢 914 室			
实缴出资	0 元			
经营范围	智能供应链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上下游关系			
合伙人信息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比例
	上海和旻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1,900 万元	63.3333%
	上海诺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万元	33.3333%
	方卫平	有限合伙人	100 万元	3.3333%
	合计		3,000 万元	100%

2、上海国和日日顺智能供应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上海国和日日顺智能供应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及入股时间	2019 年 2 月 1 日
出资总额	1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和旻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 888 号 882 室
实缴出资	0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上下游关系			
合伙人信息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比例
	上海和旻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8,000 万元	80%
	上海诺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万元	10%
	蒲伟	有限合伙人	500 万元	5%
	方卫平	有限合伙人	500 万元	5%
	合计		10,000 万元	100%

（三）发行人报告期转让、注销子公司的情形

发行人报告期内考虑到经营发展需要以及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转让了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盛丰物流、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 家子公司，注销了青岛日日顺云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日日顺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济宁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YYOX(NZ)GLOBAL EXPRESS CO. LIMITED、青岛日日顺海昌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市申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YYOX（MEL）GLOBAL EXPRESS PTY LTD、DDN (AU) SUPPLY CHAIN CO. PTY LTD、宁波晨邦物流有限公司、YYOX（AU）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株式会社郵客ジャパン（株式会社邮客）、YYOX EXPRESS LLC、北京达达牛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智运天下（江苏）物流科技有限公司、邮客（盘江物流）全球快递有限公司 15 家子公司。该等公司转让、注销的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转让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转让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转让原因
1	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中外跨境、运输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2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	2020 年 12 月	香港注册公司，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3	山东海叹号	2020 年	家居产业园的开发、建设与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

序号	企业名称	转让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转让原因
	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	8月	管理；货物、技术进出口；家居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家具原辅材料销售；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厂房租赁；设备租赁；货物装卸；家具的配送、安装；仓储式展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物业管理；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服务；商务信息服务；电子信息咨询服务；住宿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餐饮服务；销售：五金配件、日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五金产品、化学纤维、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原料及制品、通用机械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展所需
4	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跨境贸易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5	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的销售，商务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汽车租赁，室内外装潢及设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6	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汽车租赁；保险代理业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序号	企业名称	转让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转让原因
			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装卸搬运；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包装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停车场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供应链管理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国内货运代理；货物装卸搬运；货物包装服务；汽车租赁；汽车配件、百货、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五金产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原料及制品、通用机械设备、摩托车配件销售；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2) 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注销原因
1	青岛日日顺云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	否	合规	公司经营计划调整

序号	企业名称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注销原因
			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青岛日日顺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保险、证券)。(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否	合规	公司经营计划调整
3	济宁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	仓储服务与货物装卸搬运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方案设计与咨询;仓库、场地、物流机械的租赁;普通货物运输代理;汽车配件、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日化用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五金机电、电子产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纺织品、服装、珠宝首饰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服务(不含客货运输,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合规	公司经营计划调整
4	YYOX(NZ) GLOBAL EXPRESS CO. LIMITED	2018年12月	跨境小包物流业务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5	青岛日日顺海昌物流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国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不含冷库),物流方案设计及信息咨询,货物装卸,仓库、场地及交通运输设备租赁,货物整理、包装,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准	否	合规	业务模式调整

序号	企业名称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注销原因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广州市申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国际货运代理	否	合规	无实际业务 注销
7	YYOX (MEL) GLOBAL EXPRESS PTY LTD	2019年1月	无实际业务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8	DDN (AU) SUPPLY CHAIN CO. PTY LTD	2019年3月	跨境贸易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9	宁波晨邦物流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道路货运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国内陆路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验、报检代理;物流信息咨询;货物装卸、搬运服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10	株式会社郵客ジャパン(株式会社郵客)	2019年6月	物流中心的管理及运营及该等业务的受托;日用品杂货、食品、饮料、文具、家具、室内装饰用品、家用电器、服装、装饰饰品及化妆品的销售及进出口;前述各项附带的所有业务。	否	合规	无实际业务
11	YYOX (AU) 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	2019年7月	注销前已无实际业务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12	YYOX EXPRESS LLC	2019年7月	注销前已无实际业务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13	北京达达牛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7日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针纺织品、日用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仪器仪表、玻璃制品、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电气设备、包装制品、音响设备、五金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注销原因
			<p>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化妆品、厨房设备（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陶瓷制品、装饰材料、灯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珠宝首饰、鲜花、清洁用品、针纺织品、电子设备、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皮革制品、玩具、服装鞋帽、钟表眼镜及配件、纸制品、办公用品、照相器材、体育用品（不含弩）、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不含电石、铁合金）、通信设备、矿产品、健身器材、医疗器械、充值卡、玻璃制品、金属制品、服装、办公设备、木制品；票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动漫设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旅游信息咨询；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图文设计制作；翻译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服务；公关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摄影服务；礼仪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际海上、航空、陆路货物运输代理业务。</p> <p>（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序号	企业名称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报告期是否涉及重大违法违规	资产/人员/债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	注销原因
14	智运天下（江苏）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5日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国内外货运代理；园区物业管理；汽车及配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合规	发行人经营发展所需
15	邮客（盘江物流）全球快递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注销前已无实际业务	否	合规	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日日顺上海持有公司 33,308.367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额的 56.4009%，系公司控股股东。海尔集团间接控制日日顺上海，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1、日日顺上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日日顺上海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2月8日
注册资本	102,902.2489 万元
实收资本	102,902.2489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云杰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290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2902 室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上下游关系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优瑾上海	56,596.2369	55%
	海尔电器集团	46,306.012	45%
	合计	102,902.2489	100%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年末	
	总资产（万元）	1,129,145.14	
	净资产（万元）	495,669.63	
	净利润（万元）	43,129.78	

注 1：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注 2：冰戟上海和贯美上海分别持有优瑾上海 55% 和 45% 的股权，冰戟上海和贯美上海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海尔集团，故优瑾上海由海尔集团间接控制。

2、海尔集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海尔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海尔集团公司	
成立时间	1980 年 3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31,118 万元	
实收资本	31,1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瑞敏	
注册地址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主要生产经营地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路（海尔工业园内）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包含工业互联网等）；数据处理；从事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产品研发、销售与售后服务；物流信息服务；智能家居产品及方案系统软件技术研发与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厨房用具、工业用机器人制造；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详见外贸企业审定证书）；经济技术咨询；技术成果的研发及转让；自有房屋出租。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范畴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度/年末
	总资产（亿元）	3,550
	净资产（亿元）	991
	净利润（亿元）	113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青岛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于 2002 年出具的《关于海尔集团公司企业性质的说明》，海尔集团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 Partner Century 和淘宝控股，分别持有公司 9,852.6231 万股和 7,306.2863 万股股份，分别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6.68%和 12.37%。

1、Partner Century

公司名称	Partn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程达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号	1988599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30 日		
已发行股份总数	1 股普通股		
注册地址	26/F, Tower One, Times Square, 1 Matheson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26/F, Tower One, Times Square, 1 Matheson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Kong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上下游关系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Heroic Plan Global Limited	1 股普通股	100%
	合计	1 股普通股	100%

2、淘宝控股

公司名称	淘宝中国控股有限公司（Taobao China Holding Limited）		
注册号	842504		
成立时间	2003 年 3 月 26 日		
已发行股份总数	728,415,610 股普通股		
注册地址	26/F, Tower One, Times Square, 1 Matheson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26/F, Tower One, Times Square, 1 Matheson Street, Causeway Bay, HongKong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上下游关系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Taobao China Holding Limited	728,415,610 股普通股	100%
	合计	728,415,610 股普通股	100%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

1、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日日顺股份外，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没有其他直接控制的企业。

2、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主要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海尔集团直接控制的主要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海尔集团持股比例
1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9-03-23	山东省青岛市保税港区北京路 54 号密尔大厦 1410 (B)	100.00%
2	青岛海尔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8-09-28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海尔大道海尔工业园内	100.00%
3	青岛海尔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2006-01-17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	100.00%
4	青岛海尔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4-05-22	青岛市胶州市郑州东路 39 号	100.00%
5	青岛海尔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00-09-14	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海尔工业园内	100.00%
6	青岛海润达电器厂	1980-09-09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海尔工业园内	100.00%
7	青岛海云创置业有限公司	2018-10-15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	100.00%
8	苏州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8-02-27	玉山镇城北环庆路 15 号	100.00%
9	大连保税区海尔装备贸易有限公司	2001-10-24	辽宁省大连保税区远东大厦 318 室	90.00%
10	合肥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1996-10-25	安徽省合肥市合裕路西段	86.44%
11	重庆海尔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2006-03-20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 1 号	80.00%
12	青岛海尔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2-28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75.00%
13	青岛海尔软件投资有限公司	2002-12-24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75.00%
14	青岛海永盛电冰箱销售有限公司	1996-03-06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海尔工业园内	72.00%
15	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	1999-03-12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海尔工业园内	60.00%
16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6-10-30	青岛市崂山区金玉山庄 101 号	58.51%
17	莱阳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1997-08-20	山东省莱阳市旌旗西路 135 号	55.00%
18	青岛丰之彩精美快印有限公司	2003-04-29	青岛市四方区重庆南路 99 号	55.00%
19	合肥海尔信息产品有限公司	2000-06-01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工业园	51.99%
20	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1988-06-30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51.20%
21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8-18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 号海尔工业园内	49.46%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海尔集团持股比例
22	青岛海云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2-21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内	49.46%
23	北京海尔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	2000-06-06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2号牡丹科技楼B座四层B508	47.34%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质押或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59,056.4461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6,561.83 万股，发行数量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10%。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日日顺上海	333,083,670	56.40%	333,083,670	50.76%
2	Partner Century	98,526,231	16.68%	98,526,231	15.02%
3	淘宝控股	73,062,863	12.37%	73,062,863	11.13%
4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23,835,182	4.04%	23,835,182	3.63%
5	北京梅里亚	18,197,063	3.08%	18,197,063	2.77%
6	立创七号	5,511,148	0.93%	5,511,148	0.84%
7	天津金研净颐	5,511,148	0.93%	5,511,148	0.84%
8	国控泰康	5,511,148	0.93%	5,511,148	0.84%
9	太平国发	5,511,148	0.93%	5,511,148	0.84%
10	天时仁合	5,199,330	0.88%	5,199,330	0.79%
11	珠海金镒铭	3,899,497	0.66%	3,899,497	0.59%
12	珠海立铭	3,899,497	0.66%	3,899,497	0.59%
13	Stonebridge 2017	3,719,966	0.63%	3,719,966	0.57%
14	上海图涵	1,019,314	0.17%	1,019,314	0.16%
15	上海锐霖特	1,019,314	0.17%	1,019,314	0.16%
16	上海聆察	1,019,314	0.17%	1,019,314	0.16%
17	上海曙致	1,019,314	0.17%	1,019,314	0.16%
18	上海梓沁	1,019,314	0.17%	1,019,314	0.16%
19	公众投资者	-	-	65,618,300	10.00%
	合计	590,564,461	100.00%	656,182,761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日日顺上海	333,083,670	56.4009%
2	Partner Century	98,526,231	16.6834%
3	淘宝控股	73,062,863	12.3717%
4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23,835,182	4.036%
5	北京梅里亚	18,197,063	3.0813%
6	立创七号	5,511,148	0.9332%
7	天津金研净颐	5,511,148	0.9332%
8	国控泰康	5,511,148	0.9332%
9	太平国发	5,511,148	0.9332%
10	天时仁合	5,199,330	0.8804%
	合计	573,948,931	97.1865%

（三）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不存在自然人股东。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1、国有股份情况

国务院下属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中投海外直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千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持有北京梅里亚。因此，北京梅里亚属于国有独资企业，属于《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界定的国有股东。除北京梅里亚外，公司其他股东均不属于《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界定的国有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国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股东标识
1	北京梅里亚	18,197,063	3.0813%	SS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北京梅里亚的国有股东管理批复手续正在办理中。

2、外资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外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Partner Century	98,526,231	16.6834%
2	淘宝控股	73,062,863	12.3717%
3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23,835,182	4.0360%
4	Stonebridge 2017	3,719,966	0.6299%
	合计	199,144,242	33.7210%

（五）私募基金股东备案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的 7 名私募基金股东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登记，相关备案及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私募基金管理人名称	登记编号
1	立创七号	SW4236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P1000696
2	金研净颐	SX4156	上海净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22966
3	国控泰康	SR8608	北京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0352
4	太平国发	SX1802	太平国发（苏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14674
5	天时仁合	SR2629	天壹紫腾资产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P1060514
6	珠海金镒铭	SCN344	金镒（珠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7135
7	珠海立铭	SEM978	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01260

（六）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况。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1	Partner Century	同受阿里巴巴集团控制	16.6834%
	淘宝控股		12.3717%
	合计	/	29.0551%
2	Broad Street Investments	同受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控制	4.0360%
	Stonebridge 2017		0.6299%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合计	/	4.6659%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情况

1、《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情况

根据发行人、海尔电器集团以及包括日日顺上海、淘宝控股在内的全体股东于2018年6月27日签署的《关于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之合资经营合同》（“《合资经营合同》”），日日顺上海、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Stonebridge 2017、Broad Street、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北京梅里亚、天时仁合、珠海金镓铭、珠海立铭享有优先认购权、超额认购权、共同出售权、反摊薄保护、投资方回购权等特殊股东权利，相关约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合资经营合同》的签署方

在《合资经营合同》中：

1) 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 合称为“阿里”；

2) Broad Street 和 Stonebridge 2017 合称为“高盛”；

3) 高盛、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北京梅里亚、天时仁合、珠海金镓铭、珠海立铭合称“投资方”；

4) 上海图涵、上海锐霖特、上海聆察、上海曙致、上海梓沁合称“员工持股平台”；

5) “公司”即指发行人。

如无特殊说明，本节适用上述合称指代关系。

（2）《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股东特殊权利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1	增资限制和优先认购权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对资金的需求，经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且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可对公司注册资本作相应增加或减少。 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日日顺上海及投资方有权在公司向其发出通知之日（“行权通知日”）起的四十五日内优先按照届时其各自在公司的相对持股比例认缴公司的该等新增注册资	淘宝控股； Partner Century；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p>本。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日日顺上海及投资方需在行权通知日起的二十日内，向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作出书面回复确认其是否参与认缴以及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如果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日日顺上海及投资方中的一名或多名放弃行使上述权利或不按比例全额认购其份额，则该等未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可由其他已按比例全额认购其增资份额的一方或数方按届时在公司的相对持股比例或该数方另行协商一致的方式认购。</p> <p>尽管有前述规定，如果淘宝控股或 Partner Century 放弃行使前述权利或不按比例全额认购其份额，则淘宝控股或 Partner Century 中已按比例全额认购其份额的一方（如有）就该等未认购的份额享有优先于其他股东的第一顺位的认购权，若在该等第一顺位的认购权行使后仍有未被认购的份额的，日日顺上海对于该等未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享有优先于投资方的第二顺位的认购权。</p>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 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2	股权转让限制	<p>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和任一员工持股平台，不得在没有取得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下，向任何第三方主体（但不包括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和任一员工持股平台各自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地出售、给予、让予、转让、托管、抵押、质押或另行处置任何公司的股权或与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权属或权益（“转让”）；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和任一员工持股平台，不得在没有取得占有所有投资方持股总数二分之一以上（不包括本数）的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下，向任何第三方主体直接或间接转让任何公司的股权或与股权有关的任何权利、权属或权益（但不包括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和任一员工持股平台向其各自关联方的转让）。</p> <p>但是，以下情况不受本条所限：(i) 日日顺上海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6.10 条（引入新股东）的约定的转让；(ii) 为实施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的员工股权计划或涉及股权的薪酬计划而向公司的管理层或员工转让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iii) 在完全符合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的管理层和员工的与股权相关的激励计划和持股计划的前提下，管理层或员工对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的直接转让而导致的公司股权的间接转让；(iv) 在完全符合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的管理层和员工的与股权相关的激励计划和持股计划的前提下，员工持股平台对于公司的股权的直接转让；或(v) 公司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后，日日顺上海根据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适用法律进行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前提是该等减持不会导致日日顺上海根据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适用法律被认定为丧失了公司的控制权。</p> <p>未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任一投资方不得向列于合资合同附件的阿里竞争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权。附件列示的阿里竞争方不得超过十家；每个会计年度内，阿里可对合资合同附件列示的阿里竞争方进行一次更新，并在每次更新生效前十个营业日内将更新的清单书面通知投资方。</p>	淘宝控股； Partner Century
		<p>在没有取得日日顺上海的事先书面同意下，阿里不得、并应当促使其各自关联方不得：(i) 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起三年内，向任何第三方主体（但不包括其各自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地转让</p>	日日顺上海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p>其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或(ii)向任何从事发行人竞争业务的第三方主体直接或间接地转让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公司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后，阿里有权根据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适用法律进行股权转让。</p> <p>未经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任一投资方不得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列于合资合同附件的与公司或海尔集团存在竞争关系的主体。附件列示的公司和海尔集团竞争方不得超过十家；每个会计年度内，公司可对合资合同附件列示的公司和海尔集团竞争方进行一次更新，并在每次更新生效前十个营业日内将更新的清单书面通知投资方。</p>	发行人
3	优先购买权	<p>受限于本合资合同第 6.7 条（股权转让限制）的约定，任何一方（“转让方”）拟直接或间接转让其在公司中的任何股权给第三方主体应以书面形式事先通知其他各方（“非转让方”）此项意图（“转股通知”）。该通知须指明有意购买该股权的第三方主体（“受让方”）并说明建议的购买价格、数量和所有其他关于该转让的实质性条款和条件。为避免歧义，就阿里而言，第三方主体不包括其各自关联方；就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和员工持股平台而言，第三方主体不包括其各自关联方；就投资方而言，第三方主体不包括其各自的关联方。员工持股平台不享有优先购买权。</p> <p>非转让方应在收到转让方的转股通知后四十五天内（“优先购买权要约期”）决定并书面通知转让方是否根据转股通知所列条件行使优先购买权（“优先购买权”）。如果非转让方决定不购买转让方拟出售的股权或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将其决定通知转让方，则受限于合资合同的约定，转让方有权将该等股权在优先购买权要约期结束后的三个月内转让给受让方，但价格不得低于转让通知中所述价格，并且其条款和条件不得比转让通知中列明的更为优惠。</p> <p>如果两个或以上非转让方行使优先购买权，其应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如果五天内协商不成的，则应依照届时其向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按相对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p> <p>尽管有前述，如果转让方为淘宝控股或 Partner Century，则日日顺上海享有优先购买权；投资方就阿里拟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权不享有优先购买权。</p>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4	共同出售权	<p>受限于合资合同第 6.7 条（股权转让限制）的约定，如果海尔电器集团、日日顺上海、任一员工持股平台作为转让方拟直接或间接转让其在公司的股权时（不包括向其关联方转让），则阿里和投资方有权在优先购买权要约期内向转让方发出一份书面通知（“共同出售权通知”），要求受让方以与转让方向其转让股权的相同价格、条款和条件购买该等非转让方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共同出售权”），并在共同出售权通知中列明拟转让的股权数量。</p> <p>阿里和投资方在共同出售权项下有权出售的公司股权数量等于转让方拟出售的股权数量乘以一定比例，计算该比例时，以拟行使共同出售权的一方对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为分子，以转让方和拟行使共同出售权的一方在转让前对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之和为分母。</p>	Partner Century ；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如受让方不愿意购买因非转让方行使共同出售权而增加的额外股权，则转让方应相应减少其出售的股权，以使得阿里和投资方得以将其行使共同出售权的股权出售给受让方。如果受让方拒绝购买阿里和投资方的股权，转让方不得向该受让方出售其所持有的公司的任何股权。	2017
5	反摊薄保护	<p>在根据合资经营合同第 6.6 条（增资限制和优先认购权）的规定进行增资时，若每一美元新增注册资本对应的认购价格低于投资方/阿里单位价格，则投资方认购公司注册资本的单位价格应按照加权平均的方式调整，且经调整后，投资方/阿里在公司持有的所有注册资本的每单位认购价格等于通过如下公式计算得出的新单位价格：</p> $\text{投资方/阿里新单位价格} = \text{投资方/阿里单位价格} \times \frac{(A+B)}{(A+C)}$ <p>其中：“A”指该次增资之前的公司注册资本；“B”指假设按照投资方/阿里单位价格进行该次增资，该次增资认购价格能购买的新增注册资本；“C”指该次增资中时机增加的新增注册资本。</p> <p>投资方/阿里有权根据投资方/阿里新单位价格调整其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以使投资方/阿里所持公司的股权比例达到以其认购价款按照投资方/阿里新单位价格可认购的公司股权比例。为实现前述股权比例调整，发行人及日日顺上海应根据投资方/阿里各自的书面要求和选择采取如下措施：（i）在适用法律允许的前提下，由投资方/阿里无偿取得发行人新增注册资本；（ii）由日日顺上海将其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股权无偿转让给投资方/阿里；（iii）日日顺上海向投资方/阿里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等于投资方/阿里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金额乘以投资方/阿里单位价格与投资方/阿里新单位价格的差额；（iv）其他法律允许的</p> <p>以下情况不受反摊薄保护之限制：（i）为实施董事会根据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或涉及股权的薪酬计划而新增的注册资本；（ii）为实施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批准的以换股形式收购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前提是用以计算收购价格的公司估值不应低于公司投后估值的 90%，且用翼支付的公司股权/股份累计不超过收购完成后的公司总注册资本/股本的 5%。</p>	<p>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 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p>
6	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决定权	<p>经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决议通过且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公司可进行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有关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的原则、方针及相关条件须经公司的董事会根据本合资合同第 10.7 条决议通过且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p> <p>各方将尽一切合理的努力配合公司进行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包括但不限于，为符合法律及上市规则的要求，对合资合同及章程进行必要的修改，但该等修改须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p> <p>公司正式提交完整申请后，在(a)申请材料被正式受理之日起；或(b)适用法律或适用的主管证券监管机构政策或指导意见要求的其他日期起，本合资合同及公司章程有关的回购权、分红权、优先认购权以及会被监管部门认定不符合上市规则要求的保护条款（如转让限制条款）应自动暂时中止履行，并将在下列事项较早发生的一项发生之日自动恢复其完全效力：（i）公</p>	<p>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 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p>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p>司暂停或放弃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计划或撤回申请；（ii）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未被合格交易所或其所在地的证券监管机构批准；（iii）公司未在公司收到申请受理通知之日后的十二个月内收到核准文件，或者在收到该等核准文件后的十二个月内未能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iv）经公司聘请的承销商合理预计并书面确认上述第（i）至（iii）款项下的事项会发生之日。</p> <p>如经董事会根据合资合同第 10.7 条由全体董事决议通过且经阿里的事先书面同意、并且在中国法律允许情况下，公司为境外上市之目的重组后公司为境外巩固公司控制，阿里/投资方有权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相应转换为境外控股公司的股权并享有不得低于阿里/投资方在合资合同及其他交易协议项下所享有的权利。</p>	2017
7	董事委派权	<p>发行人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日日顺上海委派三名，阿里委派一名，高盛委派一名。如高盛在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4%，其将失去委派董事的权利，其已向公司委派的董事应被免职或高盛促使该董事辞职，董事会组成将相应调整。</p> <p>该等高盛丧失的一名公司董事席位按照如下情形予以替换：（i）除日日顺上海、阿里、员工持股平台及其各自的关联方外，某一投资人持股比例高于 4% 的，由持股比例搞得投资人享有委派董事的权利；（ii）若除日日顺上海和阿里之外，没有持股比例超过 4% 的投资人，则由日日顺上海和阿里共同委派的一名董事予以替换。日日顺上海和阿里共同委派的董事应独立于任何一方。</p> <p>如果高盛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低于 4% 但不低于 3.5% 的，其有权委派一名董事会观察员，列席公司董事会但不享有表决权。如高盛在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3.5%，其将失去委派董事会观察员的权利。</p> <p>梅里亚有权委派一名董事会观察员，列席董事会，但不享有表决权。如梅里亚在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2.5%，其将失去委派董事会观察员的权利。</p>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Stonebridge 2017； 北京梅里亚
8	分红权	<p>各方同意，在交割日后五年内如公司尚未正式递交合格上市申请且获得受理，或者申请被退回，就交割日后五周年届满之日后，应任一投资方之书面要求：</p> <p>（a）公司应当将截至交割日后五周年届满之日的当年年度可分配的税后利润依照股东各自实缴注册资本比例（i）全部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或者（ii）进行分配，以确保投资方享有的分红为其认购价款的 5%，如果投资方实际取得的分红低于其认购价款的 5%，其差额部分，由日日顺上海以其从公司中所获得的当年分红金额中（且仅限于日日顺上海获得的当年分红）进行补足。但是，投资方仅享有其认购价款 5% 的分红，如果投资方按照其实缴注册资本比例可获分配的当年分红超过其认购价款的 5%，超额部分投资方不参与分配，由公司其他股东依照其相对实缴注册资本比例享有。投资方届时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前述(i)或(ii)其中一项，但在任何一种情况下，阿里均有权按照其届时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获得相应分红。</p>	Broad Street；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 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p>(b) 公司应当将截至交割日后六周年及以后年度的当年年度可分配的税后利润依照股东各自实缴注册资本比例 (i) 全部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 或者 (ii) 进行分配, 以确保投资方享有的分红为其认购价款的 6%, 如果投资方取得的分红低于其认购价款的 6%, 其差额部分, 由日日顺上海以其从公司中所获得的当年分红金额中 (且仅限于日日顺上海获得的当年分红) 进行补足。但是, 投资方仅享有其认购价款 6% 的分红, 如果投资方按照其实缴注册资本比例可获分配的当年分红超过其认购价款的 6%, 超额部分投资方不参与分配, 由公司其他股东依照其相对实缴注册资本比例享有。投资方届时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前述(i)或(ii)其中一项, 但在任何一种情况下, 阿里均有权按照其届时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获得相应分红。</p> <p>(c) 投资方在上述约定项下的分红权均为非累计的, 投资方不得要求公司就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p> <p>(d) 投资方理解并同意, 如期根据本条的规定行使分红权, 则该投资方不得行使第 17.7 条项下的回购权。</p> <p>(e) 投资方在本条项下的权利是相互独立的, 某一投资方选择根据本条的规定行使分红权, 不影响其他投资方行使第 17.7 条项下的回购权。</p>	
9	对日日顺账务的知情权和审计权	<p>在本合资合同有效期内, 公司应 (i) 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九十 (90) 日内向每一方提供经审计的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 (ii) 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四十五 (45) 日内向每一方提供公司的合并的管理报表; (iii) 每季度向每一方提供一次公司的运营报告; (iv) 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九十 (90) 日内向阿里提供经公司财务总监审阅的针对公司合并的财务报表的中国/国际会计准则和美国会计准则差异调节表; (v) 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四十五 (45) 日内向阿里提供经公司财务总监审阅的针对公司的合并的管理报表的中国/国际会计准则和美国会计准则差异调节表; (vi) 在符合中国法律规定赋予股东的相关知情权的前提下, 向每一方提供其不时要求的和公司经营和财务相关的其他资料和信息。</p>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Broad Street;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10	回购权	<p>(a) 如果公司未在交割日 (即 2018 年 7 月 4 日) 后五年内正式递交合格上市申请且获得受理, 或者申请被退回, 则在交割日后五周年届满之日起, 或 (b) 如果公司在交割日后五年内已经正式提交申请, 但在交割日后七年内未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则交割日后七周年届满之日起, 或 (c) 如果公司在交割日后五年内已经正式提交申请, 但该等申请在交割日后五周年期满后被退回, 且退回后六个月之内仍未能再次递交申请, 则自该六个月届满之日起, 任一投资方可向公司发出书面回购通知, 要求行使回购权。公司在收到书面回购通知后五个营业日内通知其他投资方, 其他投资方有权在收到通知后十个营业日内书面回复是否加入回购, 若其他投资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回复的, 视为放弃行使回购权。公司应以约定价格同一时间向所有参与该次股权回购的投资方按其各自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同比例支付回购价格。</p>	Broad Street; 北京梅里亚;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序号	特殊权利类型	《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主要权利内容	权利主体
		<p>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采取向投资方定向减资的方式现金支付回购价格。公司应在收到相关投资方书面回购通知后一百八十日内开始筹措款项，并于收到相关投资方书面回购通知后二百七十日内向投资方支付 50%的回购价格，剩余 50%的回购价格由公司于收到相关投资方书面回购通知后五百四十日内支付给投资方。</p> <p>回购价格为投资方各自的认购价款加上年化 5%的单利利息，起息日自认购价款支付日至每期回购价款实际支付日。</p>	

2、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的解除情况

(1) 发起人协议终止股东特殊权利

2020 年 7 月，包括日日顺上海、Partner Century、淘宝控股、Broad Street、北京梅里亚、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天时仁合、珠海金镓铭、珠海立铭、Stonebridge 2017 在内的发行人全部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发起人协议》”）。根据《发起人协议》第四十一条，发行人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后，各方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签署的《合资经营合同》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之日终止。

根据《发起人协议》的上述约定，《合资经营合同》设置的全部股东特殊权利均被终止。

(2) 2020 年 7 月《补充协议》（“《原补充协议》”）约定了股东特殊权利附条件生效的条款

2020 年 7 月，日日顺有限、日日顺上海、上海图涵、上海锐霖特、上海聆察、上海曙致、上海梓沁、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Broad Street、Stonebridge 2017、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天时仁合、珠海金镓铭、珠海立铭和冰戟上海（即签约方包括发行人、除北京梅里亚外的发行人全部发起人，以及冰戟上海）共同签署了《原补充协议》，约定如下内容：

1) 为完成公司整体变更事宜，阿里、高盛、员工持股平台及其他相关方于签署本协议的同时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终止了公司、阿里、高盛、员工持股平台及其他相关方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签署的《关于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之合资经营合同》（以下简称“合资合同”）；公司拟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新

章程”），以取代阿里、高盛、员工持股平台及其他相关方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签署的《关于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原章程”），合资合同及原章程中约定的投资方的特殊权利和安排（以下简称“特殊权利和安排”）均因此终止。

2) 各方确认并同意，在下列事项较早发生的一项发生之日，因发起人协议终止合资合同、新章程替代原章程而终止的投资方的特殊权利和安排将自动恢复完全效力并视同该等特殊权利和安排从未失效或被放弃，且各方同意立即签署包含投资方的特殊权利和安排的且格式与内容令投资方满意的由公司届时股东共同签署的约定股东之间权利义务的协议，并根据该等协议相应修改公司的新章程：

i. 公司宣布暂停或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ii. 公司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统称“上市监管部门”）受理；

iii. 公司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iv. 公司未在公司收到上市监管部门发出的申请受理通知之日后的十二个月内收到核准文件，或者在收到该等核准文件后的十二个月内未能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v. 公司因任何原因于 2022 年 05 月 31 日（或各方另行书面同意的其他日期）仍未完成或无法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定义见合资合同定义条款）。

3) 日日顺上海、公司及员工持股平台分别并连带地承诺，其应促使除本协议各方以外的公司届时的全部其他股东受上述条款约束。根据上述约定，《原补充协议》签订后，《合资经营合同》中约定的股东特殊权利将在特定情况或时间条件下被恢复。

(3) 2021 年 3 月《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一）》（“《补充协议一》”）和《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协议》”）终止《原补充协议》

1) 《补充协议一》的相关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为清理不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对赌安排，发行人、日日顺上海、上海

图涵、上海锐霖特、上海聆察、上海曙致、上海梓沁、淘宝控股、Partner Century、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天时仁合、珠海金镒铭、珠海立铭、冰戟上海（即签约方包括除 Broad Street 和 Stonebridge 2017 外的《原补充协议》全部签署主体）共同签署了《补充协议一》，约定如下内容。

i. 各方在此不可撤销地同意并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原补充协议》解除、终止且不再产生任何效力。且各方特别的同意，日日顺和冰戟上海是仅为本第一条之目的签署本协议，日日顺和冰戟上海不参与亦不承担本协议其他条款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即除本第一条外，凡提及“一方”“其他方”“各方”或“本协议各方”或具有类似意图，均应被视为该等词语不包括日日顺和冰戟上海。

ii. 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各方不再存在基于原补充协议的任何权利义务，各方放弃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通过任何方式向其他方基于原补充协议提出违约主张、赔偿请求的权利。

iii. 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在原补充协议的生效、履行、终止过程中，不存在任何现有或潜在的纠纷和/或争议。

iv. 各方（但日日顺和冰戟上海除外）确认并同意，在本下列事项较早发生的一项发生之日，因发起人协议终止合资合同、新章程替代原章程而终止的投资方的特殊权利和安排将自动恢复完全效力：

A. 发行人宣布暂停或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B. 发行人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6）个月内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统称“上市监管部门”）受理；

C. 发行人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D. 发行人在收到的上市监管部门发出的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v. 尽管有上述，任何原由发行人承担的义务或责任应转由日日顺上海承担（若条款已恢复），发行人本身不再作为该等条款的义务人；投资方回购权、投资方分红权，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决定权不被恢复。

vi. 日日顺上海及员工持股平台分别并连带地承诺，其应促使除本协议各方以外的公司（但发行人除外）届时全部其他股东受上述条款约束。

2) 《终止协议》的相关情况

2021年3月30日，未签署《补充协议一》的 Broad Street 和 Stonebridge 2017 也和发行人共同签署了《终止协议》，约定如下内容：

i. 各方在此不可撤销地同意并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原补充协议》解除、终止且不再产生任何效力。

ii. 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各方不再存在基于原补充协议的任何权利义务，各方放弃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通过任何方式向其他方基于原补充协议提出违约主张、赔偿请求的权利。

iii. 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在原补充协议的生效、履行、终止过程中，不存在任何现有或潜在的纠纷和/或争议。

(3) 2021年3月《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间特殊安排之补充协议（二）》（“《补充协议二》”）部分股东重新设置了回购权，并设置了分红权、对日日顺账务的知情权和审计权和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决定权的恢复条件

2021年3月30日，日日顺上海、Broad Street、Stonebridge 2017、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天时仁合、珠海金镒铭、珠海立铭（即签约方包日日顺上海和发行人5%以下的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补充协议二》，约定如下内容：

1) “触发恢复事项”是指：

i. 发行人宣布暂停或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ii. 发行人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6）个月内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统称“上市监管部门”）受理；

iii. 发行人的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审核部门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上市监管部门（如适用）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iv. 发行人在收到的上市监管部门发出的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2) 在恢复触发事项较早发生的一项发生之日，由日日顺上海根据下述回购权条款向小股东投资方直接承担回购义务：

i. (a) 如果公司未在交割日（即 2018 年 7 月 4 日）后五年内正式递交合格上市申请且获得受理，或者申请被退回，则在交割日后五周年届满之日起，或 (b) 如果公司在交割日后五周年内已经正式提交申请，但在交割日后七年内未完成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则交割日后七周年届满之日起，或 (c) 如果公司在交割日后五周年内已经正式提交申请，但该等申请在交割日后五周年期满后被退回，且退回后六个月之内仍未能再次递交申请，则自该六个月届满之日起，任一小股东投资方可向日日顺上海发出书面回购通知，要求行使回购权。日日顺上海在收到书面回购通知后五个营业日内通知其他小股东投资方，其他小股东投资方有权在收到通知后十个营业日内书面回复是否加入回购，若其他小股东投资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回复的，视为放弃行使回购权。

3) 合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方分红权及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决定权。在恢复触发事项较早发生的一项发生之日，将对各小股东投资方自动恢复完全效力，前提是该等恢复后的条款中任何原由发行人承担的义务或责任应转由日日顺上海承担。

(4) 《补充协议一》《终止协议》和《补充协议二》签署后发行人股东特殊权利的状态

根据《补充协议一》《终止协议》以及《补充协议二》的约定，该等协议签署后，《合资经营合同》约定的发行人股东各项特殊权利的状态经梳理后如下表所示：

序号	特殊权利	权利主体	义务主体	目前权利状态
1	增资限制和优先认购权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各股东互为义务主体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序号	特殊权利	权利主体	义务主体	目前权利状态
		珠海立铭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2	股权转让限制	淘宝控股； Partner Century； 日日顺上海	高盛、立创七号、天津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北京梅里亚、天时仁合、珠海金镒铭、珠海立铭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3	优先购买权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各股东互为义务主体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4	共同出售权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5	反摊薄保护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6	合格首次公开发行决定权	Broad Street； Stonebridge 2017； 立创七号；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序号	特殊权利	权利主体	义务主体	目前权利状态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即使触发恢复条件，Partner Century和淘宝控股不再享有对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的一票否决权。
7	董事委派权	日日顺上海；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8	分红权	Broad Street；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Stonebridge 2017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9	对日日顺账务的知情权和审计权	Partner Century； 淘宝控股；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10	回购权	Broad Street； Stonebridge 2017； 立创七号； 天津金研净颐；	日日顺上海	特殊权利终止，且各方确认终止前不存在纠纷、争议。《补充协议二》明确调整了股东回购权的义务主体，回购义务主体变为仅限于日

序号	特殊权利	权利主体	义务主体	目前权利状态
		国控泰康； 太平国发； 天时仁合； 珠海金镒铭； 珠海立铭		日顺上海， 如下事项发生的情况下被恢复： 1、发行人放弃上市计划或撤回上市申请； 2、上市申请在初次正式提交后的六个月内未被受理； 3、上市申请被终止、撤回、失效、否决； 4、注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

《补充协议一》第 1.1 条约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原补充协议解除、终止且不再产生任何效力。且各方特别的同意，日日顺和冰戟上海是仅为本第一条之目的签署本协议，日日顺和冰戟上海不参与亦不承担本协议其他条款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即除本第一条外，凡提及“一方”“其他方”“各方”或“本协议各方”或具有类似意图，均应被视为该等词语不包括日日顺和冰戟上海。”第 2.1 条(a)款约定，“任何原由发行人承担的义务或责任应转由发行人上海承担（若条款已恢复），发行人本身不再作为该等条款的义务人”。《补充协议二》第 1.2 条约定，特殊恢复条款恢复效力的前提是该等恢复后的条款中任何原由日日顺承担的义务或责任应转由日日顺上海承担。

除上述股东特殊权利外，发行人股东不存在其他特殊权利安排。根据《补充协议一》《终止协议》以及《补充协议二》，股东特殊权利中的发行人义务已全部终止且不可恢复，发行人未作为对赌条款的当事人，协议对赌条款未与发行人市值挂钩，且协议相关条款执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变更，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以上对赌协议和股东特殊权利安排不会构成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的障碍。

经联席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违反《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要求设置的对赌安排。

（九）提示投资者关注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十）本次发行前穿透计算股东人数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穿透后的股东人数情况如下：

序号	直接股东	是否穿透计算	终端股东数	应计股东数（人）
1	日日顺上海	是	98（重复 26）	72
2	PartnerCentury	是	1	1
3	淘宝控股	是	1（重复）	0
4	BroadStreet	是	1	1
5	Stonebridge 2017	是	1（重复）	0
6	北京梅里亚	是	1	1
7	立创七号	否	1	1
8	金研净颐	否	1	1
9	国控泰康	否	1	1
10	太平国发	否	1	1
11	天时仁合	否	1	1
12	珠海金镒铭	否	1	1
13	珠海立铭	否	1	1
14	上海图涵	是	24（重复一名）	1
15	上海锐霖特	是	24（重复一名）	1
16	上海聆察	是	16（重复一名）	1
17	上海曙致	是	17	1
18	上海梓沁	是	23（重复一名）	1
合计		—	214	87

注 1：珠海金镒铭、珠海立铭、金研净颐、国控泰康、太平国发、立创七号、天时仁合均为从事私募股权投资业务的投资机构，均已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且不属于专为投资发行人而目的设立的投资机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该等股东在计算股东人数时按一名股东计算。

注 2：上海图涵、上海锐霖特、上海聆察、上海曙致和上海梓沁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根据《证券法》第九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2020 年 6 月）》（以下简称“《创业板审核问答》”）问题 22 的解答，依法以合伙制企业等持股平台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该等股东在计算股东人数时按一名股东计算。

综上，按照穿透计算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前公司经穿透核查后的实际持股人数不超过 200 人。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历

1、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年.月.日）
1	周云杰	董事长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0.7.30-2023.7.29
2	帅勇	董事	淘宝中国控股有限公司、Partn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2021.2.8-2023.7.29
3	解居志	董事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0.7.30-2023.7.29
4	王正刚	董事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0.7.30-2023.7.29
5	王季民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0.7.30-2023.7.29
6	毕秀丽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0.7.30-2023.7.29
7	麦曜晖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0.7.30-2023.7.29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各董事简历如下：

（1）周云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博士，第十二届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周先生 1988 年 7 月加入海尔集团，1993 年 3 月至 1998 年 8 月历任青岛电冰箱股份有限公司副厂长、厂长、质量部长、副总经理及总经理，1998 年 8 月起历任海尔集团副总裁、高级副总裁、首席市场官、执行副总裁、轮值总裁及总裁等岗位，2013 年 6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海尔集团总裁、董事局副主席，2018 年 6 月至今任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长。

（2）帅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北京大学生物系专业。帅先生 1990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于贵州安顺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任教师，1997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于联想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产品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于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高级副总裁，2018 年 8 月至今于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资深总监。2021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3) 解居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山东财经大学物资经济专业。解先生 1989 年加入海尔集团，曾任海尔集团电热事业部、海尔集团华东区市场部等高级职务，2002 年 8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海尔集团顾客服务公司总经理，2012 年 7 月至今任海尔集团副总裁，2019 年 3 月至今历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董事职务，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 王正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出生，天津大学计算机及应用学士，西安交通大学物流工程硕士。王先生 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于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担任事业部长，2003 年 2 月至 2013 年 10 月担任海尔集团物流本部部长，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5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盛丰物流董事长。

(5) 王季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王先生 1993 年 10 月至 1996 年 5 月于深圳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三部任项目经理，1996 年 5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广东国投深圳公司计财部经理，2002 年 10 月至今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合伙人、大连分所所长。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毕秀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国际法硕士，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硕士。毕女士 1990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0 月于北京经纬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0 月于北京京都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香港分所合伙人。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 麦曜晖先生，中国香港籍与英国国籍。1960 年出生，英国格拉斯哥斯塔拉斯克莱德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麦先生 1984 年 12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飞龙空运香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6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敦豪全球货运中国有限公司商务副总裁，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锦江麦德龙现购自运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兼副财务总监，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上海亚致力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欧展国际货运（上海）有限公司东北亚区区域董事，2019 年 10 月至今任欧展国际货运奥地利总公司董事会顾问。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年.月.日）
1	刘大林	监事会主席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020.7.30-2023.7.29
2	姚兰	股东代表监事	淘宝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Partn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2020.7.30-2023.7.29
3	韩文清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0.7.30-2023.7.29

公司监事由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各监事简历如下：

（1）刘大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刘先生 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历任海尔集团电热产品本部热水器开发部开发员、海尔集团电热产品本部电热研究所研发助理工程师、研发工程师、研发型号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海尔集团团委副书记，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海尔集团纪委副书记。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姚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士，维拉瑞克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姚女士 2001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 年 12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法律合规总监，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律合规总监，2018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点我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一和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监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韩文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哈尔滨理工大学财会专业。韩女士 1993 年 8 月至 2000 年 5 月为海尔冰箱股份有限公司工人，2000 年 5 月至 2006 年 12 月于青岛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担任中心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于青岛海尔物流有限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

党群工会主管。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年.月.日）
1	于贞超	总经理	2020.7.30-2023.7.29
2	李安	财务负责人	2020.7.30-2023.7.29
3	LIU MING	董事会秘书	2020.7.30-2023.7.29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任命，任期三年。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于贞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中国海洋大学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于先生2000年7月至2008年6月任青岛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部长、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9年11月历任本公司区域部长、电商物流总经理、营销平台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2）李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学士学位，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会计学专业。李先生2007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人员，2010年1月至2012年11月任海尔青岛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海尔成套家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3）LIU MING先生，澳大利亚国籍。1980年出生，硕士学位，麦觉理大学会计学专业。LIU先生2006年8月至2008年5月任澳大利亚 Delkor Rail Pty. Ltd.助理财务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4月任澳大利亚 Zerol Zero 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经理，2014年3月至2020年2月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部长，2020年3月至2020年7月任本公司上市办主任，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核心人员。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在除公司及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单位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周云杰	董事长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股东
		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间接控股股东
		海尔集团公司	总裁、董事局副主席	实际控制人
		青岛有屋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卡奥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国创智能家电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万链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商智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卡奥斯物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日日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有屋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日日顺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创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云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智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宁波珑泰裕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彭山珑鹏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宁波珑华春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海创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解居志	董事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控股股东
		优瑾（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冰戟（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间接控股股东
		海尔集团公司	副总裁	实际控制人
		优水家物联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有屋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倍世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日日顺乐信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智慧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施水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益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新能源电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水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重庆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武汉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君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海骊住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有屋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倍世海尔饮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福州擎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青岛家哇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沃棣家居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王正刚	董事	青岛日日顺汇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点我达（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杭州菜鸟橙运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浙江点我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浙江仟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广东沃天下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一和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上海点我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陕西黄马甲快递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上海万象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南京晟邦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成都东骏快捷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任职企业
王季民	独立董事	中国核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毕秀丽	独立董事	北京棋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麦曜晖	独立董事	欧展国际货运奥地利总公司	董事会顾问	无
刘大林	监事	海尔集团公司	纪委副书记	实际控制人
		杭州溪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姚兰	监事	点我达（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司		
		浙江驿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浙江点我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浙江仟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广东沃天下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一和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无
		陕西黄马甲快递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上海点我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深圳市递四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
		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签订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及有关协议的履行情况

（一）协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三”之“具体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发生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况。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最近二年内曾发生的变动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时间	原董事会成员	新董事会成员	具体变动人员	变动原因
2019年1月29日	周云杰、王正刚、冯贞远、万霖、李天晴	周云杰、王正刚、冯贞远、万霖、施轶	退出：李天晴 新增：施轶	股东调整委派的董事
2020年7月29日	周云杰、王正刚、冯贞远、万霖、施轶	周云杰、王正刚、冯贞远、万霖	退出：施轶	董事会席位调整，减少股东委派的董事
2020年7月30日	周云杰、王正刚、冯贞远、万霖	周云杰、解居志、王正刚、万霖、王季民、麦曜晖、毕秀丽	退出：冯贞远 新增：解居志、王季民、麦曜晖、毕秀丽	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新董事会成员，冯贞远不再担任董事，控股股东提名解居志担任董事；新增3名独立董事系完善公司治理的需要
2021年2月8日	周云杰、解居志、王正刚、万霖、王季民、麦曜晖、毕秀丽	周云杰、解居志、王正刚、帅勇、王季民、麦曜晖、毕秀丽	退出：万霖 新增：帅勇	股东调整委派的董事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时间	原监事会成员	新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20年7月30日	禚琳、刘政、张丽	刘大林、姚兰、韩文清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选举新监事会成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时间	原高管人员	新高管人员	具体变动人员	变动原因
2019年12月20日	总经理：冯贞远 财务负责人：李安	总经理：于贞超 财务负责人：李安	退出：冯贞远 新增：于贞超	因个人原因，冯贞远辞去总经理职务，聘请于贞超任总经理
2020年7月30日	总经理：于贞超	总经理：于贞超	新增：LIU	公司整体变更为

时间	原高管人员	新高管人员	具体变动人员	变动原因
	财务负责人：李安	财务负责人：李安 董事会秘书：LIU MING	MING	股份公司，因公司治理需要，新增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改选或增聘等变动是发行人按照公司治理相关规则或为满足经营管理的需要所进行的必要调整，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任董事兼总经理冯贞远因个人原因辞任，新增董事解居志系由股东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委派，继任总经理于贞超自 2008 年以来一直在发行人处任职，长期担任公司管理职务。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经联席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近两年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有重大影响或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发行前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云杰	董事	0	3,041,186	0.51%
解居志	董事	0	771,806	0.13%
王正刚	董事	0	655,645	0.11%
于贞超	总经理	0	516,281	0.09%
李安	财务负责人	0	67,575	0.01%

*注：间接持股数量未包括通过持有间接股东海尔智家、阿里巴巴等上市公司股票而间接持股的情况。

董事周云杰、解居志主要通过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海尔卡奥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青岛海创客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董事王正刚、总经理于贞超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和青岛海创客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财务负责人李安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除上述持股情况外，解居志、王正刚和于贞超通过青岛海创伍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珠海金镓铭合伙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持股比例均小于百万分之一。具体持股情况参见本节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和“十七、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之“（一）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争议。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公司发展战略为依据，同时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制订了员工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等。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依据及履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与其工作任务相关。公司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职责包括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进行审查，并提出意见和建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的组成

1、独立董事由公司聘任后，每年可领取固定津贴，因公司业务发生的正常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并在公司每年的董事会经费中支出。

2、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或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因公司业务发生的

正常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并在公司每年的董事会费或监事会费中支出。

3、在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或监事，薪酬标准按其在中国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参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4、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奖金等组成。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从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2020 年度从本公司领取的收入 (税前/万元)	是否在关联方 领薪	是否在本公司 专职
周云杰	董事长	未在公司领薪	是	否
解居志	董事	未在公司领薪	是	否
王正刚	董事	148.04	否	是
万霖	董事	未在公司领薪	是	否
王季民	独立董事	6.29	否	否
毕秀丽	独立董事	6.29	否	否
麦曜晖	独立董事	6.29	否	否
刘大林	监事长	未在公司领薪	是	否
韩文清	监事	23.12	否	是
姚兰	监事	未在公司领薪	是	否
于贞超	总经理	114.85	否	是
李安	财务负责人	52.34	否	是
LIU MING	董事会秘书	19.54	是*	是

*注：LIU MING 在 2020 年 3 月加入发行人前，在关联方任职并领取薪酬。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自公司领取薪酬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24%、1.24% 和 0.8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所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在公司领取上述薪酬以及享受法定五险一金、企业年金计划以外，不存在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七、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

2017年2月，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董事会决议及股权激励计划，其核心内容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
持股主体	新注册成立5家有限合伙企业作为持股主体，由核心高管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激励对象作为有限合伙人
激励额度	拟以1.2315%（791,041份）以内的公司股权用于核心人才长期激励
激励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员工和对公司上市做出特殊贡献的人员，总数不超过150名
授予价格	授予价格的确定以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确定
资金来源	激励对象以自筹资金方式
解锁安排	在公司上市满一年之前激励对象因劳动合同到期不与公司续约或主动离职等原因离开公司的，对于已归属的部分，激励对象应在自收到公司通知之日起1个月之内根据本计划的约定完成财产份额退还程序。禁售期内激励对象不可随意处置所获的股权，需待解锁后方可获得其处置权
激励计划的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工作组代为具体履行持股平台的日常管理及决策职责，其中该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工作组的负责人同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根据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设立了五个员工持股平台，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2017年2月、2018年1月、2019年11月以及2020年6月，公司根据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进行了授予，并根据考核的情况对激励对象及相应的激励份额进行了调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员工通过五个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0.8630%的股份。

上海图涵、上海锐霖特、上海聆察、上海曙致以及上海梓沁五家合伙企业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各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有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上海图涵	1,019,314	0.1726%
2	上海锐霖特	1,019,314	0.1726%
3	上海聆察	1,019,314	0.1726%
4	上海曙致	1,019,314	0.1726%
5	上海梓沁	1,019,314	0.1726%
	合计	5,096,570	0.8630%

注：上表中持有股份数与激励计划规定的差异，系因为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

注册资本货币单位由美元变为人民币导致；持股平台持股比例与激励计划规定的差异，系因为发行人引入投资人导致持股平台股权被稀释。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图涵

公司名称	上海图涵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D4A9G1G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11日
出资额	754.2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贞远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图涵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1.	冯贞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00	26.5182%	发行人员工
2.	李安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3.	王岩峰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4.	吴成海	有限合伙人	45.00	5.9666%	发行人员工
5.	潘亮	有限合伙人	45.00	5.9666%	发行人员工
6.	蔡国良	有限合伙人	35.00	4.6407%	发行人员工
7.	刘永昌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8.	严涛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9.	刘斌	有限合伙人	24.00	3.1822%	发行人员工
10.	张亮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1.	张悦斌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2.	仲海春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3.	姬鹏华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4.	董栋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5.	张亚楠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6.	张安义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7.	余勇江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8.	郭庆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9.	乔民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0.	刘海芳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21.	蔡娜娜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2.	黄道凯	有限合伙人	12.00	1.5911%	发行人员工
23.	关兴	有限合伙人	10.00	1.3259%	发行人员工
24.	秦晓梅	有限合伙人	3.20	0.4243%	发行人员工
合计			754.20	100.00%	

注：上表中刘斌被授予激励份额时在公司任职，系公司员工，目前已经退休。

上海图涵属于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激励人员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上海图涵除直接持有公司 0.1726% 的股份外，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2、上海锐霖特

公司名称	上海锐霖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D31NE4Q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30日
出资额	754.2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庆民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锐霖特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1.	胡庆民	执行事务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2.	任贤存	有限合伙人	200.00	26.5182%	发行人员工
3.	唐金双	有限合伙人	49.00	6.4970%	发行人员工
4.	徐东	有限合伙人	35.00	4.6407%	发行人员工
5.	崔晓杰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6.	史源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7.	余钦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8.	刘云彪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9.	范宣勇	有限合伙人	45.00	5.9666%	发行人员工
10.	徐林峰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11.	张乐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2.	刘江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3.	范明军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4.	张振焕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5.	李威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6.	杜存洋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7.	迟宏伟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8.	徐永利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9.	王磊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20.	王教东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1.	刘涛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2.	路军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3.	秦晓梅	有限合伙人	0.20	0.0265%	发行人员工
合计			754.20	100.00%	

注：上表中任贤存被授予激励份额时在公司任职，系公司员工，目前已经从公司离职。

上海锐霖特属于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激励人员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上海锐霖特除直接持有公司 0.1726% 的股份外，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3、上海聆察

公司名称	上海聆察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D4URP4N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16 日
出资额	754.2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正刚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聆察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1.	王正刚	执行事务合伙人	300.00	39.7772%	发行人员工

2.	张元忠	有限合伙人	55.00	7.2925%	发行人员工
3.	王新杰	有限合伙人	55.00	7.2925%	发行人员工
4.	张丽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5.	李新杰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6.	朱新聪	有限合伙人	45.00	5.9666%	发行人员工
7.	朱铭	有限合伙人	45.00	5.9666%	发行人员工
8.	宋岩	有限合伙人	26.00	3.4474%	发行人员工
9.	张振台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0.	苏庆民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1.	段红杰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2.	王远锋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3.	吕德逞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4.	贾春季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5.	管常平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6.	秦晓梅	有限合伙人	3.20	0.4243%	发行人员工
合计			754.20	100.00%	

上海聆察属于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激励人员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上海聆察除直接持有公司 0.1726% 的股份外，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4、上海曙致

公司名称	上海曙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D44QK6W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10日
出资额	754.2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于贞超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曙致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	-------	-------	-------------	------	--------

1.	于贞超	执行事务合伙人	300.00	39.7772%	发行人员工
2.	孙凤森	有限合伙人	120.00	15.9109%	发行人员工
3.	杨晓卫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4.	李伟	有限合伙人	35.00	4.6407%	发行人员工
5.	柴娟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6.	解宁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7.	梁永生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8.	李仕营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9.	孙玉琨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0.	顾广亚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1.	黄克涛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2.	汪卉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3.	蔺如星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14.	黄建锋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5.	张杰	有限合伙人	9.00	1.1933%	发行人员工
16.	李军豪	有限合伙人	9.00	1.1933%	发行人员工
17.	蔡国良	有限合伙人	9.00	1.1933%	发行人员工
18.	于兆成	有限合伙人	8.00	1.0607%	发行人员工
19.	秦晓梅	有限合伙人	4.20	0.5569%	发行人员工
合计			754.20	100.00%	

上海曙致属于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激励人员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上海曙致除直接持有公司 0.1726%的股份外，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5、上海梓沁

公司名称	上海梓沁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D4UU84J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16日
出资额	754.2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亓玉鹏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梓沁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占比	与发行人关系
1.	亓玉鹏	执行事务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2.	袁舰	有限合伙人	120.00	15.9109%	发行人员工
3.	唐大伟	有限合伙人	55.00	7.2925%	发行人员工
4.	刘海成	有限合伙人	55.00	7.2925%	发行人员工
5.	鞠衍亮	有限合伙人	55.00	7.2925%	发行人员工
6.	孙凤森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7.	傅保同	有限合伙人	50.00	6.6295%	发行人员工
8.	王振东	有限合伙人	40.00	5.3036%	发行人员工
9.	陈裕峰	有限合伙人	30.00	3.9777%	发行人员工
10.	李永生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1.	李福臣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2.	汤志明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3.	王辉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4.	张思海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5.	王卫清	有限合伙人	25.00	3.3148%	发行人员工
16.	冯超奇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7.	刘厚园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8.	王美玲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19.	乔昱苓	有限合伙人	20.00	2.6518%	发行人员工
20.	周岩	有限合伙人	15.00	1.9889%	发行人员工
21.	代少江	有限合伙人	10.00	1.3259%	发行人员工
22.	强峰岗	有限合伙人	10.00	1.3259%	发行人员工
23.	秦晓梅	有限合伙人	4.20	0.5569%	发行人员工
合计			754.20	100.00%	

注：上表中袁舰被授予激励份额时在公司任职，系公司员工，目前已经从公司离职。

上海梓沁属于员工持股平台，相关激励人员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上海梓沁除直接持有公司 0.1726% 的股份外，无投资或参与经营其他经营性实体的情形，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委托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其出资或接受委托管理其他投资人出资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

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发行人相关股权激励计划的基本内容、制定和履行计划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股权激励计划现已执行完毕。

（二）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1、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充分调动了员工积极性、保持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的稳定，为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2、本次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及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在被激励对象服务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股份支付金额	1,129.56	699.05	659.01
利润总额	57,523.53	35,429.08	30,356.41
股份支付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96%	1.97%	2.17%

公司按照被激励对象股份授予成本及公允价值差额，按照约定期限进行平均摊销，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18-2020 年，公司确认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659.01 万元、699.05 万元、1,129.5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17%、1.97%、1.96%，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3、本次股权激励对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化。

除上述已授予完毕的股权激励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股权激励计划，亦不存在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联席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股份支付及相关费用的会计处

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总数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2,006	2,024	1,705

（二）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单位：人

人员类型	人数	占员工人数比例
财务人员	155	8%
操作人员	284	14%
管理人员	878	44%
技术人员	377	19%
销售人员	312	16%
合计	2,006	100%

（三）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劳动合同签署情况			
用工总数（注1）	2,006	2,024	1,705
正式员工（注2）	1,998	1,891	1,601
劳务派遣员工	8	133	104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缴纳人数	1,992	1,885	1,598

正式员工人数与缴纳人数差异	6	6	3
差异原因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4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4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	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1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缴纳人数	1,945	1,773	1,452
正式员工人数与缴纳人数差异	53	118	149
差异原因	农合工未强制缴纳 29 人、当月离职员工未缴纳 18 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2 人、外籍人员放弃缴纳 1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两保人员无需缴纳 1 人	农合工未强制缴纳 95 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或上家单位已缴纳 18 人、外籍人员放弃缴纳 1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两保人员无需缴纳 1 人、个人原因放弃缴纳 1 人	农合工未强制缴纳 138 人、新入职员工正在办理缴纳手续 1 人、外籍人员放弃缴纳 1 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 2 人、两保人员无需缴纳 1 人、个人申请不缴纳 4 人，其他原因未缴纳 2 人

注 1：用工总数=正式员工人数+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注 2：正式员工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及签订劳务合同的退休返聘员工。

根据发行人及各子公司所在地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行人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经发行人测算，若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合计补缴金额约为人民币 698.92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果未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其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企业将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代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重大经济损失。

（四）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与上海承越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宝人社派许字第 00363 号）、上海永闵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闵人社派许字第 00416 号）等就劳务派遣用工事项分别签订了劳务

派遣协议，由该等劳务派遣公司向发行人相关子公司提供劳务派遣用工，派遣人员均属于辅助性、可替代性强的岗位。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上海广德、上海向日葵、上海广意物流有限公司、苏州广德物流有限公司、云顺科技、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公司和快鸟物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占其用工总数的比例超过 10% 的情形。发行人已对上述劳务派遣用工不规范情形予以纠正，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计使用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为 8 人，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未超过发行人或相关子公司用工总数的 1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因劳务派遣违规受到劳动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及其相关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劳务派遣违规行为均已整改，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不利影响。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致力于满足企业客户在物联网时代的供应链管理需求，提供包括方案设计、订单管理、运力服务、仓储布局及管理、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的全流程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围绕满足不断迭代的终端用户需求，打造行业引领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根据罗戈研究的报告，按照 2020 年的收入，公司为中国第三大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也是当前市场上少有的具备覆盖生产制造、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至末端用户场景服务的端到端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企业。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仓储资源、运力资源以及服务网点等物流基础设施，搭建了覆盖全国、送装同步、到村入户的稀缺物流服务网络。在此基础上，公司形成了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全流程、多场景的服务能力，可为众多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提供覆盖供应链全流程的方案设计及管理解决方案，并开展包含空运、海运、铁路及多式联运在内的国际供应链服务。此外，公司在向终端用户交付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协同合作方提供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进一步满足终端用户的个性化体验需求。

公司不断发展和完善独特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巩固和扩大行业领先地位。区别于传统的物流企业，公司凭借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广泛的资源合作方并对其进行订单资源及信息化赋能、服务技能培训、质量管控和动态优化，以此深化与资源方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数字化的运营能力，连接了包括超过 900 座仓库、近 14,000 条干线运输线路、超过 10 万辆运输车辆以及超过 6,000 个服务网点在内的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构建了覆盖全国、送装同步、到村入户的稀缺物流服务网络。

公司依托数字化运营和科技创新驱动业务发展。在数字化运营方面，公司已搭建了以数字化为基础的精益运营管理体系，有效实现订单可视化管理及可管理、合理的库存布局、最佳的路由规划以及最优的资源配置，助力企业客户提升供应链运营效

率，并进一步支持企业客户生产制造模式及渠道销售模式的转型。在科技创新方面，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开始运行首个大件智能无人仓（日日顺物流即墨仓），广泛运用了智能机器人、数字孪生、大件 AGV、四向穿梭车等先进物流技术及装备，建成了具有行业引领地位的智能物流中心网络。公司牵头承担了首个智慧物流领域国家级重点专项“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项目。此外，公司已经成功完成《智慧物流服务基本要求》国家标准以及《智能工厂的智慧物流流程规范》国际标准的立项，标志着公司在智慧物流行业标准的引领示范作用。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为海尔集团提供物流及供应链服务，凭借对全流程服务标准要求高的家电产业供应链的深刻洞见，打造了开放的、服务于家电全行业的覆盖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以及成品送装在内的一体化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拓展服务领域，将家电行业积累的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引入新领域客户，形成了覆盖多行业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目前，公司的客户覆盖家电、家居、健身、出行、电商平台、快消、汽车、3C 电子、冷链、新能源等多个行业，包括海尔、天猫、宜家、科勒、亿健、小牛、新日、沃尔玛、华为、京东方以及吉利汽车在内的众多国内外知名品牌厂商。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

- 消费供应链服务：针对企业客户在流通环节的供应链需求，公司为客户输出包含方案设计、仓储布局与管理、运输服务、末端用户配送、安装服务以及逆向物流在内的一体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助力产业客户更好地触达并服务终端用户，提升流通环节的运营效率及用户体验。
- 制造供应链服务：针对企业客户生产制造环节的供应链需求，公司深度参与客户产销协同体系及采购订单管理，主要向原材料供应商提供涵盖原材料揽收、运力服务、VMI 以及循环包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以及向制造企业客户提供线边仓管理及 JIT 配送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客户增强柔性制造、敏捷制造能力。
- 国际供应链：针对产业客户在流通环节的国际物流需求，公司为客户设计并输出包含上门提货、集货仓储、代理订舱、报关商检、清关、运输服务在内的“端到端”国际供应链解决方案，覆盖海运、空运、陆运及多式联运等多种运输模式。

■ 运力服务：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搭建了网络货运平台云顺通，对分散的货物运输需求、零散的社会运力资源进行整合，并以承运人身份与货主签订运输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通过互联网及算法技术完成司机的调度并由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完成货物运输。此外，公司也通过线下货运经纪人以及运力供应商整合运力资源，为企业货主提供覆盖全国的干线运力服务。

在为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基础上，公司大力拓展以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以及车后生态业务为主的生态创新服务。目前公司的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聚焦于居家、健身及出行在内的多个场景的终端用户需求，协同资源方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车后生态业务则是围绕商用车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提供油品、保险、轮胎等与车后场景相关的增值产品及服务。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58,666.40 万元、1,034,643.58 万元和 1,403,622.64 万元，呈稳健增长态势，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消费供应链服务	974,033.00	69.39%	839,398.86	81.13%	736,901.64	76.87%
制造供应链服务	79,484.33	5.66%	50,307.14	4.86%	20,403.99	2.13%
国际供应链服务	139,293.44	9.92%	86,665.89	8.38%	61,618.79	6.43%
运力服务	161,669.16	11.52%	36,469.11	3.52%	133,022.41	13.88%
生态创新服务	49,142.72	3.50%	21,802.57	2.11%	6,719.57	0.70%
合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及场景物流服务，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客户及用户需求的迭代、技术创新以及战略发展方向，不断延伸供应链的服务节点，并向不同行业及场景延伸。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为客户提供覆盖全流程、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发行人提供的产品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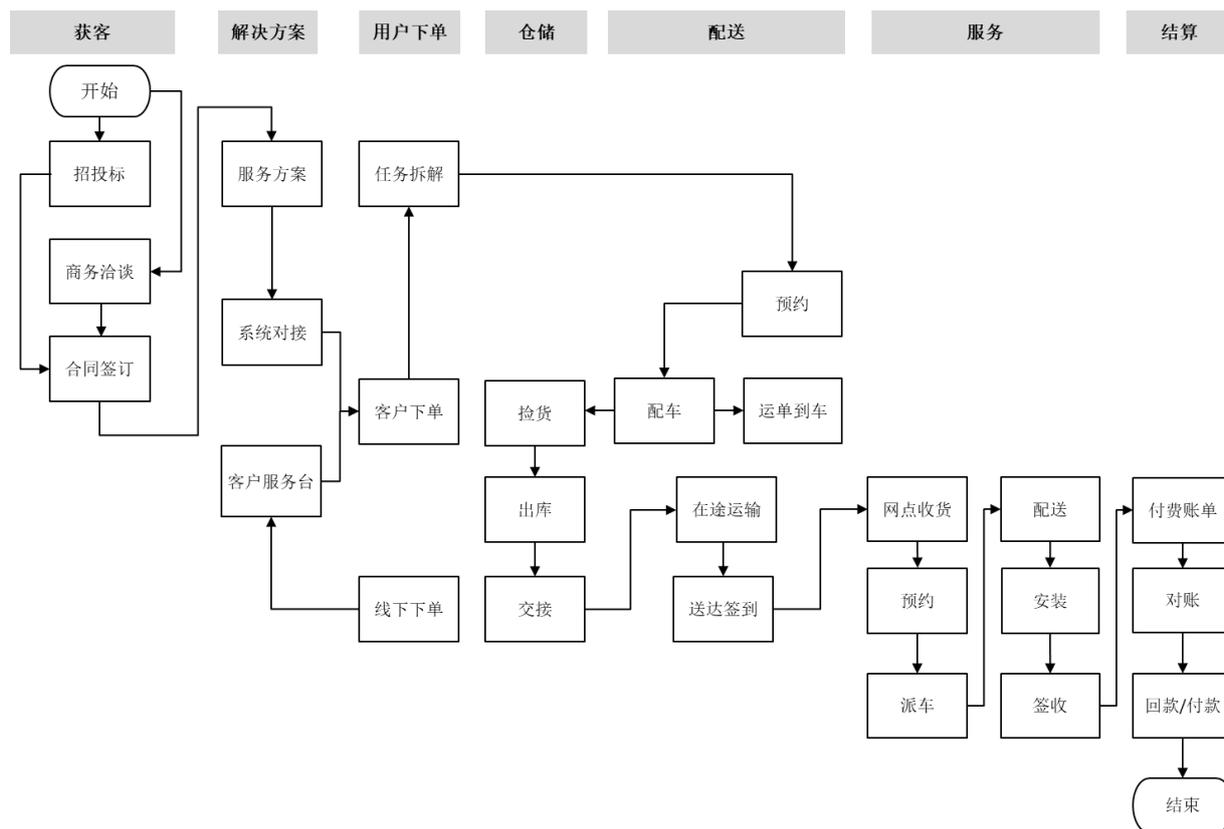
1、消费供应链服务

针对企业客户在流通环节的供应链需求，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仓储布局与管理、运输服务、末端用户配送、安装服务以及逆向物流在内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并根据不同行业和客户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的需求，形成了包括家电、家居、健身、出行、电商平台等在内的差异化行业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客户更好地触达并服务消费者，提升流通环节的运营效率。

（1）业务模式

公司通过商务洽谈、招投标等方式向企业客户推广消费供应链管理服务，并通过签署合同的方式确定合作意向并约定具体服务内容。订单管理及仓储布局规划直接影响存货成本、运营效率以及终端用户的服务体验，是消费供应链方案设计的核心要素，通常公司在与客户签约之后，会基于客户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的需求以及线上及线下订单分布结构，依托供应链规划系统为客户在仓储网络优化、库存优化与仿真以及车辆路径优化方面量身定制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在完成方案设计后，公司会结合客户的信息化能力及订单线上管理需求为客户实施系统对接方案，帮助客户实现订单需求的线上自动对接、订单任务拆解以及订单信息可视化管理。此外，也存在部分客户采用线下下单的形式与公司对接订单需求，公司在获取客户的线下订单后，在公司的运营管理系统中为其创建订单，实现对订单的线上化统一管理。订单生成并进入公司的运营管理系统后，系统对订单涉及的服务内容进行拆解，并根据实际的服务需求，匹配运输、仓储、末端服务网点及服务师在内的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通过公司庞大的物流资源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完成服务交付。完成服务交付后，由公司的财务结算系统与客户以及供应商进行对账结算。



(2) 消费供应链基础节点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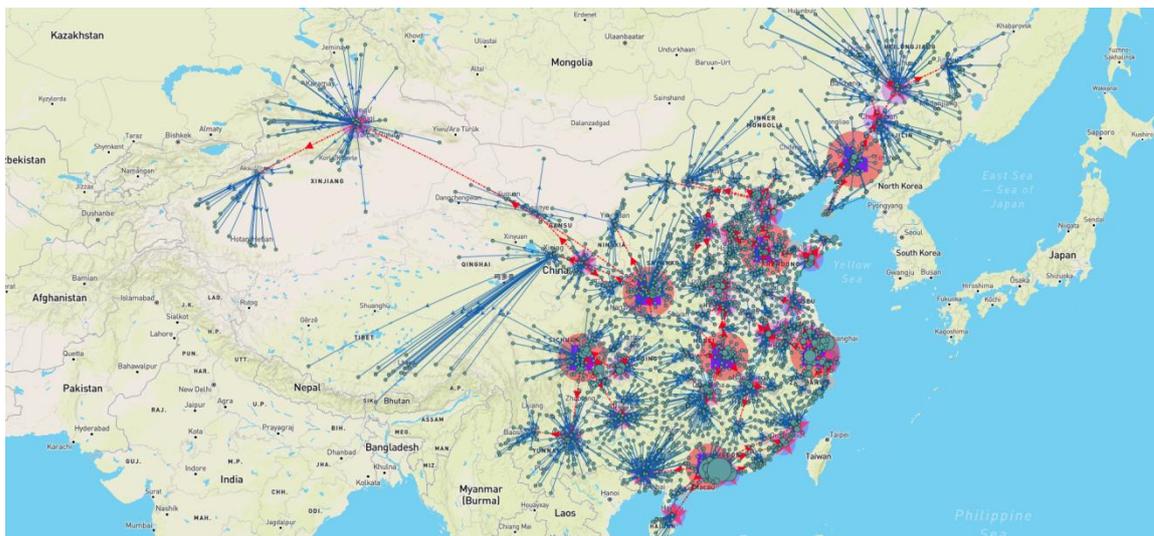
随着家电、家居、健身器材及出行工具等大件消费品线上渗透率持续提升，在 B2C 的商业环境下，物流及供应链服务的最终交付对象由企业转向个人消费者，品牌商及渠道商从终端用户体验出发，对供应链及物流服务商的履约时效以及末端送装交付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具备覆盖“供应链方案设计、系统信息对接、仓储布局管理、运力服务、末端配送及安装以及逆向物流”在内的消费供应链全流程服务能力，可针对企业客户在产品流通过程中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需求，为企业客户提供单一节点服务或多节点集成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1) 供应链方案设计

针对客户所在行业的订单特点及需求波动情况，公司为客户设计以订单管理及仓储布局优化为核心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比如在仓储布局规划方面，鉴于仓储是货品流通过程中的结合点，仓储布局规划会直接影响存货成本、运营效率以及终端用户的服务体验，公司依托供应链规划系统，结合企业客户线上及线下不同渠道的订单分布数据及历史销售情况，帮助企业客户完成仓储网络优化、分布式库存管理以及智能补货策略在内的供应链方案设计：

- 仓储网络优化：基于客户对于时效和成本的需求，公司通过对仓储数量、位置和覆盖范围的规划，为客户设计 CDC-RDC-TC 仓储网络布局方案，帮助客户在满足其终端用户对于配送时效及服务水平要求下尽量减少所需投入的仓储成本，或者在客户仓储投入的预算范围内尽可能提升客户向终端用户的配送履约能力，助力客户以较低的履约成本快速触达终端用户。



多级库存网络运营示意画像

- 分布式库存管理：根据企业客户的商品属性、商品库存策略以及下游需求等因素，将商品在 CDC-RDC-TC 多级仓库中进行合理分配部署，从而及时响应消费者对于不同类型商品的分层需求并有效降低库存成本及运输成本。例如在离消费者较近的末端 TC 中往往配置需求量较高的畅销商品，满足客户最快交付终端用户的需求；而离消费者较远的 CDC 会部署高端及长尾产品，在满足终端用户多样化需求的同时也尽可能降低高端和长尾产品配置于多个仓库中所产生的较高库存成本。
- 智能补货策略：由于不同产品之间、同类产品在不同订单类型之间均存在需求的差异，因此智能补货策略从需求频率、需求波动性、需求量、客户历史补货周期等多个维度进行分析，并通过建模计算输出不同类型的仓库所配置的库存产品的安全库存水平，从而对客户的库存布货策略进行科学指导，帮助客户降低库存滞销及缺货的风险，并且也有利于客户的销售部门、生产计划部门、物流部门协同物料生产计划及入库计划。

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客户所在行业的需求波动情况，例如电商平台在大型促销活动期间，对于仓储、配送及末端用户送装等各节点制定相应的资源、流程及系统规划安排，针对性地设计特定情况下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2) 系统化信息对接

消费供应链客户的需求存在高频次、多订单、分散化等特点，公司为客户提供系统信息化对接方案，通过 API 接口进行系统对接或提供一站式的客户工作台，方便客户快速下单并进行订单追踪管理。对接完成后公司可基于 API 接口或客户工作台获取客户的订单需求，并根据订单的需求自动实现对订单合并、分拆、任务分派等功能，通过中台仓储管理系统 WMS、运输管理系统 TMS 以及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 CDK 完成运力及服务资源的调度及作业管理；在此过程中，公司依托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实现对订单数据信息的采集及追溯，并与客户建立起核心业务节点的数据信息共享机制，以进一步提升客户对供应链及物流信息的可视化管理及掌控能力。

3) 仓储管理服务

公司基于客户在供应链管理过程中涉及的仓储需求，为客户提供包括前端揽货入库、仓储管理服务以及仓储增值服务。

A. 揽货入库

客户基于系统对接的功能，上传包括货物属性、方量数据在内的仓储需求并进行入库预约。订单管理系统在获取预约信息后将信息分派至仓储管理系统；对存在揽货运输需求的订单，系统会先分配至运输管理系统，设计揽货路线、调度运力资源执行前端货物揽收任务。

B. 基础仓储管理服务

配合货品在多级仓的布货方案，公司向客户提供以货物存储以及出入库作业管理为主的基础仓储管理服务。

为提升基础仓储管理服务的水平，公司依托仓储管理系统 WMS 对货物入库、存储和出库的全流程作业节点进行全程管理，并借助各类智能策略对库内资源进行精细化调度。在入库管理方面，WMS 可基于预约信息并结合仓储的使用情况及操作能力，对货品的入库安排进行提前的规划，并支持以库位为单位的精细化管理，可根据

库区利用情况和货品品类特性智能推荐入库货位并完成系统入库。在库存管理方面，WMS 系统基于智能算法和数据分析能力，可对采集的库存及货品的数据及信息进行包括库位利用、库存健康、作业效率在内的多维度分析，有效指导库存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仓库作业效率和库存准确率。在出库管理方面，WMS 系统基于订单特性进行智能化的波次汇总，并通过智能策略确定最优拣选路径，将任务传递至终端 PDA 指导仓库人员进行作业，提高出库效率。

与此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仓储的作业效率，公司持续加大自动化、智能化设备在库内作业的运用，并通过 WCS 实现对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调度和管控。WCS 接收上层 WMS 系统发出的作业指令，基于对设备的实时监控及状态精准定位，结合任务需求动态分配作业指令，并将作业指令上传至 WMS，从而使 WMS 实现对货物信息、订单信息、仓储作业信息的全面管理与跟踪，形成自动化、智能化的作业闭环。

C. 仓储增值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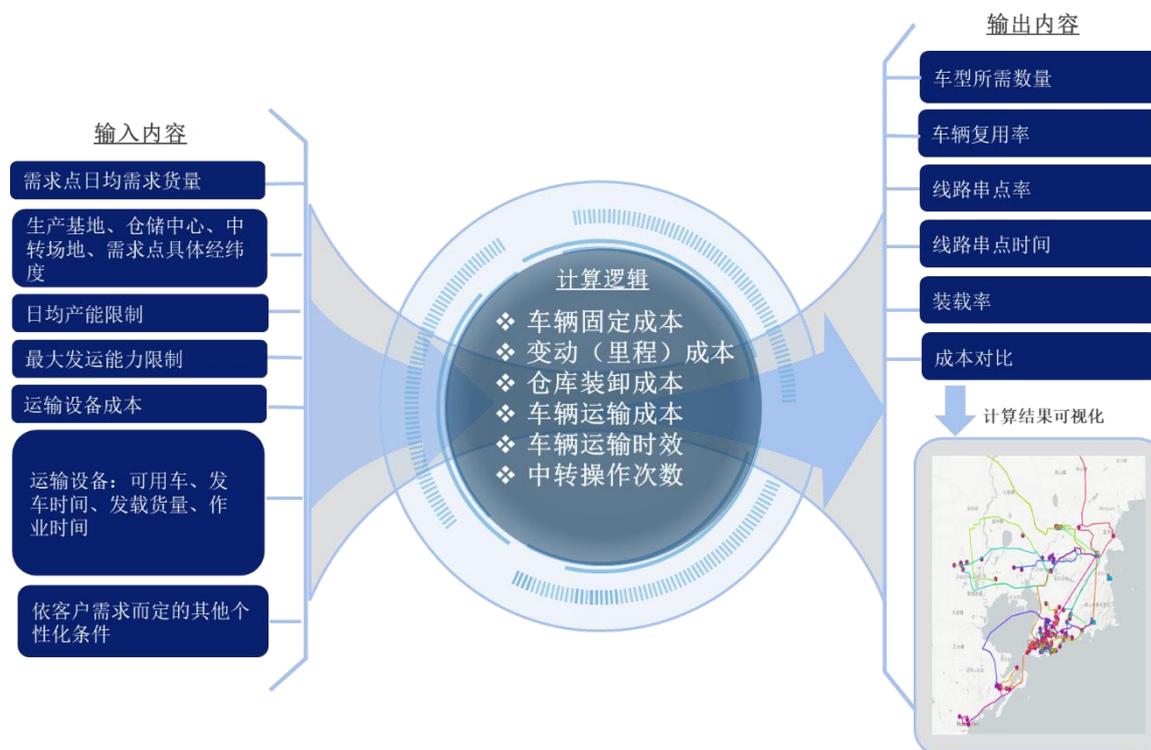
除了仓内物流作业之外，公司近几年还大力发展仓储增值服务，通过前置加工、库内贴标、循环包装、库内鉴定/维修、备件管理等不同类型的增值服务，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供应链增值服务，帮助客户提升服务响应能力，降低供应链服务成本。以出行工具行业为例，公司可根据电动车的车体、电池及配件的需求频次对其进行分离入库和存放，以提高存货的周转效率；与此同时，公司结合用户对于电动车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在仓内打造前置加工能力实现对电动车及组件的二次装配，并且在出库环节通过绿色循环包装箱将成品配送至用户。前述仓储增值服务能有效满足终端用户的定制化需求及对物流履约时效的要求，并且通过库存优化结构以及使用循环包装的模式帮助客户降低成本并提升供应链管理运营效率。

4) 运输服务

公司依托算法模型对运输路由、货运车辆进行规划，并通过运输管理系统（TMS）拆解运输任务、调度运力资源、追踪管理在途物资，以此向客户提供以仓到仓、仓到渠道或用户为主的运输服务。

在运输规划方面，公司结合客户的日均运输货量、发货地及目的地的地理位置、线路的直发能力、运输设备的载货量及作业时间、以及运输成本等约束性条件，通过建立算法模型，计算每票订单的运输路由（中转或直发，通常工具软件会设置一个标

准，在货量达到特定标准后，直发模式相较于中转模式在成本及效率上更具优势）、车型及所需的数量，规划方案相应的装载率及成本情况，并输出可视化的计算结果，以此帮助客户降低成本、优化整体运输效率。



在运输执行过程中，公司开发的运输管理系统 TMS 通过与车载 GPS 系统对接，实现对运输全链路轨迹可视管理，不断提升公司运输服务稳定性，并且 TMS 系统支持自动配车、无纸化签收、人脸识别、智能登录等功能，降低人工干预、提升任务流转的自动化程度；此外，公司开发了面向运力资源方的司机端 APP，支持从订单推送、运输路由规划到履约执行的线上一体化操作，赋能司机作业效率的提升，有效保障公司向客户输出标准化、高质量运输服务。

5) 末端配送及安装

公司在末端配送及安装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形成了标准化的送装服务管理体系，构建了业内领先的送装一体服务能力。公司可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对于冰箱、洗衣机、家具、跑步机以及电动车在内的大件消费品提供送装一体的服务，即在配送时同步为用户提供专业的组装及安装服务，以提升用户的服务体验。

公司多年来不断提升末端送装服务能力，打造送货入户、送装一体、当日达、次日达、预约送装等服务产品，不断提升其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

训体系不断提升服务师的专业技能；同时公司建立了对服务师的分级评价体系，并通过 APP 及信息系统获取终端用户对服务的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对服务师进行动态优化，确保为客户提供标准化、高质量的送装服务。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发行人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之“3、送装交互网络”之“（2）送装服务师”。

6) 逆向物流

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从终端用户处将货物送达始发地的逆向物流服务。在订单履约过程中用户出现拒收退货的情况，公司会启动逆向物流流程，将货物返回至货品始发地。对于终端用户已经签收的货品，公司依托末端服务网点服务师的专业技能及标准化的操作流程，对货品质量情况进行鉴定并完成货物的打包，逆向退回至始发地。

（3）行业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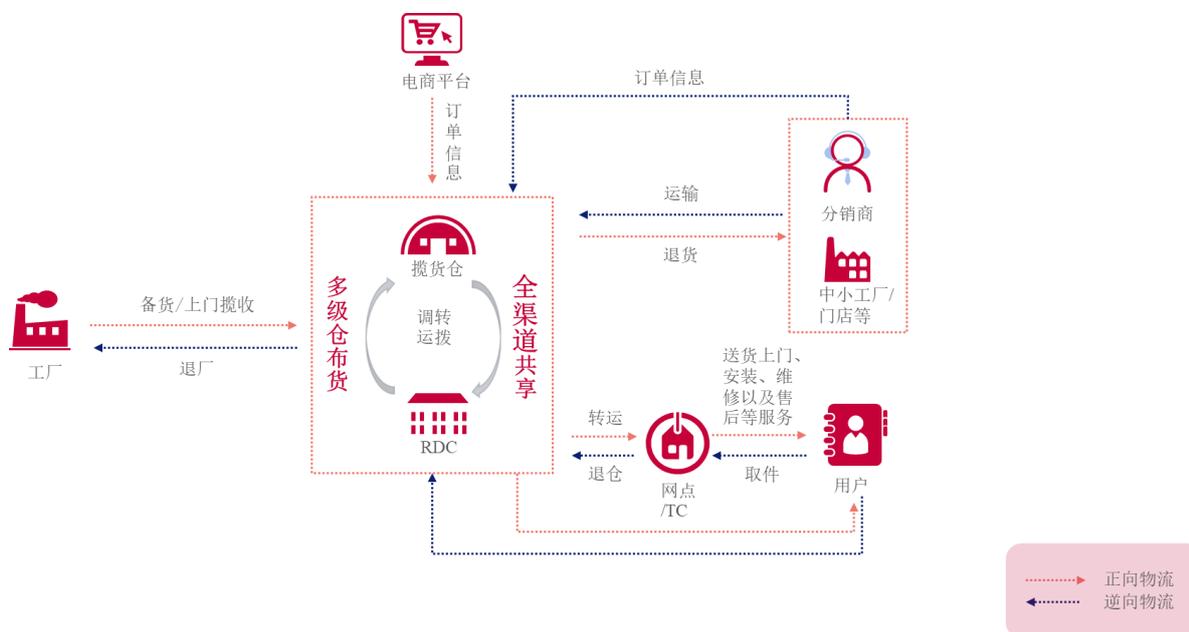
大件消费品行业往往具备线上线下订单分布不均、对送货安装及售后服务要求较高等特点，导致供应链管理难度较高，品牌商通常需要集成式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以有效应对该等问题，并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公司结合大件消费品细分行业的特点，通过将上述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进行整合，形成了覆盖家电、家居、健身、出行、电商平台、快消、汽车、冷链生鲜等行业的丰富的定制化行业解决方案，并计划向更多的行业进行复制延伸。公司代表性的行业解决方案的内容如下：

1) 家电行业解决方案

家电行业产品门类多、产品结构复杂，具有产品体积大、重量重，线上订单渗透率不断提高、线下渠道不断下沉，线上订单及线下订单分布不均等特点，因此对供应链服务商的仓储布局及管理、统仓统配服务到镇、送货安装服务能力要求较高。

对于家电行业的客户，公司提供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够实现线上和线下订单统一管理、下游渠道仓储配送统一管理、用户服务全流程可视化管理。公司根据家电客户的线上线下订单分布情况，为客户定制多级仓的布货方案以及补货计划，并提供上门揽收服务，可快速将产品从工厂发往遍布全国的 CDC、RDC、TC 以及客户。针对家电行业渠道下沉且分散的特点，公司将原来分散在下游渠道商的大部分库存统一存放进行管理，根据渠道商的订单需求将产品统一配送至全国超过 2,800 个区县的客户和用户。公司依托数字化的运营管理系统实现对仓储、运输及送装在内的全流程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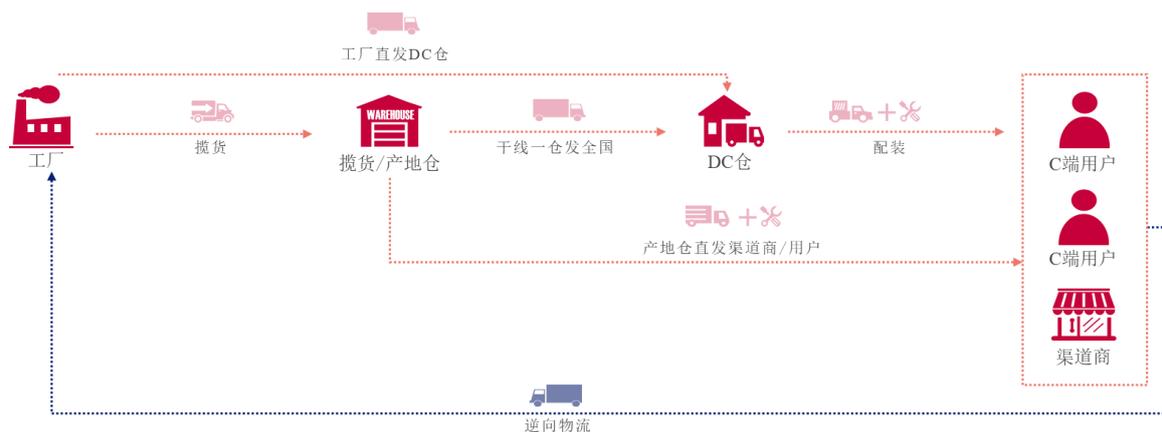
视化管理，同时基于覆盖全国、到村入户的送装服务网络，为终端用户提供送装一体的服务。目前公司已为包括海尔、创维及小米在内的国内知名客户提供家电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2) 家居行业解决方案

家居行业主要以软包家具、组装家具和陶瓷卫浴产品为主，品牌集中度比较低、用户需求差异化大、产品标准化程度低，通常采取订单驱动生产的供应链模式，而非按预测生产库存后进行销售的模式。同时，产品存在体积大、重量大、包装不统一、易破损的特点，且通常需要二次组装、调试。终端用户对送装一体、一次就好的要求较高，而家居品牌商和渠道商在供应链管理方面更为关注揽收、干线运输、配送、安装及逆向物流的全流程服务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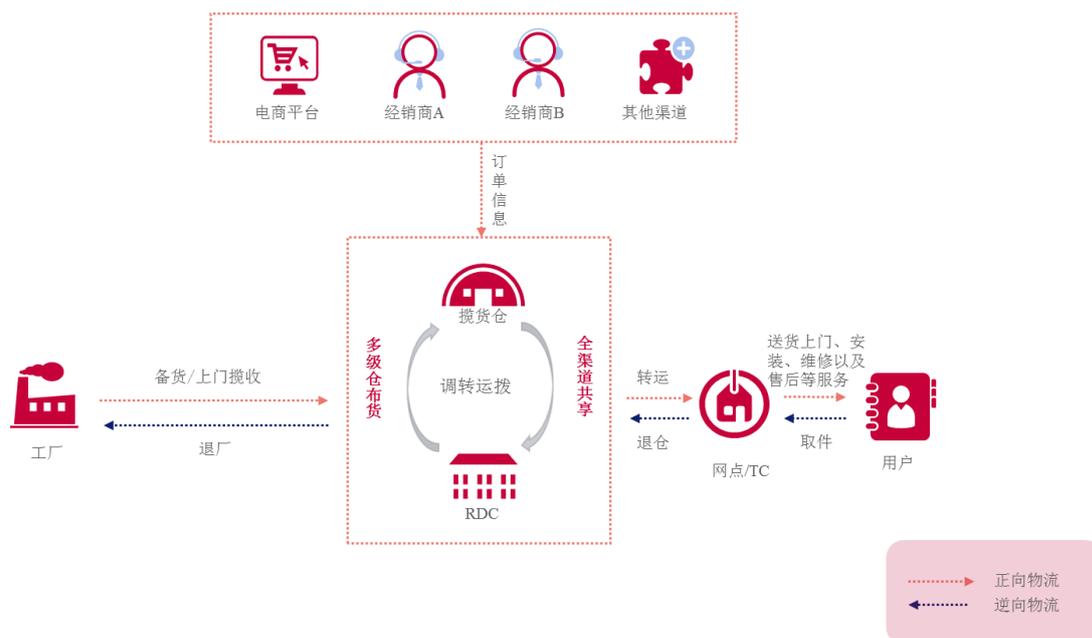
公司基于家居行业的特征，在全国家居产业带（杭州、佛山、东莞、深圳、黄冈等）建设揽货直发全国的能力，同时基于覆盖全国、到村入户的家居送装网络，为客户提供揽收、干线运输、配送、安装及逆向物流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对于渠道客户，建立了从门店到用户的区域性的送装一体服务网络。通过建立对终端服务师标准化的培训和认证体系，保障了终端用户送装服务的一致性。



3) 健身行业解决方案

以跑步机、椭圆机为代表的健身行业消费品的流通渠道呈现线上以家用为主、线下以商用为主的特点，不同品牌、不同规格的产品因市场规模不同而采用不同产品仓储布局策略。品牌、规格不同的产品在安装及调试流程上存在较大差异，而大部分健身器材的品牌商往往缺乏完善的安装和售后服务体系。基于上述特点，公司为健身行业的品牌客户提供包括揽收、干线运输、仓储、配送、安装、维修及逆向物流在内的差异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在健身器材产业集群地带（永康、宁波、泉州、无锡等）布局产地仓，取代客户的工厂仓库。根据仓储布局策略，客户产品可以从工厂或者产地仓直接发往区域仓、经销商或者终端用户，从而有效降低仓储及运输成本。公司凭借强大的配送及末端服务能力，支持按约配送以及送货入户服务，并且能根据不同品类健身器材的差异化特征，为终端用户提供个性化的安装调试服务，满足终端用户送装同步的需求，避免二次安装所带来的不便。此外，针对健身行业普遍存在的售后体系不完善、售后服务不及时的情况，公司在行业解决方案中集成包括上门取件、逆向物流及维修在内的售后服务，帮助客户及时且低成本地满足其终端用户的售后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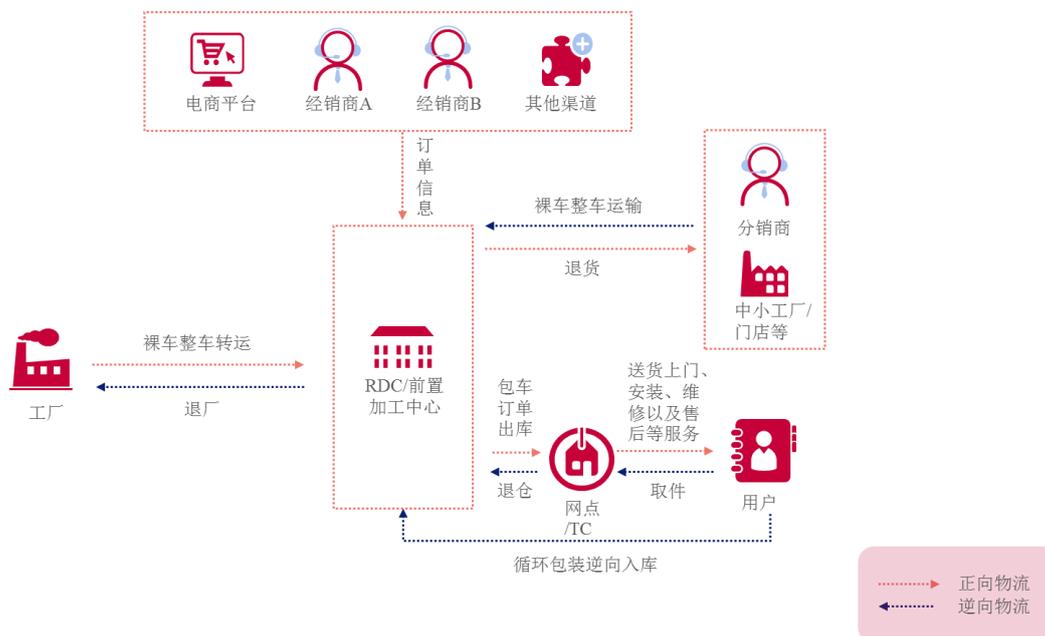
4) 出行行业解决方案

以电动车为代表的两轮出行工具产品线下销售为主、线上销售为辅，线上销售的规模在快速增长。用户对产品及电池在内的配件的个性化定制需求高，并且由于电池及配件的属性复杂需要进行个性化的安装调试等特点。公司针对出行产品的终端用户对于出行工具的个性化安装调试需求和售后需求，以及客户对于线上线下库存统一管理的诉求，向客户提供包括订单管理、前置加工、统仓统配、末端用户送装一体、逆向物流及售后服务在内的行业解决方案。

在仓储布局方面，公司在电动车产业集群地（天津、无锡、宁波、佛山、临沂等）布局产地揽货仓，实现就近向商家工厂揽货，同时产地揽货仓具备一仓发全国的功能，可以向全国各地进行发货；此外，公司在 RDC 和 TC 传统的仓储功能基础上，叠加“仓内加工”和“统仓统配”功能，将传统的仓库迭代升级为电动车行业的“前置装配中心”，可向客户提供干线裸车运输、库内裸车存储、智能循环箱打包服务，并可根据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在裸车的基础上集成电池、前轮等周边附件进行二次装配；统仓统配功能则能帮助客户有效对不同渠道的库存产品进行统一管理和统一配送。关于“统仓统配”的具体内容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之“（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之“（3）强大的运营能力和精益化管理能力”。

结合出行行业终端用户对于送装一体服务的需求，公司向用户提供按约送达、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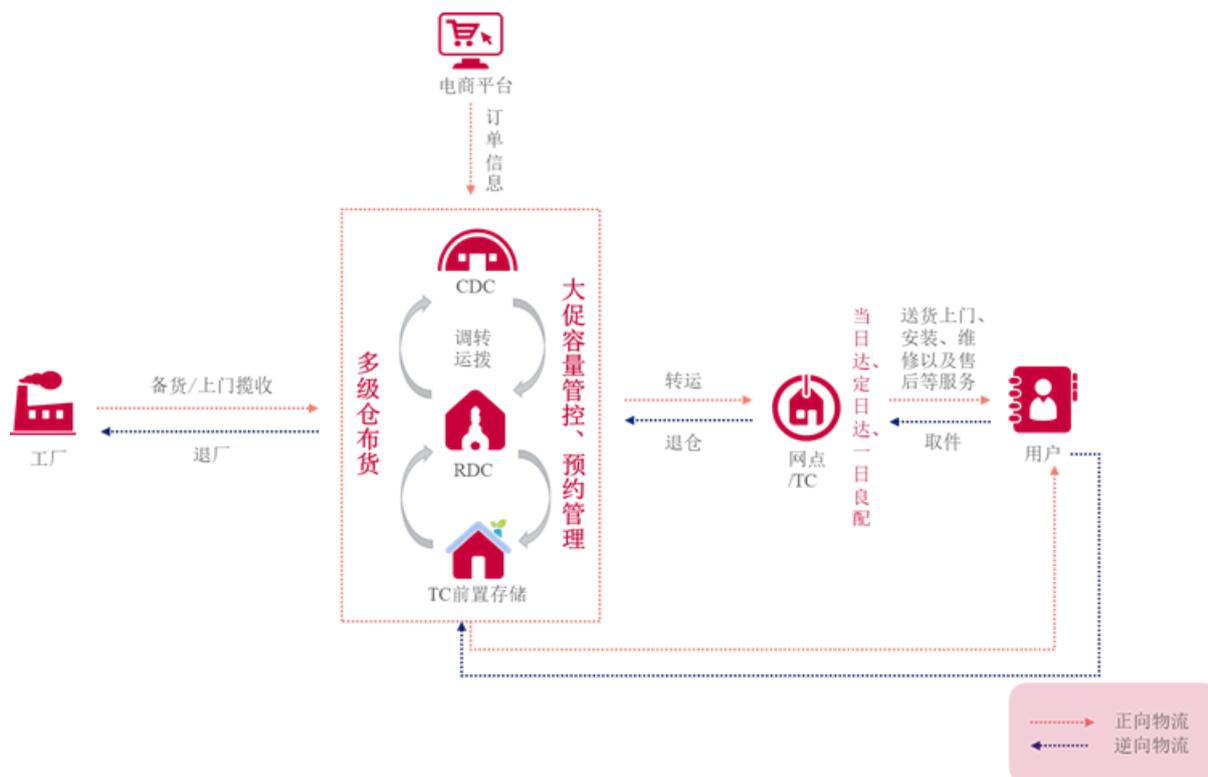
装及调试一体的服务。针对电动车后服务市场，公司可向客户提供逆向物流、上门取件、电动车维保、电池以旧换新等增值服务。



5) 电商平台行业解决方案

大型电商平台往往具有多品牌客户、多门类产品、高频次订单以及海量个人消费者等特点，并且电商平台的季节性大促活动容易造成订单及物流需求激增的情况，因此对供应链管理服务商的仓储布局管理、全国范围内的末端送装服务能力以及供应链弹性管理的能力要求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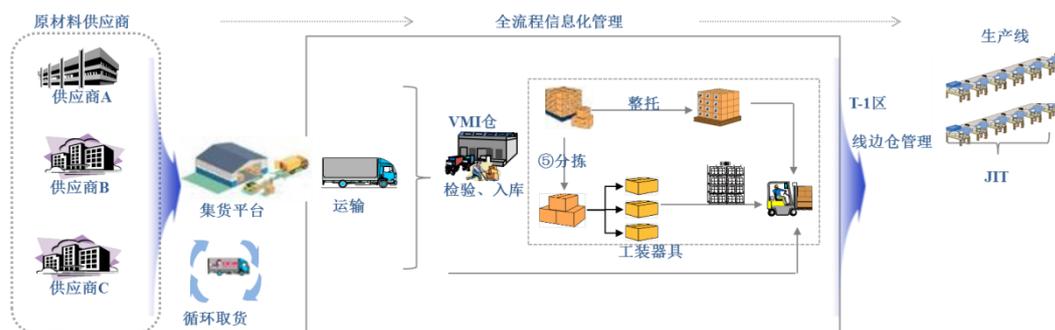
在大件消费品线上化渗透率提升的背景下，电商平台布局了多品类的 SKU，公司根据电商平台众多 SKU 不同的销售特点（如热卖品以及长尾产品）进行全国分仓布货，及时响应消费者对不同类型商品的差异化需求。结合电商平台订单高频、分散的特点，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 CDC-RDC-TC 三级分布式仓储网络以及到村入户的送装服务网络，可为终端用户提供送装一体的服务，有效满足客户对于物流履约时效以及送装一体的便利性要求。此外，公司针对电商平台在年度大促期间存在的订单峰值情况，基于对于大促期间产品销售订单的预测分析，提前将热销 SKU 从 CDC 逐步下沉至距离终端用户最近 TC 以更快响应终端用户的下单需求；并且在大促前对仓储、配送及末端用户送装等各节点的服务资源进行提前规划整合，通过供应链各节点之间的协同方案，达成终端用户对于物流履约效率的预期，提升终端用户在电商平台的购买体验。



在全流程服务能力基础上，公司凭借对细分行业的深刻洞见，持续迭代及优化上述五大细分行业的解决方案，以更好满足上述细分行业客户对于供应链管理的需求。此外，公司也借助在前述行业积累的供应链管理服务经验持续向包括汽车、新能源等泛大件行业以及如冷链生鲜在内的垂直专业化行业推广及复制。

2、制造供应链服务

公司的制造供应链服务主要向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包括原材料揽收、运力服务、VMI 以及循环包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以及向制造企业提供线边仓管理及 JIT 生产线配送在内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在生产制造环节，制造企业希望以最低的原材料库存保障准时生产，而原材料供应商希望以最低的库存及时保障制造企业的供货需求，公司通过信息化系统可实现制造企业与原材料供应商之间库存与订单信息的及时共享，并通过对原材料揽收、集拼运输、VMI、线边仓管理及 JIT 生产线配送在内的供应链服务节点进行有机组合，向原材料供应商及制造企业输出供应链解决方案，助力原材料供应商及制造企业以较低的原材料库存保障生产制造需求。



(1) 为原材料供应商提供的供应链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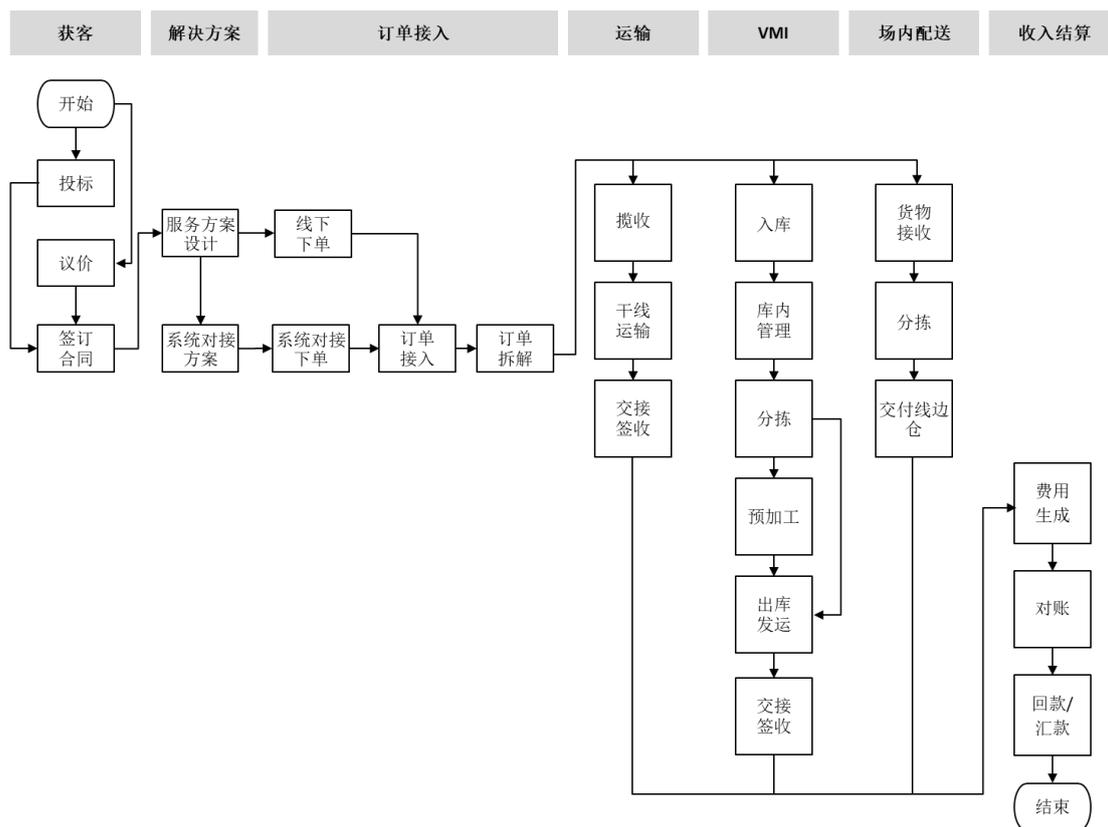
结合原材料供应商以最低库存保障生产的需求，公司为客户设计并提供包括原材料布货方案、信息系统对接、运力服务、VMI 以及场内配送在内的制造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通过自主开发的供应链协同系统，对接客户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需求，为客户提供快速下单、订单追踪管理以及库存共享等功能。

1) 业务模式

公司面向以原材料供应商为主的企业客户推广供应链服务与解决方案，通过商务洽谈和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客户，并与客户签署合作合同。通常来说，对于签署合同的客户，公司会根据客户的下游原材料订单需求分布，为其设计补货及布货方案，帮助客户以较低的成本维持安全的库存水平，快速及时响应生产制造企业的需求。

在方案设计完成后，公司可根据客户对于订单管理及库存可视的需求，为客户提供系统接口实现与客户系统对接；通常公司在与客户系统进行对接后，客户可直接通过系统下达订单指令，系统在获取订单信息后解析订单需求并将物流任务推送至系统内相应的作业管理模块。

此外，部分客户也会采用线下下单的形式与公司对接订单需求，由公司在获取订单的具体需求为其录入系统进行订单统一管理，并分拆至前端揽收运输、VMI 以及场内配送等各个节点。



2) 供应链基础节点服务

A. 揽收货物与运输

公司为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前端揽收及配送服务。通常，公司根据原材料供应商的位置分布、订单情况及时效需求，对运输线路进行规划，帮助原材料供应商及时向制造厂商运送物料，以满足制造厂商的生产需求。在此过程中，针对原材料供应商零散高频的发运特点，公司通常采取循环取货的方式将货物送达至集货中心，并进一步根据不同原材料供应商的运输需求，将零散的物料进行有效整合集拼转化为整车运输的模式，有效提升单次运输效率、降低运输成本并保证运输的时效和质量。

此外，公司基于智能调度、GPS 定位以及 NB-IOT（窄带物联网）技术，优化运力资源配置、实现在途可视化管理、以及对运输过程中的温度、湿度、光度以及震度进行实时监控，及时有效对在途物料的异常情况进行提醒和报警，加强对在途运输物料的监管，提升对运输流程的精细化管理水平。

B. VMI

公司紧贴制造企业的生产基地布局 VMI 仓库，为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包含物料补货、物料存储、上线包装、模块化物料分装、物料出库在内的 VMI 全链条管理服务。

在此过程中，公司通过信息化系统对库存产品进行数字化管理并与原材料供应商及制造企业之间建立起信息共享，协助原材料供应商根据下游制造企业的供货需求对库存现状、补料进度等进行追踪管理，使其以较低的合理库存水平及时保障下游制造企业的生产需求，降低原材料供应商独立预测的不确定性导致的库存周转率及运营效率低下的情况。

此外，公司运用数字化及人工智能在内的现代化信息技术对仓储资源进行重组，以优化 VMI 流程及作业效率。例如，公司通过在 VMI 仓内运用激光扫描技术和视觉识别系统，可根据原材料 SKU 编码实现对原材料的重量、货值及属性（如常用物料或长尾物料）的自动识别，并结合仓储使用情况对存放库位及路由进行优化。与此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仓储穿戴设备，可帮助仓储作业人员在搬运的同时进行库内数据采集、智能任务下发及数据上传，加强数据的实时采集，有效解决原材料及配件品类繁多、管理易出错的问题，提升库内人工作业的质量和效率。

C. 增值服务

a. 原材料库内预加工业务

原材料库内预加工业务是公司在 VMI 仓内向供应商提供的一项试点增值服务，旨在帮助原材料供应商根据制造企业的上线组装的需求对原材料进行预加工以达到上线组装的状态。传统预加工模式存在粗放、低效的问题，公司将众多优质的预加工服务提供商整合至 VMI 仓，并基于规范化的预加工操作流程对其服务质量进行有效管控。由 VMI 仓为原材料供应商统一提供预加工服务，有效保证服务质量且避免了原材料供应商各自独立开展预加工业务而造成的资源浪费及成本较高的问题，从而帮助原材料供应商更好地满足制造企业对于原材料的预加工需求。

b. 循环包装

公司向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可循环的物料包装服务，即在原材料产线上为供应商物料提供包装，并在将原材料配送至制造企业的生产线并完成拆装后回收包装并进行循环使用。循环包装服务是对一次性包装解决方案的升级，有利于减少包装浪费，实现降本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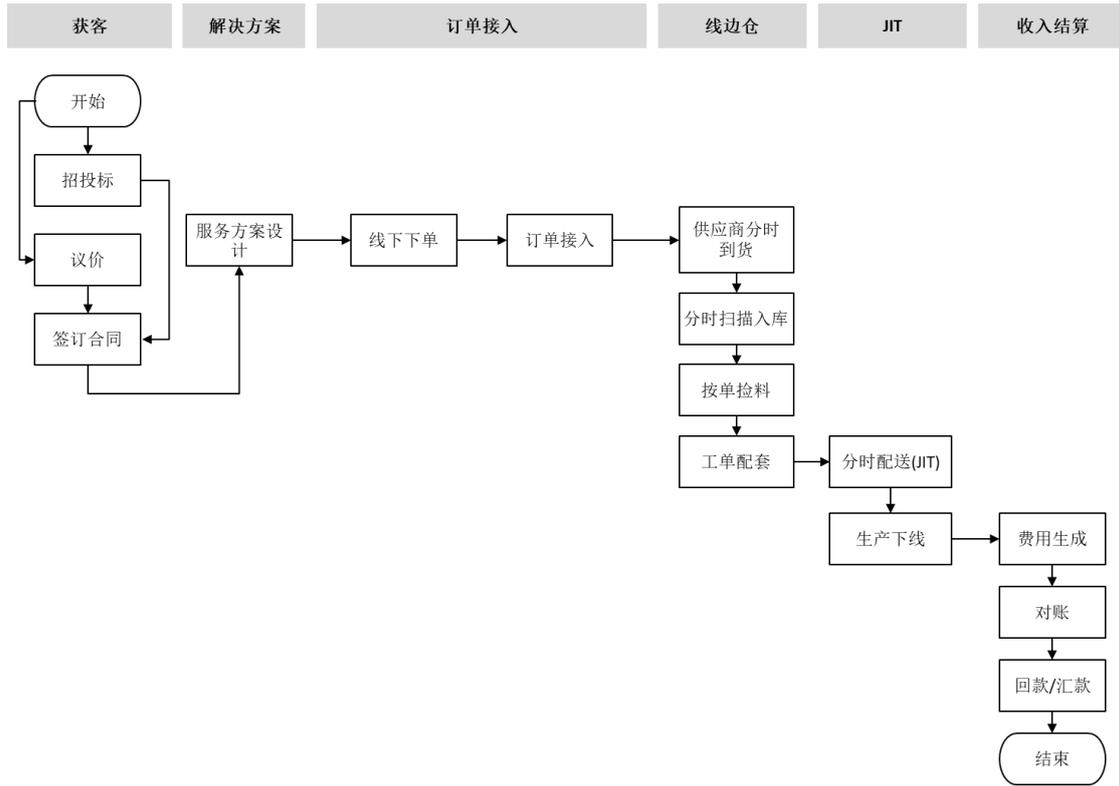
3) VMI 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布局在产业集群地带的 VMI 仓库以及信息化系统，为原材料供应商提供方案设计、系统对接、前端揽货、VMI 智能仓管理、预加工及循环包装在内的一站式制造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以公司为华为、富士康制造工厂上游产业链的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提供的 VMI 一体化解决方案为例。华为、富士康的上游产业链涉及内存、芯片、电池、显示屏、摄像头、射频天线、外壳组件等各类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为了满足制造客户的柔性生产、精准配送以及原材料供应商库存及物流成本最优等需求，公司结合制造企业的采销计划、生产节奏、配送时效要求等关键因素，在华为、富士康的部分制造工厂附近建设原材料分拨中心，在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工厂相对聚集的地区建立集拼中心，通过前端循环提货集拼、中间干线运输以及末端分拨交付的一体化方案以及自主开发的供应链业务协同系统，实现高频次、小批量、不同地区的原材料/零部件与各制造工厂的生产节奏在成本控制范围内的精准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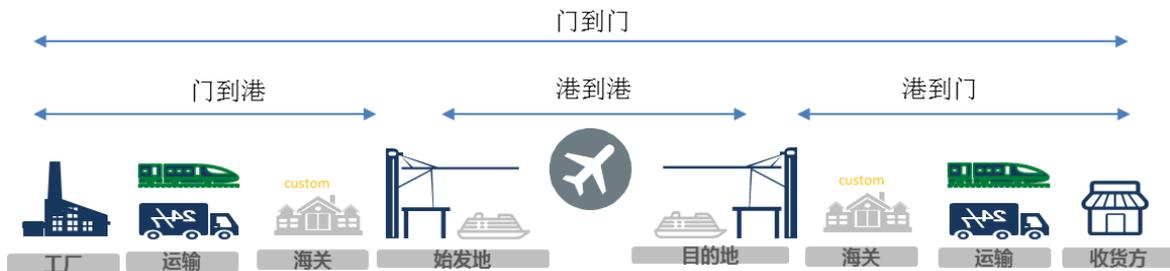
(2) 为制造企业提供的供应链服务

公司面向生产制造企业为其提供线边仓管理服务及 JIT 生产线配送服务，通过商务洽谈、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客户，并与客户签署合作合同。通常来说，对于签署合同的客户，公司针对制造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对于原材料的供需精细化匹配以及库存最小化的诉求，为其提供包括线边仓管理及 JIT 生产线配送在内的集成方案。其中，线边仓管理主要满足制造企业在原材料仓库和生产线体之间设立的线边仓的库存管理需求，为制造企业提供包括领料、存储、发料、退换货等环节在内的仓储管理服务；JIT 生产配送主要满足制造企业的分时配送需求，为制造企业提供原材料分拣打包以及从线边仓到生产线的配送服务。



3、国际供应链服务

国际供应链服务针对客户在跨境环节的供应链需求，为客户提供覆盖方案设计、订单管理、代理订舱、拖车运输、集货仓储、报关商检、清关、运输服务在内的“端到端”跨境供应链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招投标等方式整合布局行业内优质合作资源，与全球知名的船公司、铁路平台公司、航空公司以及订舱代理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开通超过 700 条海运航线、50 条铁路线路和 1,500 条空运线路在内的覆盖海运、陆运、空运的精品线路，服务可触达超过 550 个境外港口、150 个境外国家。公司通过商务洽谈、线下招投标等方式向企业客户推广定制化的国际供应链解决方案。



在方案设计阶段，公司根据客户对于物流时效的需求、装载货物的属性和规格、起运港和目的港清关流程，与海运、陆运及空运多种运输形式进行有效结合。例如在

与国内领先的压机供应商合作中，公司了解到多数国内的压机供应商的厂址设在内陆城市，其出口运输受限，公司帮助客户设计公铁海多式联运方案，凭借公司资源整合能力，发挥多环节、多网点的协同优化作业优势，帮助客户在降低单环节操作成本的同时也增强了对货物跨境流通过程中的整体把控。

在订单管理方面，由于国际供应链服务的关键在于不同的物流服务环节与不同运输方式之间能够高效衔接协同，公司在线下获取订单后，依托自主研发的跨境供应链平台系统 CLP 可实现订单管理、任务拆解、跨境订舱、拖车运输以及报关在内的作业流程信息化、数字化管理。此外，CLP 系统可基于开放的接口与资源方进行采购需求的对接，快速获取资源方的报价信息、帮助客户以较优的成本锁定合适的运输资源，并且在系统对接方式下，可支持资源方作业信息的及时回传，有效保障服务质量。

在跨境订舱环节，公司接受客户的业务委托，向船公司、航空公司、铁运公司等实际承运人进行订舱，公司依托货源积累优势以及精细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众多国际及国内领先的主力承运人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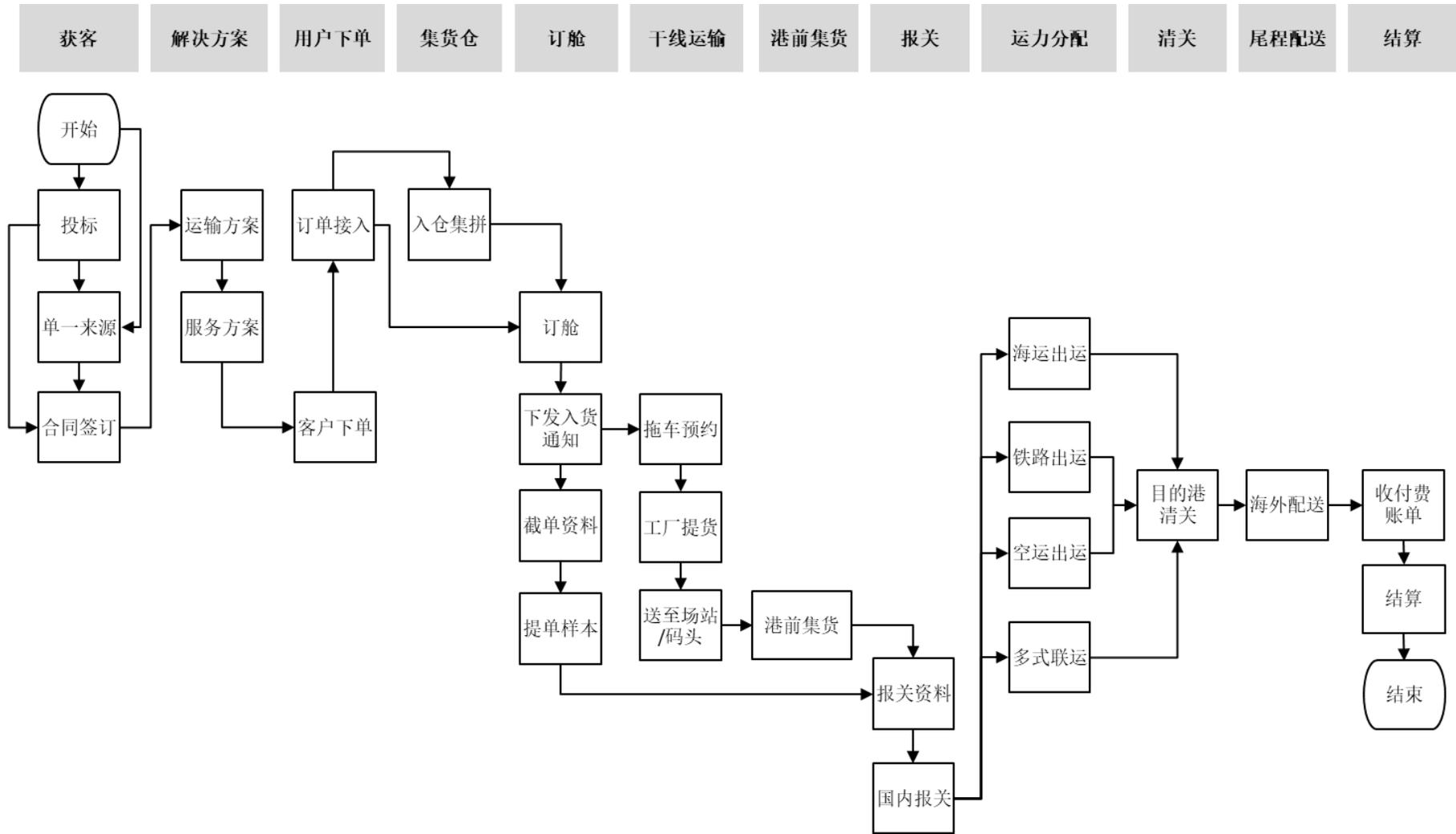
在拖车运输环节，公司根据客户的运输需求，结合承运货物属性、运输路线、时效性要求等因素帮助客户安排合适的货运拖车，以境内道路运输的形式，将装箱货物发运至始发地港口。

在集货仓储环节，公司采取集拼模式将货物集中送到指定的集拼仓，根据不同物料的规格类别及目的地的实际要求制作装箱方案，通过集拼、轻重搭配、打托、加固等方式将相对零散的货物集拼成整柜订舱出运。以公司与国内知名原材料 A 企业的合作模式为例，A 企业需要销往欧洲的货物原材料零部件工厂分布在江苏、浙江、山东，各地工厂分批生产完后，各自在当地进行散货订舱出运，按照散列价格成本出运，价格偏高，且出运时效不能保障。公司采取集货仓储的模式，针对 A 企业工厂场地布局，结合班列资源的起始站点，设立集拼仓库，将 A 企业同类别货物及其他货主同一目的地的货物进行集拼装箱后，最终达成整列出运，确保了出运时效，同时也降低了出运成本。

在报关环节，为满足客户在跨境运输过程中的通关需求，公司依托专业化的报关团队，根据客户的委托报关需求，制作报关材料，并以委托人的名义向海关办理货物的出入境手续及相关海关事务，最终协助委托人完成货物、单证双放行的专业性报关

服务。

报关程序完成后，公司通过海、陆、空及多式联运的运输方式将货品运送至目的地港口。承运货物到目的港完成清关后，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尾程运输服务，将货物运送交付给收货方，实现客户“端到端”的跨境物流需求。如下为产业国际供应链服务流程图。



4、运力服务

公司通过信息化能力连接并整合车辆资源及客户资源，实现运力资源的有效调度管控及服务可视化管理，为客户提供覆盖国内主要城市的运力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按照运营模式的不同，该业务板块分为网络货运业务以及线下的整车及零担业务。

（1）网络货运

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对以往分散的货物运输需求、零散的社会运力资源进行整合，缩短并简化传统运力服务的交易链条，并基于系统数据算法对货源信息、运力资源进行分析，通过合理调度运力资源、优化运输路由，为货主提供运力解决方案以满足货主的运输需求。在网络货运业务的模式下，公司以承运人的身份与货主签订运输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通过互联网及算法技术完成司机的调度并由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完成货物运输；在运输过程中，公司运用 GPS 定位以及电子围栏等技术对在途货物进行全流程实时可视化管理，并支持远程到货验收，有效实现信息流、合同流、资金流以及发票流的“四流合一”，规范服务质量和业务流程。网络货运业务的流程主要包括运力资源调度、在途运输管理以及支付结算，具体如下。

1) 运力资源调度

公司基于网络货运运营模式，为货主企业提供 PC 端、APP 端在内的操作入口以及定制化的专属操作系统，以满足货主企业通过登录 PC 界面或者 APP 端及时发布货运需求信息。此外，对于存在高频运输需求的货主企业，公司可为该等货主企业提供专属操作系统以直接对接货主企业的运输管理系统，支持货主企业一键推送订单，并可在此基础上根据货主企业的个性化需求，为货主企业提供订单报表、数据中心、用户管理等功能性增值服务，以提升货主企业的运输管理效率。

公司在获取货主的运输需求后，基于货品属性、运输时效、运输成本以及市场运价等维度与货主进行议价并承接货运订单，并将货主的运输需求信息在云顺通 APP 中进行发布。公司依托数据分析及算法能力结合运力供需、时效性、司机评价等因素确定合适的运力。

2) 在途运输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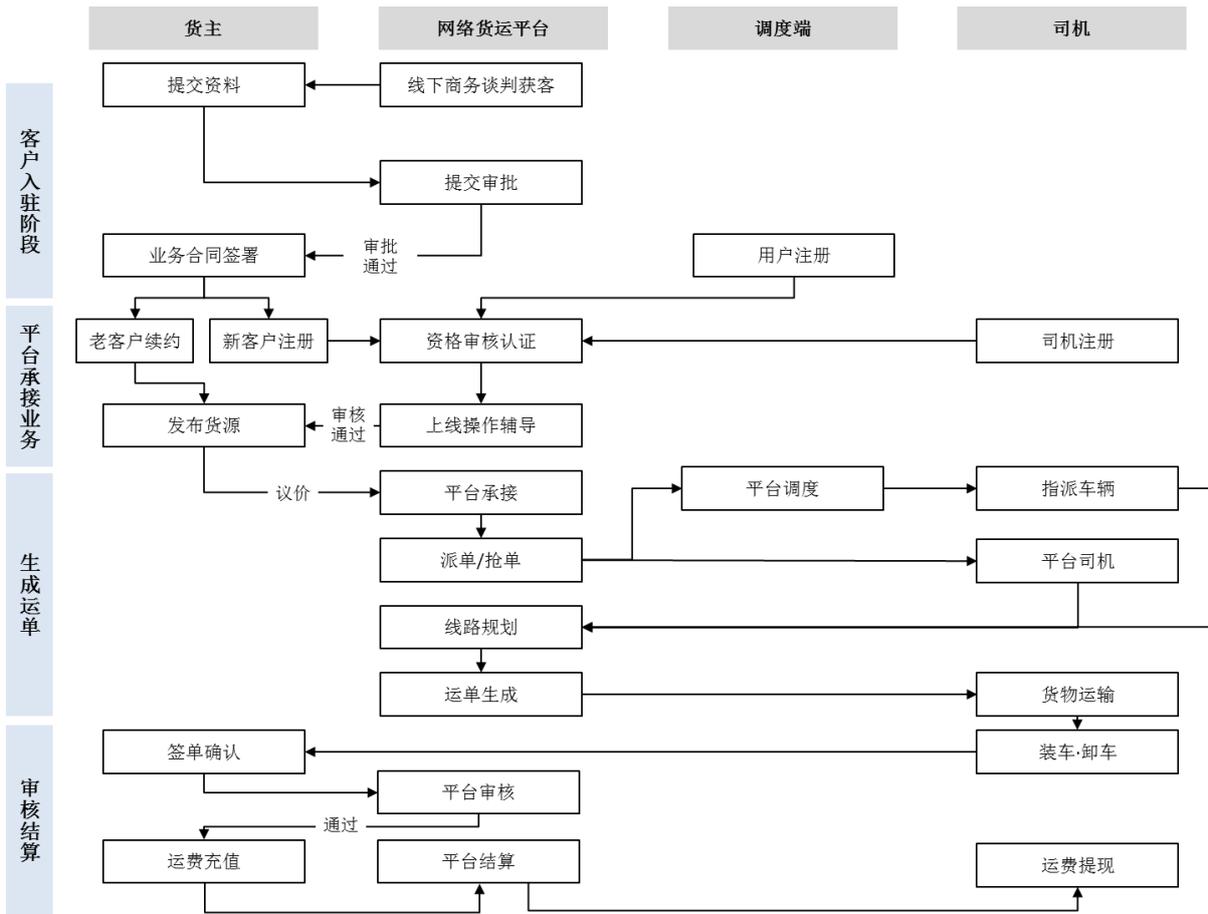
在司机接单完成后进入运输任务环节，APP 所加载的人脸识别技术可对接单司机

身份进行验证，以确保实际执行运输任务的司机与系统调度的司机信息相匹配，从而实现信息流与合同流的统一；同时，公司运用智能调度技术综合时效性、运输成本等维度对运输路由进行智能规划，并通过 APP 向司机推送优化的运输路径，以此提升运输服务的时效性及用户体验。

在途运输的过程中，公司通过车载北斗定位系统或司机在途运输使用的云顺通 APP，对司机运输轨迹的实时追踪；同时云顺通 APP 还可实现对货物状态、货单明细等数据进行追踪记录，有效保障在途货品的运输安全及质量。在司机卸货时，公司依托电子围栏技术对运输目的地进行识别及卡控，以确保司机根据货运订单需求抵达货品运输的目的地并完成卸货，降低运输目的地定位不准确所造成的业务风险。在确定司机已根据订单需求完成运输任务之后，系统会自动生成电子回单并发送给货主，货主基于电子回单进行验收并确定运输服务交付完成。

3) 支付结算

货主线上验收完成后，系统会进一步触发向货主线上收款以及向司机线上付款的流程。在网络货运业务的模式下，公司通过将支付以及开票环节平移至线上，以线上交易模式实现资金流的透明化管理，并且有效规范发票开具流程，有利于实现“信息流”、“合同流”、“资金流”及“发票流”之间的“四流合一”，提高运输服务的质量的同时降低货物运输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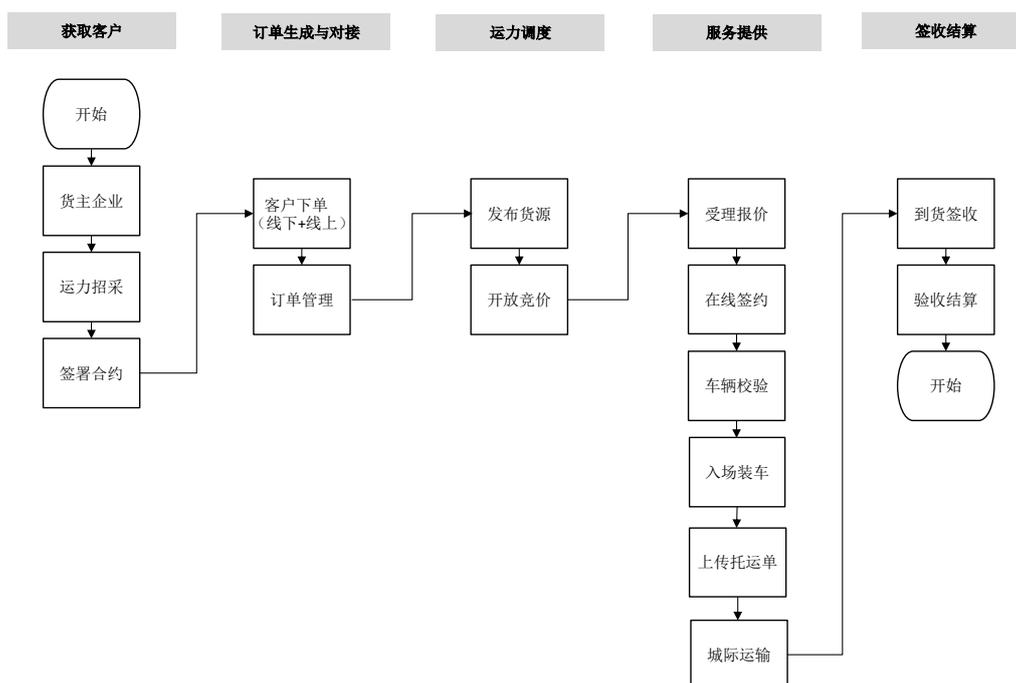
(2) 线下运输服务

公司通过商务洽谈和招投标方式获客，以承运人身份与货主签订运输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并依托多年运营聚集的一批活跃的货运经纪人以及长期稳定合作的运力供应商调度连接运力资源，向货主企业提供定制化的整车运输及零担运输服务，其中整车运输是指发运货量达到整车运输标准的运输需求，零担运输通常是指发运货量零散达不到整车运输标准的运输需求。

1) 整车业务

公司根据货主企业的运输线路、货品属性、运输时效等需求，在 TMS 系统发布订单信息并向货运经纪人进行推送。货运经纪人提供车辆和相应的报价，公司基于系统对货主企业的需求及报价进行分析匹配，确定合适的实际承运人。在运输服务提供的过程中，公司基于承运车辆安装的 APP 以及与车载北斗定位系统的连接，实现车辆的实时定位及轨迹可视，支持公司对在途运输的有效管理并能为货主企业提供在途车辆的运输信息查询。货物送达目的地后，按照客户要求完成交接和签收后，司机通过 APP 端上传电子回单，客服在线验收并确认服务完成后，给予司机结算运费，支付完

成后订单信息推送 BMS 系统生成对客户的结算账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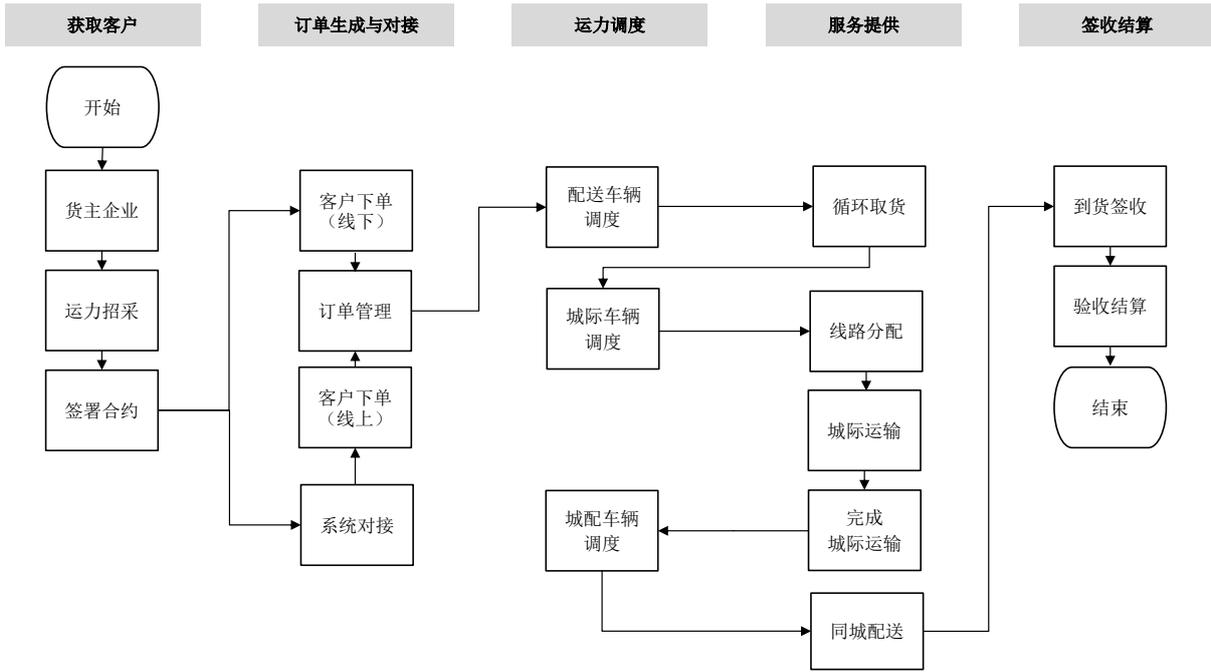
2) 零担运输

由于零担运输的承运货物通常存在重量、体积较小无法满足整车配载的情况，在零担运输的模式下，公司会根据运输线路、货物属性以及运输时效等需求，为客户提供前端循环提货集拼、中间城际运输以及末端分拨交付的零担运输解决方案。

公司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华中地区在内的国内主要制造产业带以及消费发达地区建立了区域性短途配送服务能力支持前端揽货集拼及末端分拨服务，同时也培育了一批长期合作的城际运力资源，为向客户提供差异化的零担运输服务提供了充足的运力保障。

公司基于货主企业的运输线路、货物属性以及运输时效，在前端揽货环节为其调度运力资源，并采取循环取货的方式将不同发货人运往同一区域的小票货源进行汇聚整合，再进一步交由签约的干线/专线供应商完成城际运输，到达目的地后再通过分拨配送将货物送至指定的收货点。

运输服务提供的过程中，公司基于 APP、运输协同管理系统实现在途信息的及时回传，支持公司对在途运输的有效管理并能为货主企业提供在途车辆的运输信息查询。服务完成后，司机及供应商分别在 APP 及运输协同管理系统中上传回单，公司与司机及供应商进行对账结算。



5、生态创新业务

在为客户提供供应链服务的基础上，围绕用户及车辆资源方需求，公司大力拓展以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及车后赋能为核心的生态创新服务。公司聚焦于家电、居家、健身及出行等围绕用户居家生活多场景服务需求，基于终端服务网络及服务人员与用户的交互沟通，在送装服务过程中深度挖掘用户个性化需求，并通过服务师当面交互、到家 APP 线上商城以及贴近用户的线下场景服务中心，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以满足用户居家生活服务需求；在车后赋能业务方面，公司依托已有丰富车辆资源，围绕商用车全生命周期管理，打造了“车、行、保、修”等赋能场景，向已合作及社会化司机和车队提供商用车定制、油品解决方案、保险及轮胎等增值产品及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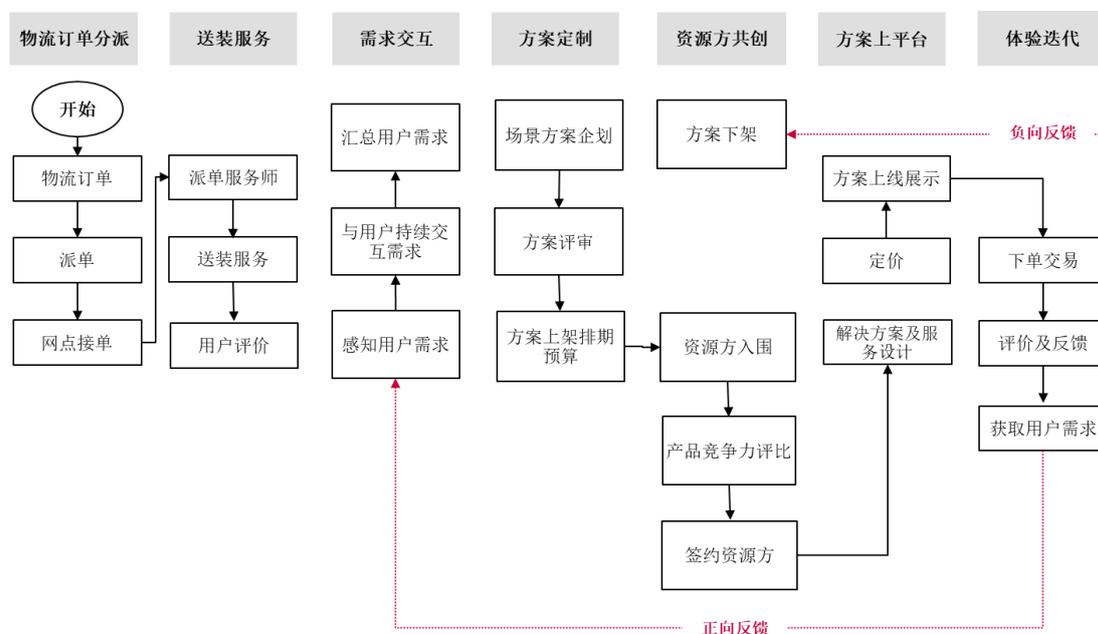
(1) 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

公司以供应链全流程服务能力作为基础支撑，以送装服务为起点，依托有别于快递、快运的上门能力，通过与用户在上门送装过程中的交互沟通感知用户需求，提供满足用户需求的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

以公司向用户提供室内局部翻新改造服务为例，服务师在送装入户过程中，感知了解用户对于厨房、卫生间等局部空间改造需求，协同设计合作团队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室内局部翻新改造方案设计。在服务过程中，公司通过标准化、规范化的作业流

程大幅缩减了设计、拆除、装修、验收的作业时间，以满足用户对于装修时效性的需求，并且在装修期间通过与用户之间建立透明化的服务互动机制，方便用户及时了解装修进度，提升用户服务体验。

为加深与终端用户的持续交互、感知用户的需求、提升用户的场景服务体验，在线下，公司通过在一线、二线城市对现有的线下服务网点进行升级，打造超过 30 家贴近终端用户的场景服务中心，展示服务于居家生活的个性化场景方案及增值服务，提升用户现场体验及交互频次；在线上，公司依托到家 APP 与用户进行线上互动，持续获取用户需求，同时到家 APP 线上平台为用户展示场景方案和增值服务的相关信息并支持线上服务及交易功能，促成用户在线上下单及评价交互并完成从交互到交易再到交付的体验闭环。



目前，公司围绕家电、居家、健身及出行在内的消费场景，主要提供如下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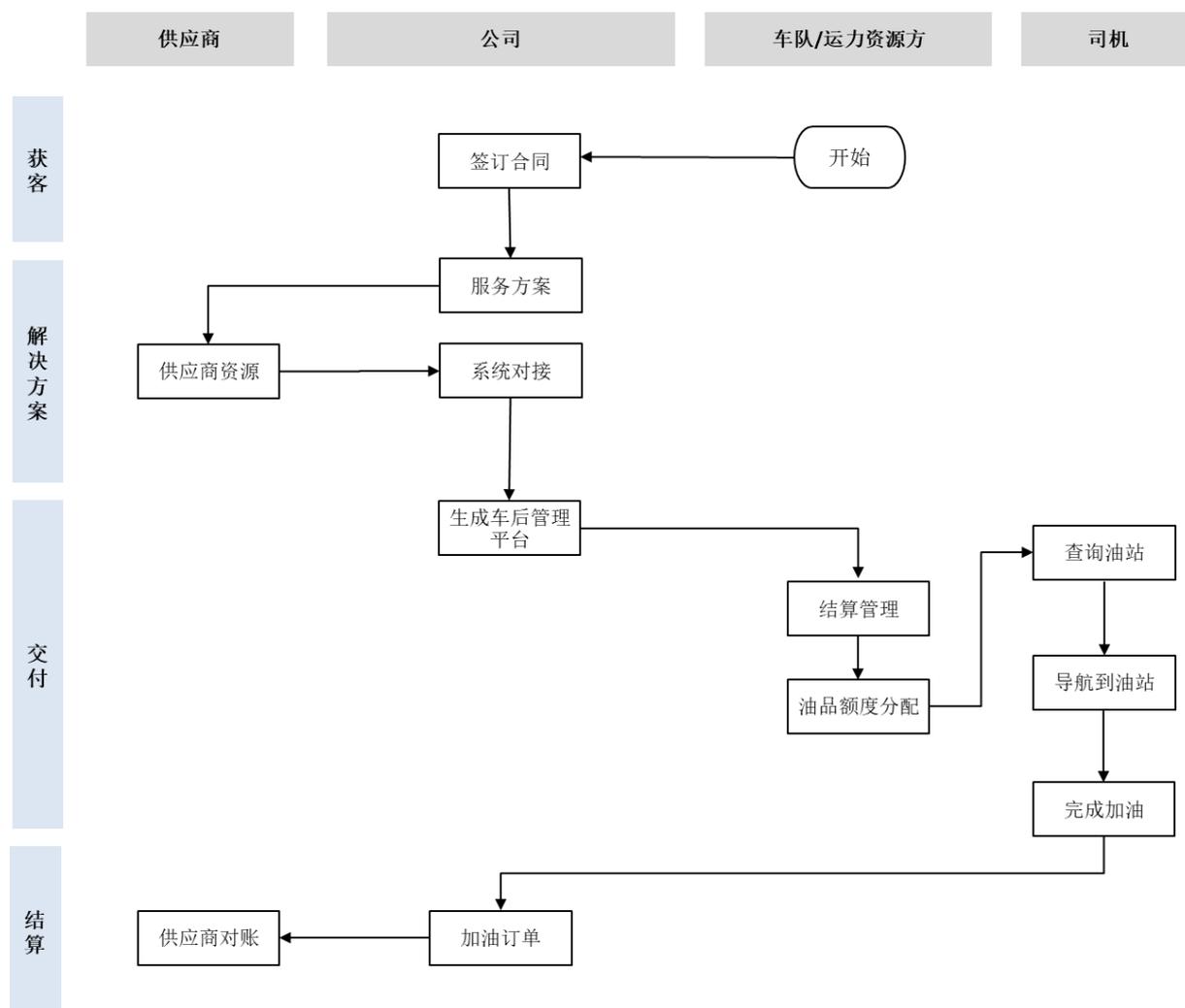
服务场景	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
居家场景	健康空气解决方案：围绕用户关于居家空气净化器的需求，提供包含空气净化器、空气消毒机等等硬件以及除甲醛、除味等服务的场景方案
	居家安全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为用户提供泄水解决方案、漏电保护解决方案、安全用气解决方案以及居家安防解决方案
	室内局部翻新改造解决方案：针对用户对于室内局部翻新改造的需求，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及服务
	健康饮水方案：根据居家生活用水、婴幼儿用水、办公用水的需求，为用户提供不同用水场景的方案及增值服务
健身场景	根据用户的健身减脂、健身防护的相关需求，为用户提供包含健身课程、健

服务场景	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
	身设备、健身运动仪器以及健康饮食方案在内的全套健身解决方案
出行场景	根据不同用户的出行习惯和需求，为用户提供电池/轮胎续航、出行安全防护等出行场景方案
家电场景	为用户成套家电提供深度保养清洗服务，包括冰箱、洗衣机、热水器、空调、油烟机等全品类家电深度保养清洗服务

(2) 车后生态业务

公司与超过 10 万辆车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为更好地服务车主，公司建立了赋能司机及车队的车后服务支持体系，提供包括商用车定制服务（与主流商用车制造商合作推出多款定制车型）、油品解决方案（覆盖全国的汽油、柴油等解决方案）、保险（物流责任险、安装险以及库存财产险等多种保险方案）及轮胎（轮胎租赁、尿素机油等车用耗材解决方案等）在内的车后场景的定制化产品和增值服务，以建设运力服务生态平台。

以油品解决方案为例，在该业务模式下，公司建立了 CEM 系统并与“找油网”、“团油网”等国内主要油品供应商系统实现对接，为运输供应商和司机提供覆盖全国的汽油、柴油以及天然气服务方案。车队在签订合同后与公司结算付款，公司通过 CEM 系统对结算信息进行统一管理。与此同时，司机可通过 CEM 系统管理的前端运输协同 APP 获取加油站位置及油品实时价格信息，可帮助其高效选择合适的加油站完成加油。



（二）发行人的业务运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起了以数字化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在该模式下，公司强调向客户输出供应链解决方案设计及管理价值，向用户输出满足个性化需求的最佳体验，向内外部资源方输出精益运营管理赋能。

1、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整合连接资源

公司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资源方并赋能提升资源方能力，依托对产业供应链深入理解和洞见，以覆盖“VMI、工厂物流、仓储、干线、区配、送装、揽件、鉴定、维修、回访”的全流程服务能力为基础，根据客户需求设计输出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公司积累了包括菜鸟、小米、宜家、亿健、雅迪、沃尔玛及隆基在内的众多优质客户及订单资源，2020 年全年公司的供应链需求订单已超过 4,300 万票，全年供应链服务收入已超过百亿人民币。

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为公司带来丰富的订单资源，并进一步加强持续引入新的物流基础资源能力。公司目前已积累了包括仓配、运输车辆、服务网点及服务师在内的丰富的第三方物流基础资源。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连接了超过 900 座外部仓库，超过 10 万辆合作车辆以及超过 6,000 个合作网点。凭借强大的资源整合和协同能力，公司降低了对基础物资源的投入及成本，有利于公司动态优化资源提升运营效率，快速及时地满足客户及用户需求。

输出标准化、高质量的服务是公司巩固及深化与客户合作的基础，也是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的重要因素。公司通过一系列措施来保证服务的质量并始终为用户提供最佳的服务体验。在运营管理上，公司制定一系列的质量管控制度，旨在从制度层面规范服务流程，同时，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覆盖供应链服务节点的数字化运营管理系统，实现对供应链全流程服务和资源的可视化，提升平台提供服务的透明度，加强对于服务提供方的质量管控。在系统培训上，公司建立了全面的基于长期经验积累和行业洞察的培训体系，对外部合作伙伴进行培训和赋能，提高合作伙伴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在激励机制上，公司为客户及用户提供多渠道的评价机制，外部评价直接影响到合作伙伴的业绩表现，通过外部评价持续驱动内部资源的动态优化。

2、数字化能力支撑精益业务运营

在运营体系方面，公司运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开发搭建了包括（1）数字化为基础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2）面向客户、资源方及用户的供应链业务协同系统；（3）运用于生态创新业务的 APP 及系统；以及（4）赋能公司运营及管理效率的 BI 数据仓。该等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信息系统以及移动应用为公司实现资源有效调度、业务协同以及作业流程优化提供了支撑。如下列示了发行人的核心系统以及 APP 的情况：

系统/APP名称	主要功能
订单管理系统（OMS）	支持订单任务拆分、物流及服务资源匹配等功能，提升订单处理效率；与仓储管理系统、运输管理系统、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等业务作业系统集成，实现上下游作业协同、订单全程可视和时效监控
仓储管理系统（WMS）	提供从收货、上架、盘点、调整、移动、转移、拣货、发货等全流程管理，并且支持对作业流程和节点灵活配置
仓储控制系统（WCS）	WCS是自动化智能仓库中统一的设备控制平台，对不同类型的设备进行统一调度、统一控制。主要实现向上获取WMS作业任务，向下下发详细操作指令，协同调度自动化、智能化物流设备

系统/APP名称	主要功能
运输管理系统（TMS）	通过集成电子地图、路径优化算法等技术，实现从订单调度到最终用户签收的运输全流程作业协同及管理，包含车辆管控、路由规划、调度配载、在途管理、签收管理等运输管理在内的作业流程
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CDK）	系统支持送装一体，提供末端用户送装服务场景下的派工、预约、签收、结单、评价、结算等功能。同时提供服务合同、服务人员、上岗证、车辆、账户、费用对账、库存、备件等功能，支持服务网点内部管理
跨境供应链平台系统（CLP）	支持跨境供应链服务场景下的订单管理、国际货运订舱管理、报价管理、报关管理、费用结算等功能
供应商资源管理系统	为企业提供供应商资源管理入口，支持供应商资源池管理、招采管理、在线交互、考核激励等功能
客户工作台（In+）	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在线订单管理服务，包括快速下单、订单管理、时效预警、库存布局、补货建议等功能
云顺通APP	为实际承运人提供的用于网络货运业务的移动应用程序，涵盖身份/车辆信息认证、抢单推送、订单任务、配送节点操作、个人结算信息查询以及线上车后产品消费等功能
线下运输协同 APP	为实际承运人提供的用于线下整车及零担场景的移动应用程序，支持身份/车辆信息认证、订单任务推送、线上签收等功能
派送司机APP	为服务师提供的用于末端配送安装的移动应用程序，支持包括自主抢单、短信预约、司机排程、智能提醒、一键联系用户等业务协同功能；此外，该应用程序支持车辆位置查询、轨迹回放以及接收查询评价信息
仓储APP（仓储宝）	主要针对仓储操作业务，对仓储货品进行进出库、盘点、移库等操作
到家APP及后台系统	主要运用于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包括为个人用户提供物流订单查询、用户评价、线上交易等功能的APP
车后生态系统（CEM）	用于车后生态业务，主要支持油品在内的与车后场景相关商品的进销存管理、订单管理以及结算管理等；此外，系统与前端云顺通APP、线下运输协同APP实现集成，支持前端用户通过APP便捷查询加油站，以及油品消费记录查询等功能
大数据管理平台	公司自研、自主运维系统，汇聚上游业务系统数据，在报表界面进行展现，用以支持业务运营决策和财务账务处理

（1）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

为响应客户及用户对于供应链服务需求的迭代，公司在运营过程中自主搭建了适应供应链业务管理流程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公司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覆盖订单管理、订单匹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等供应链核心业务环节，基本实现信息化贯穿于供应链服务的核心业务环节。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可支持将订单导入订单管理系统，经过路由规划、时效计算、库存校验、智能预约后，生成订单

的仓储执行任务、配送执行任务、上门送装任务等等，并自动下发到操作层面的仓库管理系统、运输调度系统、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可有效实现订单追踪管理及供应链资源合理调度，满足不同场景下的供应链管理作业需求，并且为客户及用户提供信息化、可视化、标准化的供应链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业务信息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1) 订单管理系统（OMS）

订单管理系统以订单为主线，包含订单中心、库存中心、仓配协同中心、履约时效中心、订单控制塔等主要功能模块，可通过与仓储管理系统、运输管理系统、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等业务作业系统集成，实现物流资源的有效调度、上下游作业的优化协同以及订单可视化管理。

系统通过标准的或者定制的 API 接口实现客户订单的实时接入，自动解析客户订单信息，智能化选择发货仓库，并进一步将作业任务分发给各作业执行系统，并实时接收各作业系统的执行状态信息。业务人员可通过系统的订单控制塔监控各环节的执行指标和作业异常，并且可将订单执行各环节的物流详情通过接口、短信、网页、公众号等形式共享给客户或者用户。

2) 仓储管理系统（WMS）

仓储管理系统能够实现多仓库、多货主、多业务模式的仓储管理解决方案。WMS 系统通过记录包括收货、上架、盘点、调整、移动、转移、拣货、发货在内的节点为仓储作业提供管控支持，并且通过对作业流程和节点的灵活配置，为业务扩展提供足够灵活的支持。同时，WMS 系统具备算法和数据分析技术，可实现库存情况分析、库位健康度分析、库存准确率分析、上架一致性分析、拣货线路分析等精细化和智能化功能，全面提升仓库作业效率和库存准确率。另外，WMS 系统与公司的自动化仓库设备实现互联互通，通过 WMS 系统对智能化设备的作业进行管理，实现智能仓的无人化作业能力。

3) 仓储控制系统（WCS）

仓储控制系统是自动化智能仓库中统一的设备控制平台，对不同类型的设备进行统一调度、统一控制。主要实现向上获取 WMS 作业任务，向下下发详细操作指令，协同多种物流设备，驱动立库及输送设备产生相应机械动作，从而实现货物在仓库内

的自动流转。WCS 通过任务引擎和消息引擎，优化分解任务、分析执行路径，为上层系统的调度指令提供执行保障和优化，从而提高任务的执行效率及设备运行路线的优化。并通过对下层各种设备系统接口的集成、统一调度和监控，从而达到提高设备运行的可靠性及稳定性，并降低设备运行成本的目的。

4) 运输管理系统（TMS）

运输管理系统运用于运输服务场景，支持运力管理、调度管理、智能配载、作业执行跟踪、签收回单等功能。该系统通过集成电子地图、路径优化算法等技术，可有效实现对运输路由的优化、运力资源的合理调度以及在途管理等功能。在运输路由优化方面，该系统可根据货量波动重点调整直发或中转的路由策略及车型选择，形成成本更低、时效更优的路由安排；在运力资源调度方面，该系统可结合订单运营波次、用户收货时间窗口等因素，通过智能算法提升运输时效及车货配载率，从而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在途管理环节，该系统运用 GPS/北斗定位、手机 APP 定位、物联网传感器等各项技术，实现车、货状态的全流程可视化管理。

5) 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CDK）

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承接末端用户的配送、安装及相关增值业务，旨在赋能服务师的服务能力以及提升终端用户的体验。该系统支持派工、预约、签收、结单、评价、结算等基础性作业功能，并支持轨迹上传以实现对服务师的服务质量的有效管控。此外，系统通过数字化应用可支持网络健康分析、服务能力上限分析、智能派工推荐等精细化管理功能，有效提升网点服务时效、降低运营成本。另外，系统具备对服务网点以及服务师进行管理评价的功能，有利于实现服务资源的动态优化。

6) 跨境供应链平台系统（CLP）

CLP 主要运用于国际供应链业务，该系统可支持订单管理、国际货运订舱管理、报价管理、报关管理、费用结算等功能。CLP 通过对订单的分段任务拆分，将国内揽收、国际干线、尾程清关、派送等环节打通，并且通过柔性开放的接口可与下游供应商代理系统对接，实现订单可视化管理。

7) 供应商资源管理系统

供应商资源管理系统为企业提供供应商资源管理入口，包含供应商资源池管理、招采管理、在线交互、考核激励等功能板块。该系统通过引入后备资源池，开放交

互，挖掘潜在资源。对供应商在招采过程中的资质、行为进行记录和跟踪，有效提升招采的规范性，提升了业务处理的效率，避免了业务违规。同时该系统搭建了健全的适应企业管理需求的供应商评估系统，从而可对供应商进行科学的评估，分类分级管理，为公司储备稳定、优质的供应商资源。

（2）供应链协同系统及 APP

1) 客户工作台（In+）

客户工作台是根据客户对于订单管理需求为其提供的一站式在线订单管理服务系统。客户工作台支持自主下单、订单跟踪在内的订单管理基础功能，同时也支持包括库存管理、客服管理、报表分析等增值功能。客户可以通过库存管理功能实时查询库存及库龄信息，及时调整发货策略。通过客服管理功能可直接将用户投诉和咨询等工单信息直接反馈到运营终端，减少沟通成本。并且客户工作台依托数据分析技术，结合客户历史订单数据信息，为客户提供多维度的报表分析功能。

2) 运输协同 APP

运输协同 APP 包括用于线上网络货运业务的云顺通 APP，以及用于线下整车及零担运输业务的线下运输协同 APP。

A. 云顺通 APP

云顺通 APP 是在网络货运场景下为物流司机提供的移动化作业工具，涵盖身份/车辆信息认证、抢单、派单、订单任务、配送节点操作、个人结算信息查询以及线上车后产品消费等功能。此外，在服务过程中云顺通 APP 及后台系统会自动记录司机每次操作的节点以及服务过程全程轨迹，全过程对外展示满足用户查询需求，并且有效实现对在途物资及服务质量的管控。

B. 线下运输协同 APP

线下运输协同 APP 是日日顺股份为司机提供的移动化作业工具，司机在 APP 上注册后，通过身份认证、车辆认证、绑定银行信息，并进行人脸识别验证，确保司机身份真实性。服务过程中 APP 会记录司机每次操作的节点以及服务的全程轨迹，通过验证码及定位进行签收，有效实现对在途物资及运输质量的管控。

3) 派送 APP（快线 APP）

快线 APP 是为最后一公里服务师提供的可实现送装作业协同的移动化作业工具。该 APP 支持自主抢单、短信预约、司机排程、智能提醒、一键联系用户等便捷功能，与服务过程紧密结合，提升末端服务师工作效率；该 APP 通过采集服务师服务过程轨迹支持车辆位置查询以及轨迹回放，并且将轨迹信息同步至用户端 APP 和小程序，支持用户及时查看物流进度；此外，快线 APP 具备与用户评价联动的功能，服务师可以通过快线 APP 查询用户评价，APP 会根据获取的评价对服务师进行分级管理并根据评级情况向服务师动态开放 APP 相关功能权限，以此激励服务师提升服务质量。

4) 仓储作业 APP（仓储宝）

仓储作业 APP 是运用于仓库出入库及库存管理环节供仓储作业人员使用的 APP 应用程序，该 APP 搭载于 PDA 手持设备，可方便仓储作业人员在库内移动作业过程中实时采集数据，并通过无线网络传输将采集的大量条码信息直接存入 WMS 系统专用服务器。仓储作业 APP 通过终端及条码实现无纸化管理，有效提高仓储作业效率及作业操作的准确性，降低作业成本。

(3) 运用于生态创新服务的 APP 及系统

1) 到家 APP 及后台系统

到家 APP 是面向终端用户开发的用于末端场景服务的 APP 应用程序。到家 APP 为个人用户提供物流订单查询、用户评价、线上交易等功能。在订单查询方面，到家 APP 通过与公司的后台业务系统物流信息进行联动，获取物流订单信息，并将其推送至 APP 的物流查询模块，方便个人用户查询订单信息并进行服务评价；在线上交易方面，用户可通过到家 APP 获取商品及服务信息、进行下单并完成交易。

2) 车后生态系统（CEM 系统）

车后生态系统运用于车后生态服务场景，该系统整合车后生态产品的供应商资源并为之进行系统对接，同时，CEM 系统通过前端连接运输协同 APP 获取司机及车主需求，为其提供有竞争力的生态产品和生态服务。

系统实现以油品为主的进销存管理、订单管理、账单管理、结算管理、风险管理、账户管理等后台管理功能。与此同时，系统通过前端连接应用于网络货运业务的云顺通 APP 终端和应用用于线下货运场景的运输协同 APP，实现对该等运输协同 APP 的车后生态业务的统一管理和实时监控。此外，系统还可为前端 APP 用户提供移动端

查询加油站点，导航到油站的功能。

（4）大数据管理平台

大数据管理平台可将公司在过往业务运营过程中沉淀和积累的海量且多样化的业务数据，通过对数据进行分析、加工、整理、建模形成专业的算法模型，实现对数据价值的深度挖掘，通过把数据价值转化为数据服务的方式，提升供应链运营及管理效率。目前大数据管理平台具备如下功能：

1) 商业智能：通过对运营数据进行加工自动生成指标分析、固定报表、自定义报表等内部管理功能，为企业运营提供智能决策分析能力，实现管理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提升。

2) 运营控制塔监控：通过对运营健康度指标进行分析，在监控大屏进行展示，为业务运营提供全链路时效监控、现场效率指标管控、资源使用管控等实时监控服务，加强业务运营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运营管理效率与效果。

3) 预测和规划：基于对历史业务数据的分析和挖掘，结合运筹规划和算法技术实现库存预测、到货预测、全渠道布货指导，智能调度、智能排班等服务，为业务提供基于数据洞察的供应链优化建议，提升企业供应链管理的整体竞争优势。

（三）发行人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由仓储网络、配送网络和服务网络构成的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布局。公司的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以遍布全国的仓储中心为节点，以运力资源为支撑的干线运输网络及区域运输网络作为连接，以布局全国的送装网点及服务师作为送装服务的触点支撑，可基本实现供应链及物流服务覆盖全国所有的城镇、地区和人口。

1、仓储布局

根据多年的行业运营经验，公司综合客户因素、城市经济地位、城市情况、政策风险、仓库地理位置等因素已形成一套成熟的仓储布局方案。在此基础上，公司运用算法建模，综合现有仓储布局的覆盖情况、时效要求及运营效率对存量仓库的数量及位置定期进行统筹计算，以边际效率的提升为结果导向，规划仓库数量、覆盖区域，并打造持续迭代优化的仓储网络结构。

基于优化的仓储网络结构，公司的算法建模支持覆盖关系、订单需求以及客户个性化需求三种常见模型下的仓储选址确定。

（1）最优客户/用户覆盖关系模型：从客户或用户的服务体验出发，通过增加仓储布局，提升仓储网络覆盖范围的广度和深度，在满足一定的履约时效的前提下，可响应更多地区的客户或终端用户对于物流服务的需求。

（2）最优订单关系模型：通常公司基于对订单及需求的分布的情况，计算出在保证一定履约时效的前提下，通过对仓储数量以及具体选址的规划，实现以最小化的仓储资源布局投入覆盖更为广泛订单目的地。在此模型下，由于订单及需求存在波动性，公司会及时对订单信息进行监控，并据此对该模型下的仓储选址进行动态调整，以持续优化仓储布局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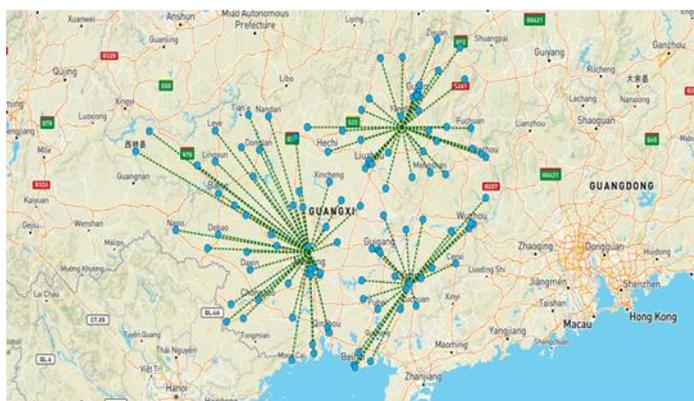
（3）客户需求模型：公司也会根据特定客户的业务需要，结合客户货量和对服务时效的要求，通过算法模型计算生成新增仓储布局方案，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基于客户分布的选址模型计算结果



基于需求量分布的选址模型计算结果



基于客户需求的选址模型计算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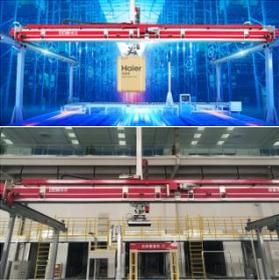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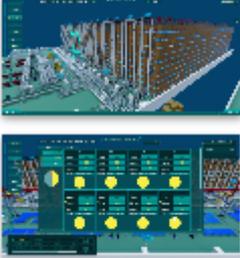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在全国 31 个省、136 个地级市以自建及租赁的方式快速布局了 916 座仓库，包括 239 座 CDC、321 座 RDC 以及 356 座 TC，形成了辐射全国的三级分布式仓储网络。其中，CDC 作为中央配送中心能够布局全品类 SKU，满足当地需求及转运下级仓，为更大范围区域的客户提供服务，同时降低高端产品库存成本，公司目前布局的 CDC 可辐射包括华北、华东、华中、华南、东北部西北部及西南部在内的全国七大区域；RDC 为省级核心仓，相较 CDC 往往储存需求量较高的畅销品，以满足当地及转运本省下一级仓及用户对于响应速度的要求，此外，

公司也会在产业集群地带布局 RDC 以提高揽货效率；TC 属于城市过站仓，储存的 SKU 较少但每个 SKU 的需求量较高，因此战略性布局在更接近终端用户的位置，以便更快速触达消费者。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客户需求、物流时效、仓库面积使用率、产品类型、成本数据在内的物流基础信息和数据动态优化仓储资源布局，以提升供应链整体效率。

公司依托 WMS 对仓储资源及作业能力进行可视化管理，实现对仓库的数字化改造。一方面，WMS 系统对仓储作业节点进行管理，支持仓储作业节点的流程可视化管理及库存信息共享，有利于仓储作业效率并赋能客户的库存周转效率；另一方面，WMS 系统具备算法和数据分析技术可对作业过程中采集的数据信息进行包括库位健康度、库存准确率、上架作业能力在内的多维分析，有利于提升仓库的使用率及仓储作业的精细化管理。

此外，公司注重科技对于仓储作业效率的赋能，实现仓储管理向自动化、智能化发展。公司目前已建成 6 座智能仓，运用了多项技术实现设备智能化，主要包括机器视觉识别技术(DWS 系统)、关节机械手运动控制技术、在大件物流领域领先使用的龙门机械手全自动分拣技术以及二维码及惯性导航技术。通过该等智能化设备在仓内广泛的使用，公司重组仓储的生产要素，实现从人工分拣向自动化智能化方向快速发展，有效提高仓储作业效率及能力。

人工智能及自动化技术	技术介绍	应用领域	应用图片	功能效果
机器视觉识别技术(DWS 系统)	实现自动测量货物体积信息，自动定位空间坐标信息，自动识别货物信息，解决传统物流无法实时采集货物信息的难点	产品自动化识别		动态提取所有入库货物的条码信息、体积信息和重量信息，实现货品入库高效、精细化管理，服务质量提升。较人工扫描识别，在效率及扫描准确率上均实现大幅度提升
关节机械手自学习运动控制	通过机械臂运动控制技术配合视觉识别，实现机械臂运动控制路径最优、自主避障，解决机械臂本体在复杂环境下存在调试时间长的问题	产品自动化分拣		有效提高机械臂柔性适应环境的能力，迅速完成调试并上线使用，基本实现 20 秒完成一台货品的码垛，极大提升了货品入库效率

人工智能及自动化技术	技术介绍	应用领域	应用图片	功能效果
				
龙门机械手全自动分拣技术	通过龙门机械手的自动控制技术配合 3D 机器视觉，可对产品在库内运动造成的位移进行视觉补偿，并通过算法解析位置，反馈控制系统，进行路线自动调整。同时根据不同产品配置不同治具，满足大、中、小全品类产品的分拣	产品自动化分拣		支持大件全品类货物出库自动分拣、货物混合码垛、自动贴标等功能。基本实现 25 秒完成一台货物的拣选，提升了出库效率，解决了人工拣选强度大、效率低、差错率高、易破损的大件物流行业难题
二维码及惯性导航技术的组合	通过二维码及惯性导航技术，实现 AGV 自主导航、自主避障功能，解决 AGV 运行路线长，无法适应环境的难点。	仓储物流以及生产制造		支持大件行业 AGV 智能搬运、货到人拣选；AGV 运行具备精度高、速度快的特点，可自动躲避障碍物、并进行路径优化，灵活应对环境变化，适应性增强
数字孪生技术	实时智能控制物流设备，快速显示故障区域并定位故障原因，将订单、货物、设备等信息融合可视展示，提高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园区、楼宇、智慧安防、消防等管理		实时智能控制物流设备，快速显示故障区域并定位故障原因，将订单、货物、设备等信息融合可视展示，实现所见即所得，简化智能仓库操作和管理设备，提高仓储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运输网络

(1) 干线运输网络及区域运输网络

公司的运输网络为连接各级仓库及服务网点的干线运输网络及区域运输网络，以及辐射境外主要国家地区的空运线路、海运航线以及铁路线路。公司根据客户工厂位置、订单数量、交通成本、时效等因素布局运输网络。

在境内运输网络起网方面，公司在如下三个方面进行布局，即 1) 构建并拓展全国调拨网络以及区配网络；2) 基于新开仓或基于产业带布局的揽货仓，搭建一仓发全国的干线能力，不断丰富干线网络和线路，形成全网城市的互通；以及 3) 根据整体

网络的战略规划及能力发展，科学动态优化运输网络，增强运输网络的速度、广度和深度，在符合降本增效的前提目标下实现对运输资源的可持续拓展。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日日顺及下属子公司拥有近 14,000 条干线线路，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336 个城市（地级市）；公司的区配运输网络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336 个城市（地级市），2,840 个区县。

在境外运输网络起网方面，公司以客户需求及订单资源为导向，已经开通了超过 700 条海运航线、50 条铁路线路、1,500 条空运线路，服务可触达超过 550 个境外港口、超过 150 个境外国家。

（2）车辆资源

公司的车辆资源主要来自于网络货运平台所认证的个体司机以及第三方运力公司。个体司机通过在云顺通司机端 APP 进行注册、人脸识别并提交资质证件，经公司审核后完成云顺通 APP 注册流程，并成为云顺通 APP 认证的有效用户，由此纳入公司的车辆资源储备。与此同时，第三方车队主要通过公开竞标的方式层层择优引入。公司通过以数字化为基础的运营管理模式赋能三方运力，使之在业务合作过程中与公司共同成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以调度使用的车辆超过 10 万辆。

相较于传统物流服务往往通过人工方式对车货需求进行匹配，公司依托数字化及科技化的能力实现抢单/派单的业务模式，帮助司机节省等待时间。同时，公司凭借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基本实现运力资源从资质认证、需求互动到竞价招标等环节的系统可视化管理，并运用算法建模对运输路由进行智能规划，提升车辆配载率及运输时效，在实现降本增效的同时保障了运输服务的质量。

3、送装交互网络

送装交互网络是物流网络触达终端用户的最后节点，送装交互网络包括服务网点及服务师。公司通过布局服务网点持续提升送装服务的触达能力，并通过培训及评价机制，提升网点及服务师能力，为终端用户提供标准化、高质量的送装服务。送装网络是公司建设末端用户服务能力和竞争优势的核心基础设施。

（1）服务网点

公司通过合作模式快速拓展并建立起覆盖全国、到村入户的服务网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目前合作超过 6,000 个服务网点。在服务网点布局方面，公司根

据网点服务能力及属性，布局了包括基础服务商、社区服务中心以及场景服务中心的三类服务网点。其中，基础服务商具备送装服务能力，能满足用户送装一体的服务需求；在送装服务的基础上，公司建立了贴近用户的社区服务中心为用户提供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增值服务。此外，为更好的挖掘用户个性化场景服务的需求，公司升级改造服务网点成为场景服务中心，向用户展示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作的超过 6,000 个服务网点中基础服务商超过 5,600 家、社区服务中心超过 360 家、场景服务中心超过 30 家。

（2）送装服务师

服务师是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的承接主体，公司基于单量规划、服务半径以及网点的服务能力进行评估，服务商根据公司的评估结果配备所需的服务师，公司根据服务师的服务质量和用户评价对服务师进行动态优化及升级。为确保服务师向终端用户提供高质量、标准化的送装服务以及个性化的场景服务，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流程和管理机制，以提升服务师的送装技能以及交互服务能力。

在基础送装能力方面，公司开展了服务前培训并设置了持证上岗要求，包括预约、送货、安装、交互在内的 4 道服务流程和 128 个服务细节的培训流程，并要求服务师通过服务培训学习，且考试合格后方可持证上岗；同时，在服务中，公司打造面向服务师的快线 APP，为服务师提供在线学习、在线预约、路径规划、订单预警、特殊服务场景提示等功能，有效提升服务师的作业能力，并且通过 APP、微信、电话等多种渠道为服务师提供在线技术支持。

在培训赋能方面，公司对服务师安排了包括服务规范培训、多品类安装技能培训、用户交互技能培训在内的持续性的赋能培训，并建立专门的培训系统“日日顺培训学院”，为在线注册的服务师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服务。通过对服务师的安装技能及交互能力进行培训，公司帮助服务师提升服务能力，使其更好感知用户个性化需求并具备与用户进行交互、提供个性化场景方案的服务能力。

此外，公司设立了服务师的分类分级评价机制。公司按照服务师的服务时效、服务技能、服务质量以及 APP 获取的用户评价等多个维度对服务师进行综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对服务师服务能力进行动态管理及优化，有利于保证服务师为用户输出标准化、高质量的服务方案，提升用户体验。

（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通过对采购需求进行充分分析评估后严格按照相应的制度及流程执行采购作业，有效控制各类资源及服务采购的成本。此外，在采购完成后，公司采取动态评价机制，通过对供应商的定期考核管理，以动态优化合作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进行采购，包括仓储资源、运力资源以及网点服务资源。

（1）仓储资源采购

1) 租赁仓储

仓储资源是供应链管理的核心要素。在仓储资源采购方面，公司定期对客户需求、时效要求、潜在仓库的面积利用率、产品类型、成本数据在内的物流基础信息和数据进行分析，评估目前布仓的情况，并进一步制定仓储采购计划。

公司依托线下渠道和自主开发的线上资源池，根据获取的仓储资源的信息与公司的仓储采购计划进行初步匹配，确定仓储资源采购的范围，并启动评库流程。在评库过程中，公司基于一套成熟的仓储评价体系，对仓储资源的资质、价格、地理位置以及硬件设施等进行评估打分，并对供应商的相关资质进行审查。根据评库及资质审查结果，与仓储租赁方协商价格，并为之签订采购协议。

在采购完成后，公司结合仓库的价格、当地的供给需求情况、面积使用率、签约周期长短、区域地理位置等因素对仓储资源进行评级，并根据评级的结果及时调整后续合作安排，实现对仓储资源的动态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向各期前五大仓储租赁供应商进行采购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2020年	1	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	11,231.62
	2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2.87
	3	上海志铭物流有限公司	3,540.58
	4	陕西海瑞达物流有限公司	3,278.25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5	重庆南普仓储有限公司	2,939.79
	合计		24,993.11
2019年	1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3,665.48
	2	北京皓远仁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02.98
	3	重庆南普仓储有限公司	2,801.17
	4	陕西海瑞达物流有限公司	2,644.19
	5	海宁万普仓储有限公司	2,628.55
	合计		14,842.37
2018年	1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6,550.83
	2	深圳市鸿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44.33
	3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3,344.36
	4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3,270.72
	5	广州市华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717.74
	合计		21,027.98

上述仓储租赁供应商中，上海志铭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的员工李晨、陈朝玲持股的公司，李晨、陈朝玲合计持有上海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的49%的股权，上海向日葵物流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 仓储服务资源的采购

外采的仓储管理服务主要涉及基础、简单的仓储操作工作，该等仓储管理服务的准入门槛较低，行业内参与者较众多，并且由于作业流程较为简单且公司已形成一套完备的培训体系，公司可以在市场上快速获取仓储服务资源并通过一系列完备培训机制使该等外部人员快速上岗作业。公司通过公开招标以及比价协商的方式采购仓储管理服务。

在公开招标方式下，公司在启动项目招投标之时会确立并组建招标小组，招标小组将牵头负责项目招标相关工作。进一步，公司通过区域物流网络进行寻源或通过中国物流招标网公示寻源，获取报名招投标的意向投标单位。招标小组会根据意向投标单位发出的招投标资料进行资质审核，通过资质审核的投标单位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可于指定竞价时间登陆线上招标系统参与网上竞价。与此同时，公司的招标小组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进行评分，并从综合评分最高且能够接受网上竞价最低的投标单位中选择中标单位。

除公开招标方式之外，公司也会采取寻源比价的方式采购仓储管理服务。具体而言，公司在拟采购仓储的区域内寻找仓储服务供应商，对其资质、作业人员的情况包括技术水平、熟练程度以及报价进行评价，在与供应商商业谈判确定服务价格之后，与仓储服务供应商签署合同并完成采购交易。

公司对于仓储管理服务的采购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事后跟踪及评价体系，包括设置针对仓储作业人员的 KPI 考核指标，通过仓储作业人员进行评估，旨在规范并提升仓储作业效率及能力，并实现仓储资源的动态优化。此外，公司通过设置 T-4 月的机制对仓储管理服务的供需情况进行评估，即通常在仓储管理服务合约到期前的 4 个月启动针对仓储管理服务资源的供需情况的评估工作，并从市场上寻找合适的潜在仓储管理服务资源，以及时调整后续合作安排，有效避免潜在的服务资源短缺问题。

仓储管理服务的市场竞争格局较为分散，且服务的同质化较为明显，市场上存在大量的区域性中小仓储管理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向超过 120 家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进行采购，其中专职为发行人提供仓储管理服务的供应商占报告期内为发行人提供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总数占比超过 70%。该等区域性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主要基于自身的人力资源情况、业务承接能力以及经济效益等角度自主选择专门承接发行人的业务，主要如下：

a) 发行人外包的仓储服务通常涉及大量基础、重复性的仓储作业流程，门槛较低，市面上的外包仓储管理服务的企业存在规模较小且区域性服务的显著特征。而公司通常可为该等仓储管理服务商带来稳定且具有一定规模业务订单，因此该等外包仓储服务商在承接发行人的仓储管理服务需求后，作业能力已经基本饱和，难以继续承接其他业务；

b) 由于发行人可为该等仓储管理服务商带来较为稳定业务订单以及规范化的管理体系，该等仓储管理服务商通过专注于发行人的业务，深化与发行人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其提升仓储运营管理效率获取更优的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向各期前五大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进行采购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2020 年	1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5,616.43
	2	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	3,600.61

	3	重庆捷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87.13
	4	佛山市云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858.51
	5	海宁链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71.76
	合计		25,234.44
2019 年	1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7,774.41
	2	重庆市当先储运发展有限公司	1,944.51
	3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1,909.01
	4	郑州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97.94
	5	沈阳市海顺达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207.65
	合计		24,333.53
2018 年	1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5,575.17
	2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2,905.65
	3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1,543.97
	4	北京杰凯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916.74
	5	上海永霞物流有限公司	869.58
	合计		21,811.11

在上述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中，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前员工徐桂勤持股 100%的公司，徐桂勤曾担任发行人子公司上海贝业的监事。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历史上为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上海贝业的少数股东费亚军控制的公司，在发行人完成对上海贝业的收购之后，费亚军于 2014 年 11 月将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徐桂勤。

此外，上述供应商中佛山市云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员工朱铭、路军持股并担任关键职位的公司，其中朱铭持有佛山市云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6% 的股权并担任监事，路军持有佛山市云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14% 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上述供应商中沈阳市海顺达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员工季伯光和唐大伟持股或担任关键职位的公司，其中发行人员工季伯光持有沈阳市海顺达物流服务 60% 的股权并担任法人、董事长，发行人员工唐大伟担任沈阳市海顺达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该等由员工或前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职位的供应商对公司的标准化仓储作业流程及服务需求更为熟悉，能够提供标准化、质量更优的仓储管理服务。公司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供应商，该等供应商主要向发行人提供包括仓储管理、现场调度、装卸服务以及库内加工在内的仓储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除了上述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市云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以及沈阳市海顺达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之外，公司也存在向其他员工持股或者担任董事、高管或监事等关键职务的仓储管理服务公司进行采购的情况。鉴于仓储管理服务供应商往往存在作业人员流动性高、作业水平参差不齐以及粗放式的仓储管理能力等问题，公司创新性地探索区域仓员工持股试点机制，鼓励员工通过入股与公司存在良好合作的区域性仓储服务公司，参与该等仓储服务公司的日常运营并承担盈亏，有利于将公司规范操作、流程优化以及制度完善的仓储管理体系赋能外部资源方，以提升该等仓储服务供应商的服务质量以及作业运营效率。另一方面，相关员工或前员工对于公司规范化的仓储服务流程较为熟悉，可以快速适应公司的作业标准，满足公司对于标准化、规范化、精益化的仓储管理服务的需求。公司采用市场化结算方式与员工参股或担任关键职务的仓储服务公司进行结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员工或前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职务的供应商采购仓储相关服务涉及到 24 名员工或者前员工、23 家供应商。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该等供应商采购仓储相关服务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供应商	2020 年采购总金额	2019 年采购总金额	2018 年采购总金额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5,616.43	17,774.41	15,575.17
其他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职务的仓储服务商	17,701.84	11,538.49	6,797.26
合计	33,318.26	29,312.91	22,372.44
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2.66%	3.22%	2.76%

（2）运力资源采购

报告期内，境内的运输资源的采购主要系向第三方车队以及合作车辆提供的道路运输服务；境外的运输资源采购主要系向国内外领先的运输企业采购跨境海运、空运以及铁路运输资源。

1) 境内运力资源采购

对于境内运输资源采购，公司结合线上网络货运业务及其他线下业务需求，进行相应的运力资源采购。就线下业务如整车及零担业务而言，公司采购运力资源主要为第三方车队。公司根据运力需求确定采购规划，主要通过招标形式向第三方发布招标信息，对参与招标的车队或司机在资质、运力、网络、现场管理能力、异常处理、运

能弹性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确定入围招标的供应商范围。公司安排供应商于资源管理系统中进行注册对其上传的各项资质证书进行统一管理，并依托内部线上竞标系统，安排入围供应商登陆线上系统进行报价竞标，公司根据竞标结果，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

就线上网络货运业务而言，公司通过向个体司机开放云畅通 APP 引入运力资源。个体司机在云畅通司机端 APP 提交资质证件，并进行人脸识别，经公司审核后完成云畅通 APP 注册流程，并成为云畅通 APP 认证的有效用户。司机成为云畅通 APP 认证的有效用户后，可以于云畅通 APP 进行接单或抢单承接相关运输任务。在网络货运模式下，公司通过云畅通 APP 对司机运输作业流程进行全程监管。

对于运力资源的采购和管理，公司设立了完善的评价机制，以影响客户满意度的关键数据为基础进行加权综合评分实现对全国车队和合作车辆资源的排序分类管理，将评价机制与激励机制相关联，共同驱动供应商提升运营能力和服务水平，对长期运营差的资源实施淘汰机制，以此动态驱动基础运力资源优化升级。

2) 跨境运力资源的采购

在国际供应链服务的提供过程中，公司通过协同外部空运、海运、陆运在内的多种运输资源为客户提供针对跨境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在此过程中，国际航运采购是发行人最常见的采购类型。发行人凭借端到端的跨境供应链服务能力以及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积累了广泛的货源基础，在多条国际航线上形成了显著的货源规模优势。公司货源积累优势以及精细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使得公司与众多国际及国内领先的主力承运人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能够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同时也在货运旺季时保障了发行人经营所需的舱位配载资源。发行人除向上述国际主力承运人采购运力外，也会向非航空公司/班轮航运公司属性、与发行人业务范围部分或全部重合的海/空/铁运货代同行企业间接采购国际运力资源。此类同行企业通常与专精某条或某几条航线的区域性中小承运人深度绑定，因此能在部分细分航线上相较发行人形成比较优势。通过与其合作，发行人可以扩充自身运力资源、丰富跨境运输产品布局。

报告期内，发行人依托精细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深入了解主力承运人以及货代同行企业在配载资源上的优势，主要通过规范化的招标形式向第三方公示招标信息，

结合运输货品属性以及客户对于时效及成本要求，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并依托线上竞标系统，安排供应商在线上系统进行报价竞标，公司根据竞标结果，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发行人除向上述主力承运人以招投标方式采购运力之外，也会向部分专精某条或某几条航线的货代同行企业以商务谈判等形式采购国际运力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向各期前五大运力服务供应商进行采购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2020 年	1	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3,511.07
	2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8,885.83
	3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18,790.09
	4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783.73
	5	杭州长安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11,237.17
	合计		
2019 年	1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4,499.05
	2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12,381.88
	3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1,535.95
	4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905.98
	5	洋浦俊武物流有限公司	9,498.43
	合计		
2018 年	1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8,290.96
	2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9,027.79
	3	上海东源新地物流有限公司	6,677.19
	4	上海申丝凯乐物联网有限公司	6,198.65
	5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5,821.03
	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大运力服务提供商中并不存在员工或离职员工入股或担任关键职务的情况。

（3）服务网点采购

1) 采购网点服务

公司全面推进 B2C 物流能力建设，服务网点是公司与客户交互的触点。公司基于用户需求对全国网点布局进行优化整合，强化末端服务网点的培育与拓展，通过向

服务网点采购末端用户的配送及安装服务，以满足用户对于精准的送装一体化服务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商务谈判和招投标方式拓展服务网点资源。

A. 商务谈判

对于公司的大部分服务网点的采购以商务谈判的形式开展。公司每年会根据各区域订单量的增长预期、业务和行业的拓展规划以及服务网点的评价指标，确定各区域末端服务网点采购计划以及储备安排。公司在区域内进行线下寻源，并基于对相关区域内的服务网点的资质情况、合作意愿、资源及服务能力、当地口碑以及运营业绩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以商务谈判的方式引入符合条件的服务网点。

此外，对于正在合作的服务网点，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评价体系，定期对该等服务网点的服务质量、运营效率及业务承接能力进行综合评价，确定与现有服务网点的后续合作意向，对于继续合作的网点将以原有合作条款为基础进行谈判续约。

B. 招投标程序

招投标主要适用于从现有的基础服务网点选取具备较强送装及交付能力的服务网点升级为日日顺场景服务中心。公司在确定招标区域后，发布招标需求，并确定符合招标条件的入围网点。在评标环节中，公司基于对服务网点的资质情况、资源能力、服务质量、当地口碑、运营业绩及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标准的综合评价打分，确定并公示中标单位，完成招标采购流程。

鉴于服务网点所提供的送装服务以及场景交互能力对提升用户体验至关重要，公司构建了一系列可量化的网点动态考评机制，鼓励与考评优秀的服务网点长期合作，对不合格的服务商进行整改或淘汰，以持续动态优化网点服务资源。具体而言，公司会对网点每天的作业及服务能力进行动态显差考评，覆盖包括配送、安装、预约、服务、逆向全流程；每月对网点进行考核和分类评价，按照评价结果对网点进行正向或负向激励，例如服务网点考评不达标，公司则会要求服务网点进行整改，或相应减少其服务量。若该等服务网点长期处于评价不达标的情况，公司则会视情况终止与该等网点服务商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向各期前五大服务网点进行采购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2020 年	1	姚安县冰箱电器维修部	251.89
	2	普宁市流沙美华武家电维修服务部	195.49
	3	普宁市洪阳彬鑫家用电器经营部	178.51
	4	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菊伟家电维修服务中心	167.21
	5	汕头市顺安电器有限公司	152.41
	合计		
2019 年	1	普宁市洪阳彬鑫家用电器经营部	221.11
	2	普宁市流沙美华武家电维修服务部	209.87
	3	温州市洞头北岙铭杰电商行	206.75
	4	汕头市顺安电器有限公司	198.89
	5	上海玥峰电器有限公司	184.67
	合计		
2018 年	1	普宁市流沙美华武家电维修服务部	225.28
	2	上海玥峰电器有限公司	208.83
	3	北京金成正泰商贸有限公司	208.04
	4	昆山鸿辉远电器有限公司	202.67
	5	蕉岭县桂云电器行	182.11
	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大服务网点中并不存在员工或离职员工入股或担任关键职务的情况。

2) 与海尔智家存在重合服务网点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尔智家存在部分合作服务网点重合的情况。海尔智家作为全球领先的家电企业，通过与服务网点合作搭建了覆盖全国的庞大末端零售渠道网络，为用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服务体验。发行人作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提供商，通过布局贴近终端用户的末端服务网点，打造最后一公里送装一体服务能力，提升终端用户的服务体验，双方在对末端销售网络以及服务网络布局上存在契合度。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利用海尔智家规模化的末端零售渠道网络的基础，快速拓展优质的合作伙伴，建立起覆盖全国、到村入户的最后一公里服务网络，实现业务协同效应。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海尔智家存在重合的网点数量为 3,347 个。

该等服务网点作为独立法人主体，发行人与海尔智家均基于独立自主、商业合理的原则与该等服务网点开展合作，因此重合网点情况不会对发行人及海尔集团的业务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a.服务内容存在差异

相关服务网点为发行人提供的服务为来自电商平台线上订单的配送、安装业务。发行人向重合网点采购的最后一公里的配送和安装服务系发行人向阿里系电商平台提供的供应链服务解决方案的组成部分，以满足天猫等电商平台上的终端用户对于大件消费品送装同步的需求，并与电商平台进行统一结算收费。

相关服务网点为海尔智家提供的服务包括来自门店、商超等线下订单的安装、维修等售后业务，以及来自电商平台线上订单的维修等售后业务。海尔智家向重合网点采购的安装服务，主要是满足线下经销商在实现终端销售后的安装需求，通常来说海尔智家不会就提供安装服务单独进行收费，而是作为满足客户体验服务的一部分。

因此，发行人不参与线下网点业务，和海尔智家独立服务于不同的客户类型；发行人通过重合网点提供的安装服务作为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一个环节提供给客户，与海尔智家单独提供线下销售后的安装服务存在明显差异。

b.业务系统互相独立

发行人与服务网点合作的业务流程为：电商平台获取终端用户的物流服务订单需求后，订单信息自电商平台传输至日日顺的物流接单平台（OMS 系统），OMS 系统基于订单的最后一公里配送及安装需求，选择最优的网点，将该订单信息流转至被选中网点的 CDK 系统，网点从 CDK 系统中获知订单信息后，会和终端用户进行预约，并将订单发送至末端服务人员的手机 APP 中，末端服务人员根据订单信息和终端用户预约的时间进行配送和安装。

海尔智家与服务网点合作的业务流程为：客户通过售后服务热线联系海尔智家提报海尔家电的安装、维修服务需求，订单信息会被流转至网点的海尔智家 HCC 系统（用户管理系统），网点根据订单信息会派服务人员上门提供相应安装、维护服务。

因此，发行人与海尔智家在客户下单、订单管理以及订单分派等环节上所使用的系统均相互独立，不存在混用系统的情况。

c.财务结算互相独立

发行人与服务网点的月结费用根据结算系统计费生成月结账单，T+1 月发布网点月结账单至客商平台，网点可在客商平台完成对账及线上开票，开票成功后，发行人结算核对账单及发票信息后触发 SAP（财务账务系统）生成应付单入账，根据网点结算账期，到期后发起付款，业务方审核确认后完成付款。

海尔智家与服务网点的月结费用根据在海尔智家的售后系统里维护的价格标准生成月结账单，服务网点在海尔智家的售后系统完成账单核对工作后在线下开具发票，并将票据线下寄回智家结算部门进行核对。核对完成后的发票送至海尔智家的财务共享中心提交发票，海尔智家的财务共享中心审核完成后完成付款。因此，发行人与海尔智家在与服务网点进行财务结算方面也是互相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与海尔智家在采购网点服务及管理过程中遵循各自独立的采购流程及管理流程；发行人及海尔智家向服务网点采购的配送及安装服务系基于各自不同的业务需求；此外，公司与海尔智家在与服务网点之间的订单管理及财务结算方面也各自独立。因此，发行人与海尔智家存在重合服务网点的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销售模式

（1）发行人营销模式

为充分聚焦细分市场，加强社会化业务的客户拓展，公司从专业维度以及区域维度完成销售团队的组建，有效覆盖不同行业、不同地区的客户。具体而言，公司在总部层面形成了一支对供应链产品及行业具有深入理解的销售团队，该团队按照供应链服务的不同产品、不同行业、不同节点进行细化分工，使之可根据自身的专业性洞察并感知客户的服务需求，并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在区域层面，公司组建了扎根区域面向当地市场的区域销售团队，作为前端行销及获客的触点，配合总部专业性更强的销售团队或自拓展的模式，以深入挖掘不同区域对供应链服务有需求的客户。

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对终端区域的营销团队进行扩编，通过在区域团队加入对行业或产品具有专业知识的人才，以打造区域营销团队专项能力，实现专业能力向区域末端的下沉。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的区域销售团队的营销服务能力已覆盖全国大部分

地区，构建了一张辐射全国的销售网络。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商务洽谈或参与招投标的方式获取客户，向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与之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也会对客户进行定期的拜访，以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不断优化迭代服务能力。

（2）发行人销售定价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供应链全流程解决方案，满足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不同环节的业务需求。公司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覆盖方案设计、订单管理、运力服务、仓储布局及管理、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不同环节，并依托空运、海运、铁路及多式联运在内的运输模式提供国际供应链服务。由于客户所处行业和具体业务存在差异，对于供应链服务的具体需求也有所不同，公司需要根据不同类型客户及其个性化的需求，整合不同供应链服务节点为客户输出不同场景下的定制化供应链服务及解决方案，因此在销售定价方面差异性较大。

一般来说，公司向不同客户提供服务定价通常会综合考虑解决方案覆盖的服务节点内容、服务交付的时效性以及物流服务所涉及的产品性质、体积或重量、运输里程等要素进行组合，整体计费逻辑较为复杂。通常来说，公司会与客户签署合作协议并进行系统对接，客户根据需求进行下单，公司根据订单中的不同服务节点或者服务内容进行计价并确认收入，这些节点和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仓储装卸、运输、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等。由于客户行业及业务的差异，公司根据与客户协商形成了不同的销售定价方式：

仓储装卸节点：通常按包仓面积或按流量计费，但单价通常会根据公司提供仓储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成本进行调整；

运输节点：不同货品属性的报价会存在区别，运输服务涵盖揽收、揽货仓装卸、揽货仓干线、省市级仓转运、区域配送等不同节点，单节点来看计费标准存在差异；报价方式通常根据运输货品不同类型，制定不同的计费方式，如存在按照重量计价、按照体积计价以及按车型计费方式；此外，计费单价也会根据线路、产品类型、体积、重量以及运输线路的不同存在不同的单价，鉴于公司目前运输服务涉及多样化的产品类型，超过一万条运输线路，覆盖海运、陆运以及空运多种运输方式，因此单价

差异较大；

末端用户服务节点：涉及配送及安装两个服务节点，两个节点所涉及的服务内容差异较大，因此存在按照数量体积计价以及按件计价的差异。此外，不同服务节点的具体单价也会受配送半径、货品的方量、货品的属性（单位体积重量），装载率及运输线路、上楼难易程度及安装复杂程度影响，存在一定的差异。

此外，公司超过 80%的收入来源于消费供应链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以及国际供应链服务，该等服务针对不同行业、不同客群类型以及不同场景，提供的供应链服务价值链长短不一致，交付对象存在明显的差异（例如 To C 的订单存在高频、分散且单价高的特点；To B 订单存在货量大、单价低且频次相对较低的特点），导致每票订单单价之间存在差异，直接比较参考性较低。

发行人各类业务类型的定价模式说明如下：

1) 消费供应链服务

根据具体的服务节点分别进行定价，也会采取各个服务节点打包一口价的形式进行报价。

A. 按照服务节点进行定价

通常会根据每单消费供应链服务所覆盖的服务节点，如仓储、城际运输、区域配送、末端用户配送以及安装节点进行单独定价，不同服务节点的具体定价模式如下所示：

服务节点	定价模式
仓储服务	通常包括仓储及装卸两个服务节点： 1、仓储：通常来说按照面积或流量计价，即费用 =面积*单价，或费用=货物进出流量*单价。具体单价会根据物业费、水电费、改造费用、作业条件（如平台、雨棚）等附加成本进行调整 2、装卸：通常来说按照体积或重量计价，即费用=体积*单价，或费用=重量*单价。具体的单价会根据商品的零散程度，商品的单位体积重量，操作方式（设备操作、人工操作）、商品特殊属性（如易碎等）进行调整
运输服务（包括城际运输及区域配送）	通常来说按照体积计价，即费用=体积*单价；此外，如家居行业也存在按照重量以及按件计费的模式，即费用=重量*单价，或费用=件数*单价。具体的单价会根据运输货品的方量、货品的属性（单位体积重量），装载率及运输线路不同进行调整。
末端用户配送服务	通常采用按照数量体积计价，即费用=数量*单件体积对应单价（元/件）；此外，如家居行业也存在按件计价的模式，即费用=件数*单价。具体的单价会根据运输货品的数量、货品的属性（单位体积重量），装载率、上楼的难易

服务节点	定价模式
	程度、运输线路会进行调整。
末端用户安装服务	通常采用按件计价，即费用=数量*单价，具体单价会根据安装复杂程度（例如组装、打孔、是否涉及附件安装）以及订单好评情况进行差异化定价

B. 打包一口价定价模式

打包一口价定价模式主要适用于服务的交付对象覆盖多个城市或者区域的情况。例如在 B2C 的模式下需要向终端用户交付物流服务，但终端用户所在地点较为分散，通常会涉及城际运输、区域配送以及末端用户配送等多个服务节点的组合，因此采取统一按件计费的模式，不再对服务节点进行单独计费，通常公司根据运输货品的方量、货品的属性（单位体积重量），装载率及运输线路、上楼难易程度等因素对单价进行调整确定。

2) 制造供应链服务

制造供应链服务包括前端揽收、VMI 以及场内物流（如线边仓管理以及 JIT 等）等服务，公司通过有效调度整合外部供应商资源为客户提供前述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通常覆盖运输、VMI、场内物流服务（线边仓管理及 JIT 服务），该等节点的具体定价模式如下所示：

服务节点	定价模式
VMI	VMI 通常包括如下服务节点： 1、仓储：主要以面积计价，费用 =面积*单价。具体单价会根据物业费、水电费、改造费用、作业条件（如平台、雨棚）等附加成本进行调整 2、装卸：包括按件收费模式（费用=件*单价）以及按重量收费（费用=吨*单价）两种模式。具体的单价会根据商品的零散程度，商品重量、件数，操作方式（设备操作、人工操作）、商品特殊属性（如易碎等）进行调整 3、包装：按件收费，费用=件*单价 4、质检：按件收费，费用=件*单价
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包括如下三类收费模式 1、按货品体积进行收费，费用=体积*单价（元/方）； 2、按货品重量进行收费，费用=吨位*单价（元/吨）； 3、按照整车进行计价，通常适用于包车运输，费用=包车价（按车型）。 上述三类收费模式的具体单价会根据整车、零担等运输货品的方量、重量，装载率及运输线路不同进行调整。
场内物流服务	公司向客户提供集成线边仓管理以及 JIT 的场内物流服务，按照原材料上线额的比例收取场内物流服务费，根据客户原材料类型确定具体比例

3) 国际供应链服务

在国际供应链服务提供的过程中，公司基于客户的需求，对国际物流的服务节点进行整合并依托海运、空运、陆运等运输模式，为客户输出国际供应链服务及解决方案。公司主要根据向客户提供的国际供应链服务所涉及的节点进行报价，此外，对于客户存在全流程需求的，则会采取打包一口价方式进行定价。

业务模式	服务节点	定价模式
2B 国际供应链服务	拖车	按柜收费计价的模式，即拖车费=单价*柜量。其中单价会根据不同柜型及运输里程相应调整
	海运	该部分费用包括海运费、港前费用。 1、海运费：按柜收费计价的模式，即海运费=单价*柜量，其中单价会根据不同柜型及运输里程相应调整。 2、港前费用（local charge）：指装载之前在始发港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票收取费用，每票费用因始发港、船公司以及订舱代理不同，价格有所差异，按照实际采购的价格为基础定价并与客户协商一致确定最终费用 3、订舱费：如发行人作为订舱代理，则向客户收取订舱费，单价*票数 如涉及代理报关，单价*票数
	铁路	1、运费：整体采用按柜收费计价的模式，即运费=单价*柜量，其中单价会根据不同柜型及运输里程相应调整。 2、港前费用（local charge）：指装载之前在始发港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票收取费用，每票费用因始发港、船公司以及订舱代理不同，价格有所差异，按照实际采购的价格为基础定价并与客户协商一致确定最终费用。 如涉及代理报关，则按 50 美金/票收取报关费 如产生铁路站收取的额外费用（称重调偏费，加固费等），按照实际产生的价格收取
	空运	会根据包机安排与否，确定运输费用 非包机业务：运费=单公斤价格*公斤数，单公斤价格包含空运费、货站操作费用，交货地点不同，单价中会增加对应的卡车费单价 包机业务：运费=包机单价*飞机架次数 报关费：如果客户需要报关，按照对应的报关费和查验费收取
	“端到端”全流程服务	对于客户“端到端”的全流程服务需求，公司采取按柜计费的模式，即费用=全流程服务单价*柜量。其中全流程服务单价系基于全流程所涉及的各项服务节点的采购成本以及市场行情确定。
跨境电商解决方案	单票总运费=运费+处理费，其中运费和处理费的计价方式如下所示： 运费：按照货品重量进行计费，即运费=单价*重量，具体单价会根据重量进行调整 处理费：按票计费，处理费=单价*票量，其中单价会根据票量规模进行调整	

4) 运力服务

A. 网络货运业务

公司会根据运输货品的品类，采取按重量计费或按体积计费的方式。在按重量计费的模式下，总运费=卸车吨数*单价（元/吨）-货损的模式；在按体积计费的模式下，总运费=装车体积*单价（元/方）-货损的模式。其中单价会根据运输货品的方量、货品的品类以及运输线路等进行调整，货损则根据（实际货损-合理货损）*货物单价进行确定。

B. 线下整车、零担业务

公司根据运输产品以及运输方式的不同，制定了如下几种计费模式：

服务节点	定价模式
按重量或重量+里程计费	该定价模式通常适用于大宗原材料，建材产品，钢材钢构，酒水日化等。并且公司根据客户运输线路的稳定性情况，采取按重量计费，以及重量及里程结合的方式计费。 1、按重量计费：对于客户运输线路稳定的情况，通常采取按重量计费，总运费=装载吨数*单价（元/吨） 2、按重量+里程计费：对于客户临时目的地较多的，通常采用重量与里程结合的方式计费，即总运费=装载吨数*单价（元/吨·公里）*里程（合同约定的工厂至目的地城市的里程）
按体积计费	通常适用于家电、包装食品、包装材料等 线路总运费=装载体积*单价（元/立方米）
按件计费	通常适用于光伏、成品车、大型设备等 线路总运费=装载件数*单价（元/件）
按车型计费	适用于包车运输的客户，通常会结合不同车型的装载量下单，按照线路、车型计费

该业务板块的计费模式中的单价会根据产品发运量、涉及的服务环节（如是否需要卸货、转运等）进行调整，如零担运输模式下，由于发货量相对零散，单价通常按照发货量分区间计费，货量越少产品单价越高，同时还会设置最低收费标准（或最低起运量）和小票货物的提送货费等附加收费项目。

5) 生态业务

生态业务方面，公司提供满足终端用户及司机、车主需求的定制化产品及增值服务，在此模式下，公司参考外部资源方提供产品或者服务的价格进行定价。

3、创新模式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秉承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强调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对于客户的赋能，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满足用户个性化体验需求。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获取丰富的业务资源。公司凭借丰富的业务资源，通过对外开放资源及能力，快速吸引连接包括仓储、运输车辆、服务网点及服务师在内的优质的外部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进一步，公司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聚集的包括品牌商、资源方以及终端用户在内的众多参与方，围绕终端用户、司机及车主的需求大力拓展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以及车后生态业务，深化与终端用户、司机及车主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并通过有效协同业务合作伙伴利用自身产品资源及服务能力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实现生态各方的价值增值分享。关于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具体请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发行人的业务运营模式”。

后续，公司将持续优化提升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强化满足用户个性化体验需求的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能力，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以及丰富现有的业务模式，以进一步赋能资源合作伙伴、深化与业务合作伙伴之间的协同共赢，在吸引更多的合作资源加入的同时巩固与现有优质资源合作方的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4、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及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具备对不同行业的运行模式的深入洞见、对资源及服务能力的高效整合及协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该行业具有明显的跨领域、跨行业的特征，对专业能力及信息技术的要求较高，对资产的依赖度较低，为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建立起了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提供了可能。

此外，公司凭借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高效吸引知名品牌商以及包括仓储、运力资源、线路、服务网点在内的优质资源合作方，为公司进一步提升定制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综合能力、挖掘终端用户需求并协同资源合作方打造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提供了重要支持，从而有利于加速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及服务边界，最终实现向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的升级转型。

5、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持续优化提升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强化满足用户个性化体验需求的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能力，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并丰富现有的

业务模式，进一步赋能资源合作方并深化与资源合作方的连接，从而实现物流服务资源在业务合作方之间的动态流动、自动合理配置。

（五）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日日顺股份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覆盖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公司经营活动不涉及生产制造，也不涉及高污染商品、危化品的存储或运输业务，不构成对环境的特殊威胁或影响。参照《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和《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公司所从事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也不属于需要受到环境保护重点监管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环境事故，公司存在 1 起针对环境保护的行政处罚事项。2020 年 4 月 16 日，深圳市富润德因单位车辆的光吸收系数超过了《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GB3847-2018）中规定的限值被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处以 500 元罚款。深圳市富润德、已经按照处罚决定书足额缴纳相关罚款，并已根据主管机关的要求进行了整改，上述处罚不构成发行人重大违法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就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经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具体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定位

根据国家标准计划《物流术语》对物流的定义，物流是指“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功能有机结合起来实现用户要求的过程”。

在用户及消费需求分层、产业升级、渠道变革环境下，日益复杂的资源整合需求使得现代物流行业逐步走向专业化并独立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应运而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定义，供应链管理服务是指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对供应链中的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进行设计、规划、控制和优化，将单一、分散的订单管理、采购执行、报关退税、物流管理、资金融

通、数据管理、贸易商务、结算等进行一体化整合的服务。

公司主要致力于为众多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提供覆盖方案设计、订单管理、运力服务、仓储布局及管理、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具备通过协同优质资源为客户输出一体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能力，符合供应链管理服务将单一、分散的服务节点进行一体化整合的特征；其次，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广泛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现代信息技术赋能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符合供应链管理服务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对供应链中的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进行设计、规划、控制和优化的特征。因此，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之“L72 商务服务业”项下“7224 供应链管理服务”，对应《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项下的“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之“L72 商务服务业”。

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由国务院批准设立、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业务指导、民政部社团登记管理的具有社团法人资格的全国性行业组织）出具的《关于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业认定意见》，认为公司的业务模式及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定义的供应链管理服务范畴，是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典型代表企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业以现代信息技术为基础，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目标，以整合资源为手段，对供应链涉及的全部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与控制的经济活动，具有跨领域、跨行业、跨区域的特点。目前行业宏观管理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主要负责拟定行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具体管理职能被分散在国家交通部、民航总局、商务部、海关总署等多个部门。

此外，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由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承担，其代管中国物流学会等 25 个协会，主要作用是推动中国物流业、政府与企业采购事业、生产资料流通领域的改革与发展，完成政府授予外事、科技、行业统计和标准制修订等各项职能。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是亚太物流联盟和国际采购联盟的中国代表，与许多国家的同行有着广泛的联系与合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的供应链管理是现代物流行业的一个更为高级的发展阶段，现代物流业属于复合型服务产业，涉及领域广，受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政策影响显著。有关现代物流业的主要法律法规汇总如下：

法律法规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1987年7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	1991年5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	1992年11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	1996年3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998年1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国民用航空货物国际运输规则	2000年8月	民用航空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	2002年1月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03年9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2004年1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2004年5月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04年7月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009年5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2013年1月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	2014年12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年1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

(2)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物流行业作为生产性服务业，贯穿一二三产业，衔接生产与消费，涉及领域广、发展潜力大、带动作用强；供应链畅通则是推动大中小企业整体配套协同、促进产供销有机衔接和内外贸有效贯通的重要前提。推动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加速发展，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自“十一五”规划提出“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技术，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以来，历年规划纲要从国家战略方针层面对物流行业的发展目标、发展重点、主要任务进行整体规划，与此同时，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及交通运输部等从顶层制度设计方面先后

颁布多项指导意见及鼓励性政策以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近年来有关现代物流业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政策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	2004年8月	国务院发改委等九部委	提出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是我国应对经济全球化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迫切需要，对于提高我国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优化资源配置，改善投资环境，增强综合国力和企业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明确现代物流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
《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	2007年3月	国务院	首个国务院级现代服务专项政策，要求提升物流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
《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	2008年3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级现代服务专项政策相继出台，要求提升物流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3月	国务院	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落实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总体要求，促进物流业平稳较快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国务院制定本规划，作为物流产业综合性应对措施的行动方案。
《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2011年8月	国务院	提出要切实减轻物流企业税收负担、加快物流管理体制改革、鼓励整合物流设施资源及加大对物流业的投入，以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进入物流领域的实施意见》	2012年6月	国务院	提出引进民间资本投资第三方物流领域，减轻民营物流企业税收负担，加大对民营物流企业的土地政策支持力度，优化物流企业融资环境，鼓励民营物流企业做强、做大
《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	2013年5月	国务院	提出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发展现代流通产业的战略任务；支持流通企业建设现代物流中心，积极发展统一配送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	2014年9月	国务院	大力提升物流社会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加强物流信息化建设，形成一批具有全球采购、全球配送能力的供应链服务商
《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	2015年8月	国务院	提出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和智慧物流，鼓励物联网等技术在仓储系统中的应用，支持建设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促进车源、货源和物流服务等信息高效匹配，支持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提高物流社会化、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水平；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鼓励外资投向共同配送、连锁配送以及鲜活农产品配送等现代物流服务领域
《关于加快实施现代物流重大工程的通知》	2015年8月	国家发改委	提出建设联通国际国内的物流大通道；打通长江经济带地区多式联运通道；推动京津冀物流协同发展；建设一批适应电子商务等新

政策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型业态发展需要的物流设施；构建覆盖全国主要物流节点便捷高效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提升物流业信息化、标准化水平
《关于促进快递业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5年10月	国务院	培育壮大快递企业，支持骨干企业建设工程技术中心开展智能终端、冷链快递等技术装备的研发应用
《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2015年11月	国务院办公厅	积极推广使用智能包裹柜、智能快件箱；积极发展冷链物流、仓储配送一体化等物流服务新模式
《关于做好现代物流创新发展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	2016年5月	国家发改委	确定了天津、沈阳、哈尔滨、上海、南京、青岛、厦门、武汉、广州、深圳、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郑州、保定、临沂、赣州、岳阳、义乌等20个城市为现代物流创新发展试点城市
《“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意见》	2016年7月	国家发改委	提升物流业信息化、标准化、组织化、智能化水平；依托互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创新物流企业经营和服务模式，将各种运输、仓储等物流资源在更大的平台上进行整合和优化；鼓励物流企业依托互联网向供应链上下游提供延伸服务
《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的若干意见》	2016年8月	交通运输部	明确了交通运输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的五大领域19项任务，切实增强交通运输在物流业“增效”中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发挥交通运输在物流业“降本”中的先行作用，全面提升交通运输与物流业融合发展的水平，有效改善交通运输物流发展环境。重点支持一批全国性统筹布局、线上线下服务融合的平台型物流企业，推进传统交通运输企业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
《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近期重点工作及分工方案》	2017年3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	旨在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推动交通物流融合发展，重点推进24个全国性、若干个区域性以及一批地区性综合交通物流枢纽建设
《关于推动物流服务质量提升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7年4月	质检总局等11部门	提出通过强化物流企业服务质量意识、建立物流服务质量指标体系、健全物流服务质量标准体系等9项重点任务，着力改善物流服务供给结构，培育物流企业核心竞争力，树立并强化“中国物流”优质服务形象
《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	2017年8月	国务院办公厅	从七个方面提出了27项具体措施，部署推进物流降本增效有关工作，着力营造物流业发展良好环境，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提升国民经济整体运行效率
《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	2017年10月	国务院办公厅	明确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思想，提出打造大数据支撑、网络化共享、智能化协作的智慧供应链体系，并设定了发展目标，即到2020年，形成一批适合我国国情的供应链发展新技术和新模式，基本形成覆盖我国重点

政策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产业的智慧供应链体系，培育 100 家左右的全球供应链领先企业
《关于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的通知》	2018 年 4 月	商务部等 8 部门	提出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决策部署，完善产业供应链体系，高效整合各类资源和要素，提高企业、产业和区域间的协同发展能力，适应引领消费升级，激发实体经济活力，在现代供应链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助力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确定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物流成本的措施》	2018 年 5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常务会议再次确定将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简政放权和减税降费，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和企业负担，促进物流降本增效，助力经济发展
《关于开展 2018 年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的通知》	2018 年 6 月	财政部	要求通过推广现代供应链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培育一批有影响的供应链重点企业，探索一批成熟可复制的经验模式，形成一批行之有效的重要标准，提高我国供应链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转型优化升级
《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	2018 年 12 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	目标在 2025 年布局建设 150 个左右国家物流枢纽，高效物流运行网络基本形成，以“干线运输+区域分拨”为主要特征的现代化多式联运网络基本建立。鼓励和支持电子商务物流、跨境电商、冷链物流、智能设备，满足城乡居民小批量、多批次、个性化、高品质生活物流需求，鼓励和支持国家物流枢纽依托现有资源建设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关于推动物流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意见》	2019 年 2 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等 24 部门	提出了“构建高质量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提升高质量物流服务实体经济的实力”以及“增强物流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在内的多项意见，旨在巩固物流降本增效成果，增强物流企业活力，提升行业效率效益水平，畅通物流全链条运行，加快推动提升区域经济和国民经济综合竞争力。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	2019 年 9 月	交通运输部、国家税务总局	鼓励发展网络货运，促进物流资源集约整合、高效利用。鼓励网络货运经营者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卫星定位、人工智能等技术整合资源，应用多式联运、甩挂运输和共同配送等运输组织模式，实现规模化、集约化运输生产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	2019 年 9 月	国务院	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物流发展，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鼓励发展集约化配送模式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 年 10 月	国家发改委	现代物流业属于鼓励类产业，其中包括“现代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物流信息服务技术、货物跟踪识别定位技术、智能仓储分拣配送技术、物流信息安全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应急物流、逆向物流、绿色物流设施建设和运营”。

政策名称	时间	颁布部门	相关内容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9年11月	国家发改委等15部门	继工业化与信息化“两化融合”之后，中国首次有了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两业融合”实施意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是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和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培育现代产业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
《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的实施意见》	2020年6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	提出加强土地和资金保障，降低物流要素成本（完善物流用地考核，拓宽融资渠道）；深入落实减税降费措施，降低物流税费成本；加强信息开放共享，降低物流信息成本；推动物流设施高效衔接，降低物流联运成本；推动物流业提质增效，降低物流综合成本；深入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研究制定现代供应链发展战略，加快发展数字化、智能化、全球化的现代供应链
《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2020年9月	国家发改委等14部门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发展，“制造业服务化、服务业制造化”趋势越来越明显。《方案》明确促进物流业制造业协同联动和跨界融合，延伸产业链，稳定供应链，提升价值链，并提出培育国际供应链服务商。
《交通运输部关于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指导意见》	2021年1月	交通运输部	在“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增强循环动能”部分提出，“促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发挥好“交通+”优势，激发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活力…规范网络货运发展，推广无人配送、分时配送，推动物流组织模式创新”。

物流业在促进实体经济降本增效、供应链协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国务院发改委修订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确现代物流业属于鼓励类产业，其中现代物流业包括“现代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在此背景下，国家层面出台的一系列与物流业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相关的产业政策，通过鼓励和引导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的提质增效、快速发展，有利于建立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为物流及供应链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产业环境。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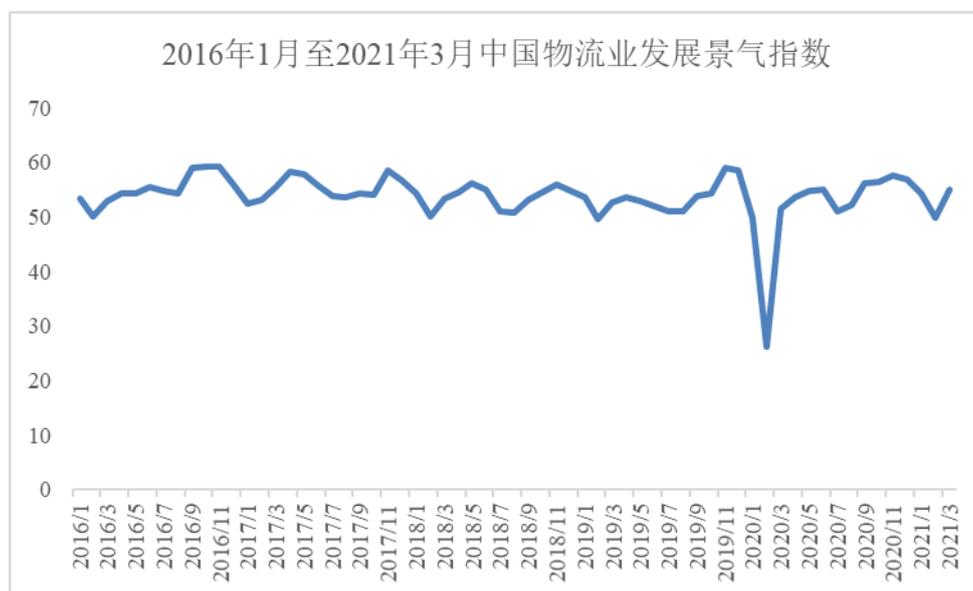
1、中国物流市场概览

（1）中国物流市场现状

物流业是融合运输、仓储、货代、信息等产业的复合型服务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及先导性产业。近年来，我国现代物流业保持较快增长，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基础设施条件和政策环境明显改善，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物流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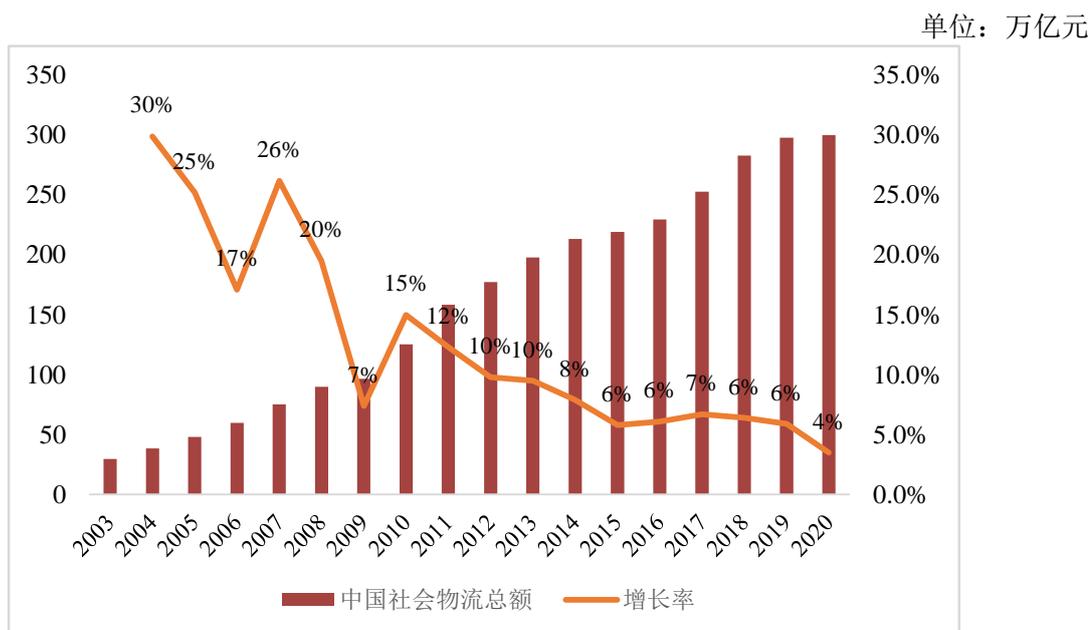
物流业景气指数反映物流业经济发展的总体变化情况，以 50% 作为经济强弱分界点，高于 50% 时，反映物流业经济扩张；低于 50%，则反映物流业经济收缩。尽管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但我国经济处于供给侧改革深化、结构调整加快的阶段，我国宏观经济保持基本稳定，为物流服务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近年来，我国物流业景气指数（Logistics Performance Index, LPI）除受春季节假日及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影响之外，总体维持在 50%-55% 的景气区间内运行，反映了我国物流业总体保持稳定扩张的发展态势。

单位：%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过去几年，内需一直是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对整个经济供求平衡大有裨益，中国的内需潜力广阔。社会物流总额，是第一次进入国内需求领域，从供应地向接受地实体流动的物品的价值总额。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以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国内消费水平不断提升，较大规模的国际制造业产能陆续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已经成为全球重要的制造中心和最大的消费市场之一。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的统计数据，2011-2020 年期间，经济活动的持续增长拉动了物流的刚性需求，全社会物流总额从 158.4 万亿元攀升至 300.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4%，具体如下表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社会物流总费用，是一定时期内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用于物流活动的总支出，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对物流的总需求和总规模。而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是用来衡量社会物流成本水平高低的基本指标，该比重越低，表明社会总体物流效率越高，物流行业的现代化水平越高，因此也意味着物流行业的专业化、集中化水平越高。

随着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智能机器人等新兴技术在物流行业的应用，社会物流效率获得持续改善。我国物流产业规模稳步扩张、结构持续优化，与此同时，其专业化程度和运转效率也在不断提升。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从 2013 年的 10.2 万亿元上升到 2020 年的 14.9 万亿元，中国社会物流费用占 GDP 的比重由 2013 年的 18.0% 下降至 2020 年的 14.7%，体现出我国物流行业在需求旺盛的情况下，运行效率稳步提升，物流降本增效、货畅其流初见成效。社会物流总费用及其占 GDP 比率情况如下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 现代物流业的发展历程

物流行业作为生产型服务业，依附于实体经济而存在，其经营模式发展历程受实体经济变化趋势影响巨大。在世界经济不断变革与发展的大潮流下，物流行业也经历了基础物流、合同物流并逐渐向供应链管理发展迭代。

1) 基础物流

基础物流是通过专业分工的原理，从制造企业以及流通企业中分离出来的，主要系满足货主企业在制造及流通环节对于商品及实物流转的需要，向货主企业提供各种运输服务包括国内运输及国际运输、仓储、装卸搬运、配送等单一功能性的物流服务。该等物流环节或活动的特点一般可以重复执行且处于运作层面，并且物流服务商通常仅就物流中的某一环节承担责任，并不承担保证最终物流目标实现。因此，处于这一阶段的货主企业需要在物流全程中处理好不同环节、不同物流服务商之间的衔接和配合。

2) 合同物流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专业化分工经济体系的持续完善，商品及实体物品的流动更加频繁也更加复杂，需要更为专业的物流外包公司提供该等服务，在此背景下第三方物流企业应运而生。第三方物流以合同或契约的形式在一定期限内通过对仓储、运输等社会物流资源进行有机整合，向客户提供所需要的全部或部分物流服务的业务模

式，有利于进一步深化社会分工，帮助货主企业专注于发展核心业务。相较于基础物流，第三方物流以合同及契约形式，有利于规范物流服务商与货主企业之间的权责关系，提升物流服务的专业性。此外，第三方物流具备一定的资源协同能力以及能根据客户的需求将原本功能单一、基础分段的物流服务节点进行集成的能力。

3)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是物流行业在用户及消费需求分层、产业升级、渠道变革环境下的升级迭代发展地一项更为先进及高级的服务。供应链管理具有明显的战略性特点，同时具有更强的集成性和规范性。通常，供应链管理重视客户的满意度，以现代信息技术为基础，强化信息有效对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流程之间的协同，以充分发挥物流与生产制造及流通消费领域的联动性，有利于加强从生产到消费等各环节的有效对接，降低企业经营和交易成本，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和产业转型升级。

2、供应链管理服务概览

(1) 供应链管理服务

物流行业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随着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周期进入新常态，面临从追求规模速度增长向追求质量效益提升的转变。一方面，电商、无人零售等新零售模式冲击着传统的物流模式，零售企业对供应链的要求日益复杂，预计未来会有更多公司将其物流和供应链管理需求外包给专业化的第三方物流和供应链服务提供商；另一方面，伴随着工业互联网技术的应用，企业管理精细化程度日益提升，降本增效的需求愈发明确，产业链各环节分工日益细化，因此企业对第三方物流和供应链服务提供商的需求强劲。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8-2023 年中国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市场前景与商业模式分析报告》显示，2018 年-2023 年五年我国物流及供应链服务市场价值复合增长率预计保持在 10%左右，到 2023 年，市场价值有望达到 378 万亿元。2017-2023 年我国物流与供应链服务市场规模及预测情况如下：

2017-2023 年我国物流与供应链服务市场规模及预测

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2) 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

经过近十年的互联网经济发展，中国新零售消费市场创造了碎片化的消费场景，特别是电子商务的时效性带来更加高频的订单和更小规模的订单，在新零售时代下，企业的物流和供应链运作需要更加灵活和高效才能支持新市场环境下的按需交付模式，并实现成本不断优化和提供更多增值服务。与此同时，新零售企业从传统的以产品为中心的以产定销的模式，逐渐向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以需定产的模式发展。消费市场发生的商流变化正在推动品牌企业重塑供应链，对供应链各环节的高效协同、快速反应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并驱动对于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诉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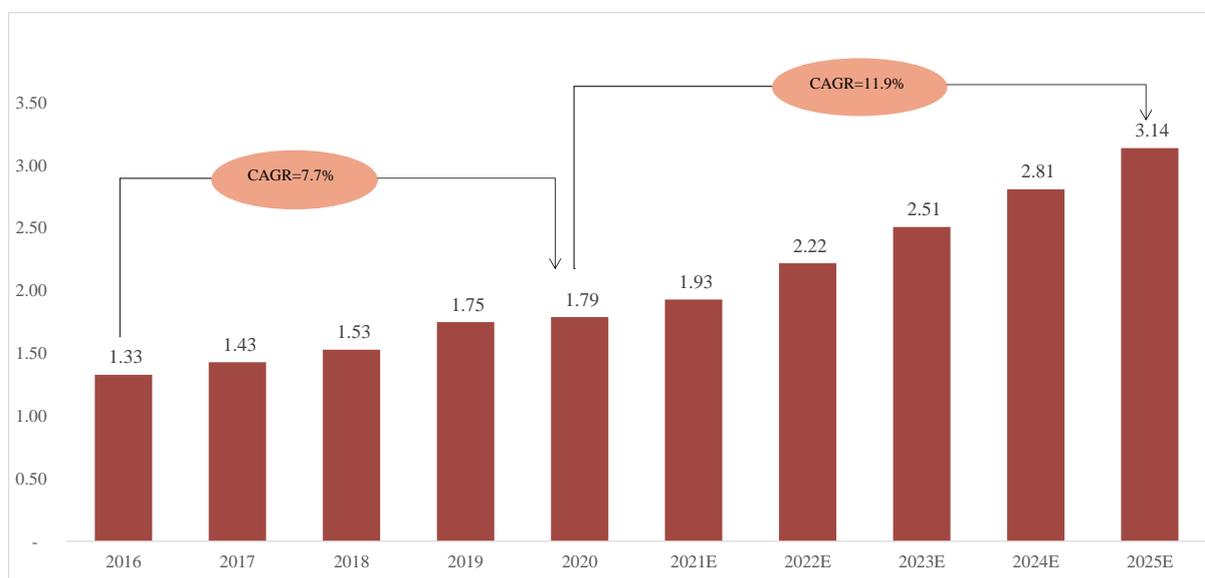
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指为满足某一类型客户的需求而提供集成供应链管理业务，实现供应链对从客户需求到供应交付的全过程统筹管理，打破各组织（企业）间的壁垒，实现高质高效的目标。通常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与企业客户之间建立起更为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基于企业客户的商业发展目标，与企业客户一道共同设计供应链策略，并以现代信息技术为基础，以用户体验为中心进行供应链整体设计、网络规划、资源整合、全渠道高效履约，并通过端到端完整数据，驱动供应链整体改善与持续优化，实现供应链对于商业发展的敏捷、高效支持。

1) 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市场规模

据罗戈研究，2020年，中国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市场规模约1.79万亿，

2016-2020 年复合增长率约 7.7%。随着经济双循环发展、数字经济持续渗透等带来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需求提升，预计未来五年中国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市场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1.9%，至 2025 年，市场规模约 3.14 万亿。

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罗戈研究

2) 下游市场规模

A. 家电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概况

家电产品的智能化与“消费品”化、家电企业的数字化转型，要求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具备从生产制造、渠道供应，至用户场景化交付的端到端供应链综合运营服务能力，并能够面向终端用户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持续服务，支持家电品牌商构建数字化的用户交互闭环，驱动产品与服务的持续升级。

2020 年，家电行业市场规模约 7,297 亿元，受疫情影响，有一定下滑，但线上渗透率显著提升，从 2019 年 38.7% 提升至 2020 年 46.2%，预计未来五年家电行业市场仍将保持一定增长，至 2025 年约 11,400 亿（复合增长率 9.3%），线上渗透率可达 60%，并驱动供应链外包率的进一步提升（至 95%），相应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将达到 1,026 亿。

家电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预测

	2019	2020	2025E
行业整体规模（人民币亿元）	8,032	7,297	11,400

	2019	2020	2025E
线上渗透率	38.7%	46.2%	60%
供应链费用率	8%	8%	9%
供应链外包率	90%	90%	95%
供应链运营总费用（人民币亿元）	643	584	1,026

数据来源：罗戈研究

B. 家居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概况

2020年，家居行业市场规模约6,875亿，较2019年下滑3.4%，预计未来5年将保持8%的复合增长率，至2025年市场规模约10,100亿。家居行业线上渗透率较低，当前仅约12%，具备较大增长空间。

随着家居产品智能化升级，基于用户的个性化、全屋定制等需求快速增长，驱动品牌商、零售商从传统的产品销售的角色逐渐向智能家居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品牌商、零售商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触达用户，并需要基于用户订单需求，对家居场景设计、产品加工/制造、上门配送安修、售后服务与用户关系维护等服务进行有机组合，以此向消费者提供定制化的家居整体解决方案。在此背景下，品牌商、渠道商往往需要专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为其提供高效的配送安装、售后服务在内的相关服务，以满足终端用户的同时，也使品牌商能专注于业务核心环节。

家居行业端到端供应链费用占比较高（当前约16%），且伴随线上渗透率的提升，服务相关需求等将驱动端到端供应链费用占比将进一步提高，预计至2025年将达到20%，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将至2025年达到2,020亿。

家居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预测

	2019	2020	2025E
行业整体规模（人民币亿元）	7,117	6,875	10,100
线上渗透率	10.2%	12%	15%
供应链费用率	16%	16%	20%
供应链外包率	90%	90%	95%
供应链运营总费用（人民币亿元）	1,139	1,100	2,020

数据来源：罗戈研究

C. 汽车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概况

2020年，汽车行业市场规模约8.1万亿，预计至2025年市场规模近11.5万亿。

汽车行业线上渗透率较低，仅 5%，线上销售以零配件、周边产品为主。

由于汽车及其零部件的单位价值较高，以及所涉及的 SKU 数目较大，因此在仓储及运输方面需要更高的供应链管理标准，汽车行业的供应链外包率较高，且市场高度集中。此外，随着中国电动汽车市场的迅速发展，初创电动汽车公司供应链能力不足，预计对有效整合电动汽车零部件、充电桩解决方案及售后服务相关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商的需求将显著增加。2020 年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约 7,340 亿，预计至 2025 年市场规模可近 1.03 万亿。

汽车行业端到端供应链管理市场规模预测

	2019	2020	2025E
行业整体规模（人民币亿元）	80,846	81,557	114,700
线上渗透率	3%	5%	7%
供应链费用率	9%	9%	9%
供应链外包率	90%	90%	95%
供应链运营总费用（人民币亿元）	7,276	7,340	10,323

数据来源：罗戈研究

（四）行业竞争情况

1、公司面临的竞争情况

国内物流市场绝大多数企业只能提供基础货运代理、仓储运输等较为传统、基础的物流服务，该类业务的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在制造产业升级以及营销渠道线上线下融合背景下，对于物流企业而言，其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不再是单纯提供物流运营业务，而是能够输出上下游供应链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制造、流通和消费的无缝对接。

随着社会分工的细化和市场竞争的加剧，不少物流企业也已经逐渐认识到专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的价值，发行人面对的是一个相对分散但市场潜力巨大的市场，行业竞争既包括行业内部的竞争，还面临着头部电商品牌以及家电品牌的自建供应链公司的竞争。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服务解决方案与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众多企业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提供覆盖方案设计、订单管

理、运力服务、仓储布局及管理、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在内的全流程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依托空运、海运、铁路及多式联运在内的运输模式开展国际供应链服务。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专注于大件消费品领域的电商平台以及家电品牌的自建供应链公司如京东物流、苏宁物流。此外，市场上提供一体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综合性物流企业以及如德邦物流、安能在内的从事大件快运的企业与公司也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从物流行业的 A 股上市公司来看，按照 1) 服务内容覆盖供应链管理的多个环节，包括方案设计、运力服务、仓储布局、仓储管理、末端配送及送装等，而非单一节点服务为主，2) 物流服务标的以大件产品而非小件快递为主，3) 面向全市场、覆盖多个行业的客户，而非以特定垂直行业客户为主，4) 营业收入达到一定规模（2020 年收入超过 15 亿元）的标准进行筛选，主要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

上述公司的竞争对手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京东物流”）

京东物流是技术驱动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及物流服务商。京东物流通过科技赋能，提供全方位的覆盖各个业务领域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和优质物流服务，从仓储到配送，从制造端到终端客户，涵盖普通和特殊物品。京东物流致力于赋能客户的供应链并显著提高其运营效率，为其提供价值。2020 年，京东物流为众多企业客户提供了服务，覆盖快速消费品、服装、家电、家具、3C、汽车和生鲜等行业。2020 年 1-9 月，京东物流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495.07 亿元。

(2)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601598.SH，简称“中国外运”）

中国外运是中国领先的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和整合商，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专业物流解决方案。中国外运的主营业务包括专业物流、代理及相关业务和电商业务三大板块。其中，专业物流主要聚焦高成长、高附加值的细分行业及其上下游，可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覆盖整个价值链的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并确保方案的顺利实施，包括合同物流、项目物流、化工物流、冷链物流以及其他专业物流服务。代理及相关业务为专业物流业务发展提供支撑，主要包括海运代理、空运代理、铁路代理、船舶代理和仓储及码头等服务；中国外运是中国最大的货运代理公司，拥有覆盖中国、辐射全球的庞大服务体系。电商业务是创新业务，主要为跨境电

商客户提供全链路及部分链路的物流服务，目前电商业务的产品和服务遍及欧美、中东、日韩、东南亚等地区，服务范围涵盖上门揽收、国内（保税）仓库管理、进出口清关、国际段运输、海外仓管理、末端配送等。2020 年全年，中国外运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845.37 亿元。

（3）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3056.SH，简称“德邦股份”）

德邦股份致力成为以客户为中心，是一家覆盖快递、快运、整车、仓储与供应链、跨境等多元业务的综合性物流供应商。德邦股份凭借网络基础、人才储备以及对市场的洞悉能力，为跨行业的客户创造多元、灵活、高效的物流选择。德邦股份通过自营门店与事业合伙人相结合的网络拓展模式，搭建优选线路，优化运力成本，为客户提供快速高效、便捷及时、安全可靠的服务。2020 年全年，德邦股份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275.03 亿元。

（4）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300240.SZ，简称“飞力达”）

飞力达是聚焦 IT 制造业的现代物流服务商之一。飞力达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设计并提供一体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通过市场定位与业务规划设计、业务流程设计、信息系统设计、组织设计、硬件规划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物流解决方案。根据业务功能的不同，飞力达的物流服务划分为基础物流、综合物流和特色物流，从三方面共同打造一体化供应链管理的现代物流。飞力达以货运代理和进出口通关等基础物流服务起步，逐步开发拓展精品航线、快进快出、关务外包等延伸增值类服务，凭借坚实的基础物流服务平台，飞力达积极向综合物流服务领域发展，形成以 IT 制造业品牌商客户为核心的品牌商 VMI、分销以及备品备件分拨中心管理模式，并逐步横向拓展形成了制造商 VMI 模式、供应商 DC 模式等综合物流服务产品。2020 年全年，飞力达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37.09 亿元。

（5）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603648.SH，简称“畅联股份”）

畅联股份专注于为国际跨国企业提供精益供应链管理服务。畅联股份在供应链中各环节依据准确、及时和个性化的物联网和信息技术服务为企业供应链中的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提供供应链综合管理方案的设计与实施，以及与之配套的口岸通关、仓储管理、货物配送等在内的一体化综合物流服务。目前，畅联股份服务的国际跨国企业主要集中于高科技电子、医疗器械和试剂、机械装备部件、进口食品和服饰等高

端消费品、精益制造领域。2020 年全年，畅联股份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15.17 亿元。

（6）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简称“苏宁物流”）

苏宁物流是一家第三方物流公司，主要业务为供应物流、仓配物流、揽件速递、冷链物流及跨境物流。在新零售的环境下苏宁物流把在技术领域、设备领域、大数据领域的一些技术融合到物流服务当中。苏宁物流面向供应商、平台商户、社会客户提供工厂到仓、经销商、门店和消费者的全链路供应链解决方案，并且发挥仓配一体、送装一体化、高价值商品配送体验等服务优势，在家居物流方面相继与宜家、顾家等家居头部品牌开展合作。

（7）上海安能聚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安能供应链”）

安能供应链是一家综合服务型物流企业，主要为电商卖家、中小企业及个人消费者提供低公斤段物流产品、零担物流产品，并面向合同物流公司、产业供应链端客户提供大票零担物流产品等。同时，安能供应链亦为客户提供送货上楼、包装、代收货款、保价理赔等增值服务。

3、行业进入壁垒

（1）物流服务网络壁垒

随着大件消费品的电商化水平不断提升，消费场景的多元化以及消费行为的碎片化在持续，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将向更广泛的 C 端用户进行交付，因此拥有覆盖广泛、布局合理、管理科学、高效运行的物流服务网络支撑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提供服务的基础。网络规模的大小、在网络建设上的持续投入和网络组织管理水平，将决定资源调度的能力、服务触达的范围、物流履约时效以及服务质量等，进而对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收入规模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新进入企业往往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建设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存在一定的网络规模壁垒。

（2）客户服务壁垒

一方面，在互联网及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制造产业升级及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背景之下，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日益复杂，仅提供运输、仓储及配送的单一服务环节的物流企业已难以满足企业客户的需求，因此，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通常会基于专业化的服务能力、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先进的物流信息技术，通过对供应链上进行资源整合

及物流规划，深度参与企业的产销协同体系并与企业形成紧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另一方面，由于国内的第三方物流以及供应链管理起步较晚，目前存在供应链管理需求的客户大多是大型企业，该等企业对于供应商的专业水平及服务质量要求较高，在遴选合作伙伴时较为看重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的行业地位、服务口碑以及过往业绩。由于客户对于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的认可和信赖系建立在该等企业具备专业化服务水平以及为企业的管理决策带来战略协同的意义的的基础上，因此容易产生客户粘性并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此对新进入者构成了较强的客户壁垒。

（3）技术壁垒

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而言，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在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的运用是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实现资源有效整合、作业优化协同以及提升客户满意度的基础和支撑。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不断强化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以及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运用，并搭建以信息化及数字化为基础的物流信息管理平台，以此加快信息采集及处理效率，满足客户对于物流信息的实时共享对接以及供应链运营管理能力提升的诉求。与此同时，由于大件消费品在商品重量、形状及规格方面非标准化特征较为明显，对于传统人工拣选作业以及调度管理均带来了较大的挑战，因此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普遍加大在数字化建设以及智能装备方面的投入，以保证仓储、运输、配送及用户服务等环节高效衔接协同。部分已经在信息技术与智慧物流领域投入较多研发资源的企业已经取得了相当的领先优势，构建了相应的技术壁垒。

（4）管理壁垒

供应链管理的目标，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资源整合为手段，实现产品设计、采购、生产、销售、服务等全过程高效协同，并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在此过程中，物流及供应链企业经过长期的业务探索，通过建立完善的作业管理流程以及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不断提升对订单信息拆解分析的能力以及对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的优化配置，以此达到精益化的管理标准，并且对新进入者构建了较高的管理壁垒。

（5）人力资源壁垒

物流业是融合运输、仓储、货代、信息等产业的复合型服务业，具有跨行业、跨部门的特性，为适应当下全渠道融合及制造产业升级转型，物流及供应链管理向专业化、定制化、集成化以及智能化方向快速发展，因此，需要一批具备丰富的行业经

验、全流程的管理服务能力、深入理解客户需求，并熟悉掌握现代信息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为企业的长期发展提供动力。由于该等复合型人才较为稀缺，大多数是经过企业内部培养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锻炼而成，因此新进入的企业在短时间内难以获取经营所需的大量专业性、复合型人才。

（6）资金壁垒

供应链管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是管理能力，以及物流、商流、信息流、资金流的整合能力，对资产的依赖度较低，尽管部分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采用轻资产运作模式，有效减少了购置土地、仓库、运输车辆等的投入，但仍需要较大资金投入物流网络布局、智能化的硬件设施以及数字化的供应链管理系统，以此有效整合调度资源，提升信息共享及实时对接的能力，从而满足客户对于一站式贯穿企业价值链服务的需求。因此，该行业对于新进入企业在资金方面仍存在较高的门槛要求，构成了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的资金壁垒。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物流行业的成本主要为仓储成本、运输成本、人工成本，近年来，在仓储、人力、运输等物流成本要素上涨的宏观背景下，物流行业整体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对于能够依靠规模化经营整合作业环节、延伸业务范围、提供“一站式、端到端”服务的合同物流企业，乃至能够从客户具体需求出发，通过资源整合协同为客户提供覆盖生产制造、消费流通以及用户服务等环节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物流及供应链服务企业来说，其通过协同不同物流节点服务、融入客户管理运营流程，有效降低了单一环节的作业成本、提升了服务产品的附加价值。与此同时，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在运营过程中广泛运用包括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通过优化仓储布局、提升仓储作业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智能规划运输路由等措施也有利于进一步达到降本增效的目标。

因此，对于能结合客户需求提供高附加值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且基于现代信息技术提升供应链运营管理效率的企业，更容易在市场竞争中消化物流业自身成本上升的压力，维持相对较高的利润水平。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和地方政策支持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

整体来看，物流行业作为生产性服务业，贯穿一二三产业，衔接生产与消费；供应链畅通则是推动大中小企业整体配套协同、促进产供销有机衔接和内外贸有效贯通的重要前提。推动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加速发展，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

自“十一五”规划“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技术，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国家层面从战略方针以及顶层制度设计方面对物流行业整体的发展目标、发展重点、主要任务进行整体规划。“十二五”规划纲要进一步提出“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提高物流智能化和标准化水平”。“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推动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及供应链、物流链等各类创新。“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在双循环背景下深化流通体制改革，提出“建设现代物流体系，加快发展冷链物流，统筹物流枢纽设施、骨干线路、区域分拨中心和末端配送节点建设”，“优化国际物流通道，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近年来的规划纲要从国家战略层面高度肯定物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地位，提出了一系列与加快物流业发展相关的指导原则和目标，有利于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体系、充分发挥物流及供应链管理与流通及制造领域的深度融合，建立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实现商品服务流通渠道的畅通、提升流通效率以及降低全社会交易成本。

与此同时，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和引导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业的提质增效、快速发展。2014年，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将第三方物流作为重点发展的生产性服务业，提出“优化物流企业供应链管理服务，提高物流企业配送的信息化、智能化、精准化水平，推广企业零库存管理等现代企业管理模式”；同年，国务院印发出台的《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明确提出：鼓励物流企业与制造企业深化战略合作，建立与新型工业化发展相适应的制造业物流服务体系。鼓励物流企业功能整合和业务创新，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积极发展定制化物流服务，满足日益增长的个性化物流需

求。2017年，国务院出台的《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部署了六大重点任务，提出了六大保障措施，旨在加快供应链创新与应用，促产业组织方式、商业模式和政府治理方式创新，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标志着物流业进入新的供应链时代。发改委亦印发了《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提到探索建立符合我国国情的物流业制造业融合发展模式，制造业供应链协同发展水平大幅提升，精细化、高品质物流服务供给能力明显增强，主要制造业领域物流费用率不断下降；培育形成一批物流业制造业融合发展标杆企业，引领带动物流业制造业融合水平显著提升。

基于国家战略方针、顶层制度明确现代物流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并相继出台一系列行业性政策法规，从完善物流基础性设施的建设、加快供应链在流通及制造领域的创新与运用，以及提升物流业与制造业两业融合程度等方面鼓励和引导物流行业结构性调整并转型升级，为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政策基础以及良好的行业环境。

（2）后疫情时代宏观经济企稳

2020年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313,071亿元，比上年增长2.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8%。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2.2%；股份制企业增长3.0%，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2.4%；私营企业增长3.7%。分门类看，采矿业增长0.5%，制造业增长3.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2.0%。

2015-2020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及其增速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0 年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95,6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41,562 亿元，增长 0.5%；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5,971 亿元，下降 13.1%；金融业增加值 84,070 亿元，增长 7.0%；房地产业增加值 74,553 亿元，增长 2.9%；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37,951 亿元，增长 16.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 31,616 亿元，下降 5.3%。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9%，利润总额下降 7.0%。

公路运输行业逐步复苏，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463 亿吨，货物运输周转量 196,618 亿吨公里。全年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45 亿吨，比上年增长 4.3%，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45 亿吨，增长 4.0%。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26,430 万标准箱，增长 1.2%。

尽管受疫情影响，但我国经济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消费对经济发展的主引擎拉动作用持续增强，由科技赋能和消费升级共同驱动的新型消费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以用户为中心的商业模式创新持续涌现，并趋于以“智能化产品+持续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粘性，同时带来供应链转型升级及新的供应链服务需求。

制造水平是体现一国经济实力和产业竞争力的核心之一，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成功融入全球产业链并形成上下游完备和产业集群的优势，以科技发展，驱动产业智能升级、效率提升，同时与品牌、消费端联动，以需定产，并通过端到端供应链整合，

提升供应链整体响应速度，构建数字化闭环。同时，产业的数字化、高端化转型，将带来产业分工进一步细化，这对现代供应链服务商的供应链运营与资源整合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另外，随着全球经济与政治环境变化、疫情等不确定性因素等影响，全球范围的产业结构将进一步调整，企业需加强供应链柔性，应对市场变化。

经济指标		2020年	较上年增(减)幅
综合	GDP(亿元)	1,015,986	2.3%
通胀数据	CPI指数	102.5	2.5%
生产数据	全部工业增加值(亿元)	313,071	2.4%
需求数据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91,981	-3.9%
	货物出口总额(亿元)	179,326	4.0%
	货物进口总额(亿元)	142,231	-0.7%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大件消费品行业线上化，推动供应链需求的增长

社会消费规模受疫情影响有所下滑，但线上的消费在受疫情刺激持续上涨，线上渗透率持续提升。截至2020年年底，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1,981亿元，比上年减少3.9%；但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97,590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14.8%。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以及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以家电为例，根据国家家用电器研究院、全国家用电器工业信息中心联合发布的行业报告，2019年中国家电市场零售额规模为8,032亿元，线上渗透率为38.7%；

2020年中国家电市场零售额规模为7,297亿元同比下降9.15%，线上渗透率占整体家电零售额的比例达46.2%。

随着大件消费品网购渗透率的提升，带来更加高频的订单和更小规模的订单以及对物流时效和质量的更高要求，促进传统分销配送模式不断变革升级，如何靠近终端客户、降低配送成本、缩短交付时间成为核心议题。消费端带来的配送模式变革将层层传导到整个供应链，供应链、网络、协同模式将衍生出各种新变化。品牌商走向以目标用户为中心的全渠道布局，与数字化融合，并需要通过高效的供应链体系及终端深度服务网络，快速满足用户需求。

(4) 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及运用为供应链管理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5G、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智能化装备作为物流与供应链发展的根基，越来越广泛地被应用于物流产业，在整个物流体系框架中起到关键的支撑作用。

5G具备高连接速率、超低网络延时、海量终端接入以及高可靠性等优点，使得企业纷纷进一步探索5G技术在物流园区、自动分拣、物联网、无人机配送等多个供应链应用场景研究。进一步，5G结合AI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能够推动仓储环境智能化，助力运输配送全自动化，支撑供应链数据计算平台，帮助区块链技术维护物流安全等，加速智慧供应链与智慧物流发展，提升端到端供应链运营管理能力。

与此同时，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使用数字技术，收集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的各环节、各要素的多种信息，借助计算机网络，通过数字化的形式处理相关要素，有效提升物流及供应链作业效率，并且有利于驱动企业构建端到端协同、具备柔性能力的供应链，以快速及时响应宏观环境、用户及市场需求的变化。

此外，我国供应链与物流自动化技术发展迅速，以AGV、机械臂、无人配送车/机为典型代表的各类自动化设施设备逐渐应用至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的作业及服务场景中，有效提升了整体运作效率与数字化管理水平，大幅降低了人工成本。并且，物联网技术的应用，有效提升供应链作业过程中实时追踪、风险感知与规避能力，是端到端供应链可视化与整体优化的基础。

上述现代信息技术在物流及供应链领域的广泛运用以及日臻成熟，构成了供应链

管理服务重要的技术基础，加速推进专业化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的产生与发展。

（5）市场竞争加剧的需要

现代企业的竞争逐渐转变为核心竞争力的较量，各企业为增强市场竞争力，将企业的资金、人力、物力投入到其核心业务上，寻求社会化分工协作带来的效果和效率的最大化。在企业间竞争日益激烈以及供应链日益复杂的环境之下，非物流企业可以通过外采专业化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有效实现供应链的协同以及资源优化配置，并且可以使该企业减少在自建物流方面的投入，有利于企业集中资源及精力发展核心业务，有望获取更高的投资回报。因此，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驱动企业更加关注于核心竞争力，并通过将非主业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外包，快速响应市场、实现社会合理分工。

2、不利因素

（1）经营成本的持续上涨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属于横跨多个行业、集成多项服务节点的行业，仍存在大量简单、基础、重复的服务节点涉及大量人工作业。因此，人力成本上涨必将导致大件物流企业经营成本的上升。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导致用工需求大幅增加，且人口红利的消失导致全社会职工薪酬持续上涨，相应的，人力成本不断攀升。另外，供应链运营行业主要依托于公路运输和仓库存储，因此，汽油、柴油等燃料价格的波动及土地价格和仓库租金也会对供应链运营行业的运输成本产生影响。

（2）传统观念及认知抑制行业需求

供应链管理服务是传统物流在流通渠道变更、生产制造升级转型以及全球经济一体化背景下的升级和迭代，供应链管理服务深入企业的管理决策，具有明显的战略合作特点，部分企业认为选择与供应链管理公司合作一定程度会降低自身对于一些非核心业务的直接控制力，同时将原有内部信息与供应链上的其他外部参与者分享，也增加了业务运营的不确定性。另外，由于第三方物流以及供应链管理服务往往依托于产业链的发展，只有产业链发展到一定高度、产业链上下游协同管理日益复杂的情况下才会产生对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规模化需求，由于国内存在大量的中小型企业，该等企业的供应链结构较为简单，习惯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销售过程中的一系列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活动依靠企业内部组织自我服务完成。因此，该等对于第三方物流及供应链管

理服务外包较为传统观点，一定程度上抑制了企业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需求，导致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进程缓慢。

（3）信息化水平仍相对薄弱

信息技术的运用能进一步提升物流及供应链管理企业整合资源、优化流程的效率，加强从生产到消费等各环节的有效对接，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尽管目前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及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但我国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的信息化程度与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例如部分物流及供应链企业还存在大量的人工作业以及手动的订单管理流程，并且还未搭建起以信息化及数字化为基础贯穿物流及供应链核心作业流程的业务管理系统，导致物流及供应链企业的整体管理相对粗放，难以快速响应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融合以及生产制造升级转型环境下对于物流信息实时共享、库存精细化管理以及以销定产需求，从而导致供应链的柔性化水平较差、整体运营效率较低。

（4）高端专业人才匮乏

相较于发达国家，我国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起步晚，成熟度较低，服务功能不全，在经营理念、企业管理和运营技术方面还有待于提高，同时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展需要具备综合能力的专业人才的指导和推动，我国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相对缺乏对行业高素质的专业型和复合型人才的培养。

由于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的阶段，管理理念和技术水平呈现快速迭代的特征，而专业供应链管理人才的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预计在未来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仍将面临专业人才相对匮乏的情况，一定程度延缓了我国供应链管理行业向专业化、规范化及智能化的发展进程。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行业经营模式

1、行业技术水平

由于物流及供应链的动态性决定了其技术的核心在于信息的及时传递及共享，而现阶段在物流及供应链管理领域广泛运用的RFID、GPS、EDI等交互系统以及以互联网为基础的业务管理系统有效解决了信息孤岛的问题，有利于信息和数据之间的互通。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应用场景
RFID	无线射频识别（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通过附着射频标签进行对库存、资产、人员等的追踪管理，从而实现物流和供应链全过程信息的有效流转。
EDI	电子数据交换（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是一种为商业或行政事务处理，按照一个公认的标准形成结构化的事务处理或消息报文格式，从计算机到计算机的电子传输方法，也是计算机可识别的商业语言	EDI是实现供应链上下游信息交互的有效技术手段，通过对信息进行及时传输，实现信息数据化共享，提高企业内部的生产及运作效率。并且，利用EDI相关数据，并借助于某些ERP软件，能够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销售进行预测，有利于提升
GPS技术	全球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将GPS接收机接收到的信号经过误差处理后解算得到位置信息，再将位置信息传给所连接的设备，连接设备对该信息进行一定的计算和变换后传递给移动终端，可为用户提供随时随地的准确位置信息服务	可对运输车辆的位置及运输轨迹进行追踪管理，以此对物流活动安全、时效和成本进行监控
业务管理系统	依托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搭建覆盖物流及供应链核心服务节点的线上化的业务管理平台，提升数据信息的及时共享以及订单的精细化管理水平	可以及时了解包括仓储、运输、配送安装以及用户服务环节的物流信息，有效实现对物流资源可视化追踪管理，提升供应链整体效率

5G、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科技正重新定义信息与数据的联通和传递式，深刻影响着物流业务链条的各环节。一方面，该等技术促进全链条信息共享以及数据信息的实时动态处理，实现供需的精准匹配，另一方面，该等技术赋能仓储及运输在内的服务节点的作业能力，有利于提升作业效率，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应用场景
5G	指第五代移动通信系统（5th generation mobile networks），是继4G之后的最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5G具备超高传输数据速率、高可靠低时延连接等技术特点	5G技术在智能物流园区、自动分拣、无人机配送等多个智能物流领域应用。此外，5G结合AI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能够推动物流仓储智能化，助力物流运输全自动化，支撑物流数据计算平台，帮助区块链技术维护物流安全等
大数据	从不同来源和不同种类的庞大数据中，通过智能采集和快速分析而获得有价值信息的技术	大数据应用主要体现在车货匹配、运输路线优化、库存预测、设备修理预测、供应链协同管理等方面
物联网	在互联网技术的基础上，利用RFID，无线数据通信等技术，实现万千物品的自动识别和信息联通与共享。	有效提升物流作业过程中实时追踪、风险感知与规避能力，是端到端供应链可视化与整体优化的基础
人工智能	对人的意识和思维过程的模拟，利用机器学习和数据分析方法赋予机器	人工智能的代表性应用场景包括智能仓储机器人以及无人驾驶。其

	类人的能力	中，智能仓储机器人替代人工仓库出入库、分拣等工作，相比人工操作实现效率提升、出错率下降；无人驾驶通过传感器、计算机视觉等技术解放人的双手和感知，提升物流配送的效率，目前，无人驾驶已在部分智慧园区中应用
--	-------	--

2、具备提供端到端、一体化服务的特点

随着产业的数字化、高端化转型，全球范围产业分工的进一步细化，企业对于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的需求日益复杂，基础、单一的物流模式已不能满足客户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定制化需求，因此供应链企业将经营模式升级到提供端到端的一站式物流解决方案，从客户需求到供应交付全过程统筹管理，实现供应链对于商业发展的高效支持。

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通常基于对行业、客户商业与供应链的深刻理解，依托端到端、全渠道供应链运营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供应链服务解决方案，以此协同客户的商业发展策略，进行供应链网络、运营方案升级，支持客户专注于核心竞争力。

3、轻资产的运营模式

供应链管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对资源的整合以及流程的优化，促进产业的跨界和协同发展，因此对资产的依赖度较低，为行业采用轻资产模式提供了机会。与重资产经营模式下拥有并投入较大规模的物流设施相比，轻资产的经营模式极大减少了购置土地、仓库、运输车辆等的投入，以整合资源为手段，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产品设计、采购、生产、销售、服务等全过程高效协同，形成更强的盈利能力和资本价值。鉴于轻资产的运营模式能满足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的运营需求，并且在资金投入及周转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因此部分供应链管理企业依据企业自身的商业模式，选择不实际承担具体的物流运作活动，而仅提供整套完善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成为集成管理咨询和第三方物流的集成型供应链管理企业。

（七）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与消费互联网和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支持产业转型升级

（1）发行人主营业务与消费互联网深度融合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年底，社会消费规模受疫情影响有所下滑，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2 万亿元，比上年减少 4.8%；与此同时疫情也加速了线上对线下渠道的替代，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9.8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4.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达 24.9%，实现逆势增长。与此同时，根据国家家用电器工业信息中心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家电市场零售额规模为 8,032 亿元，线上渗透率为 38.7%，2020 年，受疫情影响，尽管中国家电市场零售额规模为 7,297 亿元同比下降 9.15%，但线上渗透率占整体家电零售额的比例达 46.2%。伴随着以家电、家居、健身器材及出行工具为代表的大件消费品线上化趋势加速及线上渗透率持续提升，为物流及供应链发展提供机遇。

在 B2C 电商模式下，由于大件消费品的物流及供应链服务的交付对象也由企业客户转向个人消费者，导致大件消费品的物流及供应链需求呈现高频次、碎片化、高时效、全流程的复杂特点。公司领先性的提出了“从用户最佳体验出发”，依托物流基础设施及资源，并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技术，帮助企业客户有效应对销售渠道转型及电商模式发展下物流及供应链需求愈发多样复杂的特点。

公司顺应 B2C 商业环境下以实现终端用户的体验需求为目标，针对客户所在行业的订单特点及需求波动情况，公司为客户设计以订单管理及仓储布局优化为核心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助力客户以较低的履约成本快速触达终端用户。比如在仓储布局规划方面，公司依托供应链规划系统，结合企业客户线上及线下不同渠道的订单分布数据及历史销售情况，帮助企业客户完成仓储网络优化、分布式库存管理以及智能补货策略在内的供应链方案设计。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客户所在行业的需求波动的特征，基于对销售订单的预测，在供需波动期间提前在仓储、配送及末端用户送装等各节点制定相应的资源、流程及系统规划安排，针对性地设计特定情况下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与此同时，公司凭借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与电商平台客户的系统进行集成对接，可自动接收客户的订单信息、并根据订单需求进行任务拆解、资源调配以及追踪管理，通过数字化、互联网技术赋能订单管理及资源调度效率，及时有效应对 B2C 电商模式下对于物流及供应链服务高频、分散、碎片化的需求。

此外，公司针对大件消费品普遍存在安装需求，依托贴近终端消费者的 6,000 个服务合作网点，以及具备专业化送装技能的服务师，重点打造末端用户配送与安装一

体化服务能力，将传统物流服务链条从简单的“仓储、运输”服务向末端“配送及安装”服务延展。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可为全国 2,840 个区县提供末端用户送装一体服务，区县覆盖比例可达 99%。公司通过向终端用户提供配送与安装一体的高效服务，解决大件消费品配送后需单独安装的问题，极大提升终端用户的服务体验，有利于深化消费行业客户与终端用户的连接及互动，推动消费行业的发展、拉动内需并支持内循环。

公司积极把握全渠道变革的机遇，通过业务开展中与消费互联网的深度融合，探索并形成了“以客户及用户需求为中心”，覆盖多级物流网络布货方案、干线集配方案、区域可视化配送方案和末端用户送装方案在内的消费供应链全流程服务，并以此为蓝本携手中国标准化协会制定并输出《居家大件智慧物流全流程服务规范》，以指导并规范物流及供应链服务商在智能化仓储管理、一站式城际集配、可视化区域配送以及末端用户送装方面的服务流程，引领物流及供应链服务商在消费场景下输出高品质及规范化的服务。

（2）发行人主营业务与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平台化设计、个性化定制、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数字化管理、服务化延伸等新模式的推广，拓展工厂内数字化运营规模，构建起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全面连接的新型工业生产制造和服务体系。在工业互联网的背景下，公司通过信息化系统实现制造企业与原材料供应商之间库存与订单信息的及时共享，通过向客户提供贴近制造行业的需求的供应链解决方案，有效引导生产制造企业根据下游的需求优化配置生产资源，加速制造企业向以需定产、敏捷制造发展，促进传统制造产业的转型升级。

以公司为华为、富士康制造工厂上游产业链的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提供的 VMI 一体化解决方案为例。华为、富士康的上游产业链涉及内存、芯片、电池、显示屏、摄像头、射频天线、外壳组件等各类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为了满足制造客户的柔性生产、精准配送以及原材料供应商库存及物流成本最优等需求，公司结合制造企业的采销计划、生产节奏、配送时效要求等关键因素，在华为、富士康的部分制造工厂附近建设原材料分拨中心，在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工厂相对聚集的地区建立集拼中心，通过前端循环提货集拼、中间干线运输以及末端分拨交付的一体化方案以及自主开发的供应链业务协同系统，实现高频次、小批量、不同地区的原材料/零部件与各制

造工厂的生产节奏在成本控制范围内的精准匹配。

与此同时，公司顺应制造业与物流业两业融合的发展趋势，通过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对外输出先进的制造供应链管理体系，致力于推动物流及供应链服务在智能制造领域的运作规范。公司联合天津大学、海尔衣联网（天津）智慧生态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发起制定《智能工厂中的物流运作流程标准》，目前已经通过 IEEE 立项评审，并由 IEEE 标准协会标准委员会正式立项。该标准聚焦智能工厂的物流作业流程设计、物流作业流程的实施保证以及物流作业流程的评价改进，旨在通过规范及优化物流作业流程，促进物流智能设备、物流管理技术实现有机匹配，提高智能工程的物流运作效率，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和协同联动，助力智能制造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2、深度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引领行业科技化与智能化的创新发展

在科技创新方面，公司强调科技对于物流及供应链的赋能，在科技应用上实现多项突破。

（1）参与国家重点示范项目，引领行业科技创新

公司在物流科技领域的领先实力得到认可，作为科技部首个“智慧物流领域”国家级重点专项“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项目的牵头承担单位联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西南交通大学、杭州海康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在内的多家知名高校及技术领先企业，攻坚物流及供应链共性关键技术，共同打造智慧物流管理与服务的“中国芯”，引领行业向智慧物流方向发展。

项目研究构建五类共性关键技术，旨在解决移动互联环境下物流生态链多目标多维度动态主动供需匹配规划，特别是在多式联运、互联工厂端到端物流和城乡共同配送三类典型复杂场景下的供需匹配辨识、预测和规划方法。五类共性关键技术包括：

序号	共性关键技术	解决的问题	实现的目标
1	基于海量实时多样数据的物流供需能力连续辨识与基于人工智能的高精高频预测技术	移动互联环境提供了物流供需状态有关的多维信息。物流供应能力与需求相关数据信息呈现海量、动态高频、高通量时序、多结构、多样化、分散采集的特点，需研究相关技术加强物流供需能力识别和预测	解决复杂环境下辨识的准确性、可靠性、及时性和连续性，并融合人工智能与大数据技术，创新供需状态的高精高频预测方法，为实现智能匹配的动态和主动性等提供技术支持。

序号	共性关键技术	解决的问题	实现的目标
2	基于物联网与机器视觉、北斗与 NB-IoT 和 eMTC、区块链等技术融合的多式联运全过程状态感知识别、动态跟踪、信息交换共享及资源动态调度优化等成套技术	跨区域的多式联运场景下，物流环境复杂多变，需要高精度的动态定位信息、可视化与多样化的物流状态信息，需要进行高响应与高可靠的信息交互、分布式的信息云存储和高保真的信息加密与共享。	通过精密单点定位（PPP）技术和网络 RTK 技术的融合、惯性导航和视觉导航等多源融合的导航和通信一体化技术等，实现多式联运全程无线蜂窝网络的覆盖盲区位置和时间信息的获取与传输，物流车辆实时轨迹的位置和速度动态建模，运输状态的全时区、多地域、全方位、立体式、智能化监控，并通过创建有效的数据处理算法和压缩算法，将包含物流车辆位置信息、时间信息、状态数据、车位信息等物理量进行实时信息回传和共享等。
3	基于物流社会资源池的城乡一体化共同配送组织优化技术	城乡配送的突出问题是物流需求的分散疲乏导致供应能力的不足，资源的共享利用程度低、物流规模经济效益差	基于聚类、分类、决策树、遗传算法、深度学习等技术，研发共配货物优先级技术、灵活高效的动态匹配技术，并利用区块链将共配资源信息以区块的方式在链上储存，以实现物流社会资源在城乡一体化共同配送场景下的信息共享，并基于信息共享，带动人、车、仓、行程等全要素资源的共享利用和动态调度
4	物流全过程能耗与排放控制与优化技术	降低物流能耗与排放	模拟和评估智慧化物流装备能耗特性，创新以大数据应用为核心的低碳节能优化技术方案。研究联运枢纽核心网络设计和货运通道优化方案，降低货运能耗排放。
5	无人配送的深度自感知、智慧自决策、敏捷自执行等成套技术	物流作业环境复杂，人力成本日益增高，以及部分物流场景及环境不适合人工作业	以厘米级导航定位技术结合计算技术以及智能控制技术，突破无人物流或配送的环境实时感知与快速可靠反馈、智慧决策躲避障碍物、敏捷执行等技术瓶颈，预期研究成果将在产业园区和末端配送中进行应用

与此同时，公司中德智慧物流园区项目入选国家发改委《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专项（宽带网络和 5G 领域）》项目。公司将在中德智慧物流园区规划建设先进智能线边仓和智能成品仓等智慧物流配套设施，并落地包括 5G 机器视觉、5G+3D 扫描建模、5G 巡检机器人、AGV 集群调度在内的八类 5G 应用场景，旨在利用 5G 具有的高连接速率、超低网络延时、海量终端接入、高可靠性等优点实现海量数据采集及分析，以支撑制造资源的连接、弹性供给和高效配置，以此打造设备智能、管理智能、服务智能的综合创新物流园区。

（2）以科技化及智能化赋能供应链管理，推动智慧物流发展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开始运行首个大件智能无人仓（日日顺物流即墨仓），该智能无人仓应用全景智能扫描站、关节机器人、龙门拣选机器人等多项定制智能设备，并采用 5G 和视觉识别、智能控制算法等人工智能技术，具备 24 小时不间断作业、每日自动进出库大件商品超过 2 万件的能力。日日顺物流即墨仓以技术创新为支撑，极大提升仓储作业效率，为智慧物流的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公司根据规划需求，依托智能仓成功示范样本向其他仓储设施进行推广复制，目前已初步构建起了辐射全国核心城市的智能物流枢纽。此外，公司通过在仓内使用智能机器人、大件 AGV、四向穿梭车以及首次于大件物流领域使用的龙门机械手全自动分拣等定制智能化设备，以及多项人工智能技术如智能盘点技术（视觉及人工智能算法的组合）、智能拣选技术（3D 机器视觉识别技术及关节机械手运动控制技术的组合）、智能搬运技术（二维码及惯性导航技术的组合）、数字孪生技术（智慧管理及虚实融合的组合）重组仓储的生产及作业要素，对仓储进行智能化改造升级。同时，公司也结合客户对于仓储智能化的个性化需求，对外输出先进的智能仓储解决方案，实现对外部客户的赋能，以此加速以人工化、机械化为特点的传统仓储管理向以自动化、智能化为特点的智慧物流仓储管理发展，持续赋能仓储作业效率及能力，推动智慧物流发展。

（3）打造产学研一体研发体系，实现研究成果有效转化

公司以自主研发作为科技创新的立足点，并积极借助外部研发力量。在自主研发方面，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的研发管理体系，并高度重视技术团队的建设与研发能力的提升，公司目前拥有一支在物流供应链领域深耕数载以及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应用领域具有丰富经验的研发团队。在过往的发展中，公司已形成了包括订单优化管理、仓储管理、运力调度、智能路由规划以及智能装备在内的超过 20 项核心技术，自主研发超过 40 套信息系统，覆盖订单管理、订单匹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等供应链核心业务环节，基本实现数字化和信息化贯穿于供应链服务的核心业务环节。公司目前拥有 125 项软件著作权，22 项专利，另有 30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公司在持续进行自主研发的同时，积极借助外部研发及创新力量。在业务发展过程中与中国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天津大学等高校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开展运用物联网、云计算、机器学习、大数据前沿信息技术的研发项目，使公

司持续保持在物流及供应链领域的技术创新优势，对公司科研体系形成提供了有效支持。此外，公司联合行业权威机构中国物流学会举办“日日顺物流创客训练营”，通过为高校学生提供创新创业的“实训机会”，加快培养多层次的供应链人才。“日日顺物流创客训练营”目前已累计输出围绕自动化、智能优化算法、视觉检测等前沿技术在供应链管理服务节点运用的相关创新课题，为公司的技术创新以及业务发展提供了动力。

3、打造数字化供应链业务运营管理新模式，助力产业客户数字化升级

公司自成立以来，凭借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优质资源方，并进行有效的管理和调度，实现作业协同，优化供应链管理流程，满足客户和用户对于供应链管理及服务不断迭代的需求。

（1）强大的供应链管理运营能力和丰富资源快速连接优质资源方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为海尔集团提供物流服务，依托对复杂且流程较长的家电产业供应链管理的深刻理解形成了产业供应链管理服务基因，超过二十年的供应链服务经验为公司输出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定制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提供了基础。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能力为公司积累了包括海尔、创维、小米、天猫、淘宝、宜家、科勒、亿健、雅迪、新日、小牛、沃尔玛以及吉利汽车在内的跨行业的众多优质客户及丰富的订单资源，2020年全年公司的供应链需求订单已超过4,300万票，全年供应链服务收入已超过百亿人民币。公司通过向资源合作方开放以数字化为驱动的高效供应链管理运营能力及丰富的订单资源，吸引包括仓配、运输车辆、服务网点及服务师在内的优质物流基础资源，截至2020年末，公司依托数字化为基础的运营模式连接了916座仓库、超过10万辆车辆以及超过6,000个网点，构建起了辐射全国到村入户的供应链服务网络。

（2）以数字化支撑业务运营、驱动业务发展

在运营体系方面，公司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赋能运营管理模式，为公司实现资源有效调度、业务协同以及流程优化提供了支撑。

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覆盖订单管理、订单匹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等供应链核心业务环节，可在订单进入订单管理系统后，对订单任务进行自动拆解分析生成订单的仓储执行任务、配送执行任务、上门送装任

务等，并自动下发到操作层面的仓库管理系统、运输调度系统、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与此同时，公司依托供应链规划系统及算法能力进一步帮助客户优化仓储布局规划及运输路由。例如在仓储规划方面，公司结合客户的业务场景、产品类别、历史销量、未来规划等，建立数据分析模型，为客户设计以仓储布局规划、智能补货策略以及分布式出入库管理为核心的解决方案，有效帮助客户在满足其终端用户对于配送时效及服务水平要求下尽量减少所需投入的仓储成本，助力客户以较低的履约成本快速触达终端用户。在运输路由优化方面，公司依托算法模型对货物的属性和规格、物流时效性需求以及成本控制等因素进行快速分析，通过对人、车、货进行合理调度管理，制定合理优化的配送路线，以提高运输效率并有效降低运输成本。

此外，公司推出赋能客户、资源方及用户的 APP 及系统，以加深连接和互动。对于客户而言，公司根据客户自身的软件开发能力及个性化需求，提供赋能客户的系统，快速对接并响应客户的订单需求，满足客户对于物流及供应链管理的时效性要求。对于资源方而言，公司面向资源方开发出多款运用于供应链不同作业场景的 APP，通过 APP 连接资源方并向资源方的及时推送订单任务，同时 APP 能支持资源方的作业流程、提升作业效率。对于终端用户而言，公司推出了集成订单查询、用户评价以及线上交易等功能的到家 APP，依托到家 APP 为用户提供便捷的订单查询功能以及高品质的场景服务，并且到家 APP 所支持的用户评价功能，有利于及时获取用户评价及反馈以此驱动资源的动态优化。

伴随着供应链精益化管理需求的提升，公司在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加载自主开发的具备数据挖掘与大数据分析的大数据管理平台，可实现将大量的数据留存转化为数据服务，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和变革。

（3）赋能业务参与方，打造以数字化为基础的自我强化业务运营模式

在赋能客户及用户方面，强大的运营管理模式和庞大的物流基础设施是公司向客户及用户输出并交付标准化、高质量服务的基础。一般来说，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会进行系统对接，客户需求通过订单的形式进入公司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并通过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综合客户需求与物流资源设计并输出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此外，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支持订单的可视化管理、资源配置的优化以及作业流程的协同，帮助客户提升供应链运营效率及终端用户体验。

在赋能资源方方面，公司依托互联网、数据分析等前沿技术持续迭代资源整合能力，赋能资源方，并为其提供更多的业务合作机会。以运力调度为例，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搭建网络货运业务，将以往分散的货物运输需求、零散的社会运力资源进行整合，缩短并简化传统运力服务的交易链条，并基于系统数据算法对货源信息、运力资源进行分析，合理调度运力资源、优化运输路由，提高司机的运输服务能力及运输效率。此外，有别于传统物流企业以人工方式对运力进行调度，公司依托数字化及科技化的能力，创新性的推出派单与抢单结合的调度管理模式，订单下发后，系统可结合运力供需、时效性、司机评价等因素进行派单，并同步为司机提供抢单的选择机制，有效缩短了单一派单模式下的等待时间，动态优化资源的配置和流动。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业务运营模式所具备的强大的资源整合和调度能力，迅速调配境内外物流及供应链资源，抢做国际救援入口，全力支持疫情抗击工作，发扬社会责任担当。疫情发生后，公司依托信息系统快速调配整合空运资源方，搭建全航线进出口双向发运通道；依托专业化报关能力，实现在全国主要关区快速通关；凭借贴近用户的末端服务资源，构建起跨境调拨与末端用户服务之间快速连动对接的能力。在疫情期间，公司高效完成了大批救援物资运输至疫情前线的任务，包括涉及超过 10 个国家、数十万件防疫物资进口操作，体现了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在调度和管理上的优势。

4、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索发展场景物流新业态

互联网经济的发展催生零售新业态，在线上和线下渠道融合的消费格局下，如何满足终端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创造极致的消费者体验成为重要目标。消费端带来的商流变化，推动企业重塑供应链，并传导至物流服务的角色及服务内容，使其围绕用户需求衍生出了各种新变化。

公司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围绕终端用户体验，领先性地提出场景物流的概念，推动物流及供应链从“送到”即完成服务，向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实现价值增值的转变，将传统物流服务终点成为创造用户新消费的起点。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供应链服务作为交互的基础，在与用户的交互过程中进一步获取用户个性化需求，并以数字化的业务运营模式连接及调动优质供应商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持续探索及拓展新的业务模式。

目前公司聚焦于家电、居家、健身及出行在内的多个场景的终端用户服务需求，通过到家 APP 线上商城以及贴近用户的线下场景服务中心与终端用户进行交互沟通，挖掘用户个性化需求，提供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此外，公司也聚焦汽车后市场的广阔前景，以目前连接整合的超过 10 万辆车辆资源作为用户基础，围绕车后场景挖掘司机及车主的需求，连接优质资源方，向车队及司机提供以油品、保险、轮胎在内的与车后场景相关的增值产品及服务。

通过业态创新，公司构建新的消费起点，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引擎。2020 年全年，公司生态创新业务收入近 5 亿元，较去年增长达 125.40%，实现规模化的高速增长；面向终端用户的日日顺到家 APP 已累计注册用户近 300 万人，当年累计新增的注册用户超过 150 万人。

（八）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围绕终端用户需求，提升一体化的场景解决方案交付能力

企业客户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商业转型、对于供应链外包需求的进一步拓展，驱动供应链管理服务商通过提升科技能力、资源整合能力，不断拓展供应链网络，从以提供单一供应链管理服务为主，成长为复合型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并在末端延伸出以用户体验为中心的场景化深度服务能力。

大件消费品行业存在持续服务的需求，供应链管理企业可在末端用户产品交付过程中，依托末端送装服务网络及服务人员，收集用户反馈并通过对用户反馈进行挖掘及分析，形成针对不同场景的服务解决方案，以此整合协同优质的供应商资源，通过线上渠道以及线下门店持续与用户进行持续互动，为用户提供定制化场景服务方案，实现“产品与服务”的一体化交付，并构建以数据为驱动的用户服务生态。

2、广泛运用信息技术，持续推动“智慧物流”转型

一方面，随着人口红利逐渐消退，全国老龄化趋势加速，物流行业的人力成本逐年攀升，通过科技化以及数字化提升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效率是全行业降本增效的重要手段；另一方面，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也需要科技能力提升资源整合的效率、实现产品设计、采购、生产、销售、服务等全过程高效协同，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和产业转型升级。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积极探索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自动化等新一代技术在供应链服务中的应用，通过科技赋能供应链运营管理效

率，更好满足客户体验，并加速向“智慧物流”转型发展。

未来，越来越多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通过搭建以互联网及数字化为基础的供应链业务管理平台，以数字科技重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服务全流程，并且通过线上便捷的业务系统与智能数据分析，可进一步提升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升级客户体验、履约质量与效率。在此基础上 5G、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运用，有利于实现采购、生产、流通等上下游环节信息实时采集、互联共享，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可结合其对产业链的深入理解，依托大数据技术深入挖掘分析数据，进行用户分析、销售预测、动态网络优化，帮助客户打造柔性、高效、稳定的供应链，支持面向未来的以销定产，提升供应链的运营管理效率。此外，以人工智能及自动化技术为内核的智能装备的广泛应用，加速对产业供应链的科技赋能能力，通过提升物流节点的作业效率，推动物流及供应链管理行业向无人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3、以全球化供应链运营能力，支持客户的全球化业务拓展

互联网的出现打破了地域限制，加速推动了制造业的转型以及流通渠道的变革，促成了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发展趋势。随着全球产业链上下游协作程度的加深，一个产品可由不同国家、不同地区的成百上千个生产企业联合完成，交易的频次和周期也更加复杂，各行业企业需要一批具有专业化、海外服务能力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为其提供配套的供应链管理支持，以增强其国际产业链中的竞争力。

为助力国内企业完成海外布局，帮助海外品牌进行国内拓展，顺应“双循环”的发展格局背景，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一方面应充分了解不同国家、地区的准入要求，并在此基础上具备强大的资源整合及调度能力，为客户打造涵盖系统集成、运输、仓储、清关、尾程派送在内的全流程、端到端、自主可控的跨境供应链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也需要不断加强海外网络布局，丰富海外本地化服务能力，提升海外供应链的服务质量与效率。

4、物流企业加大并购力度，行业整合提速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字显示，2019 年全国物流业总收入达 10.3 万亿，前 50 家物流企业 2019 年总收入共达 9,833 亿元，占全国物流 2019 年总收入的 9.55%。由此可见物流行业整体集中度低，竞争格局分散。对于物流企业而言，竞争力的关键不再仅是依托低价竞争的策略推广基础、单一的物流服务，而需要基于互联网、新技术和产业洞

见整合上下游资源，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制造、流通和消费的有效对接，为客户创造更高的价值。因此，具备一定规模的物流企业，往往通过兼并重组、战略调整、联盟合作等多种方式向下整合技术及服务能力，以实现横向拓展多元场景、纵向深耕垂直领域以及提升物流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以此向更高阶的供应链管理服务提供商转型，并在此过程中驱动市场进一步整合与集中度提升。

（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日日顺股份已经成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根据罗戈研究的报告，按照 2020 年的收入，公司为中国第三大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也是当前市场上少有的具备覆盖生产制造、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至末端用户场景服务的端到端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企业。

公司以覆盖全国、到村入户、送装同步的稀缺物流服务网络为基础，以数字化及科技化驱动，凭借拥有超过二十年的供应链服务经验及深刻洞见，向产业客户设计及输出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赋能产业客户的供应链管理效率，以此深化与产业客户的良好合作并积累丰富的产业供应链经验，构建良好的口碑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持续深挖供应链全流程价值，加大对科技及数字化运用的投入，不断提升供应链服务效率并迭代优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

近年来，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成为行业内的知名品牌。公司于 2017 年发起建立了行业首个大件物流诚信品牌联盟。公司于 2018 年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选为“国家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改革开放四十年物流行业代表性企业”以及“综合服务型 AAAAA 物流企业”。公司于 2019 年被中国交通运输协会评选为“2019 物流业十大科技创新企业”。公司于 2020 年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选为“2020 年物流行业数字化转型先进企业”，被中国物资储运评选为“2020 年度数字化供应链科技创新奖”，被美国供应链管理专业协会评选为“2020 年全球供应链创新案例奖（2020 Supply Chain Innovation Award Final List）”。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超过二十年供应链服务经验和深刻理解

公司自 2000 年成立起便专注于为产业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至今已经深耕供应链管理领域超过二十年，积累了深厚的供应链管理行业经验和深刻理解。经过多年的持续创新和业务拓展，公司已经发展成为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根据罗戈咨询的排名，按照公司 2020 年的收入计算，公司为中国第三大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商，也是当前市场上少有的具备覆盖生产制造、线上线下流通渠道至末端用户场景服务的端到端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企业。

脱胎于海尔集团的产业背景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注入了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基因，超过二十年的供应链服务经验为公司输出定制化解决方案提供了基础。有别于传统物流服务对于运输、仓储、装卸搬运等环节的简单整合，公司以为客户提供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为目标，以流程较长且复杂的家电场景供应链切入，积累了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供应链全流程服务能力。随着互联网的发展，线上线下营销渠道深度融合，公司把握渠道变革的机遇，以开放且复杂的消费供应链为主场景，为客户输出以线上线下库存共享为核心的全渠道供应链设计及解决方案，并由家电行业向家居、健身、出行、冷链、快消、3C 电子等行业复制延伸，积累了众多业内领先的知名品牌客户。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等电商平台建立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提供领先的电商平台行业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全流程的最佳体验。

行业	典型客户
家电	海尔、创维、TCL、长虹、小米、格兰仕
电商平台	天猫、淘宝
家居	宜家、科勒、林氏木业、顾家家居、喜临门、慕思
健身	亿健、Keep、麦瑞克、立久佳、易跑
出行	雅迪、小牛、新日、爱玛、绿源、台铃
冷链生鲜	沃尔玛、美团、和路雪、百胜、三全、全家、华润万家
快消	惠氏、统一、贝因美、蒙牛、滴露、雅诗兰黛
汽车	长安福特、吉利汽车、新康众、邦邦汽服、双星轮胎
3C 电子	华为、海康、鸿合（教育大屏）、视源、京东方
新能源	晶科、晶澳、隆基绿能、正泰、天能

丰富的客户资源及行业经验，有利于公司持续迭代供应链服务能力，并进一步向供应链末端的送装服务以及前端制造供应链服务延展，从而构建了极具竞争力的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服务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够赋能支持客户的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商业决策，提升客户的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

以公司为吉利汽车提供汽车备件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为例，汽车备件行业对供应链服务的时效及质量要求高，并且行业存在因经销商各自独立管理库存而出现长尾商品无法及时调货以满足用户需求的情况，以及汽车品牌商难以全面掌握经销商库存并进行统一管理的情况。公司基于汽车备件行业的供应链管理的难点，与吉利汽车共同设计并输出了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通过算法模型为吉利汽车定制了四个总仓和六个前置仓的布货方案，以支持仓库存共享、全国随时调货，保证了订单即时满足率。同时，针对销售情况制定智能补货方案，提高库存周转率、降低仓储成本。并且，公司依托以数字化为驱动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可视化，对仓储、运输及送达在内的流程进行可视监控管理，为 4S 店和吉利汽车输出专业化及标准化的服务保障。于合作之后，公司通过上述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有效提升送达及时率、降低破损率，提高了终端 4S 店回访满意度，获得吉利汽车及终端 4S 店的一致好评。

(2) 始终坚持为用户提供最佳体验，建设覆盖全国、送装一体、到村入户的稀缺物流网络和高效运营的订单管理体系

公司始终围绕不断迭代的用户体验需求，协助客户应对流通渠道变革背景下的供应链管理需求，特别是在消费流通领域的供应链管理需求。随着家电、家居、健身器材及出行工具等大件产品的线上渗透率持续提升，物流及供应链服务的交付对象由企业客户转向终端用户，以品牌商及渠道商为代表的企业客户从用户的体验出发，关注物流履约时效以及末端用户送装交付服务能力。

作为提升用户体验的基础，公司致力于建设大件物流网络和末端用户送装一体的竞争优势。公司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快速有效整合仓储、运输及末端服务网点及服务师资源，并在此基础上规范送装一体服务。在仓储资源方面，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在全国 31 个省、136 个地级市以自建及租赁的方式合计布局了 916 座仓库，面积近 780 万平方米，已构建覆盖全国线上线下全渠道共享的三级分布式仓储网络。公司在仓储网络中广泛运用了智能机器人、数字孪生、大件 AGV 等先进物流技术及智能装备，通过科技化能力提升仓储管理水平。同时，结合公司的数字化管理系统，能够实现最优化库存管理，降低存货周转天数，提升履约效率。

在运输网络方面，公司开通了近 14,000 条干线运输线路，可有效调度超过 10 万辆合作车辆，运输业务可触达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336 个城市（地级市），已建成辐射全国的多元化干线集配网络以及区配网络；此外，随着国际供应链业务的

持续发展，公司有效整合了主流海运航线、铁路线路及空运线路，逐步实现物流网络向全球主要国家拓展。

在末端送装服务方面，公司依托超 6,000 个合作服务网点实现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可触达全国超过 2,840 个区县，区县覆盖率可达 99%，构建了到村入户、送装同步的服务网络，为提高物流履约时效和末端用户送装交付服务能力提供了基础。根据罗戈研究，公司在大件物流服务领域拥有最广泛的末端送装网络。

在服务管控方面，公司通过搭建开放式的柔性系统对接功能，能够与不同客户、不同业务类型、不同标准的订单及时对接并进行优化管理，有效应对客户和用户的需求，提高供应链服务效率以及用户满意度。与此同时，公司通过 APP 连接资源合作方及用户，实现服务流程的可视化以及用户反馈评价的同步，在提高对资源方作业服务能力的把控的同时也进一步提升客户及用户体验。消费者良好的用户体验和满意度，进一步深化了公司与企业客户的合作关系。

（3）强大的运营能力和精益化管理能力

公司秉承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向合作伙伴开放资源和能力，并将其整合到公司的服务网络。公司凭借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吸引了众多前端知名品牌商以及后端包括仓配、车辆、线路、网点在内的物流优质资源，为公司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综合能力，挖掘终端用户、资源方的需求并打造定制化的解决方案提供有利支撑，加速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及产品边界，实现向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的升级转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能力，连接了包括超过 900 座仓库、近 14,000 条干线运输线路、超过 10 万辆运输车辆以及超过 6,000 个服务网点在内的基础设施及服务资源。此外，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有利于快速调度服务资源，优化资源配置的效率，以及时满足客户及用户需求。

针对合作伙伴的供应链管理需求，公司通过数字化驱动精益化运营管理体系的建设，实现业务流程的高效运营。公司自主搭建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为客户、资源方及终端用户提供具备柔性接入的接口及业务协同的 APP，基本实现贯穿供应链服务各个核心业务环节的信息化及可视化，进一步优化对基础物流资源的管理和调度，赋能资源方的物流作业能力，提升客户及用户的体验。此外，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加载了

具备数据挖掘与大数据分析的 BI 数据仓，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对系统沉淀的海量业务及财务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及监控，进一步提升设计及输出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能力，并提高客户的运营管理效率。

强大的运营能力和精益管理能力有效地支持了公司为客户提供创新性的解决方案。依托以数字化为基础的强大运营能力，公司创新推出了统仓统配模式，为海尔智家提供集“经销商管理、统一仓储、统一配送、统一服务”为一体的线上线下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即将原来分散在线上及线下经销商、渠道商的大部分库存，由工厂直发统一存放在公司仓内进行管理。线下经销商、渠道商只需存放少量库存用于销售展示。公司根据全渠道的订单需求，安排成品的统一配送及安装服务。该模式下可以实现对海尔智家全渠道库存进行统一的管理，在降低库存成本的同时优化库存结构及渠道进销存策略，减少渠道平均库存周转天数并提升运营效率。对终端用户而言，在统仓统配模式下通过减少中间环节直达乡镇，减少配送时间，提升用户体验。

（4）持续不断的业务拓展与创新

创新一直是公司的基因，也是公司业务拓展并抓住行业机遇的核心。自成立以来，公司以消费供应链为主要切入场景，深挖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新零售变革的机会，持续将优质的服务能力以及创新的技术成果引入消费流通场景，为客户设计输出消费场景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公司消费流通场景从原有的单一家电行业逐步扩展至涵盖家电、家居生活、健身器材、出行工具以及冷链等多个行业，公司目前积累了包括菜鸟、小米、宜家、亿健、雅迪、小牛在内的众多优质产业客户资源。此外，公司深入洞察不同行业的属性及其对供应链服务的个性化需求，通过为企业量身打造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以此提升客户粘性。例如在出行行业，公司创新性为小牛打造“前置加工中心仓方案”，将传统的仓库迭代改造成具有“仓内加工和统仓统配”功能的“前置装配中心”，为小牛提供覆盖工厂干线裸车运输、库内裸车立体智能存储、库内裸车加工、智能定制循环箱配送在内的行业解决方案，并同步为小牛的渠道门店提供裸车配送服务以及为终端用户提供个性化的送装调试一体服务，帮助小牛实现降低物流及供应链成本，更好地满足用户的体验。

基于消费供应链强大的服务能力以及成熟的运营体系，公司一方面积极把握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结构性发展机遇，向供应链前端制造供应链进行延伸，基于原材料供应商与生产制造企业的供给需求，通过输出先进的供应链管理技术、深入参与

客户产销协同体系及订单管理、打造前端原材料揽收、VMI 以及场内物流在内的供应链服务能力，为生产制造企业的柔性制造、敏捷制造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顺应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战略性布局国际供应链服务业务，为客户提供覆盖海运、空运、陆运及多式联运等多种服务模式的“端到端”跨境供应链解决方案，打通境内及境外市场，实现服务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此外，公司也积极探新业态，领先性地提出场景物流概念，将传统物流服务终点-货物“送到”作为创造用户新价值的起点。公司以供应链服务为基础，在与用户交互过程中挖掘用户新需求并提供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打造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服务平台。2020 年全年，公司生态创新业务收入近 5 亿元，较去年增长达 125.40%，实现规模化的高速增长，生态创业业务拓展已初见成效。

（5）通过全面科技赋能驱动业务持续发展

公司重视科技对物流行业的赋能，在运营过程中不断提升科技化和数字化在物流领域中的运用。

在科技化方面，公司凭借起步早、起点高的科技化实力获得社会的认可，公司牵头承担了首个“智慧物流领域”国家级重点专项“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项目，打造智慧物流管理与服务的“中国芯”，通过解决我国物流运输多方式协同运行效率低与集成服务不足等突出问题，带动行业向物流智慧管理与服务发展，为实现物流行业监管透明可靠、物流企业运行智能高效、物流服务安全便捷与低碳节能提供技术支撑及示范效应。公司使用了包括 3D 机器视觉识别技术、关节机械手自主学习运动控制技术、首次于大件物流领域使用的龙门机械手全自动分拣技术、全自动搬运运输及视觉自主导航技术、全自动设备路径优化、全自动上下架及无人配送技术打造智能仓储能力，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开始运行首个大件智能无人仓，目前已形成具有行业引领地位的 6 座智能仓，实现仓储作业效率的大幅提升。

在数字化能力建设方面，公司在运营过程中自主搭建了覆盖包括资源管理、订单管理、订单匹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等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可有效对订单进行追踪管理、优化运输路由及合理调度物流资源，满足不同场景下的作业管理需求，并且为客户及用户提供信息化、可视化、标准化的供应链综合解决方案。此外，公司强调大数据技术在供应链管理中的应用，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对业务

及财务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及监控，极大提升供应链管理的精细化水平，赋能公司运营管理效率。2019年，公司被中国交通运输协会评为“物流业十大科技创新企业”；2020年，公司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为“物流行业数字化转型先进企业”。

（6）并购整合，前瞻性布局市场机遇

公司近年来通过一系列成功的并购，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及服务能力。公司于2014年完成对贝业的并购，成功切入家居行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公司于2018年通过并购沛吉，战略性布局国际供应链服务业务，实现服务地域从境内到境外的延伸；公司于2019年完成了对富润德以及上海飞升的并购，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制造供应链服务方面的能力以及运输服务的能力。

公司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也为并购后的整合提供了有利的保障。于并购完成后，各个业务板块依托公司完善的物流服务网络、以数字化为驱动的精益运营能力以及领先的核心技术，可实现底层基础设施、客户资源及前瞻行业洞见及技术的共享，各个业务板块逐步深化融合发展，为公司业绩稳健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外，公司在并购企业中推行“人单合一”模式，通过鼓励员工为用户创造价值，激发被并购企业的活力并有利于并购业务板块与现有业务板块在业务及管理方面的协同发展。

（7）人单合一的管理文化和激励机制以及远见卓识的管理团队

公司始终秉持“人单合一”的管理文化，“人”即具有企业家及创新精神的员工，“单”即创造用户价值。从本质上来说，人单合一管理文化鼓励员工以企业家的心态为用户创造价值，并实现与公司价值和股东价值一致的自我价值，有利于全体员工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以用户体验为核心，通过为用户创造价值不断提升用户满意度以及用户粘性。此外，公司的人单合一管理文化已成功引进及复制到公司并购的业务板块。运用人单合一模式，有利于并购业务板块与现有业务板块在业务及管理方面的协同发展。

在“人单合一”的管理文化之下，公司进一步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目前股权激励的范围已覆盖公司业务的关键职位的员工，通过将激励与员工业绩挂钩，进一步加深员工价值与公司价值的联系，有利于充分发挥员工的潜能。

除人单合一管理文化之外，公司多年专注于为用户提供物流及供应链管理解决方

案，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物流及供应链行业的从业及管理经验，对物流及供应链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及深刻的理解，能够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机会，制定具有前瞻性的整体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在“人单合一”管理文化以及管理团队引领之下，公司将把握渠道及数字化变革所带来的物流及供应链行业的结构性发展机遇，持续推进产品及服务的迭代升级以及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提升。

3、发行人的竞争劣势²⁵

（1）融资渠道单一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品牌知名度，公司需要在仓储布局、技术升级、场景服务创新、行业整合等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但是，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发展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及股东增资，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公司跨越性发展的需要。在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后，公司的资本规模、融资能力将得到改善，公司的快速发展将获得有力的资金支持。

（2）客户集中度较高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主要客户中海尔集团旗下企业及阿里巴巴集团旗下企业对于公司收入贡献占比较高。报告期内，上述客户合计贡献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 49%。此类客户在为公司提供稳定业绩及品牌优势的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还需要进一步加强社会化客户拓展的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

（3）海外布局不足

随着跨境电商的发展、电子商务出海战略的实施以及“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推进，物流及供应链企业纷纷加速布局跨境物流。目前发行人跨境业务的收入较小，布局相对有所欠缺。

四、发行人的销售和采购情况

（一）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1、发行人的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年	1	海尔系客户	465,045.68	33.13%
	2	阿里系客户	221,756.47	15.80%
	3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532.25	4.74%
	4	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29,076.89	2.07%
	5	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73.33	1.34%
	合计			801,184.61
2019年	1	海尔系客户	434,867.11	42.03%
	2	阿里系客户	211,311.97	20.42%
	3	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29,686.95	2.87%
	4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6,699.46	1.61%
	5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3,972.04	1.35%
	合计			706,537.52
2018年	1	海尔系客户	368,846.96	38.48%
	2	阿里系客户	195,319.85	20.37%
	3	宜家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29,456.17	3.07%
	4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62.38	2.27%
	5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5,481.08	1.61%
	合计			630,866.45

注：报告期内，上述客户的销售收入已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

2019年度，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中新增了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当年对其实现收入金额为13,972.0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35%，是发行人当年第五大客户。发行人2014年通过参与其比选形式与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双方合作时间较长，报告期内对其实现的销售金额较为稳定。

2020年度，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中新增了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发行人2020年度对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现收入66,532.25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4.74%，是发行人当年第三大客户。该客户成立于2003年8月5日，发行人通过商务洽谈方式于2019年9月底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后因发行人业务结构调整已于2020年底终止与该客户的合作；发行人2020年度对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现收入18,773.3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34%，是发行人当年第五大客户。该客户成立于2010年10月25日，发行人通过商

务谈判方式于 2020 年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发行人对该客户交易额增长主要系因发行人新设子公司云顺科技开展网络货运业务所致，目前发行人与该客户合作正常开展。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较为优质，多为全球知名企业或境内外上市公司。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前五大客户中，发行人向海尔系客户的销售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海尔系客户提供供应链服务等所产生的相关关联交易；发行人向阿里系客户的销售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阿里系客户提供供应链服务等所产生的相关关联交易；此外，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持有发行人重要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关联方。关于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海尔系客户、阿里系客户以及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具体请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报告期内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销售或提供劳务”。除前述披露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客户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述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经联席保荐机构核查，发行人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从而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1、发行人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供应商采购运输服务、仓储租赁及仓储管理服务、国际货运服务以及油品采购服务。发行人已建立起以优化成本为目标的成本管理体系，有效实现对采购成本的管控。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在过往经营中储备了丰富的供应商资源，通过精益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深入了解不同供应商在细分领域的服务和价格的比较优势；在采购流程方面，公司形成了一套规范化的招标竞价和寻源比价的采购体系，有效实现对采购价格的管控。此外，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以及供应链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充分发挥规模优势，有利于获取更优的采购价格。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输、仓储、国际货运以及油品方面的采购单价虽随行就市略

有变动，但基于精益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规范化的采购流程以及业务持续拓展所带来的规模优势，整体采购单价仍控制在较为稳定、合理的水平。

2、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2020年	1	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	26,521.09	2.11%
	2	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3,979.82	1.91%
	3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19,459.78	1.55%
	4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9,416.57	1.55%
	5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5,616.43	1.24%
	合计			104,993.68
2019年	1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7,774.41	1.95%
	2	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	15,404.97	1.69%
	3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4,499.82	1.59%
	4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12,429.57	1.37%
	5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1,535.95	1.27%
	合计			71,644.73
2018年	1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19,097.03	2.35%
	2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5,575.17	1.92%
	3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10,703.26	1.32%
	4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9,458.78	1.17%
	5	上海东源新地物流有限公司	6,798.12	0.84%
	合计			61,632.37

注：报告期内，向上述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已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

2019年度，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新增了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及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当年对其采购额分别为15,404.97万元及11,535.95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69%和1.27%，分别为发行人当年的第二大和第五大供应商。其中，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设立于2018年4月27日，发行人于2019年通过商务洽谈形式与其建立了合作关系，主要向其平台找油网采购柴油，合作规模逐年上升；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2016年10月20日，发行人于2017年底通过商务洽谈形式与其建立了合作关系，主要向其采购网络货运业务。

2020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新增了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当年对其采购额为 23,979.82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91%，为发行人当年的第二大供应商。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发行人于 2019 年通过商务谈判形式与其建立了合作关系，主要向其采购网络货运服务，合作当年采购金额较小，随着发行人在浙江地区业务规模的扩张及合作的进一步深入，2020 年发行人对其采购金额出现较大上升。

发行人无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的 50% 的情况。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中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前员工徐桂勤持股 100% 的公司，徐桂勤曾担任发行人子公司上海贝业的监事。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历史上为发行人重要子公司上海贝业的少数股东费亚军控制的公司，在发行人完成对上海贝业的收购之后，费亚军于 2014 年 11 月将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徐桂勤。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主要向上海贝业提供仓储管理服务及相关增值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仓储管理、现场调度、装卸服务以及库内加工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员工或离职员工进行采购服务的主要情况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四）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的交易”。除前述披露之外，不存在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三）重叠客户供应商以及竞争对手的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面向全市场范围内的企业客户提供服务，遍布家电、家居、健身、出行、快消品、汽车、3C 电子等多个行业，拥有超过上万家客户。同时，公司采取轻资产、平台化的运营模式，为客户提供的物流资源大多是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拥有超过上万家供应商。公司服务区域遍布全国各地，提供的服务内容覆盖运输、仓储、国际货运等众多细分业务领域，业务规模庞大，存在一定的客户与供应商、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与供应商或者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大致可以分为如下三类：

(1) 行业资源互补。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属于较为典型的资源配置型行业，行业参与者在不同区域、不同期间的仓储、运力等相关资源配置不均衡，通常会根据实际情况向同行业或上下游资源方采购相关资源以满足正常业务经营需要，存在较多的客户、供应商、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

(2) 业务领域拓展。为丰富业务体系，增强综合竞争实力，公司不断在各类细分场景和业务领域寻求突破，如为供应商提供销售油品及保险等增值服务、网络货运服务等，将供应商变为增值业务的客户；

(3) 正常业务开展过程中的索赔采购。公司在正常开展业务过程中会出现货损等情形，部分客户/收件单位要求公司采购相应的产品进行赔偿，公司会向相关客户采购产品用于赔偿，也会出现客户和供应商重叠情形。

1、报告期内，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销售前五名客户

单位：万元

2020年					
序号	名称	主要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1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218,664.05	仓储服务	788.76
2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 司	运输、仓储服务	14,434.78	家居产品	116.28
3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993.86	运输服务	30.70
4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8,963.33	仓储服务	18.20
5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 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国际货运服务	8,076.87	国际货运服务	631.68
2019年					
序号	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1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205,823.20	仓储服务	301.26
2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13,972.04	仓储服务	81.68
3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 司	运输、仓储服务	13,661.29	家居产品	264.07
4	江苏大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3,508.46	生态增值产品	62.39
5	天津威世轩物流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服务	2,728.38	国际货运服务	3,250.02
2018年					
序号	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1	杜拉维特（中国）洁具有	运输、仓储服务	1,905.57	家居产品	21.42

	限公司				
2	索尔维（上海）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1,571.88	工程塑料	0.44
3	拜尔斯道夫个人护理用品（中国）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1,417.23	日化品	18.41
4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服务	1,372.65	区配运输	48.79
5	天津威世轩物流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服务	1,208.37	国际货运服务	309.26

2、报告期内，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采购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万元

2020年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1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9,459.78	成品油	1,528.66
2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9,416.57	成品油、网络货运服务	4,860.65
3	西安京东讯成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5,036.23	仓储服务	0.23
4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4,078.70	成品油	3,272.15
5	杭州长安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2,759.26	运输服务	5,940.73
2019年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1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4,499.82	成品油	280.34
2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2,429.57	成品油	150.24
3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905.98	成品油	155.08
4	洋浦俊武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553.98	成品油	184.46
5	上海申丝凯乐物联网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8,324.99	成品油	64.88
2018年					
序号	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1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9,458.78	仓储服务	2.83
2	青岛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服务	5,821.03	国际货运服务	1.32
3	林森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326.65	仓储服务	40.50
4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5,153.36	仓储服务	2.83
5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3,344.41	增值服务	4.72

3、报告期内，既是客户又是竞争对手的前五大客户

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属于较为典型的资源配置型行业，行业参与者在不同区域、不同期间的仓储、运力等相关资源配置不均衡。对行业从业者而言，同行业竞争对手之间根据各家资源配置情况，相互采购运输、仓储等服务以满足正常业务经营需要属于行业正常现象。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销售额前五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20年			
序号	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1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6,987.86	1.21%
2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8,076.87	0.58%
3	青岛展鸿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086.67	0.36%
4	上海环世捷运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4,836.43	0.34%
5	宁波杰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658.71	0.33%
合计		39,646.53	2.82%
2019年			
序号	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1	宁波杰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018.57	0.39%
2	青岛陆海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178.46	0.31%
3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829.20	0.27%
4	天津威世轩物流有限公司	2,728.38	0.26%
5	上海穗黔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2,416.72	0.23%
合计		15,171.34	1.47%
2018年			
序号	名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1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762.38	2.27%
2	青岛陆海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797.12	0.29%
3	青岛和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925.69	0.20%
4	品骏运输有限公司	1,720.31	0.18%
5	上海穗黔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1,306.08	0.14%
合计		29,511.58	3.08%

五、发行人的生产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应用领域	技术先进性	对应专利情况
1	AGV 载货升降平台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针对大件物流货到人拣选方案定制开发的装卸货平台，通过视觉检测等技术，配合 AGV 车辆根据人体力学自动调节高度，解决货到人拣选的人工装卸货物难度，提高装卸货效率。	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ZL201921628488.7
2	旋转式货架自动化仓储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采用在传送组件上设置库位板，利用库位驱动机构及电子标签，使得库位板在回转过程中，各个库位板之间位置可以保持相对不变，并能够确定货物在货架单元上的位置，便于货物的出库和入库，提高了货物出入库效率；同时，旋转式货架可以无间隔并排设置，有效提高了仓库空间的利用率。	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202020396593.9、202020396578.4
3	货物高度定制化设计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通过库内 SKU 所对应的货物高度进行聚类分析，确定每个类别的货位高度；从而设计出合理高度的货位，有效提高空间利用率，对整个仓库的利用率起到明显的改进作用，而且也能方便对货物进行定制化管理，提高货物的安全性，降低货物维护成本。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2010218576.0
4	货物最优分配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通过计算每个货位到分拣区的距离，在以产品到分拣区的平均距离最小的目标下，在满足每个货位只放置一种产品的约束、每种产品的货位数约束的条件下，获得每种产品对应的货位，将产品放置在对应的货位上，使得产品到分拣区的平均距离最小，缩短了分拣时间，提高了分拣效率，提高了运营效率，降低了仓库运营成本。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2010219355.5
5	货物智能盘点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通过自动获取出入库的货物种类和数量信息，可以将对货物动态出入库的统计和仓库中存储静态货物的盘点相结合，能够精确地掌握货物数量，及时发现货物丢失或者出入库错误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2110181481.0
6	自动化货物盘点装置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由驱动装置、扫描装置组成，不受货架之间的空间限制，通过扫描装置与驱动装置配合，获取货物的各种信息，自动化盘点，效率高、错误率低；	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202120353802.6、201920278348.5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应用领域	技术先进性	对应专利情况
7	循环使用定制化容器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通过调节收容盘的面积以容积大小，从而满足不同尺寸货物的单元化存储运输需求，可以避免夹抱机直接夹抱货物，降低货损率；并且侧板与底座以及各个侧板之间通过磁吸结构相固定，结构简单，组装和拆卸方便且能回收利用，有助于物流降本增效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2110172458.5 8，及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202120353675.X、202120355009.X
8	基于高柔性密集仓储系统的大件家电存储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货架的侧部设有传送带，传送带的两端分别对应设有至少一个出入口，货物经出入口进行出/入库，堆垛机用于将货物在传送带和立体货架之间转运，搬运装置用于将货物在出入口和传送带之间转运，扫描装置用于对货物在出/入库前进行扫描识别。该仓储管理系统可以提高仓库利用率、减小货损率、提高出入库效率及准确性。	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202120366789.8
9	伸缩型智能夹抱车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通过伸缩臂组件的伸缩及升降，带动夹抱组件的升降，以便于夹抱组件对不同高度位置的物品进行取放，同时夹抱组件上设有视觉传感器，控制部根据视觉传感器上传的物品信息控制麦克纳姆轮、伸缩臂组件以及夹抱组件的动作。伸缩型智能夹抱，以取放便捷性及效率高优点，提高出入库效率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2110171805.2 及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 202120366798.7、202120366796.8
10	智能配车、车辆装载优化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基于智能算法的空间装箱解决方案，可以保证家电货物在场区装载时，车辆的最佳装载率，尤其可以避免重复装箱的现象，提高了装载效率，具有实用性好的优点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1910169060.9
11	基于语音引导系统的场区车辆装载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基于语音引导系统场区车辆装载方法，包括：采集信息；智能分配码头；智能配车，指导装载计划，并指导装载作业完成	申报 1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1910169059.6
12	用于智能仓储的无人卸货车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配合智能仓设备的无人卸货车，充分应用视觉识别和货物轮廓提取算法，精准识别货物信息，使卸载路径最优，动作最优，达成卸车无人化，可适应不同车型，不同场景的卸车。无人卸货车的控制核心为控制模块及算法，控制无人卸货车不同组件协同作业，人机交互，人货交互，实现无人卸货的过程，可根据环境和货物的变化进行自适应学习	申报 3 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 201910176007.1、201910175994.3、201910176703.2、及获得 4 项实用新型专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应用领域	技术先进性	对应专利情况
					利，专利编号为201920295560.2、201920295559.X、201920295040.1、201920295015.3
13	逆向产品拼托存储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针对不良品货物批次少，单sku数量少的特点，通过空间计算算法，实现不良品不同批次不同产品的拼托，实现空间效率最优	申报1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201810435693.5
14	旋转式货架自动化存储技术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自动化仓储系统，通过设置分层旋转式货架，使目标货物能够及时从货架中输出，货架进一步与货物暂存装置相结合，将多件货物缓存至暂存台上，通过货物在暂存台上的运转，可以缓冲货物在货架处的出入库速度与堆垛机速度差额，缩短等待时间，提高出入库效率	申报1项发明专利（受理中），专利编号为202010218583.0 获得3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202020396623.6、202020396618.5、202020395565.5
15	可调节双向输送伸缩皮带输送机结构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可调节双向输送伸缩皮带输送机结构，解决现有的可调节双向输送伸缩皮带输送机在使用时，无法进行水平角度调节，传送带的长度无法调节，移动运输不方便的问题，在使用中带动转轴上的连接板进行旋转，方便对传送带的角度进行调节和左右、上下移动，方便对传送带的长度进行调节，方便使用	申报中
16	龙门夹抱类产品定制化治具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此款龙门夹抱类产品为定制化治具，受力效果好，且能通过提高夹抱臂与物件之间的摩擦力，从而增加操作稳定性，有效解决传统治具夹抱效率低且整体受力效果不好的问题	申报中
17	智能物流防抖稳定提升机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智能物流防抖稳定提升机，装置设置有安放架，安放架通过第一连接杆和第二连接杆与第一运动块和第二运动块固定连接，使安放架不会水平运动，只能竖直运动，装置运输稳定。同时在安放架的顶部设置有第一滑轮，第一滑轮为动滑轮，安放架通过缆绳提拉运动，设置第一滑轮省力，减轻电动机负载，装置设置要求低。	申报中
18	智能物流用四向穿梭车	自主研发	仓储领域	智能物流用四向穿梭车在现有的四向穿梭车基础上，通过第一伸缩杆、第二伸缩杆、第三伸缩杆及固定板，方便将固定板调节到合适的	申报中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应用领域	技术先进性	对应专利情况
				位置来进行固定需运走的货物，防止货物掉落。同时第一减压板、第二减压板与弹簧进行配合使用，减少货物给车体带来的压力，防止压力过大导致车体损坏从而使车体的使用寿命降低。	
19	自动化计费引擎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基于计费规则逻辑，实时自动完成到客户和供应商的多维度收付费计算，形成对外部客户和供应商对账所需的结算数据，具有高并发、高可用、高容错、可扩展部署等技术优势和物流全场景计费能力，支撑物流结算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无
20	末端派车智能推荐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基于大数据算法和实时消息推送的技术能力，将服务兵、车辆、能力认证、当前位置、当前负载等实时数据进行动态运算，形成服务能力池。根据用户订单需求，进行最优匹配与推荐抢单的推荐平台。具有高并发、高可用、调度更准确、平台更开放、可扩展部署等技术优势，大大提高末端车辆调度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水平。	无
21	订单智能预约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结合语音识别、知识管理、人机交互等人工智能技术，自动匹配符合场景的规范化语音模板来触发语音通话。通过 AI 机器人与用户进行实时交互，进行送货预约服务，提高预约成功率以及终端的工作效率。同时规范预约话术，提升用户体验。	无
22	全渠道库存计算引擎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将所有引发库存变动的业务系统和单据数据接入统一库存计算引擎，利用大数据技术平台进行实时计算。根据客户各渠道动销，实现智能分配库存，为客户提供全渠道库存共享和全网一盘货能力。	无
23	订单履约计算引擎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根据订单信息智能匹配履约计划，生成订单履约关键节点；根据路由调度仓、配任务至全国各物流中心；并通过时效要求计算出关键履约的计划时间，为物流执行环节提供时效参考，高效且透明的完成订单履约全过程，保障用户体验。	无
24	智能路由规划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实时计算配送中心待配送订单数据，实现动态调整在当前配送资源下的最优路由。可满足干线、城配等不同场景，提高整体配送效率，降低配送成本	无
25	干线自动调度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基于干线运输场景，针对线路、仓库、产品种类、业务模式、月台、承运商、车辆、车型、体积、重量等相关约束因子，自动生成最优调度配载结果，极大的提高了终端作业效率。	无
26	可视化仓储作业智能看板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结合大数据、AI 算法、机器视觉识别等技术，实现 ABC 库存分类管理、入库上架指导、拣货路径优化、全流程节点负荷监控可视、库位	无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应用领域	技术先进性	对应专利情况
				健康度和准确率分析，并通过可视化看板的方式指导库内作业	
27	全链路轨迹可视	自主研发	物流技术	依托公司的运输管理系统（TMS）通过与车载 GPS 系统或手机定位信息对接，实现订单任务与 GIS 轨迹平台数据实时互通，获取运输过程实时位置，实现运输全链路轨迹可视	无
28	技术开发框架平台	自主研发	技术研发	拥有服务注册发现、认证鉴权、熔断限流、负载均衡、链路追踪、服务监控、服务自愈、动态伸缩、代码自动生成等技术能力。包含消息队列、缓存、网关、文件存储等中间件功能。实现业务系统的快速迭代开发，支撑对前端业务的快速响应。	无

（二）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及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

1、重要奖项

序号	荣誉与资质名称	项目名称	授予单位	获奖时间
1	首家通过国家标准委服务标准化验收的物流企业	家用电器最后一公里物流服务规范	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2010.09
2	2017 中国管理·科技进步奖先进单位	——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	2017.11
3	综合服务型 AAAAA 物流企业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8.2
4	国家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	日日顺物流青岛仓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8.07
5	改革开放四十年物流行业代表性企业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8.11
6	2018 年山东省优秀大数据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	日日顺物流业务全流程监控服务平台	山东省工信厅	2018.11
7	2019 物流业十大科技创新企业	——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	2019.7
8	2019 智慧物流服务创新企业	——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	2019.7
9	山东省服务业创新中心	日日顺智慧物流创新研究院	山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9.9
10	首批农村物流服务品牌	“电子商务+农村物流”服务品牌	国家交通运输部	2020.4
11	2019 年全国通用仓储百强企业	——	中国仓储与配送协会	2020.7
12	2020 年物流行业数字化转型先进企业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20.9
13	2020 年度数字化供应链科技创新奖	——	中国物资储运	2020.11
14	入围 2020 年全球供应链创新案例（2020 Supply Chain Innovation Award Final List）	——	美国供应链管理专业协会	2020.12
15	山东省 5G 试点示范项目（第二批）	日日顺即墨 5G 智慧园区项目	山东省工信厅	2020.12
16	AAA 级物流信用企业	——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20.12

2、重大科研项目

（1）项目背景及主要内容

科技部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以及《“十三五”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指导于 2018

年启动实施“综合交通运输与智能交通”领域 16 个国家重点研发专项。日日顺股份成为中国物流行业入选企业，牵头承担“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项目，该项目是“智慧物流领域”的首个国家重点专项。

（2）科研目标及成果

该项目旨在以思想、方法、技术、装备以及系统集成的供应链全链路创新，促进物流科技发展，带动整个物流产业生态层级提升，实现物流与产业的生态融合发展。具体研究目标包括：创建能够引领物流与产业融合发展的物流生态链智慧组织与管理模式；创建具有显著降本增效功能的物流供需匹配规划决策理论方法；研制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和国际核心竞争力的智慧物流服务共性关键技术体系和智能装备；打造具有集成示范效应，适合典型复杂场景应用，带动行业升级发展的物流智慧管理与服务应用平台与示范工程。

该项目拟解决 2 类关键科学问题：1）因素变革与场景应用驱动的物流生态链组织与管理模式设计；2）移动互联环境下物流生态链多目标多维度动态主动供需匹配规划。构建上述理论在国家战略折射下的多式联运、互联工厂端到端物流和城乡共同配送三类典型复杂场景下的具体组织、管理模式与决策应用方法。

该项目拟构建一系列关键技术体系，包括：1）基于海量实时多样数据的物流供需能力连续辨识与基于人工智能的高精高频预测技术；2）基于物联网与机器视觉、北斗与 NB-IoT 和 eMTC、区块链等技术融合的多式联运全过程状态感知识别、动态跟踪、信息交换共享及资源动态调度优化等成套技术；3）基于物流社会资源池的城乡一体化共同配送组织优化技术；4）物流全过程能耗与排放智能控制与优化技术；5）无人配送深度自感知、智慧自决策、敏捷自执行成套技术等。

此外，该项目重点打造多功能服务、多场景应用的智慧物流生态云平台(CIELO)，并基于实际应用场景同步开展成果验证和工程示范。

（三）发行人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从事的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产品/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拟达到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研发投入 (万元)
1	日日顺统仓统配云平台	自主研发	蓝图设计	基于公司统仓统配业务规划，实现全渠道的订单管理、库存管理和配送服务管理（包含面向客户的乡镇直配和面向用户的送装一体）。为全渠道客户提供一盘货的数字化库存共享方案，以及为用户提供全场景的成套解决方案	系统以全程信息可视、客货仓配一体等目标构建系统，实现系统轻量化重构及功能独立化部署，是公司“统仓统配”的核心系统。	1,104.24
2	日日顺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数字化升级	自主研发	系统开发	结合大数据技术和智能算法的运用，实现末端服务网络的智能化动态调整和网点的数字化工作台；通过服务过程数据采集及人脸识别、实时轨迹、签收定位等技术手段，实现服务兵画像、服务过程智能预警等数字化功能	系统采用微服务和分布式数据库等相关技术，实现末端用户送装服务订单的数字化管理，网点服务的数字化管理等，提升公司末端服务的效率及用户体验。	1,260.61
3	基于多行业多业态的日日顺订单管理系统升级	自主研发	系统开发	在原有系统基础上进行功能迭代升级，实现支持海、铁、空多式联运、汽车后零配件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在内的业务模式，以及智能库存调拨、全渠道库存管理、定制化智能预警（订单趋势、订单流量、安全库存、库存高低压、异常订单）等数字化能力	系统整体基于微服务架构搭建，服务采用幂等设计，保证服务的无状态以及性能的线性拓展。独立部署分布式任务调度管理能力，实现灵活、高可靠、可复用的调度管理。	1,531.35

（四）合作研发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科技创新和科技合作工作，积极与各大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西南交通大学研究院合作。开展了涵盖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的研发项目。相关合作项目基于双方建立友好合作关系，签订研发任务协议书，对合作研发内容共同保密，尊重合作研发所形成的技术成果归属权。相关合作研发经费由成果所有方或专利、软著、标准注册方承担。

项目名称	合作单位	起止时间	合作研发的主要内容
物流生态链运作管理与服务机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日日顺股份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主要从“仓”、“配”这两个物流系统中的关键环节以及基于竞合博弈的智慧物流供应链决策优化
移动互联环境下，支撑“智能制造”的物流生态链共创共赢机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日日顺股份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1、分析基于移动互联的物流行业生态化新业态，研究物流生态链的生态化合作机制； 2、探索对接智能制造的物流生态构建与共创机制，研究移动互联环境下连接前端智能制造与末端消费者的物流生态链的构建模式；
物流生态链供需全息状态动态辨识技术性成果	西南交通大学、满帮集团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基于海量实时多样数据的物流供需能力连续辨识与基于人工智能的高精高频预测技术
无人配送的感知、决策、执行等成套技术	海康机器人有限公司、圆通速递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在无人配送场景下的深度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方面进行深入研究，融合智能感知及动态决策的移动机器人自主绕障技术，基于群体预测及动态协调的大规模移动机器人集群调度技术
物流全流程能耗与排放控制与优化技术	西南交通大学、圆通速递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针对我国物流行业的能源浪费与无效排放问题，项目挖掘物流全程货物流动动力学特征与能耗排放之间的相关关系，设计不同物流应用场景下以低碳低能耗为目标的成套优化方案和控制技术。
智慧物流智能化装备之物流状态识别与跟踪装备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22年12月	项目针对多式联运全过程中不同运输工具内外部环境、不同运输物品特征差异较大的问题，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研制满足多式联运全过程状态监测与预警的物流状态识别、跟踪装备。

（五）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及研发人员情况

1、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14,331.48	13,369.91	11,816.57
营业收入（万元）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02%	1.29%	1.23%

2、公司的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	342	340	279
员工总人数	2,006	2,024	1,70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05%	16.80%	16.36%

（六）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与安排

1、技术创新机制及储备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创新、合作创新、引进再创新三种模式，实现技术能力的不断演进，支撑和驱动业务的快速发展。

在自主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已经建立健全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并高度重视技术团队与研发能力建设。公司通过培育研发团队对于前沿技术的理解以及对供应链管理服务的行业洞见，不断提升研发团队的独立研发水平，使之具备攻坚设计及应用技术的能力，并推动大件物流智能化技术创新与升级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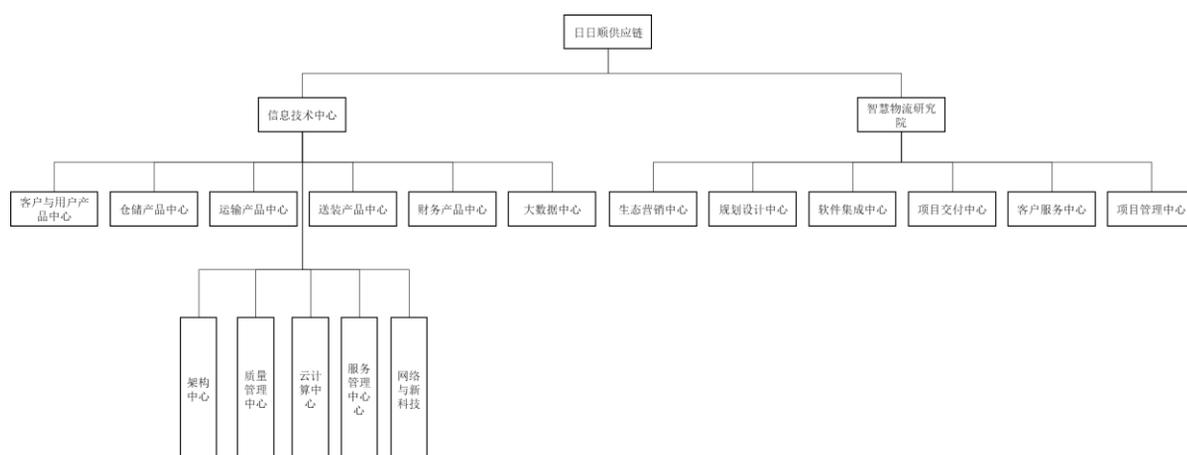
在合作创新方面，公司积极和科技型企业、高校、科研单位展开战略型深度合作，结合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专业优势，共同推进合作创新项目。在科研项目承接方面，与中国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天津大学等高校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开展运用物联网、云计算、机器学习、大数据前沿信息技术的研发项目，使公司保持在智慧物流及供应链领域的技术创新优势。在联合创新行业及人才培养方面，与行业权威机构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共同举办“日日顺物流创客训练营”，一方面为高校学生提供创新创业的“实训平台”，加快培养多层次的供应链人才。另一方面也形成了校企联合创新机制，实现研发成果的有效转化，为公司的技术创新以及业务发展提供了动力。

在引进再创新方面，公司通过引入外部合作企业的先进技术和研究成果，结合公

司的业务特点，进行参数匹配以及逻辑改造，与公司的业务信息系统实现深度集成，极大提高了企业的整体技术实力。

2、研发组织体系

公司下设平行的信息技术中心和智慧物流研究院作为公司的研发组织体系，共同服务日日顺整体数字化及科技化的战略目标。



信息技术中心是公司下属的专注于信息系统架构的建设和管理的部门，下设云计算中心、仓储产品中心、运输产品中心、送装产品中心、大数据中心等 11 个子部门，致力于通过信息化水平的提升，提高日日顺股份数字化水平，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经营成本。

智慧物流研究院是公司下属的专注于智慧物流技术开发及应用的部门，下设生态营销中心、规划设计中心、软件集成中心、项目交付中心、客户服务中心及项目管理中心等 6 个子部门，致力于打造定制化智能解决方案，建立起从规划、实施再到客户服务的全流程、全场景集成实施能力，搭建完整智能生态产业链，吸引优质的合作伙伴，并通过不断迭代升级的技术服务能力赋能客户实现共享共赢。

3、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建立了对研发人员的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一方面针对应用的研发及创新制定了可以量化的考核指标，并与研发人员的薪资挂钩；另一方面，公司制定了科技研发奖励办法，对研发人员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申报高层次课题给予奖励。同时，公司会定期安排研发项目负责人和技术骨干参加行业高水平的产品展示会或技术交流会，以增加研发人员对行业发展水平和发展方向的认识，提供学习和提高的机会。

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

（一）自有和租赁使用的房屋

1、自有房屋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有房屋共计 59 项，总面积为 1,357,920.8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一、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								
1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1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709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327.91	否	——
2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2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30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1,989.25	否	——
3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3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44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2,485.92	否	——
4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4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35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1,989.25	否	——
5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5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38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1,989.25	否	——
6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6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45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2,571.07	否	——
7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 D 区 38 号 F7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41 号	佛三国用 (2011) 第 0300421 号	工业	11,989.25	否	——
8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强大道 1 号之 1 (1 座、2 座)	粤 (2017)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54755 号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41 号	工业	11,933.14	否	——
9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乐强大道 1 号之 1 (1 座、2 座)	粤 (2017)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54756 号	粤 (2016) 佛三不动产权第 0013541 号	工业	1,218.23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10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云林坊达路 255 号	苏 (2016) 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76172 号	苏 (2016) 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76172 号	工业	82,972.77	否	——
11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北凯泉路海尔大道日日顺 (长春) 仓储物流园一期项目工程 1# 仓库	长房权字第 201611070557 号	长国用 (2015) 第 031000005 号	仓库	12,334.25	否	——
12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北凯泉路海尔大道日日顺 (长春) 仓储物流园一期项目工程 2# 仓库	长房权字第 201611070560 号	长国用 (2015) 第 031000005 号	仓库	12,146.54	否	——
13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北凯泉路海尔大道日日顺 (长春) 仓储物流园一期项目工程 3# 仓库	长房权字第 201611070561 号	长国用 (2015) 第 031000005 号	仓库	12,144.48	否	——
14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北凯泉路海尔大道日日顺 (长春) 仓储物流园一期项目工程 4# 仓库	长房权字第 201611070553 号	长国用 (2015) 第 031000005 号	仓库	391.24	否	——
15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路经济开发区北凯泉路海尔大道日日顺 (长春) 仓储物流	长房权字第 201611070555 号	长国用 (2015) 第 031000005 号	仓库	820.27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园一期项目工程 5#仓库						
16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宽城区长江路经济开发区日日顺长春仓储物流园二期工程的 4#仓库	吉 (2018) 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66982 号	长国用 (2016) 第 030012090 号	仓库	12,127.57	否	——
17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宽城区长江路经济开发区日日顺长春仓储物流园二期工程的 5#仓库	吉 (2018) 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66993 号	长国用 (2016) 第 030012090 号	仓库	12,127.57	否	——
18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宽城区长江路经济开发区日日顺长春仓储物流园二期工程的 6#仓库	吉 (2018) 长春市不动产权第 0066990 号	长国用 (2016) 第 030012090 号	仓库	12,127.57	否	——
19	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288	浙 (2017)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2 号	浙 (2017)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05372 号	仓储	62,388.96	否	——
20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淄川区康城西路 411 号	鲁 (2021) 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 0005311 号	鲁 (2017) 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 00008325 号、鲁 (2018) 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 0015155 号	仓储/其他	55,473.54	否	——
21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西夏区海尔 (银川) 虚实网服务园一期 7 号叉车充电房	宁 (2018) 西夏区不动产权第 0012362 号	银国用 (2015) 第 0150 号	其他	25,618.05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22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西夏区海尔(银川)虚实网服务园一期3号中转库	宁(2019)西夏区不动产权第0091574号	银国用(2015)第0150号	仓储	12,146.99	否	——
23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西夏区海尔(银川)虚实网服务园一期4号中转库	宁(2019)西夏区不动产权第0091576号	银国用(2015)第0150号	仓储	12,146.99	否	——
24	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环东路6号1幢1至3层01	X京房权证开字第005940号	开有限国用(2002)字第020号	物流中心	17,198.89	否	——
25	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1号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645号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645号	工业	51,489.30	否	——
26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南昌县武阳工业园雪芹路1111号	赣(2019)南昌县不动产权0001799号	南国用(2015)第0128号	其它	25,831.61	否	——
27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南昌县武阳工业园雪芹路1111号	赣(2019)南昌县不动产权0001800号	赣(2017)南昌县不动产权0037639号	其它	36,702.41	否	——
28	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定河路3路	鲁(2018)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27733号	鲁(2017)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18051号	车间	90,188.98	否	——
29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哈南工业新城松花南路东侧	黑(2018)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0289817号	哈国用(2015)第01000011号	仓储	53,234.68	否	——
30	哈尔滨日日顺物	平房区哈南第十二大	黑(2020)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0019688	黑(2018)哈尔滨市不	——	53,337.69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流有限公司	道北侧、松花路东侧	号	动产权第 0037333 号				
31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大街 14-1 号	辽 (2019) 锦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976 号	锦州开国用 (2016) 第 000007 号	其它	98.88	否	——
32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大街 14-2 号	辽 (2019) 锦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973 号	锦州开国用 (2016) 第 000007 号	其它	19,293.63	否	——
33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大街 14-3 号	辽 (2019) 锦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966 号	锦州开国用 (2016) 第 000007 号	其它	20,002.06	否	——
34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大街 14-4 号	辽 (2019) 锦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2978 号	锦州开国用 (2016) 第 000007 号	其它	1,761.20	否	——
3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即墨区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 100 号	鲁 (2018) 即墨市不动产权第 0026230 号	即国用 (2010) 第 127 号	工业	68,404.03	否	——
36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即墨区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 100 号	鲁 (2020) 即墨市不动产权第 0025660 号	即国用 (2010) 第 127 号	工业	17,498.58	否	——
37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经开区繁华大道 200 号合肥海尔配套生产厂房 101	皖 (2020) 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337391 号	皖 (2020) 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2301 号	工业	23,909.02	否	——
38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经开区紫云路 22 号合肥海尔 HMS 工程厂房 101	皖 (2020) 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55785 号	皖 (2020) 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2301 号	工业	20,560.75	否	——
39	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襄阳市东津新区内环南线以南、现代大道以东 6 幢一楼 6-1-001	鄂 (2019) 襄阳市不动产权第 0083925 号	东津新区国用 (2016) 第 412300115 号	其它	36,175.52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等 5 户						
40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 1 号仓库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898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12,307.36	否	——
41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 2 号仓库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907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12,124.63	否	——
42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 3 号仓库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905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12,124.63	否	——
43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 4 号仓库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903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11,466.43	否	——
44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门卫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909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92.82	否	——
45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海尔（贵阳）虚实网络服务园一期项目倒班楼及站	黔（2019）经开区不动产权第 0024900 号	筑经开国用（2014）第 981 号	其它	1,125.68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房						
46	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阴区双坝路西侧	苏(2020)淮阴区不动产权第0011428号	苏(2018)淮阴区不动产权第0023721号	工业	50,232.20	否	——
47	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同发路1号	苏(2020)徐州市不动产权第0147544号	苏(2016)徐州市不动产权第0054503号	工业	42,942.49	否	——
48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	苏(2021)宁浦不动产权第0018344号	苏(2017)宁浦不动产权第0023616号	普通仓库、其它辅助设施,其它辅助设施,宿舍、其它辅助设施	100,247.98	否	——
49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118号1号仓库1-3层	豫(2021)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16197号	郑国用(2015)第068号	仓储	13,795.92	否	——
50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118号3号仓库1-2层	豫(2021)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16199号	郑国用(2015)第068号	仓储	13,087.39	否	——
51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118号2号仓库1层	豫(2021)中牟县不动产权第0016198号	郑国用(2015)第068号	仓储	12,946.13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52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 118 号 4 号仓库 1-2 层	豫 (2021) 中牟县不动产权第 0016200 号	郑国用 (2015) 第 068 号	仓储	13078.39	否	——
53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 118 号 6 号仓库 1 层	豫 (2021) 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00136 号	郑国用 (2015) 第 XQ1020 号	仓储	12,946.13	否	——
54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柳南路 118 号 5 号仓库 1 层	豫 (2021) 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100135 号	郑国用 (2015) 第 XQ1020 号	仓储	13078.88	否	——
55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A 区 26 号 (F1)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54 号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54 号	办公楼	972.60	否	——
56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A 区 26 号 (F3)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68 号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54 号	仓库	11,799.78	否	——
57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A 区 26 号 (F2)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66 号	粤房地证佛字第 0430030354 号	宿舍	1,099.20	否	——
二、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								
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北新区大望街 105 号	——	沈北国用 (2012) 第 155 号	——	49,000.00	否	——
59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用地界以东、朝阳路以南、伊洛达到以西、协和路以北	——	洛市国用 (2015) 第 05002979 号	——	26,304.96	否	——

序号	房产所有权人	物业位置	房产证号	房屋坐落的土地证号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是否抵押	备注
合计						1,357,920.89 平方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1) 上述自有房屋中的 57 项，总建筑面积为 1,357,920.89 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

(2) 上述自有房屋中的 2 项，总建筑面积为 75,304.96 平方米的房屋（占发行人自有和租赁的房屋总面积的约 0.96%）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其中：

1) 建筑面积为 49,000.00 平方米的沈阳一期仓库用房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发行人已就该等房屋取得了沈阳市沈北新区城市建设局的《证明》，确认“本局已知悉上述情形并同意其暂时维持现状，该公司应尽快办理申请，如其提交的申请材料及适用的申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要求，则其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不存在实质障碍，本局亦不会因该公司未取得前述许可而对其予以再次行政处罚或采取其他行政措施。除上述要件办理工作外，本局暂未发现日日顺股份在建设过程中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如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及适用的申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要求，相关证照审批或备案手续不存在办理障碍”。

2) 建筑面积为 26,304.96 平方米的洛阳仓库用房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已就该等房屋取得了洛阳市伊滨经开区（示范区）建设和交通局的证明，确认“该单位在辖区内投资的‘海尔（洛阳）日日顺物流项目’属于洛阳伊滨区招商引资项目，规划用地 230 亩，坐落为‘地界以东、朝阳路以南、伊洛大道以西、协和路以北’，洛阳日日顺已就该土地取得‘洛市国用（2015）第 05002979 号’出让土地使用权证书。上述‘海尔（洛阳）日日顺物流项目’的一期建设项目 89.6 亩于 2014 年 12 月建成使用，目前已正常使用 6 年，因历史原因未完全完成相关不动产所有权手续办理。兹证明，洛阳日日顺在该项目建成后，我局未对其违反住房建设和建设工程管理相关行为进行过处罚”。

鉴于该等房屋面积占公司自有和租赁的房屋总面积比例较小；该等房屋所占用的土地均已依法取得出让性质的土地使用权，该等房屋目前不存在会对公司业务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权属争议或纠纷；且发行人控股股东已作出承诺，“若因该等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而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后续遭受损失的，则本企业将足额赔偿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因此该等自有房屋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 公司自有房屋均不存在被抵押、查封的情形；除上述已说明的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情况外，公司自有房屋也不存在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2、租赁使用房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共计 530 项，总建筑面积为 6,453,628.75 平方米。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租赁使用房屋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一、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松花路 56 号	哈尔滨亚奇物流有限公司	哈房权证开字第 201311653 号	仓储	13,837.00	2020.06.19	2021.07.31	——
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佳木斯市郊区沿江乡沿江村	佳木斯市德纳斯仓储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4,000.00	2019.04.01	2022.03.31	——
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新航路 2-7 号	大庆环球通智能仓储有限公司	庆房权证开发区字第 NA753440 号	仓储	6,125.00	2020.05.01	2021.04.30	——
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甘井子区革镇堡中革村	大连中革第二储运仓库有限公司	大甘房权证革私字第 2010105040072 号	仓储	10,633.00	2020.12.01	2021.09.30	——
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盖州市西海办事处双桥村	营口海韵新技术有限公司	辽(2017)盖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3070 号	仓储	3,100.00	2020.01.10	2020.12.31	——
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527 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523 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368 号	仓储	15,765.75	2020.12.01	2020.12.31	——
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527 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523 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368 号	仓储	7,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386527 号、辽(2019)沈阳市不动产权	仓储	6,128.00	2020.10.01	2021.09.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第 0386523 号、辽 (2019) 沈阳市不动产权 第 0386368 号					
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 南屏东路 12-5	沈阳苏宁物流 有限公司	辽 (2017) 沈阳市不动产 权第 0324812 号、第 0324742 号、第 0324764 号、第 0324772 号、第 0324776 号、第 0324806 号第 0324788 号、第 0324782 号	仓储	2,500.00	2020.09.25	2021.09.30	——
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兴原街 庆丰粮库贸易 54 幢	长春市山海物 流有限公司	吉 (2016) 松原市不动产 权第 0003271 号	仓储	6,598.80	2020.04.01	2023.04.15	——
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 鞍腾路 601 号东大物 流	鞍山市泷祈运 输有限公司	村房 2016 字第 70208735 号	仓储	7,500.00	2020.04.01	2021.04.30	——
1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鸡西市鸡冠区腾飞一 段 418 号 (泛华物流 园)	黑龙江泛华物 流产业园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黑(2016)鸡西市不动产权 第 0008352 号	仓储	2,500.00	2020.05.01	2021.04.30	——
1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 坊区松花路 56 号	哈尔滨亚奇物 流有限公司	哈房权证开字第 201311653 号	仓储	8,200.00	2020.12.04	2021.02.03	——
1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新航路 2-7 号	大庆环球通智 能仓储有限公 司	庆房权证开发区字第 NA753440 号	仓储	3,000.00	2020.12.12	2020.12.31	——
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盐都区新区兴民存三 组 1 幢、2 幢、3 幢	盐城苏宁物流 有限公司	苏 (2018) 盐城市不动产 权第 0087503 号	仓储	2,500.00	2020.04.20	2021.03.31	——
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市盐都区盐枕路 32 号	盐城汇通达贸 易有限公司	苏 (2016) 盐城市不动产 权第 0035095 号	仓储	1,100.00	2020.09.20	2021.04.19	——
1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市鸠江区清水河 路 99 号	芜湖安得智联 科技有限公司	皖 (2016) 芜湖市不动产 权第 0146199 号	仓储	2,8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市鸠江区清水河路 99 号	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皖（2016）芜湖市不动产权第 0146199 号	仓储	7,000.00	2020.08.20	2022.08.19	——
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区春晖东路 135 号	江苏汇顺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7）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87943 号、苏（2019）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37915 号	仓储	21,445.00	2020.12.03	2020.12.31	——
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高邓路 51 号	嘉昊（无锡）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7）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146896 号	仓储	27,291.86	2017.10.01	2021.09.30	——
2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市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吉利大道 2 号	临海豪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浙（2020）临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6777 号	仓储	16,365.00	2020.12.01	2020.12.31	——
2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市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吉利大道 2 号	临海豪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浙（2020）临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6777 号	仓储	5,890.00	2020.12.04	2020.12.31	——
2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市上盘镇北洋工业园区滨海第一大道 19 号华迪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21,648.00	2017.10.01	2022.09.30	——
2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县惠民街道台升大道 98 号	嘉善万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2021）嘉善县不动产权第 0051534 号	仓储	18,213.23	2020.12.01	2020.12.31	——
2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青浦区练塘镇泖甸路	上海普练仓储有限公司	沪房地青字 2015 第 007423 号	仓储	35,455.10	2020.11.01	2020.12.31	——
2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丽正路 78 号宝湾物流园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浙（2017）嘉善县不动产权第 0046649 号	仓储	6,031.70	2018.05.01	2021.12.31	——
2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慈溪龙山镇慈东滨海区	云丰供应链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57750 号	仓储	3,644.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司						
2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所城东路 399 号	宁波市芝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2019）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39629 号	仓储	6,248.00	2020.12.01	2020.12.31	——
2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慈溪龙山镇慈东滨海区	慈溪丰康仓储有限公司	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57750 号	仓储	21,402.00	2020.09.01	2022.08.31	——
3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慈溪龙山镇慈东滨海区	慈溪丰康仓储有限公司	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57750 号	仓储	20,563.00	2020.11.15	2022.08.31	——
3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慈溪龙山镇龙垦场龙镇大道 355 号	宁波百豪物流有限公司	浙（2018）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43630 号	仓储	10,083.00	2020.06.01	2021.06.31	——
3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龙山镇兴东路 255 号	宁波商桥物流有限公司	浙（2018）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42317 号、浙（2018）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42318 号	仓储	13,578.00	2020.08.01	2022.08.31	——
3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县新店镇新店居委会	南通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5 号、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363 号	仓储	5,000.00	2020.05.01	2021.02.28	——
3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如东县新店镇新店居委会	南通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5 号、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363 号	仓储	3,000.00	2020.02.15	2021.02.28	——
3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宁区禄口街道神舟路 52 号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9）宁江不动产权第 0029551 号	仓储	6,300.00	2020.02.01	2021.01.31	——
3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宁区禄口街道神舟路 52 号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9）宁江不动产权第 0029551 号	仓储	3,000.00	2020.10.01	2020.12.31	——
3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栖霞区龙潭镇疏港路 1 号	南京荣鑫物流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550376 号	仓储	5,000.00	2020.0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湖熟镇新润路 79 号	南京苏徽物流有限公司	房权证江初字第 JN004872 号	仓储	2,300.00	2020.07.07	2021.07.06	——
3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路 801 号	浙江禧力琦科技有限公司。乙方出租方	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 01223959 号	仓储	5,061.00	2020.04.15	2022.04.14	——
4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3,777.00	2020.12.01	2021.02.28	——
4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2,000.00	2020.11.06	2020.12.31	——
4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1,008.00	2020.11.06	2021.05.14	——
4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1,260.00	2020.11.06	2021.01.31	——
4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640.00	2020.11.06	2021.01.31	——
4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1,008.00	2020.10.16	2020.12.31	——
4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557.60	2020.10.16	2020.12.31	——
4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 0037357 号	仓储	3,132.00	2020.10.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九州西路与皇城北路交叉口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浙(2020)永康市不动产权第0037357号	仓储	9,644.00	2020.05.15	2021.05.14	——
4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婺城区白龙桥镇龙乾南街1158号	金华市玖式叁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5,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婺城区白龙桥镇龙乾南街1158号	金华市玖式叁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13,841.00	2020.12.01	2020.12.31	——
5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婺城区白龙桥镇龙乾南街1158号	金华市玖式叁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12,000.00	2018.01.01	2020.12.31	——
5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龙湖工业园蓝宇物流中心	安徽蓝宇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产权证淮北字第第20091605号	仓储	4,670.00	2020.04.01	2021.03.31	——
5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开区紫石路1396号	安徽申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皖(2018)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0036111号	仓储	21,2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港工业园云谷路与青鸾路交口	安徽围力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字第201418543号	仓储	3,615.00	2020.12.01	2020.12.31	——
5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始信路699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字第10012526号	仓储	8,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始信路699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字第10012526号	仓储	15,000.00	2020.01.01	2020.12.31	——
5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区紫石路127号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皖(2017)合不动产权第0289107号、皖(2017)合不动产权第0289102号、皖(2017)合不动产权第0289092号	仓储	36,871.04	2019.04.01	2021.12.31	——
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区紫石路127号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权证合产字第8110155714号、房产权证合产字第8110155715	仓储	35,884.00	2019.01.01	2021.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号、房产证合产字第 8110155716号					
5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创新大道 2889号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合产字第 8110185901号、房产证 合产字第8110185902 号	仓储	4,461.80	2020.07.01	2021.06.30	——
6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创新大道 2889号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合产字第 8110185901号、房产证 合产字第8110185902 号	仓储	1,000.00	2020.10.25	2021.01.24	——
6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滨海 路50号	海宁通驰仓储 设施有限公司	浙(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6号、浙 (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4号、浙 (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2号、浙 (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0号、浙 (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5号、浙 (2018)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02993号	仓储	47,138.00	2020.12.01	2020.12.31	——
6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屠甸经开物流园 万维库	海宁万普仓储 有限公司	浙(2017)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35334号、浙 (2017)海宁市不动 产权第0035335号	仓储	77,722.52	2018.05.01	2021.04.30	——
6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蚌埠市怀远县怀远工 业园迎宾路1号	安徽鸿源物流 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怀自字第 204907号	仓储	6,300.00	2020.12.01	2020.12.31	——
64	日日顺供应链科	蚌埠市怀远县怀远工	安徽鸿源物流	房地权证怀自字第	仓储	7,880.00	2019.02.22	2021.02.2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园迎宾路 1 号	有限公司	204907 号					
6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遵义市南部新区和平工业园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遵房权证遵义县字第 201300729 号	仓储	10,752.00	2020.05.01	2020.12.31	——
6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广阳镇东港普洛斯物流园	重庆南普仓储有限公司	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712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682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636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598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68170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760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871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905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816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845 号、	仓储	86,589.38	2020.09.01	2022.08.30	——
6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广阳镇东港普洛斯物流园	重庆南普仓储有限公司	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712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682 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 000774636 号、渝	仓储	40,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598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68170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760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871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905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816号、渝(2029)南岸区不动产权第000774845号、					
6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北郊工业园创业路新乐连锁物流仓库	张掖市新乐物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房权证甘州区字第110057号、张掖房权证甘州区字第110059号	仓储	2,800.00	2020.09.01	2021.08.31	——
6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北郊工业园创业路新乐连锁物流仓库	张掖市新乐物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房权证甘州区字第110057号、张掖房权证甘州区字第110059号	仓储	390.00	2020.12.24	2021.01.24	——
7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开发区三期太行山街114号益恒食品有限公司院内	乌鲁木齐海德利电子有限公司	兵(2019)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13696、695号	仓储	16,700.00	2020.12.01	2020.12.31	——
7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开发区三期韶山街308号阿尔法汽配库院内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阿尔法汽配有限公司	乌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头电河区)字第2014392859号、乌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头电河区)字第2014392861号、	仓储	9,316.00	2020.05.01	2022.0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乌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 (头电河区)字第 2014392860号					
72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市城南新区同安 路113号	吉林靖强物流 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城南新区字第 153119号	仓储	8,600.00	2020.09.01	2021.08.31	——
73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市城南新区同安 路113号	吉林靖强物流 有限公司	宁房权证城南新区字第 153119号	仓储	1,300.00	2020.12.01	2020.12.31	——
74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 经十七路民生电商物 流园	陕西海瑞达物 流有限公司	陕(2019)咸阳市不动产权 字第0039520号	仓储	60,178.00	2020.12.01	2020.12.31	——
75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咸阳市正平大街北社 普港物流园	陕西海瑞达物 流有限公司	陕(2018)咸阳市不动产权 字第G0001217号	仓储	24,171.00	2020.11.01	2020.12.31	——
76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 街西段50号容厦物 流园区	陕西容厦物流 有限公司	渭房权证登有第字第 230547号、第230535号	仓储	3,800.00	2019.09.01	2021.08.31	——
77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 街西段50号容厦物 流园区	陕西容厦物流 有限公司	渭房权证登有第字第 230547号、第230535号	仓储	1,800.00	2020.12.01	2020.12.31	——
78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城西工 业园	四川省内江金 鑫畜禽有限公 司	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 第0033021号、川(2020) 内江市不动产权第 0033026号、川(2020)内 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0 号	仓储	5,000.00	2019.09.01	2022.08.31	——
79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充市高坪区现代物 流园物流大道三段 88号传化公路港C2 仓	南充市新悦物 流有限责任公 司	南房权证高字第 00756218号	仓储	8,639.00	2020.11.01	2021.10.31	——
80	日日顺供应链科	四川省泸州市鱼塘镇	泸州华储物流	泸市房权证龙马潭区字第	仓储	4,700.00	2020.08.01	2021.07.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振兴路华储物流基地	有限公司	0000378050 号					
8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泸州市鱼塘镇 振兴路华储物流基地	泸州华储物流 有限公司	泸市房权证龙马潭区字第 0000378050 号	仓储	5,050.00	2020.12.01	2020.12.31	——
8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呈贡市七甸工业 园云南迪斯生物资源 开发有限公司院内	云南名永仓储 有限公司	云（2020）不动产权第 0000900 号	仓储	70,432.00	2020.09.01	2023.08.31	——
8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花溪大道大水沟 穗黔物流园海尔仓库	贵州穗黔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筑房权证花溪字第 100026092 号、第 100026093 号、第 100026094 号、第 100026095 号	仓储	70,658.00	2020.12.01	2023.11.30	——
8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花溪大道大水沟 穗黔物流园海尔仓库	贵州穗黔物流 股份有限公司	筑房权证花溪字第 100026092 号、第 100026093 号、第 100026094 号、第 100026095 号	仓储	6,674.04	2020.12.01	2020.12.31	——
8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达州市经济开 发区斌琅乡木瓜铺村 达竹物流港	达州达运公路 物流港有限公 司	达州市房权证达字第 201402200272 号	仓储	4,700.00	2020.06.01	2021.05.31	——
8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理市凤仪镇教昌东 路滇西纺织厂园区	昆明亚神物流 有限公司	大理市房权证下关字第 201107101 号、大理市房 权证下关字第 201107102 号	仓储	4,100.00	2017.10.01	2022.09.30	——
8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理市凤仪镇教昌东 路滇西纺织厂园区	昆明亚神物流 有限公司	大理市房权证下关字第 201107101 号、大理市房 权证下关字第 201107102 号	仓储	2,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8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 青龙镇海尔物流园	四川海创园企 业管理有限公	彭山房权字第 0083856 号、彭山房权字第	仓储	37,754.16	2019.01.01	2021.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司	0083855 号					
8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 青龙镇海尔物流园	四川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字第 0083856 号、彭山房权字第 0083855 号	仓储	20,000.00	2019.01.01	2021.12.31	——
9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 青龙镇海尔物流园	四川十一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川（2017）彭山区不动产权第 0015526 号	仓储	20,069.16	2017.01.01	2021.12.31	——
9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 青龙镇青同路普洛斯物流园	四川彭山普海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4 号、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5 号、彭山房权证 字第 0068446 号、彭山房 权证字第 0068447 号、彭 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8 号、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9 号、彭山房权证 字第 0068450 号	仓储	39,072.58	2020.01.01	2020.12.31	——
9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县 青龙镇青同路普洛斯物流园	四川彭山普海仓储设施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4 号、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5 号、彭山房权证 字第 0068446 号、彭山房 权证字第 0068447 号、彭 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8 号、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49 号、彭山房权证 字第 0068450 号	仓储	12,777.51	2020.10.12	2020.12.31	——
9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 青龙镇四川青龙工业 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青龙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证字第 0068403 号	仓储	31,115.00	2020.0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9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南工业园区宁波路2号	新疆阿克苏市南工业园区宁波路2号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2,451.07	2020.12.01	2020.12.31	——
9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宾市港城路368号	宜宾新城储物流有限公司	川(2019)宜宾市不动产权第2011548号	仓储	6,100.00	2020.05.01	2021.04.30	——
9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青龙镇四川青龙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青龙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证字第0068403号	仓储	2,072.70	2020.10.01	2020.12.31	——
9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青龙镇四川青龙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青龙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彭山房权证字第0068403号	仓储	6,123.11	2020.10.20	2020.12.31	——
9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彭山区青龙镇工业大道南段718号	四川川宁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640763号	仓储	34,589.00	2020.12.01	2020.12.31	——
9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开发区三期韶山街308号阿尔法汽配库院内	新疆龙海达物流有限公司	乌房权证经开字第2015367550号	仓储	3,700.00	2020.10.13	2021.07.12	——
10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彭山区青龙镇工业大道南段718号	四川川宁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监证字第0640763号	仓储	8,800.00	2020.02.01	2021.01.31	——
10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北郊工业园创业路新乐连锁物流仓库	张掖市新乐物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房权证甘州区字第110057号	仓储	1,000.00	2020.12.11	2021.01.11	——
10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开区西流湖北路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兵(2020)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06875号	仓储	2,350.00	2020.08.01	2021.06.19	——
10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充市高坪区现代物流园物流大道三段88号	南充市新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南房权证高字第00756197号	仓储	2,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0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城西工业园	四川省内江金鑫畜禽有限公司	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1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	仓储	1,540.00	2020.04.07	2021.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0033026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0号					
10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城西工业园	四川省内江金鑫畜禽有限公司	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1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6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0号	仓储	4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0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江市市中区城西工业园	四川省内江金鑫畜禽有限公司	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1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6号、川(2020)内江市不动产权第0033020号	仓储	3,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0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开发区三期太行山街114号益恒食品有限公司院内	乌鲁木齐海德利电子有限公司	兵(2019)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09148号、兵(2019)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09149号、兵(2019)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09150号	仓储	22,244.00	2020.05.01	2022.04.30	——
10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开发区三期太行山街114号益恒食品有限公司院内	乌鲁木齐海德利电子有限公司	兵(2019)第十二师不动产权第0027336号	仓储	1,200.00	2020.11.25	2022.11.24	——
10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安市官桥镇内厝村莲湖工业区	泉州炜耀建材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10,000.00	2019.08.01	2022.07.31	——
1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安市官桥镇内厝村莲湖工业区	泉州炜耀建材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35,440.00	2020.12.01	2020.12.31	——
111	日日顺供应链科	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	佛山睿信物流	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仓储	70,922.50	2020.07.01	2022.07.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华南路 1 号	管理有限公司	0023168 号					
112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岳阳市志合物流有限公司	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2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4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06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5228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3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09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72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89 号	仓储	26,400.00	2020.01.01	2021.12.31	——
113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	岳阳市志合物流有限公司	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2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4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06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5228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13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09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72 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 0046189 号	仓储	5,000.00	2020.11.01	2021.12.31	——
11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闽侯县祥谦镇辅翼村	福州皇杰实业有限公司	候房权证 H 字第 1309411 号、候房权证 H 字第	仓储	35,990.00	2019.09.01	2022.08.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309410号、候房权证H字第1309409号、候房权证H字第1309408号					
1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闽侯县青口镇吉山路5号	福州中瑞铝业有限公司	候房权证H字第1406173号	仓储	5,813.00	2020.09.16	2022.09.04	——
1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乐市湖南镇先富村文岭镇东庄存	福州市长乐区盛丰物流有限公司	闽(2020)长乐区不动产权第0000072号	仓储	29,082.46	2019.09.01	2022.02.28	——
117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市振兴路南面、新际路东面	南宁十一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桂(2019)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76426号	仓储	25,611.00	2020.08.01	2022.07.31	——
118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市振兴路南面、新际路东面	南宁十一电子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桂(2019)南宁市不动产权第0076426号	仓储	11,207.00	2020.12.01	2020.12.31	——
1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安市溪潭镇溪北洋保健保健器材工业区C13	福安市荣宇电器有限公司	闽(2020)福安市不动产权第0006371号	仓储	3,200.00	2020.03.18	2021.03.31	——
1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铁铺镇明园仓	潮州明园新材料有限公司	粤(2018)潮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399号	仓储	20,083.00	2020.01.01	2022.08.31	——
12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铁铺镇明园仓	潮州明园新材料有限公司	粤(2018)潮州市不动产权第0004399号	仓储	16,9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2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23号	深圳市亨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6000600292号	仓储	34,240.00	2020.05.01	2021.04.30	——
12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23号	深圳市亨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深房地字第6000600292号	仓储	11,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24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将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丰家具厂库	深圳市亨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粤(2017)惠州市不动产权第3030097号	仓储	12,960.00	2020.12.01	2020.12.31	——
125	日日顺供应链科	惠州市惠阳区沙塘镇	江苏苏宁物流	粤房地证惠州字第	仓储	3,650.00	2020.03.15	2021.03.14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花田村	有限公司	1110185606号、第 1110185605号、第 1110185608号、第 1110185609号、第 1110185610号					
12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沙塘镇花田村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惠州字第 1110185606号、第 1110185605号、第 1110185608号、第 1110185609号、第 1110185610号	仓储	2,000.00	2020.11.01	2021.01.31	——
12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同安区五显路1140号	厦门来得顺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25,503.00	2017.05.01	2021.07.31	——
12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小榄民安南路228号	中山市唯优物流有限公司	粤(2019)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102760号	仓储	5,520.00	2018.10.01	2023.03.31	——
12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沙港东路海湾国际	抚州市广源物流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C6412154号	仓储	6,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3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协飞物流园内	广州市华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C3785138号、第8639563号、第3807233号	仓储	24,731.00	2019.09.01	2021.07.31	——
13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协飞物流园内	广州市华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C3785138号、第8639563号、第3807233号	仓储	9,327.00	2020.12.01	2020.12.31	——
13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柳北区鸕鸕江路9号	柳州市中瑞运输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2,800.00	2010.10.01	2020.12.31	——
13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林市玉州区大南路68号	广西玉林泰顺仓储有限公司	玉林市房权证玉房字第00020810号	仓储	4,329.00	2020.01.20	2021.01.31	——
13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沐阳四路韶关大洋新	广州市日日鑫供应链管理有	粤(2019)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32653号	仓储	3,500.00	2020.02.21	2021.02.2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内	限公司						
13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工业二路与城中路交界	广州伟帮物流有限公司	粤(2019)云浮云安不动产权第0001124号	仓储	2,600.00	2020.04.01	2021.03.31	——
13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工业园C区鸿业路1号	中山永传电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湛坡字第0410000509号	仓储	4,200.00	2020.03.02	2021.02.28	——
13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色市工业园区(六塘)	百色市百能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桂(2019)百色市不动产权第0026493号	仓储	2,250.00	2020.04.01	2021.03.31	——
13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梅州梅县白渡镇汶水村	广东御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粤(2019)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0025277号	仓储	6,349.00	2020.07.01	2021.05.31	——
139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南边B区5号	岳阳市志合物流有限公司	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12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14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06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5228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13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09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72号、粤(2020)佛三不动产权0046189号	仓储	10,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4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电商园2号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粤2019佛三不动产权第0033125号	仓储	4,000.00	2020.11.20	2021.01.19	——
14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华南现代中医药城对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中府字第0115003165号	仓储	2,000.00	2020.12.10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面苏宁物流园							
14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洲工业园时兴钢铁厂	厦门盛世赤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字第 201316935 号	仓储	6,000.00	2020.10.01	2021.09.31	——
14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洲工业园时兴钢铁厂	厦门盛世赤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字第 201316935 号	仓储	1,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4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德市双桥区水泉沟镇狮子沟村	河北北辰电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承房权证双桥区字第 201107712 号	仓储	7,000.00	2020.07.01	2021.06.30	——
14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市新华区长芦北大道中国农资物流园	天津市海日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房权证沧字第 00013090 号、第 00013091 号、第 00013088 号、第 2000288 号	仓储	10,149.00	2020.12.01	2021.11.30	——
14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市新华区长芦北大道中国农资物流园	天津市海日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房权证沧字第 00013090 号、第 00013091 号、第 00013088 号、第 2000288 号	仓储	2,000.00	2020.12.02	2020.12.31	——
14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 258 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浹滨字第 1141030018 号	仓储	4,000.00	2019.05.01	2022.04.30	——
14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 258 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浹滨字第 1141030018 号	仓储	1,500.00	2019.11.01	2022.04.30	——
14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 258 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浹滨字第 1141030018 号	仓储	1,500.00	2019.11.26	2022.04.30	——
15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 258 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浹滨字第 1141030018 号	仓储	1,000.00	2019.12.11	2022.0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物流分公司						
15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258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浍滨字第1141030018号	仓储	850.00	2020.03.26	2022.04.30	——
15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侯马市新田路258号	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侯马市房权证浍滨字第1141030018号	仓储	2,350.00	2020.04.27	2022.04.30	——
15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山开发区新蒙油脂路南卓群钢业东侧内蒙古红福仓储有限公司	内蒙古红福仓储有限公司	蒙(2018)土默特左旗不动产权第0002179号	仓储	13,340.00	2020.05.01	2021.04.30	——
15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津南区八里台镇开拓道2号	天津市津南区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津(2018)津南区不动产权第1037562号	仓储	14,350.00	2020.05.01	2021.04.30	——
15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西提头镇刘快庄村西南	领航货的(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津房权证北辰字第113030905364号	仓储	3,500.00	2020.06.01	2021.05.31	——
15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津南区八里台镇开拓道2号	天津市津南区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津(2017)津南区不动产权第1031548号、津(2017)津南区不动产权第1031598号	仓储	38,219.00	2018.01.01	2022.12.31	——
15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唐山北方物流有限公司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501000050号	仓储	25,000.00	2020.05.18	2023.05.17	——
1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市路北经济开发区振华新路 with 新区六路交叉口/29号仓	衡水中棉工业棉花产业化有限公司	冀(2018)衡水市不动产权第0314567号、第0314552号、	仓储	3,400.00	2020.11.01	2021.10.31	——
15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市路北经济开发区振华新路 with 新区六路交叉口/29号仓	衡水中棉工业棉花产业化有限公司	冀(2018)衡水市不动产权第0314567号、第0314552号、档案号	仓储	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001059					
16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口西山产业集聚区煤机路12号	北京高利多物流有限公司	冀(2018)张市万全区不动产权第0003325号、冀(2018)张市万全区不动产权第0003326号	仓储	3,600.00	2020.06.01	2021.05.31	——
16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阳曲县黄寨镇莎沟村	天津易代储物流有限公司	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7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8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9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6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53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56号	仓储	31,743.66	2019.09.01	2024.08.31	——
16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口西山产业集聚区煤机路	北京高利多物流有限公司	冀(2018)张市万全区不动产权第0003326号	仓储	1,4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6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阳曲县黄寨镇莎沟村	天津易代储物流有限公司	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7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8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9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46号、晋(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0001053号、晋	仓储	5,95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19)阳曲县不动产权第 0001056 号					
16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西提头镇刘快庄村西南	领航货的(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津房权证北辰字第 113030905364 号	仓储	6,8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6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山开发区新蒙油脂路南卓群钢业东侧内蒙古红福仓储有限公司	内蒙古红福仓储有限公司	蒙(2018)土默特左旗不动产权第 0002179 号	仓储	1,000.00	2020.12.02	2020.12.31	——
16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唐山北方物流有限公司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501000050 号	仓储	5,000.00	2020.12.01	2021.01.31	——
16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唐山北方物流有限公司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501000050 号	仓储	100.00	2020.12.01	2023.05.17	——
16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物流太原仓库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晋(2019)晋中市不动产权第 0005816 号	仓储	3,150.00	2020.03.01	2021.02.28	——
16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路	唐山北方物流有限公司	丰南区房权证丰南开发区字第 501000050 号	仓储	1,000.00	2020.12.12	2021.01.31	——
17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西提头镇刘快庄村西南	领航货的(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津房权证北辰字第 113030905364 号	仓储	1,500.00	2020.12.03	2020.12.31	——
17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科达三路 12 号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津(2019)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1008258 号	仓储	18,945.00	2020.08.20	2021.07.31	——
17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科达三路 12 号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津(2019)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1008258 号	仓储	25,088.00	2019.01.01	2021.12.31	——
17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物流天津仓库海尔专用库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1001875 号	仓储	4,950.00	2020.01.17	2021.01.16	——
174	日日顺供应链科	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	山东经典物流	路(2017)兖州区不动产	仓储	31,890.00	2020.08.01	2023.07.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区北环城路西首 150米经典集团	供应链有限公 司	权第0005826号、路 (2017)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5827号、路 (2020)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9998号					
175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 发区北环城路西首 150米经典集团	山东经典物流 供应链有限公 司	路(2017)兖州区不动产 权第0005826号、路 (2017)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5827号、路 (2020)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9998号	仓储	6,286.00	2020.10.01	2020.12.31	——
176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 发区北环城路西首 150米经典集团	山东经典物流 供应链有限公 司	路(2017)兖州区不动产 权第0005826号、路 (2017)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5827号、路 (2020)兖州区不动产权 第0009998号	仓储	3,560.00	2020.12.15	2020.12.31	——
177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 南泉中心社区三城路 88号	青岛骏发实业 有限公司	青房权证市字第 213142839号	仓储	10,299.00	2020.09.15	2021.09.14	——
178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 流亭街道	易代储(天 津)仓储有限 公司	鲁(2016)青岛市城阳区 不动产权第0013517号	仓储	4,000.00	2017.09.01	2020.12.31	——
179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沂市河东区开发区 杭州路23号华派克 物流	山东赛恩电子 商务有限公司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 000218320号	仓储	18,500.00	2018.07.01	2021.06.30	——
180	日日顺供应链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沂市河东区开发区 杭州路23号华派克 物流	山东赛恩电子 商务有限公司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 000218320号	仓储	4,000.00	2020.0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8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沂市河东区开发区杭州路23号华派克物流	山东赛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临房权证经济区字第000218320号	仓储	5,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8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河东区华夏路与联邦路交汇处	临沂源尚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6)临沂市不动产权第0005722号	仓储	10,986.00	2020.12.01	2020.12.31	——
18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沂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山建路113号	烟农临沂配送有限公司	鲁2019临沂市不动产权第0116894号	仓储	5,118.00	2020.05.25	2021.06.30	——
18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济阳区崔寨镇220与青银高速交界处路北	山东盖世济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济阳房权证崔寨字济阳房权证崔寨字第000262号、第000249号、第000261号、第000260号、第000259号、第000256号、第000263号、第000255号、第000248号、第000254号	仓储	58,618.00	2020.01.01	2020.12.31	——
18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高新区临港路	济南安博仓储有限公司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239132号、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210603号、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0210559号	仓储	41,269.00	2020.08.15	2021.08.31	——
18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济阳济北开发区永康街58号	山东捷瑞物流有限公司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020686号、第020687号、第020688号	仓储	46,338.91	2020.06.01	2021.05.31	——
18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济阳济北开发区永康街58号	山东捷瑞物流有限公司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020686号、第020687号、第020688号	仓储	12,000.00	2020.12.01	2021.05.31	——
18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济阳济北开发区永康街58号	山东捷瑞物流有限公司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020686号、第020687	仓储	16,323.00	2019.10.10	2021.05.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号、第 020688 号					
18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翔宇路 9 号	烟台润弘工贸有限公司	烟房权证莱字第 017714 号	仓储	10,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9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翔宇路 9 号	烟台润弘工贸有限公司	烟房权证莱字第 L005148 号	仓储	25,000.00	2020.10.01	2021.09.30	——
19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市莱山区翔宇路 9 号	烟台润弘工贸有限公司	烟房权证莱字第 017714 号	仓储	1,500.00	2020.12.10	2020.12.31	——
19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龙翔路 597 号	青岛天一人和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鲁(2020)青岛市城阳区不动产权第 0001818 号	仓储	12,652.00	2020.11.01	2021.07.31	——
19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淮涉河二路	青岛海东润医药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鲁(2016)即墨市不动产权第 0010593 号	仓储	11,000.00	2020.10.16	2021.07.31	——
19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去港源六路苏宁仓库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74804 号	仓储	1,250.00	2020.03.13	2021.03.12	——
19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去港源六路苏宁仓库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鲁(2020)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74804 号	仓储	4,150.00	2020.03.01	2021.02.28	——
19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美仓库	济南国美安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鲁(2018)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263359 号	仓储	5,000.00	2020.07.01	2021.06.30	——
19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市猇亭区民主路信通电缆 D 库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2016)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36529 号	仓储	15,800.00	2019.08.01	2021.09.30	——
19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市猇亭区民主路信通电缆 D 库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2016)宜昌市不动产权第 0036529 号	仓储	3,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19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源县陈市镇观音桥村等	湖南省华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湘(2017)桃源县不动产权第 0000176 号	仓储	15,000.00	2020.05.01	2021.0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源县陈市镇观音桥村等	湖南省华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湘(2017)桃源县不动产权第0000176号	仓储	7,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0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工业园	武汉首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鄂(2018)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29026号、鄂(2018)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29025号、鄂(2018)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29023号	仓储	40,363.17	2020.12.01	2020.12.31	——
20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西街益马物流	武汉益马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05007号、鄂(2019)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05006号、鄂(2019)武汉市蔡甸不动产权第0005008号	仓储	34,144.00	2020.12.01	2020.12.31	——
20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市市大冶黄金山鹏程大道236号	湖北扬程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9号、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8号	仓储	5,283.00	2020.01.15	2021.01.31	——
20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市市大冶黄金山鹏程大道236号	湖北扬程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9号、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8号	仓储	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0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市市大冶黄金山鹏程大道236号	湖北扬程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9号、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8号	仓储	700.00	2020.12.10	2020.12.31	——
20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石市市大冶黄金山鹏程大道236号	湖北扬程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9号、鄂	仓储	2,217.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19)黄石不动产权第0024948号					
20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通江三路南侧	武汉华运达物流有限公司	鄂(2021)武汉市汉南不动产权第0003059号	仓储	37,400.00	2020.05.01	2021.06.30	——
20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工业园常欢大道明阳工业园	武汉明阳同辉科技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蔡字第2014005352号、武房权证蔡字第2014005353号、武房权证蔡字第2014005354号、武房权证蔡字第2014005355号	仓储	25,230.00	2020.05.01	2020.12.31	——
20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于武汉市汉南区通江二路武汉宝湾物流园内	宝湾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鄂房权证(2019)武汉市汉南不动产权第0000498号	仓储	24,908.00	2020.01.16	2021.01.15	——
2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济乡杨树港村	常德常顺物流有限公司	湘(2016)岳阳市云溪区不动产权第0000144号	仓储	12,521.00	2019.09.01	2021.03.31	——
2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牟县姚家镇长虹民生物流园	河南健正实业有限公司	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5号、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4号、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3号	仓储	27,142.00	2020.04.01	2021.03.31	——
21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牟县姚家镇长虹民生物流园	河南健正实业有限公司	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5号、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4号、牟房权证字第1301190083号	仓储	8,9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1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市东城产业开发区桃园路5号大道物流园内	漯河市大道物流有限公司	漯河市房权证召陵区字第00046029号	仓储	28,200.00	2020.07.01	2020.12.31	——
214	日日顺供应链科	信阳市工业城312国	漯河仓小微供	信房权证信阳工业城第	仓储	5,660.00	2020.12.01	2021.02.28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亚兴物流园海尔物流（同合车轮厂对面）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0044084 号					
2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鹤壁市浚县黎阳街道	合璧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豫（2017）浚县不从产权第 0000357 号	仓储	12,000.00	2020.12.01	2021.12.31	——
2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鹤壁市浚县黎阳街道	合璧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豫（2017）浚县不从产权第 0000357 号	仓储	1,481.00	2020.11.10	2021.03.31	——
21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鹤壁市浚县黎阳街道	合璧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豫（2017）浚县不从产权第 0000357 号	仓储	2,800.00	2020.10.15	2021.03.31	——
21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高桥台北 2 道北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5006636 号	仓储	1,100.00	2020.03.17	2021.03.16	——
2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伙牌镇四季青农贸城	湖北正英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5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6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71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7 号	仓储	4,500.00	2020.12.14	2021.01.27	——
2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伙牌镇四季青农贸城	湖北正英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5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6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71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仓储	12,500.00	2020.12.20	2021.01.27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S00026867 号					
221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襄阳市伙牌镇四季青农贸城	湖北正英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5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6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71 号、襄阳市房权证襄州区字第 S00026867 号	仓储	5,000.00	2020.12.29	2021.01.27	——
22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华天南一路 2 号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粤（2019）顺德区不动产权第 0065100 号	仓储	16,000.00	2020.12.18	2021.04.18	——
22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港口镇群乐村	抚州市广源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10,000.00	2020.12.01	2021.03.31	——
22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港口镇群乐村	抚州市广源物流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5,000.00	2020.12.18	2021.02.15	——
22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 1 号海尔工业园 A09 栋	重庆海尔投资有限公司	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392 号、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929136 号	仓储	60,499.50	2020.01.01	2020.12.31	——
22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 1 号海尔工业园 B03 栋	重庆海尔投资有限公司	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85024 号、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886841 号、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887032 号、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887147 号	仓储	37,023.60	2020.0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2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津南区八里台工业园区建设路 11 号	青岛惠通利达工贸有限公司	津(2019)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037141 号	仓储	2,462.00	2020.12.30	2021.03.29	——
22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津南区八里台镇欣荣东路 11 号	青岛惠通利达工程有限公司	房地证津字第 112011313076 号	仓储	3,193.00	2020.12.27	2021.03.26	——
22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科达三路 12 号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津(2019)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1008258 号	仓储	18,944.80	2020.08.20	2021.07.31	——
23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区小站工业园创新路四号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津(2018)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017934 号	仓储	9,400.00	2020.03.01	2021.02.28	——
23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津南区睿泽道 5 号	天津众华储运有限公司	津(2020)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1036224 号	仓储	12,153.00	2020.08.01	2021.07.31	——
23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津南区睿泽道 5 号	天津众华储运有限公司	津(2020)津南区不动产权第 1036224 号	仓储	1,680.00	2020.12.15	2021.03.31	——
23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合经区青鸾路以东, 方兴大道以南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8110036370 号、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8110036376 号	仓储	10,000.00	2020.12.01	2021.02.28	——
23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开区桃花工业园始信路 699 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0012526 号	仓储	1,200.00	2020.08.01	2021.07.31	——
23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开区桃花工业园始信路 699 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0012526 号	仓储	9,000.00	2020.08.01	2020.12.31	——
23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开区桃花工业园始信路 699 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0012526 号	仓储	1,500.00	2020.12.01	2022.11.30	——
237	日日顺供应链科	合肥市经开区桃花工	安徽隆瑞物流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仓储	5,000.00	2020.12.01	2021.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园始信路 699 号	有限公司	10012526 号					
23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经开区桃花工业园始信路 699 号	安徽隆瑞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0012526 号	仓储	1,000.00	2020.11.01	2020.12.31	——
23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桥湾路 6 号	安徽宝元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1 号、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2 号	仓储	5,000.00	2020.12.01	2021.02.28	——
24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桥湾路 6 号	安徽宝元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1 号、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2 号	仓储	23,500.00	2020.06.06	2020.12.31	——
24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桥湾路 6 号	安徽宝元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1 号、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2 号	仓储	6,500.00	2020.11.01	2020.12.31	——
24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桥湾路 6 号	安徽宝元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1 号、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2 号	仓储	25,000.00	2020.10.01	2020.12.31	——
24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桥湾路 6 号	安徽宝元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1 号、房地权证肥西产字第 2013001952 号	仓储	10,000.00	2020.10.01	2021.03.31	——
24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兰大道与桥湾路交叉口安徽徽运物流有限公司配送基地	安徽徽运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字第 2013009300 号	仓储	15,000.00	2020.10.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4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兰大道与桥湾路交叉口安徽徽运物流有限公司配送基地	安徽徽运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西字第2013009300号	仓储	30,000.00	2020.11.01	2020.12.31	——
24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岗科技园大别山路以南，火龙地路以西	合肥新桥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8110034870号、房地权证合产字第8110034878号	仓储	3,000.00	2020.11.02	2021.03.31	——
24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岗科技园大别山路以南，火龙地路以西	合肥新桥物流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8110034870号、房地权证合产字第8110034878号	仓储	3,000.00	2020.12.01	2021.03.31	——
24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206国道合淮路国力物流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皖(2020)长丰县不动产权第0046019号	仓储	10,000.00	2020.12.05	2021.02.28	——
24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丰县双凤开发区风亭路与双墩路交叉口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皖(2020)长丰县不动产权第0038322号	仓储	45,000.00	2020.12.08	2021.03.31	——
25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丰县双凤开发区风亭路与双墩路交叉口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皖(2020)长丰县不动产权第0038322号	仓储	14,145.00	2020.12.22	2021.03.31	——
25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畅阳路15号	沈阳通商仓储有限公司	沈房权证中心字第N060612892号	仓储	5,000.00	2020.07.27	2021.07.26	——
252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沈北新区秋月湖街68号苏泊尔园区	辽宁苏泊尔卫浴有限公司	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417822号	仓储	5,000.00	2020.09.14	2021.09.13	——
253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沈北新区秋月湖街68号苏泊尔园区	辽宁苏泊尔卫浴有限公司	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417822号	仓储	5,000.00	2020.11.20	2021.3.31	——
254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沈北新区秋月湖街68号苏泊尔园区	辽宁苏泊尔卫浴有限公司	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417822号	仓储	5,000.00	2020.12.8	2021.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5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北新区畅阳路9号	沈阳恒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沈房权证中心字第N060322497号	仓储	20,000.00	2020.12.21	2021.04.30	——
25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洋河镇工业园语黄公路北侧	青岛万鑫和物流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52254号	仓储	16,356.75	2020.07.01	2021.06.30	——
25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环台北路347号1-6栋	青岛通港物流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市字第201349916、201554881号	仓储	26,770.00	2020.01.01	2020.12.31	——
2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岛区临港路2198号	青岛玉璟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鲁(2016)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24164号、青房地权市字第2014102197号	仓储	10,834.00	2020.11.01	2021.03.31	——
25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胶莱镇马店社区维四十九路南、北侧，纵一路西侧	青岛吉安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52682号、120888号、130238号	仓储	96,555.00	2021.01.01	2021.12.31	——
26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北	青岛鼎煜农业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2号、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3号	仓储	6,500.00	2020.12.01	2021.03.31	——
26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北	青岛鼎煜农业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2号、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3号	仓储	3,000.00	2020.12.01	2021.05.31	——
26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北	青岛鼎煜农业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2号、房权证胶自字第52053号	仓储	28,897.00	2020.06.01	2020.12.31	——
26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赣江路98号	青岛邮运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9)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16445号	仓储	12,003.98	2020.11.05	2021.0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6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营海镇马家村南	青岛永辉顺物流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 50065 号	仓储	14,226.42	2020.11.18	2021.02.17	——
26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出口加工区二号线南侧、六号线西侧维尚（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维尚（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9）前湾保税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0004 号	仓储	13,000.00	2020.09.25	2021.03.31	——
26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出口加工区二号线南侧、六号线西侧维尚（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维尚（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9）前湾保税港区不动产权第 0000004 号	仓储	12,382.67	2020.10.09	2021.03.31	——
26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脚背办事处北关工业园吉林道 8 号	青岛青禾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5 号、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4 号	仓储	11,520.00	2020.12.01	2021.01.31	——
26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脚背办事处北关工业园吉林道 8 号	青岛青禾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5 号、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4 号	仓储	11,000.00	2020.10.16	2021.02.16	——
26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脚背办事处北关工业园吉林道 8 号	青岛青禾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5 号、房权证胶自字第 52104 号	仓储	21,803.00	2020.12.01	2021.02.28	——
27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 1866 号	青岛海源通实业有限公司	鲁(2017)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0053075 号	仓储	9,842.07	2020.11.26	2021.05.26	——
27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胶州市九龙街道	青岛求实物流有限公司	鲁（2021）胶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840 号	仓储	8,022.00	2020.12.09	2021.05.31	——
272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	胶州市赣江路	青岛普和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鲁(2017)胶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412 号、鲁	仓储	36,510.10	2020.12.15	2022.02.28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公司			(2021)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893号					
27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赣江路	青岛普和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鲁(2017)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412号、鲁(2021)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893号	仓储	22,911.00	2020.12.15	2022.02.28	——
27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蔡甸区军山街长山村特一号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蔡字第200504354号	仓储	33,048.61	2020.08.01	2021.07.31	——
27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陡埠大道与幸福园路交叉口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南字第2011006097号	仓储	15,000.00	2020.12.28	2021.02.28	——
27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陡埠大道与幸福园路交叉口	安徽国盛物流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南字第2011006097号	仓储	3,000.00	2020.12.26	2021.02.28	——
27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坊区哈平西路33号物流配送中心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哈房权证开字第201507860号	仓储	3,250.00	2020.05.01	2021.04.30	——
27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松花路56号	哈尔滨国美科技有限公司	哈房权证开字第2013011653号	仓储	3,015.00	2020.07.01	2021.06.30	——
27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秋月湖街68号	辽宁苏泊尔卫浴有限公司	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417822号	仓储	2,000.00	2020.11.01	2023.10.31	——
28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高新区环山街1555号	长春市亚奇物流有限公司	吉林市房权证高字第GX000032165号	仓储	600.00	2020.12.01	2021.01.31	——
28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高新区环山街1555号	长春市亚奇物流有限公司	吉林市房权证高字第GX000032165号	仓储	1,000.00	2020.04.01	2021.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8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华城路1588号	常州市澳墨商贸有限公司	金坛市房权证常金字第017583号	仓储	4,000.00	2020.10.01	2021.09.30	——
28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市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吉利大道88号	台州富日物流有限公司	浙(2019)临海市不动产权第0210193号	仓储	5,912.00	2020.12.10	2020.12.31	——
28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路801号	浙江禧力琦科技有限公司。乙方出租方	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01223959号	仓储	460.00	2020.12.02	2020.12.31	——
28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开区方兴大道6069号	绵阳涪翔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皖(2017)合不动产权第0093003号	仓储	5,800.00	2020.12.23	2020.12.31	——
28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遵义市播州区龙山工业园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遵房权证遵义县字第201300729号	仓储	10,000.00	2020.03.01	2023.02.28	——
28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充市高坪区现代物流园物流园	中国物流南充有限公司	南房权证高字第00756218号	仓储	2,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8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南区观城路680号	重庆国美安必迅科技有限公司	渝(2019)巴南区不动产权第000648135号	仓储	2,492.50	2019.05.01	2022.04.30	——
289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市公安县兴盛路5号	湖北辰朗科技有限公司	鄂(2020)公安不动产权第0007736号	仓储	3,000.00	2020.09.15	2021.09.14	——
290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荆州市公安县兴盛路5号	湖北辰朗科技有限公司	鄂(2020)公安不动产权第0007736号	仓储	500.00	2020.12.12	2021.01.31	——
29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市关堤乡新延路868号	河南综合信兴物流有限公司	新房权证开发区字第2011129459号	仓储	3,500.00	2020.09.01	2021.08.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9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州区蓝海物流园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宜房权证 2015 字第 00115798 号	仓储	3,600.00	2020.04.01	2021.03.31	——
29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县小兰工业园	江西永通鞋业有限公司	洪(2018)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7468 号等	仓储	2,854.00	2020.09.08	2021.02.28	——
29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县小兰工业园	江西永通鞋业有限公司	洪(2018)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7468 号等	仓储	2,000.00	2020.11.11	2020.12.31	——
29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县小兰工业园	江西永通鞋业有限公司	洪(2018)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17468 号等	仓储	24,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9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经开区昌西大道以西、铁路以东、西林科以南	南昌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洪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100038814 号	仓储	3,500.00	2020.12.05	2021.12.31	——
29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木经济技术开发区	衡阳福瑞仓储有限公司	湘 2019 衡阳市不动产权第 0044780 号、湘 2018 衡阳市不动产权第 0051909 号	仓储	16,100.00	2020.03.01	2021.02.28	——
29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高桥台北 2 道北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5006636 号	仓储	5,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29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亨泽物流园	郑州市亨泽储运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9,2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0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亨泽物流园	郑州市亨泽储运有限公司	(房产证号页丢失或未提供)	仓储	12,000.00	2020.10.14	2021.03.31	——
30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七区梦晖街 5 号苏宁物流郑州仓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豫(2020)郑州第 0387297 号	仓储	6,000.00	2020.03.20	2021.03.19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0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阳山路3幢	漯河市大道物流有限公司	漯房权证召陵区字第2016005998号	仓储	6,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0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市召陵区黄路东段高速侧	河南东兴电子产业城发展有限公司	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1923号、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7317号、豫(2017)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7713号	仓储	320.49	2020.10.13	2021.04.12	——
30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市召陵区黄路东段高速侧	河南东兴电子产业城发展有限公司	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1923号、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7317号、豫(2017)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7713号	仓储	7,099.51	2020.10.13	2021.04.12	——
30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市召陵区黄路东段高速侧	河南东兴电子产业城发展有限公司	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1923号、豫(2019)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07317号、豫(2017)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17713号	仓储	7,420.00	2020.10.13	2021.10.12	——
30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新区王庄村	河南宛美物流有限公司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0003076号	仓储	6,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0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新区王庄村	河南宛美物流有限公司	豫(2019)南阳市不动产权第0003076号	仓储	1,000.00	2020.12.05	2020.12.31	——
30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林洋开发区新大洲院内	海南信兴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HK106606号、海口市房	仓储	3,000.00	2020.12.15	2022.02.28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权证海房字第 HK106657 号、海口市房权证海房字第 HK106675 号					
309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松江区石湖荡油墩港路 111 号	上海贝业物流有限公司	沪房权证松字（2015）第 038301 号	仓储	45,005.00	2015.07.01	2025.10.31	——
310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奉贤区平霄路 500 号	上海临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沪房地奉字（2016）第 011411 号	仓储	15,956.37	2020.07.12	2022.07.11	——
311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申港路 2672 号	新宾(上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2015）第 030388 号	仓储	16,816.79	2019.05.01	2023.10.31	——
312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牡丹路 88 号	昆山铭益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苏（2019）昆山市不动产权第 0001962 号	仓储	2,953.82	2020.06.06	2021.06.05	——
313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武夷路 1 号	熙麦（嘉兴）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浙（2018）嘉善县第 0006152 号	仓储	10,279.94	2020.02.12	2021.03.17	——
314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西航港通关路 86 号 3 栋 1 层 1 号	成都新地城运输物流有限公司	川（2017）双流区不动产权第 0003374 号	仓储	4,409.10	2019.08.01	2021.07.31	——
315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长安路 6 号	菲速供应链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苏（2019）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11700 号	仓储	39,910.98	2019.04.01	2025.03.31	——
316	苏州贝业新兄弟	嘉民苏州西物流中心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苏房地证新区字第	仓储	4,113.59	2019.05.25	2021.06.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物流有限公司	园区	司	00213354 号					
317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嘉民苏州西物流中心园区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苏房地证新区字第 00213354 号	仓储	5,252.72	2019.07.01	2021.06.30	——
318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嘉民苏州西物流中心园区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苏房地证新区字第 00213354 号	仓储	9,319.67	2019.09.01	2021.06.30	——
319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嘉民苏州西物流中心园区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苏房地证新区字第 00213354 号	仓储	5,215.16	2020.01.05	2021.01.04	——
320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 东山大道西侧，长安路南侧 6 幢	苏州宇航物流有限公司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52528 号	仓储	5,537.58	2019.09.01	2021.06.24	——
321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虎泉路 1288 号	苏州新丝路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苏房权证字第 8017899 号	仓储	15,725.00	2020.08.16	2023.08.15	——
322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虎泉路 1288 号	苏州新丝路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苏房权证字第 8017899 号	仓储	14,824.00	2020.10.01	2023.09.15	——
323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新旗村委经济合作社河南村一、二队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红云开仓储服务部	粤房地权证 0410115848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49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1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0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2 号、粤房地	仓储	10,930.00	2020.0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权证 0410115853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4 号					
324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范湖工业生产基地 1、2 号地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红云开仓储服务部	粤房地权证 0410115848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49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1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0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2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3 号、粤房地权证 0410115854 号	仓储	21,410.00	2020.03.01	2023.02.28	——
325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北辰科技工业园高新大道 69 号	天津利世乐物流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证津字第 113011302703 号	仓储	3,190.31	2020.01.01	2021.12.31	——
326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库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48 号 (6)	沈阳市中瑞建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沈房权证字法库县字第 N150041631 号	仓储	6,689.00	2020.04.22	2020.12.31	——
327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二路 10 号	沈阳云鹏海盛物流有限公司	沈房权证经济技术开发区字第 N160004301 号	仓储	1,000.00	2020.07.01	2021.06.30	——
328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808 号 4 幢 22 号	中知润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沪 (2018) 松字不动产权第 024716 号	仓储	172.00	2020.01.15	2021.01.14	——
329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科盛路 528 号	上海利至物流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字 (2013) 第 002684 号	仓储	1,100.00	2020.08.15	2021.08.14	——
330	上海贝业新兄弟	上海浦东新区沪南公	上海敏广物流	沪房地南汇字 (2002) 第	仓储	1,300.00	2020.09.10	2021.09.09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路 4588 号	有限公司	006859 号					
331	上海贝业新兄弟 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长沙县东六路招商局 物流集团湖南有限公 司 1 期 A3-16-A3-18	长沙乐行百川 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长房产证星字第 712004481 号	仓储	1,000.00	2020.11.20	2021.11.19	——
332	上海飞升国际物 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昌翔路 168 号	上海鸿宝企业 发展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字（2009）第 018109 号	商务办公	1,150.65	2020.06.01	2022.05.22	——
333	深圳市富润德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 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 技园 6 栋 B 座 4 楼	深圳市中林实 业发展有限公 司	深房地字 5000601186 号	办公	1,416.67	2018.06.01	2023.05.31	——
334	深圳市杰众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 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 技园 6 栋 B 座 4 楼	深圳市中林实 业发展有限公 司	深房地字 5000601186 号	办公	492.56	2018.06.01	2023.05.31	——
335	深圳市富润德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郑州市航空港区航新 路 1 号的普洛斯郑州 薛店物流园	郑州普传物流 基地有限公司	豫（2017）郑港区不动 产权第 0001523 号	仓储	636.00	2019.06.10	2021.05.20	——
336	上海广德物流有 限公司	上海奉贤区南桥镇大 叶公路 3988 号 2 号 仓库	上海双菱风能 电力设备有限 公司	沪房地奉字（2015）第 006058 号	仓储	11,872.00	2015.02.10	2025.02.09	——
337	上海向日葵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南乐路 1428 号	上海志铭物流 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 2015 第 011304 号	仓储	21,500.00	2019.04.25	2022.04.24	——
338	上海向日葵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惠民街道丽正路 78 号	上海向日葵物 流有限公司	浙（2018）嘉善县不动 产权第 0023339 号	仓储	5,000.00	2019.01.16	2021.12.31	——
339	北京中亚宝丰国 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金穗路 2 号院 2 号楼 9 层	陈宏伟	京（2017）顺不动产权第 2014101 号、京（2017）	办公	227.78	2019.06.01	2022.05.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904、903 室		顺不动产权第 2014097 号					
340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金穗路 2 号院 2 号楼 9 层 902、905、906、907 室	陈宏伟	京（2017）顺不动产权第 2014101 号、京（2017）顺不动产权第 2014097 号	办公	544.34	2019.06.01	2022.05.30	——
341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金穗路 2 号院 2 号楼 9 层 901、908、909、912 室	陈宏伟	京（2017）顺不动产权第 2014101 号、京（2017）顺不动产权第 2014097 号	办公	404.07	2018.08.01	2021.07.31	——
34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隐珠海尔工业园 2 号厂房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房权证初公字第 00104 号	仓储	2,323.00	2020.04.01	2023.03.31	——
34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 1 号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907392 号、渝（2018）江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929136 号	仓储	20,166.50	2020.01.01	2020.12.31	——
34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七星河路 363 号	青岛市菲尔斯特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7）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0021250 号	仓储	4,350.00	2020.06.01	2021.05.31	——
34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洮河路 1 号	青岛润祥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鲁（2021）胶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174 号	仓储	11,000.00	2020.12.01	2022.12.31	——
346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合肥）创新产业园二期智能电子配套厂房	合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06277 号	仓储	7,615.27	2020.05.20	2025.05.19	——
34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藁城区世纪大道苏宁藁城物流中心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冀（2019）藁城区不动产权第 0000836 号	仓储	2,100.00	2020.03.01	2021.02.28	——
348	日日顺供应链科	石家庄藁城区世纪大	江苏苏宁物流	冀（2019）藁城区不动产	仓储	500.00	2020.0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苏宁藁城物流中心	有限公司	权第 0000836 号					
34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双阳街道前洋社区、国营福建省泉州双阳华侨农场	泉州市海泉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闽（2020）晋江市不动产权第 0035662 号	仓储	9,402.00	2020.12.01	2020.12.31	——
二、已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房屋									
35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井子区南关岭街道南关岭村	大连网库电商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8,288.00	2018.10.01	2021.09.30	——
35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36,946.80	2019.10.20	2021.10.19	——
35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22,639.76	2020.04.15	2021.04.14	——
35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宏业街 18 号	沈阳宝供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6,075.00	2020.05.15	2021.10.19	——
35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大东区小古城街 33 号	沈阳普东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55,294.40	2020.08.01	2021.07.31	——
35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港湾大道维龙工业园	上海志铭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6,947.30	2020.12.01	2020.12.31	——
35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盐县港湾大道维龙工业园	上海志铭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41,631.16	2019.10.01	2021.03.31	——
35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闻澜路南侧仙侠路东侧	杭州铭卓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73,617.00	2020.04.10	2023.04.30	——
3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青白石乡甘肃信和仓储基地	甘肃信和科工贸有限公司	——	仓储	29,000.00	2020.01.01	2021.05.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5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景平大街 25 号	丰阳西咸新区仓储开发有限公司	——	仓储	24,195.00	2021.03.01	2022.12.31	——
36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区七号路	天水元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仓储	3,328.00	2020.09.01	2021.08.31	——
36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区七号路	天水元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仓储	1,767.00	2020.12.01	2020.12.31	——
36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区七号路	天水元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仓储	600.00	2020.12.17	2021.01.31	——
36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宝湾物流园	重庆西彭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8,497.00	2020.05.01	2021.04.30	——
36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青白石乡甘肃信和仓储基地	甘肃信和科工贸有限公司	——	仓储	7,9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6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青白石乡甘肃信和仓储基地	甘肃信和科工贸有限公司	——	仓储	1,380.00	2020.12.14	2020.12.31	——
36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工业园区张坑工业平台	福建长盛通达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400.00	2019.11.01	2022.10.31	——
36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工业园区张坑工业平台	福建长盛通达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2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6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邯郸荀子大街	河北京港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9,600.00	2020.04.01	2021.03.31	——
36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阳曲县黄寨镇莎沟村	广州粤天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4,900.00	2020.09.20	2021.09.30	——
37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阳曲县黄寨镇莎沟村	广州粤天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4,186.00	2020.09.24	2021.09.30	——
37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阳曲县黄寨镇莎沟村	广州粤天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8,372.00	2020.10.12	2021.09.30	——
37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小微企业园	山西华晋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仓储	3,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7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小微企业园	山西华晋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	2020.12.10	2020.12.31	——
37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度南村和华科技物流园	青岛和华科技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60,000.00	2020.02.01	2021.12.31	——
37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 155 号	青岛盛世宏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仓储	13,476.99	2018.07.23	2021.07.22	——
37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州市齐河经济开发区	齐河安博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50,157.00	2020.10.15	2023.07.31	——
377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县向塘镇丁坊村	江西富润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4,062.10	2020.10.01	2022.11.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78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县向塘镇丁坊村	江西富润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1,303.00	2020.10.01	2022.07.31	——
37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横峰县蓝海物流园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7,000.00	2020.03.16	2021.03.31	——
38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南岗村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02.01	2021.03.12	——
38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南岗村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12.11	2021.03.15	——
38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南岗村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	2020.11.15	2021.03.31	——
38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南岗村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7,100.00	2020.07.16	2021.07.15	——
38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南岗村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6,000.00	2020.09.04	2020.12.31	——
38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5,000.00	2020.10.20	2020.12.31	——
38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0	2020.10.22	2021.01.21	——
38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412.00	2020.12.01	2020.12.31	——
38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9,843.00	2020.12.15	2021.03.14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8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8,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39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6,000.00	2020.12.10	2021.03.09	——
39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11.09	2020.12.31	——
39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11.17	2020.12.31	——
39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区茶园组团 M 分区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11.01	2020.12.31	——
39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中牟县汽车产业集聚区航海路南和风路	郑州市豫兴汽配有限公司	——	仓储	20,000.00	2020.12.11	2021.12.10	——
39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祥瑞街 100 号	索凌电气有限公司	——	仓储	18,823.50	2020.10.10	2021.04.09	——
39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胶北办事处澳龙大道北侧，高州路东侧 1 号库	百利智慧供应链（青岛）有限公司	——	仓储	20,248.12	2020.12.07	2021.12.06	——
39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岛区淮河西路北侧、团结路西侧	青岛联运通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8,581.98	2020.11.28	2021.05.28	——
39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茂山路 877 号	青岛长运集团长运通工贸有限公司	——	仓储	14,040.00	2012.12.20	2021.06.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39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胶州宇培物流园	青岛宇航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62,166.75	2020.12.18	2021.07.14	——
40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海尔专用库	西安国美安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4,875.00	2020.06.16	2021.06.15	——
40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区七号路	天水元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仓储	600.00	2020.12.28	2021.01.31	——
40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湘工科技环保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地	湖南湘工科技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	仓储	5,600.00	2020.04.01	2021.03.31	——
40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市柴桑区沙河街镇沙城工业园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6,111.00	2020.03.01	2020.12.31	——
40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娄星区湘中诚通物流园	湘中诚通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0,760.00	2020.05.01	2021.05.31	——
40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横峰县蓝海物流园内	青岛天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2,6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06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增城新塘镇南安村东缙物流园四层D15、D16	东莞易维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10,183.38	2020.11.01	2023.12.31	——
40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海尔路1号海尔云谷	青岛海云谷置业有限公司	——	办公	8,504.20	2020.04.01	2020.12.31	——
三、已取得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的房屋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0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铜仁市思南县邵家桥镇全江村邓底下坝上	思南海兴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3,000.00	2020.07.18	2021.07.17	——
40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定市望都县 107 国道与环城路交叉口	保定市德恒纺织品制造有限公司	——	仓储	13,500.00	2020.05.01	2021.04.30	——
4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南郊区水泊寺乡西坟村中铁十七局	大同中平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500.00	2019.11.01	2021.10.31	——
4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南郊区水泊寺乡西坟村中铁十七局	大同中平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7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1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殷村井元路路南国达物流红旗库	石家庄国达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68,753.00	2018.09.16	2023.08.31	——
41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殷村井元路路南国达物流红旗库	石家庄国达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0	2020.11.06	2021.11.05	——
41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市小店区榆东线晋丰达物流园	山西晋丰达商贸有限公司	——	仓储	10,307.00	2020.09.19	2021.09.18	——
4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苏店镇太行农产品物流园	山西明中物流港有限公司山	——	仓储	7,500.00	2020.04.01	2021.03.31	——
4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中牟县刘集镇岗吴村南军铁库	郑州军铁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18,500.00	2020.12.23	2021.04.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四、未能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也未能提供相关报建手续或政府部门证明文件的房屋									
41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市甘井子区革镇堡中革街 183 号	大连顺鑫财搬运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4,910.00	2020.12.01	2021.03.31	——
41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港口路 77 号	阜阳红楼国通快递有限公司	——	仓储	6,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沪东路 228 号	江苏德康物业有限公司	——	仓储	21,509.50	2019.11.01	2022.10.31	——
4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港口路 77 号	阜阳红楼国通快递有限公司	——	仓储	5,906.00	2020.12.01	2020.12.31	——
42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阜阳市颍东区新华物流园蔡新路 1 号	阜阳海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6,175.00	2016.05.01	2021.04.30	——
42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西安仓	陕西海瑞达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6,600.00	2020.03.12	2021.03.11	——
42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川江货运停车场内	绵阳市正翰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8,360.00	2019.10.21	2021.09.14	——
42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川江货运停车场内	绵阳市正翰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3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2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苏市南工业园区宁波路 2 号	新疆阿克苏市南工业园区宁波路 2 号	——	仓储	6,548.93	2020.12.01	2020.12.31	——
426	日日顺供应链科	重庆市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	——	仓储	9,000.00	2020.03.15	2021.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42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呈贡市七甸工业园云南迪斯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院内	昆明鼎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6,000.00	2020.11.01	2021.01.30	——
42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中市经济开发区创业路9号	巴中忆佳钢结构有限公司	——	仓储	1,840.00	2020.04.01	2021.03.31	——
42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褒河物流园	普汇中金国际交易中心(汉中)有限公司	——	仓储	2,700.00	2020.04.01	2021.03.31	——
43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达州市经济开发区斌琅乡木瓜铺村达竹物流港	达州海直顺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000.00	2020.12.10	2021.05.09	——
43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中市经济开发区创业路9号	巴中新兴格瑞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	仓储	6,794.00	2020.12.01	2021.11.30	——
43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	四川成名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296.00	2020.09.20	2020.12.31	——
43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市高新区磨家镇接龙寺村	四川成名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000.00	2020.10.10	2020.12.31	——
43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永业路6号佛塑科技对面	佛山市富大投资有限公司	——	仓储	60,891.00	2020.07.01	2021.07.31	——
43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大亚湾西区板樟岭工业区	惠州市环行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48,099.00	2019.07.01	2021.07.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3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街道办乐洲村	惠州市环行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0,000.00	2020.01.01	2020.12.31	——
43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街道办乐洲村	惠州市环行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4,858.00	2020.08.01	2021.07.31	——
43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农场工业开发区	海南海福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20,000.00	2019.01.01	2021.12.31	——
43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农场工业开发区	海南海福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6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4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潮州市铁铺镇凤泉湖高新区凤泉路日日顺仓	广州市华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仓储	20,283.00	2020.09.01	2022.08.31	——
44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桂林洋灵桂路	海南海福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9,000.00	2019.04.01	2021.03.31	——
44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茶桥头镇桥新路17号	深圳市可心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7,887.00	2020.05.01	2022.04.30	——
44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茶桥头镇桥新路17号	深圳市可心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500.00	2020.12.05	2021.01.04	——
44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富新力木料市场西南200米	蚁安居(天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仓储	15,000.00	2020.05.01	2021.03.31	——
44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富新力木料市场西南	蚁安居(天津)网络技术	——	仓储	20,94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200 米	有限公司						
44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开发高路	海口鑫桂森实业有限公司	——	仓储	9,000.00	2020.10.01	2023.09.30	——
44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麻东	中山市唯优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3,794.00	2018.10.01	2021.09.30	——
44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高新区西南片区河南二区工业大道	广东华远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1,900.00	2019.09.01	2021.08.31	——
44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高新区西南片区河南二区工业大道	广东华远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3,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5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水东开发区第十六小区	茂名市世恒投资有限公司	——	仓储	8,490.00	2020.12.01	2020.12.31	——
45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陆丰东海经济开发区第十小区	陆丰市顺腾贸易有限公司	——	仓储	6,520.00	2020.07.16	2021.06.30	——
45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双阳街道前洋社区、国营福建省泉州双阳华侨农场	福建省嘉太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1,500.00	2018.10.10	2023.09.30	——
45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田日捆库	广州集群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	仓储	9,986.00	2020.12.01	2020.12.31	——
45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城市新塘镇港口村	广州市鹏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16,535.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5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安市官桥镇内厝村莲湖工业区	漳州市吉顺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3.30	2021.3.31	——
45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市灵川县西二环路南	桂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700.00	2020.5.1	2021.4.30	——
45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包头市德泰汇塑业有限公司	——	仓储	7,750.00	2020.03.20	2021.03.19	——
45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包头市德泰汇塑业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5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包头市德泰汇塑业有限公司	——	仓储	450.00	2020.12.11	2020.12.31	——
46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包头市德泰汇塑业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	2020.07.01	2021.03.19	——
46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通州区于家务乡聚合三街	北京皓远仁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56,875.40	2018.07.01	2021.06.30	——
46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采伟路北京天辰恒正采育分厂	大一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	仓储	20,817.20	2020.05.16	2021.07.31	——
46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市新华区长芦北大道中国农资物流园	天津市海日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4,851.00	2020.12.01	2021.11.30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6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吕梁市离石区信义工业大道天源物流园	吕梁天源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700.00	2020.04.01	2021.04.30	——
46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黑庄户乡大鲁店3队原海丰宝物流园	北京博雅顶盛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8,004.00	2020.05.16	2021.05.15	——
46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黑庄户乡大鲁店3队原海丰宝物流园	大一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	仓储	4,467.96	2020.12.01	2020.12.31	——
46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大鲁店一村	北京金皓谊经贸有限公司	——	仓储	6,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6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九园公路南侧	北京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05.01	2021.04.30	——
46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九园公路南侧	北京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3,648.50	2020.10.01	2021.09.30	——
47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大鲁店一村	大一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	仓储	4,279.00	2020.06.18	2021.07.31	——
47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邯郸荀子大街	邯郸市宸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11,100.00	2020.07.01	2021.03.31	——
47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美物流山西分布海尔专用库	山西国美安必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1,000.00	2020.04.01	2021.03.31	——
47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美物流山西分布海尔专用库	山西国美安必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	2020.11.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7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美电器天津分部海尔专用库	天津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3,183.00	2019.07.01	2021.05.31	——
47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 155 号	青岛盛世宏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仓储	6,173.01	2018.07.23	2021.07.22	——
47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宁市任城区李营街道金盛物流园	济宁鑫盛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20,922.00	2020.12.01	2020.12.31	——
47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开发区镇海大街 116 号长富物流园	山东长富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仓储	16,000.00	2020.05.01	2023.04.30	——
47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开发区镇海大街 116 号长富物流园	山东长富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	仓储	10,7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7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牟县郑庵高速口向南两公里万三路仓库	郑州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30,000.00	2020.04.01	2021.08.31	——
48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天心区暮云镇暮云村	湖南恒泰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1,081.00	2019.08.01	2020.12.31	——
48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天心区暮云镇暮云村	湖南恒泰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4,390.00	2020.12.01	2020.12.31	——
48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岳塘区昭山乡白竹坡	湖南恒港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9,548.00	2019.10.01	2020.12.31	——
48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岳塘区昭山乡白竹坡	湖南恒港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34,962.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48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蔡甸区常福工业园	武汉首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仓储	4,136.83	2020.12.01	2020.12.31	——
48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市长江路与老312国道交叉口卧龙扎花厂院内	南阳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6,700.00	2019.10.01	2020.12.31	——
48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丘市民权县建业路海果冷链物流园	商丘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4,000.00	2019.08.16	2021.07.31	——
487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碧云路富景物流园	云梦县志成运输有限公司	——	仓储	14,000.00	2020.09.04	2020.12.31	——
48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珠江路南、宿松路西	上海向日葵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75,500.00	2020.06.15	2022.06.14	——
48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胶州市洋河镇工业园语黄公路北侧	青岛万鑫和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917.25	2020.07.01	2021.06.30	——
49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是胶南市王台镇驻地	枣庄市虹桥劳务有限公司青岛保税区办事处	——	仓储	42,050.00	2020.07.01	2021.06.30	——
49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港口路77号	阜阳红楼国通快递有限公司	——	仓储	1,368.00	2020.12.17	2020.12.31	——
49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五里镇朝阳社区五里工业集中区西区	安康海康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4,000.00	2020.06.01	2021.05.31	——
493	日日顺供应链科	郑州市中牟县郑庵高	漯河市泽安仓	——	仓储	13,8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速口向南两公里万三路仓库	储服务有限公司						
49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东新区郑开大道	郑州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20,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9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东新区郑开大道	郑州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8,500.00	2020.12.15	2021.03.31	——
49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赣县区茅店镇菊隆高科	上海永霞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9,000.00	2019.08.01	2021.04.30	——
49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赣县区茅店镇菊隆高科	上海永霞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49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经开区德兴路中段路北	郑州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7,300.00	2020.07.01	2021.05.31	——
49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塘海尔库	长沙南塘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16,249.00	2020.12.01	2020.12.31	——
50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木经济技术开发区	衡阳福瑞仓储有限公司	——	仓储	9,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0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牟县前程街道一川物流园	河南国美安迅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20.07.12	2021.07.11	——
50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漯河市郾城区 107 国道与纬二路交叉口	漯河市大道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18,5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03	日日顺供应链科	漯河市召陵区桃园路阳山路交叉口向南	漯河市大道物	——	仓储	9,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米路东新鼎苑仓库	流有限公司						
50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路北侧，科技路东侧	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2,250.00	2020.03.10	2021.03.09	——
50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阳市平桥区工十五路亚信物流园	漯河市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5,660.00	2020.12.10	2020.12.31	——
50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铅山县现代农业物流园	江西饶之味现代物流园有限公司	——	仓储	4,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0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丘民权县	尉氏县志佳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	仓储	8,000.00	2020.12.01	2020.12.31	——
508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惠安大道 565 号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物资供应段	——	仓储	2,570.30	2019.12.29	招商之日	——
509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967.55	2021.01.01	2021.03.31	——
510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1,091.00	2021.01.01	2021.12.31	——
511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2,582.00	2021.01.01	2021.03.31	——
512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2,493.00	2021.01.01	2021.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513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13,327.00	2021.01.01	2021.12.31	——
514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工业区 B 区 74 号	佛山市金仕登家具有限公司	——	仓储	3,929.00	2021.01.01	2021.03.31	——
515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范湖工业生产基地 1、2 号地	佛山市三水区启裕温室设备厂	——	仓储	2,160.00	2020.03.01	2021.02.28	——
516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大源村林安物流园	广东林安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	仓储	2,141.50	2020.12.20	2021.12.19	——
517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增城新塘镇南安村东缙物流园 A5 仓 4 分区	广州东缙置业有限公司	——	仓储	3,151.20	2020.12.19	2023.12.18	——
518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增城新塘镇南安村东缙物流园 A2 仓	广州东缙置业有限公司	——	仓储	10,032.00	2020.09.01	2021.08.31	——
519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增城新塘镇南安村东缙物流园	广州东缙置业有限公司	——	仓储	310.00	2020.05.06	2021.05.05	——
520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大兴区黄村镇天河北路 10 号院	北京百利威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	仓储	5,200.00	2020.01.01	2022.12.31	——
521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将军大道 667 号南京宝供江宁	南京宝供江宁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	仓储	3,104.00	2020.11.01	2021.10.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物流基地							
522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市金城东路 399 号	南通易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仓储	700.00	2020.07.01	2021.06.30	——
52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洲石路塘头物流园 1 楼	深圳市前海森海诺供应链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	2018.12.01	2021.07.31	——
52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石岩街道塘头社区洲石路塘头物流园 1 栋 5 楼 6 楼	深圳市前海森海诺供应链有限公司	——	仓储	6,000.00	2018.10.20	2021.07.31	——
525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科技园同振路 35 号岭南商务大厦 10 楼	东莞市岭南进出口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0	2019.01.01	2023.04.30	——
526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狮山镇穆院村东川岗车间 C	江润炽	——	仓储	6,848.50	2018.10.16	2022.10.15	——
527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开发区香荔路以西	广州市萝岗区宇豪物业管理服务部	——	仓储	19,800.00	自交接完租赁物业日起共 10 年		——
528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69 号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办公	604.00	2020.05.01	2021.12.31	——
52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海尔新兴产业园 8 号仓库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	仓储	12,365.00	2020.04.01	2030.03.31	——

序号	承租方	物业位置	出租方	房产证号	租赁用途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备注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530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开区第二十二大街 188 号海尔产业园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仓储	500.00	2020.10.01	2022.12.31	——
合计						6,453,628.75 平方米			

注：除上述租赁使用的经营及办公用房外，为项目实施方便，公司还在各项目当地临时租用非生产经营用途的房屋用于满足现场工作人员的住宿需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租用作为工作人员住宿用途的房屋共计约 112 项，面积合计约 11,595.00 平方米。

1、租赁房屋产权瑕疵情况

上述租赁房屋中有 349 项、合计建筑面积 4,151,524.68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已提供其房屋权属证明或其有权处分该等租赁房屋的证明文件。

出租方未取得或未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租赁房屋中：

(1) 已履行相关报建手续的房屋

有 58 项、合计建筑面积 878,212.44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暂未取得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但已取得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报建手续文件。根据公司的书面确认，相关房屋被界定为违章建筑而被拆除的可能性较小，预计办理房屋权属证书不存在实质障碍，公司可以正常使用该等房屋。

(2) 已取得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的房屋

有 9 项、合计建筑面积 135,760.00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暂未取得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但已取得当地的区、县级房产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政府部门出具的房屋产权说明，证明出租方有权对外出租相关房屋，且该等房屋已履行相关的报建审批手续，不属于违法建筑，不存在被拆除、拆迁或强制收回的风险。

(3) 未能提供相关报建手续或政府部门证明文件的房屋

有 114 项、合计建筑面积 1,288,131.63 平方米的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也未能提供房屋报建手续或政府部门出具的权属证明文件；该等房屋占公司全部使用房屋面积的 16.49%。上述房产中，有 92 项房屋（面积共计 1,139,990.65 平方米）的房屋的出租方或房屋所有人已经出具承诺或在相关租赁协议中承诺，如因其房产产权瑕疵原因造成相关承租方经济损失的，则由出租方或房产所有人赔偿相关承租方的损失。

另根据公司的书面说明，公司使用上述租赁房屋进行有关业务活动时，并没有因此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政府部门或其他任何人告知公司必须停止使用上述房产或需缴纳罚款或者作出任何赔偿，如该等租赁房产发生纠纷或争议而需停用或搬迁，公司可在较短时间内在当地寻找新的可替代的租赁场所。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就公司租赁的瑕疵房屋已作出承诺如下：“公司及其子公

司如发生因租赁土地或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或其他瑕疵问题，在租赁期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土地及租赁房屋的，本企业将负责及时落实租赁土地及房源，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2、租赁使用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房屋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租赁使用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房屋的面积为 350,285.57 平方米，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使用的全部房屋面积的比例为 4.48%，用途主要为仓储和办公。发行人租赁自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房屋的面积占发行人使用房屋总面积的比例较低，且仓储、办公用房屋的可替代性较强，不会对发行人资产完整和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如下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座落位置	使用权期限	土地用途	是否抵押	备注
1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佛三国用(2011)第0300421号	出让	178,952.50	广东佛山三水工业园区D区38号	2061.08.31	工业用地	否	——
2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锡锡国用(2015)第006657号	出让	155,451.00	云林坊达路255号	2065.08.26	工业用地	否	——
3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国用(2015)第031000005号	出让	75,154.00	宽城区长江路经济开发区东至丙九路、西至凯旋路、南至甲四路、北至空地	2064.06.19	仓储用地	否	——
4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国用(2016)第030012090号	出让	74,439.00	宽城区长江路经济开发区东至丙九路、西至凯旋路、南至海尔一期、北至空地	2065.10.21	仓储用地	否	——
5	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05372号	出让	133,333.00	浙江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288号	2064.12.30	仓储用地	否	——
6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7)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00008325号	出让	99,354.65	淄川区康城西路411号	2066.01.25	仓储用地	否	——
7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8)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0015155号	出让	33,328.18	临淄区胶王路以北、西环路以西	2068.10.07	仓储用地	否	——
8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9)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0014336号	出让	169,181.76	胶王路以南、西环路以西	2069.09.23	仓储用地	否	——
9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银国用(2015)第0150号	出让	144,528.83	银川市西夏区西夏国际公铁物流城内规划三号路林带南侧、十一号路林带西侧	2065.03.31	仓储用地	否	——
10	北京海尔物流有	开有限国用(2002)字第020号	出让	26,373.60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6号街区	2052.05.25	工业用地	否	——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座落位置	使用权期限	土地用途	是否抵押	备注
	限公司								
11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112301号	出让	34,333.00	经开区繁华大道200号	2056.12.01	工业用地	否	——
12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1112305号	出让	55,536.70	经开区紫云路22号	2056.12.01	工业用地	否	——
13	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	渝(2020)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556645号	出让	67,554.90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南路1号	2056.12.27	工业用地	否	——
14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国用(2015)第XQ1020号	出让	52,571.08	南三环以南、经开第二十二大街西	2064.07.01	工业用地	否	——
15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郑国用(2015)第068号	出让	90,307.30	经南八路北、经开第二十二大街西	2064.07.01	工业用地	否	——
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辽(2020)沈阳市不动产权第0615373号	出让	136,912.00	沈北新区大望街105号	2061.07.11	工业	否	——
17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沈北国用(2016)第0020号	出让	104,575.00	沈北新区大望街105号	2065.12.21	工业	否	——
18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筑经开国用(2014)第981号	出让	98,291.89	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贵惠大道	2064.06.10	仓储用地	否	——
19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即国用(2010)第127号	出让	158,265.00	通济街道办事处天山二路以东、规划路以南	2060.01.30	仓储用地	否	——
20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15)第05002979号	出让	59,742.00	用地界以东、朝阳路以南、伊洛达到以西、协和路以北	2063.12.28	仓储用地	否	——
21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南国用(2015)第0128号	出让	64,659.00	南昌县武阳镇中心企业创业园界内,莲舞大道以北、抚河路以东	2065.06.15	工业用地	否	——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座落位置	使用权期限	土地用途	是否抵押	备注
22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赣(2017)南昌县不动产权0037639号	出让	85,980.00	南昌县武阳镇中小企业创业园	2067.09.22	工业用地	否	——
23	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8)淮阴区不动产权第0023721号	出让	109,328.20	淮安市淮阴区双坝路西侧	2064.10.28	工业用地	否	——
24	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7)胶州市不动产权第0018051号	出让	152,578.73	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定河路3路	2066.10.24	仓储用地	否	——
25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7)宁浦不动产权第0023616号	出让	142,896.55	浦口区经济开发区	2066.01.14	工业用地	否	——
26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哈国用(2015)第01000011号	出让	110,973.50	哈南工业新城松花南路东侧	2063.05.25	仓储用地	否	——
27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黑(2018)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0037335号	出让	102,188.30	平房区哈南第十二大道北侧、松花路东侧	2065.08.26	工业用地	否	——
28	哈尔滨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黑(2018)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0037333号	出让	89,034.40	平房区哈南五路西侧	2065.08.26	工业用地	否	——
29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锦州开国用(2016)第000007号	出让	73,333.48	锦州滨海新区(开发区)102国道以东、渤海大街以西、华联物流以北	2065.10.26	仓储用地	否	——
30	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苏(2016)徐州市不动产权第0054503号	出让	84,846.00	泉山区振兴路南、腾飞路北	2056.02.27	工业用地	否	——
31	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东津新区国用(2016)第412300115号	出让	100,921.12	襄阳市东津新区内环南路南	2066.04.18	仓储用地	否	——
32	上海路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沪(2018)松字不动产权第004044号	出让	119,272.54	松江区松江工业区568街坊21/6丘	2038.01.02	工业用地	否	——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座落位置	使用权期限	土地用途	是否抵押	备注
33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	鄂(2019)武汉市汉南不动产权第0000161号	出让	226,031.90	汉南区纱帽街道通江三路以南、幸福中路以西	2069.01.14	仓储用地	否	——
34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佛字第0430030354号	出让	24,227.57	佛山市三水中心科技工业区A区26号	2056.12.30	工业用地	否	——
3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鲁(2020)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76876号	出让	114,577.00	黄岛区王台路以南、园区一号路以东	2069.11.06	仓储用地	否	——
36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陕(2020)临潼区不动产权第0004644号	出让	224,729.82	临潼区北田街道大秦路西侧、远秦路东侧、渭水四路北侧、渭水五路南侧	2070.09.27	工业用地	否	——
合计				3,773,763.50 平方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土地使用权不存在被抵押或查封的情形。

2、注册商标

截至报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境内拥有如下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1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37209A	第09类	2020.11.07	2030.11.06	原始取得	否
2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28403	第01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3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26472	第 13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4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26457	第 17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5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51317	第 19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6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51294	第 26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7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51216	第 43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8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45083	第 39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9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32510	第 45 类	2020.11.28	2030.11.27	原始取得	否
10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 π	43425605	第 29 类	2020.12.21	2030.12.20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11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19846	第 37 类	2020.12.14	2030.12.13	原始取得	否
12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19869	第 30 类	2020.12.14	2030.12.13	原始取得	否
13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37220	第 06 类	2020.12.28	2030.12.27	原始取得	否
14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44033A	第 11 类	2020.11.07	2030.11.06	原始取得	否
15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47946	第 02 类	2020.12.14	2030.12.13	原始取得	否
16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48488	第 05 类	2020.12.07	2030.12.06	原始取得	否
17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51263	第 31 类	2020.12.14	2030.12.13	原始取得	否
18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61114	第 24 类	2020.12.14	2030.12.13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19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54015	第 07 类	2021.01.14	2031.01.13	原始取得	否
20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45106	第 34 类	2021.01.14	2031.01.13	原始取得	否
21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有π	43453983	第 16 类	2021.02.21	2031.02.20	原始取得	否
22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日日顺健康	19187503	第 39 类	2017.04.07	2027.04.06	继受取得	否
23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9187463	第 39 类	2017.04.07	2027.04.06	继受取得	否
24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8205972	第 39 类	2016.12.07	2026.12.06	继受取得	否
25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18206125	第 39 类	2016.12.07	2026.12.06	继受取得	否
26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车小微	17466699	第 39 类	2016.09.14	2026.09.13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27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好师傅	17466989	第 39 类	2016.09.14	2026.09.13	原始取得	否
28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车小微	17466585	第 37 类	2016.09.14	2026.09.13	原始取得	否
29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送装快线	15987270	第 37 类	2016.02.28	2026.02.27	原始取得	否
30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送装同步	15987333	第 37 类	2016.02.28	2026.02.27	原始取得	否
31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Goodaymart	11592408	第 39 类	2014.05.14	2024.05.13	继受取得	否
32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Goodaymart Happyhome	11592396	第 39 类	2014.03.14	2024.03.13	继受取得	否
33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日日顺乐家	11587084	第 39 类	2014.03.14	2024.03.13	继受取得	否
34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8705179	第 39 类	2013.07.14	2023.07.13	继受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35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日日顺	10365986	第 39 类	2013.03.07	2023.03.06	继受取得	否
36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GDL	20395864	第 39 类	2018.06.28	2028.06.27	原始取得	否
37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GDL	10058309	第 39 类	2013.03.07	2023.03.06	原始取得	否
38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10058381	第 39 类	2012.12.07	2022.12.06	原始取得	否
39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8388021	第 39 类	2019.02.28	2029.02.27	原始取得	否
40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2399526	第 39 类	2018.03.28	2028.03.27	原始取得	否
41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FRD	22400111	第 39 类	2018.03.28	2028.03.27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42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540322	第 39 类	2017.10.21	2027.10.20	原始取得	否
4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富润德	18456437	第 39 类	2017.01.07	2027.01.06	原始取得	否
4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39911140	第 39 类	2020.10.28	2030.10.27	原始取得	否
45	快鸟物流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20614627	第 39 类	2017.09.07	2027.09.06	原始取得	否
46	深圳市汇利运通物流 有限公司		22400866	第 39 类	2018.03.28	2028.03.27	原始取得	否
47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 科技有限公司	优路云	30689175	第 35 类	2019.02.28	2029.02.27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48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 科技有限公司	优路云	30705910	第 42 类	2019.04.28	2029.04.27	原始取得	否
49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 科技有限公司	优路云	30702069	第 36 类	2019.02.28	2029.02.27	原始取得	否
50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 科技有限公司	优路云	30704351	第 39 类	2019.02.28	2029.02.27	原始取得	否
51	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环球牛品	23767187	第 35 类	2018.07.21	2028.07.20	原始取得	否
52	广州锋帆国际货运代 理有限公司		11522366	第 39 类	2014.02.21	2024.02.20	原始取得	否
53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39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54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25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55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42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56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28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57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35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58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09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59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276092	第 16 类	2019.08.28	2029.08.27	原始取得	否
60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214775	第 39 类	2020.09.13	2030.11.20	继受取得	否
61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381587	第 39 类	2020.09.13	2029.09.06	继受取得	否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62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贝业	7308561	第 39 类	2020.09.13	2030.11.27	继受取得	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

3、专利权

截至报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书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日	是否质押	专利权期限	取得方式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AGV 载货升降平台	CN201921628488.7	2019.09.27	2020.09.15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AGV 举升维修平台	CN201921628486.8	2019.09.27	2020.06.23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无人卸货车	CN201920295559.X	2019.03.08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无人卸货车	CN201920295040.1	2019.03.08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用于智能仓储的无人卸货车	CN201920295560.2	2019.03.08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自动化装卸集装箱	CN201920276330.1	2019.03.05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自动化货物盘点装置	CN201920278348.5	2019.03.05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伸缩式运输箱	CN201920275823.3	2019.03.05	2020.01.21	否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日	是否质押	专利权期限	取得方式
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用于智能仓储的无人卸货车	CN201920295015.3	2019.03.08	2020.01.2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爬楼机	CN201821118728.4	2018.07.13	2019.07.23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智能仓库补光系统	CN202020397401.6	2020.03.25	2020.12.0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智能仓库能源管理系统	CN202020398241.7	2020.03.25	2020.12.0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可折叠包装箱	CN202020397441.0	2020.03.25	2020.11.06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立体仓库	CN202020396578.4	2020.03.25	2020.12.0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旋转式货架及立体仓库	CN202020396593.9	2020.03.25	2020.12.08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自动化仓储系统	CN202020396623.6	2020.03.25	2020.11.06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货物暂存装置	CN202020396618.5	2020.03.25	2020.11.06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8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遮阳装置	CN202020398219.2	2020.03.25	2021.02.09	否	10年	原始取得
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货架	CN202020395565.5	2020.03.25	2020.12.0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	货架	CN201830574314.1	2018.10.15	2019.10.11	否	10年	原始取得
2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	升降平台	CN201830574692.X	2018.10.15	2019.06.14	否	10年	原始取得
22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	吉祥物（贝牛）	CN201830535807.4	2018.09.24	2019.03.22	否	10年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专利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 Yuny-UI 框架软件	2019SR0781549	V2.3.2	2019.02.13	2019.07.29	否	---
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库存 ABC 智能分析及条码规则自主学习软件	2019SR0781521	V2.0	2018.09.05	2019.07.29	否	---
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标准订单接入系统	2019SR0780917	V1.0	2018.08.01	2019.07.29	否	---
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统一登录平台	2018SR736064	V1.0	2018.05.28	2018.09.11	否	---
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客户工作台系统	2018SR024004	V1.0	2017.06.18	2018.01.10	否	---
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CDK 人车店平台	2018SR023981	V1.0	2017.03.10	2018.01.10	否	---
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TMS 配送管理系统	2018SR022413	V1.0	2017.10.16	2018.01.10	否	---
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EL 日日顺物流培训平台	2018SR023670	V1.0	2017.10.18	2018.01.10	否	---
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仓储管理系统	2018SR023793	V1.0	2017.09.18	2018.01.10	否	---
1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OMS 订单管理系统	2018SR023020	V2.0	2017.10.18	2018.01.10	否	---
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国际货代管理系统	2017SR332810	V1.0	2016.08.15	2017.06.30	否	---
1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仓库平台	2017SR298975	V1.0	2016.10.11	2017.06.22	否	---
1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官方网站系统	2017SR298952	V1.0	2016.11.01	2017.06.22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1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OMS 订单管理系统	2017SR288544	V1.0	2016.10.18	2017.06.20	否	---
1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服务质量管理系统	2017SR288654	V1.0	2016.05.01	2017.06.20	否	---
16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车辆轨迹监控平台	2017SR283260	V1.0	2016.12.29	2017.06.19	否	---
17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家电物流条码扫描系统	2015SR032545	V1.0	2012.11.10	2015.02.15	否	---
18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虚网订单管理系统	2015SR031682	V1.0	2014.01.15	2015.02.13	否	---
19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智慧物流门户系统	2015SR031675	V1.0	2014.07.30	2015.02.13	否	---
20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B2B 仓储管理系统	2015SR032069	V1.0	2013.05.18	2015.02.13	否	---
2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 B2C 仓储管理系统	2015SR031688	V1.0	2013.05.20	2015.02.13	否	---
2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家电物流报表监控系统	2015SR032072	V1.0	2013.05.25	2015.02.13	否	---
23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OMS 逻辑库存监控系统	2018SR694057	V1.0	2017.09.08	2018.08.29	否	---
24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sqm 语义分析软件	2018SR691448	V1.0	2016.07.06	2018.08.29	否	---
2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统一用户登录认证平台	2018SR691459	V1.0	2016.05.06	2018.08.29	否	---
26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OMS 语音预约服务系统	2018SR691886	V1.0	2017.07.07	2018.08.29	否	---
27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iwms 多仓智能调库系统	2018SR693547	V1.0	2017.04.10	2018.08.29	否	---
28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OMS 地址解析历史库管理系统	2018SR693299	V1.0	2016.08.08	2018.08.29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29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轨迹监控平台	2018SR692454	V1.0	2018.01.10	2018.08.29	否	---
30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sqm 智能报警系统	2018SR692468	V1.0	2018.01.09	2018.08.29	否	---
31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WMS 库内拣货无纸化作业管理系统	2018SR692451	V1.0	2018.08.06	2018.08.29	否	---
32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cdk 智能派单管理系统	2018SR694061	V1.0	2016.07.08	2018.08.29	否	---
33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tms 智能配载信息系统	2018SR692329	V1.0	2017.07.07	2018.08.29	否	---
34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CDK 无纸化签收管理系统	2018SR692323	V1.0	2017.07.08	2018.08.29	否	---
3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日顺 iwms 卸货指导灯塔信息系统	2018SR693412	V1.0	2016.09.06	2018.08.29	否	---
36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日日顺智慧物联支装系统软件	2017SR488227	V3.0	2016.08.25	2017.09.04	否	---
37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日日顺智慧物流系统软件	2017SR479371	V2.1	2016.06.05	2017.08.30	否	---
38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日日顺广州干线操作系统软件	2017SR471585	V2.0.1	2016.11.11	2017.08.28	否	---
39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日日顺家居安卓客户端软件	2017SR473376	V2.0	2016.08.20	2017.08.28	否	---
40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筋斗云 TMS 管理系统	2018SR797903	V1.0	未发表	2018.10.08	否	---
41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筋斗云 IT 管理系统	2018SR797911	V1.0	未发表	2018.10.08	否	---
42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筋斗云 EDI 管理平台	2018SR798658	V1.0	未发表	2018.10.08	否	---
43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筋斗云 WMS 系统	2018SR635325	V1.0	未发表	2018.08.09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44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报表管理系统	2018SR112508	V1.0	未发表	2018.02.13	否	---
45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财务管理系统	2018SR112806	V1.0	未发表	2018.02.13	否	---
46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营运管理系统	2018SR112927	V1.0	未发表	2018.02.13	否	---
47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货款管理系统	2018SR112812	V1.0	未发表	2018.02.13	否	---
48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权限管理系统	2018SR110471	V1.0	未发表	2018.02.12	否	---
49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档案管理系统	2018SR110474	V1.0	未发表	2018.02.12	否	---
50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对账管理系统	2018SR108891	V1.0	未发表	2018.02.11	否	---
51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短信管理系统	2018SR104543	V1.0	未发表	2018.02.09	否	---
52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2018SR104553	V1.0	未发表	2018.02.09	否	---
53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油卡管理系统	2018SR103388	V1.0	未发表	2018.02.09	否	---
54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客服管理系统	2018SR100812	V1.0	未发表	2018.02.08	否	---
55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天下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2017SR578549	V1.0	未发表	2017.10.20	否	---
56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天下手机应用软件	2017SR578496	V1.0	未发表	2017.10.20	否	---
57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智运天下一卡通系统	2017SR578438	V1.0	未发表	2017.10.20	否	---
58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飞升物流 ERP 管理系统应用软 件	2016SR363410	V1.0	未发表	2016.12.09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59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飞升物流掌中宝手机应用软件 (安卓版)	2016SR363415	V1.0	未发表	2016.12.09	否	---
60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SAAS 版物流运输管理系统软 件	2020SR1910179	V1.0	未发表	2020.12.29	否	---
61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基于物联网监控的可视化仓储 服务平台	2019SR1109421	V1.0	2019.09.17	2019.11.01	否	---
62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公路运输安全远程监理管理系 统	2019SR1109436	V1.0	2019.09.17	2019.11.01	否	---
6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多式联运精准化地理定位系统	2019SR1109428	V1.0	2019.09.17	2019.11.01	否	---
6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保税物流货运综合服务平台	2019SR1108385	V1.0	2019.09.17	2019.11.01	否	---
65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一站式铁路运输服务支撑平台	2019SR1104152	V1.0	2019.09.17	2019.10.31	否	---
66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无车承运人供应链管理信息系 统	2019SR0920343	V1.0	2019.05.17	2019.09.04	否	---
67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供应链信息化平台	2019SR0192931	V1.0	2018.10.20	2019.02.28	否	---
68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仓储运输管理系统	2019SR0193041	V1.0	2018.10.08	2019.02.28	否	---
69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园区信息管理系统	2019SR0084118	V1.0	2018.10.30	2019.01.24	否	---
70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配载与路径优化系统	2019SR0084098	V1.0	2018.11.08	2019.01.24	否	---
71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汽车运输配载与路径优化管理 系统	2018SR869982	V1.0	未发表	2018.10.30	否	与伍亚 洲、金 磊、李 飞 鹏共有
72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富润德可穿戴仓储管理系统	2018SR068282	V1.0	2017.08.10	2018.01.29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管理有限公司							
7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基于 NB-IOT 技术的智慧物流 追踪移动平台	2017SR661432	V1.0	2017.09.18	2017.12.01	否	与深圳逗号互联科技有 限公司共有
7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基于 NB-IOT 技术的智慧物流 追踪系统	2017SR661428	V1.0	2017.09.06	2017.12.01	否	与深圳逗号互联科技有 限公司共有
75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预配载系统	2017SR245885	V1.0	2016.06.21	2017.06.08	否	---
76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供应链客户平台	2017SR245994	V1.0	2016.12.13	2017.06.08	否	---
77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共配系统	2017SR245898	V1.0	2016.09.30	2017.06.08	否	---
78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仓储视频监控智能检测系 统	2015SR276837	V1.0	2015.11.10	2015.12.24	否	---
79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智能物流信息供求发布跟踪管 理系统	2015SR274366	V1.0	2015.11.16	2015.12.23	否	---
80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运输物流 APP 系统	2015SR253233	V1.0	2015.03.06	2015.12.10	否	---
81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仓库管理系统	2015SR246804	V1.0	2015.03.06	2015.12.07	否	---
82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运输物流信息管理系统	2015SR243434	V1.0	2015.03.06	2015.12.04	否	---
8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仓库 PDA 扫描系统	2015SR243140	V1.0	2015.03.06	2015.12.04	否	---
8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运输在线跟踪系统	2015SR241412	V1.0	2015.03.06	2015.12.03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85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运输物流信息管理软件	2015SR240163	V1.0	2015.03.06	2015.12.02	否	---
86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运输管理信息系统	2015SR236198	V1.0	2015.03.06	2015.11.27	否	---
87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电商配送管理信息系统	2015SR235089	V1.0	2015.03.06	2015.11.27	否	---
88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 司	云网通网络货运平台(PC 端)	2020SR0080356	V1.0	2019.12.30	2020.01.15	否	---
89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 司	云网通网络货运平台(安卓 端)	2020SR0080349	V1.0	2019.12.30	2020.01.15	否	---
90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 司	云网通网络货运平台(IOS 端)	2020SR0080362	V1.0	2019.12.30	2020.01.15	否	---
91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邮客 E 平台软件	2018SR413804	V1.0	2018.03.13	2018.06.04	否	登记为曾用名“邮 客物流有限公司”
92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邮客物流仓储管理软件 (WMS)	2018SR387009	V1.0	2018.03.23	2018.05.28	否	登记为曾用名“邮 客物流有限公司”
93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邮客物流运输管理软件 (TMS)	2018SR246900	V1.0	2018.03.29	2018.04.12	否	登记为曾用名“邮 客物流有限公司”
94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邮客物流订单管理软件 (OMS)	2018SR242089	V1.0	2018.03.23	2018.04.10	否	登记为曾用名“邮 客物流有限公司”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95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TMS-CSS 清结算系统	2019SR0096134	V1.0	2018.06.29	2019.01.28	否	---
96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TMS-AE 空运出口系统	2019SR0096131	V1.0	2018.06.29	2019.01.28	否	---
97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基于虚拟现实技术的仓储监测 展示平台	2019SR1391670	V1.0	2018.09.21	2019.12.18	否	---
98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单点登录 SSO 统一用户认证系 统	2019SR1408342	V1.0	2018.08.10	2019.12.20	否	---
99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供应链数据智慧化决策辅助系 统	2019SR1397834	V1.0	2018.08.18	2019.12.19	否	---
100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UM 数据及权限统一管理系统	2019SR1399618	V1.0	2018.06.27	2019.12.19	否	---
101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电商平台的多银行支付系统	2019SR1399502	V1.0	2019.10.09	2019.12.19	否	---
102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仓单质押系统	2019SR1399509	V1.0	2019.09.21	2019.12.19	否	---
103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物流鹰眼系统	2019SR1392972	V1.0	2019.08.30	2019.12.18	否	---
104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智能物流路径优化算法系统	2019SR1392969	V1.0	2018.10.26	2019.12.18	否	---
105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基于大数据算法多式联运系统	2019SR1383277	V1.0	2019.08.24	2019.12.17	否	---
106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司机预约系统	2019SR1384446	V1.0	2019.10.23	2019.12.17	否	---
107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国际货代物流系统	2019SR0301980	V1.0	2017.03.15	2019.04.03	否	---
108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杰众垂直电商产业平台系统	2018SR746148	V1.0	2018.06.07	2018.09.14	否	---
109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杰众仓储运输管理系统	2018SR746104	V1.0	2018.03.30	2018.09.14	否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110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物流运价系统	2017SR711087	V1.0	2017.08.10	2017.12.20	否	---
111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中港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2017SR710504	V1.0	2017.08.25	2017.12.20	否	---
112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仓库扫码管理系统	2017SR710618	V1.0	2017.02.10	2017.12.20	否	---
113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销售商务管理信息系统	2017SR710512	V1.0	2017.07.05	2017.12.20	否	---
114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无车承运人供应链管理信息系 统	2017SR710627	V1.0	2017.05.10	2017.12.20	否	---
115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跨境电商平台移动端系统	2016SR081983	1.0	2015.09.01	2016.04.20	否	---
116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基于 SAAS 的物流供应链平台 WEB 端软件	2016SR081987	1.0	2016.01.01	2016.04.20	否	---
117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跨境电商平台 WEB 端操作系 统	2016SR057370	1.0	2015.05.01	2016.03.18	否	---
118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项目物料追踪管理系统	2016SR056905	1.0	2015.07.01	2016.03.18	否	---
119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贸易管理信息系统	2016SR057646	1.0	2015.07.12	2016.03.18	否	---
120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杰众运输管理系统软件	2014SR206798	V1.0	2014.04.10	2014.12.23	否	---
121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杰众保税物流管理信息软件	2014SR166249	V1.0	2014.07.01	2014.11.02	否	---
122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仓库 PDA 操作系统	2014SR009327	V1.0	2013.11.30	2014.01.22	否	---
123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TSC 信息管理系统	2014SR009331	V1.0	2013.11.13	2014.01.22	否	与重庆鹏 德供应链 管理有限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全称/作品名称	登记号	版本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创作完成日期	是否质 押	备注
								公司共有
124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基于 Android 的司机平台系统	2014SR009321	V1.0	2013.11.30	2014.01.22	否	——
125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 司	Android 现场平台系统	2014SR009317	V1.0	2013.11.30	2014.01.22	否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形。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如下域名：

序号	注册人	网站名称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备注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物流生态云平台	cieloplat.com	鲁 ICP 备 15028156 号-7	2019.12.08	2024.12.08	——
2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物流官方网站	rrswl.com	鲁 ICP 备 15028156 号-4	2015.01.31	2026.01.31	——
3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微信公众平台	60.209.105.204	鲁 ICP 备 15028156 号-2	2015.01.31	2026.01.31	——
4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rrskx.com	鲁 ICP 备 15028156 号-1	2015.05.12	2021.05.12	——
5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服务质量管理系 统	60.209.105.195	鲁 ICP 备 15028156 号-3	2015.01.31	2026.01.31	——
6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 联有限公司	日日顺家居智慧物联服务平 台	gooday365.com	鲁 ICP 备 15039896 号-1	2013.03.13	2023.03.13	——
7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	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pj-l.com	黔 ICP 备 16009270 号-1	2016.07.11	2021.07.11	——

序号	注册人	网站名称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备注
	公司						
8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系统	boyol.cn	沪 ICP 备 18043543 号-1	2005.05.09	2021.05.09	---
9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grandlogistics.com.cn	沪 ICP 备 06032169 号-1	2004.11.01	2021.11.01	---
10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智运联盟	zylm56.com	沪 ICP 备 18022473 号-1	2018.05.23	2022.05.23	---
11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飞升物流	firs56.com	沪 ICP 备 18022473 号-2	2013.05.09	2021.05.09	---
12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智运联盟	zylm56.cn	沪 ICP 备 18022473 号-1	2018.05.23	2022.05.23	---
13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供应链 NBIOT 平台	56nbiot.com	粤 ICP 备 13058959 号-2	2018.04.04	2024.04.04	---
14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富润德供应链	frdscm.com	粤 ICP 备 13058959 号-1	2010.06.11	2021.06.11	---
15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yunshun56.com	鲁 ICP 备 19065174 号-1	2019.12.22	2021.12.22	---
16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yunshun56.cn	鲁 ICP 备 19065174 号-3	2019.12.22	2021.12.22	
17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newbrother.cn	newbrother.cn	粤 ICP 备 18093114 号-2	2003.04.07	2022.04.07	---
18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fsboyol.cn	粤 ICP 备 18093114 号-1	2011.05.10	2030.05.10	---
19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	杰众门户	jiezhongtech.com	粤 ICP 备 19074433 号-2	2013.08.07	2022.08.07	---

序号	注册人	网站名称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	到期日	备注
20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	杰众软件系统	56-union.com	粤 ICP 备 19074433 号-1	2013.08.10	2022.08.10	——
21	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medilink.com.cn	京 ICP 备 06014319 号-1	2005.05.12	2025.05.12	——
22	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shuzhi56.com	鲁 ICP 备 20017737 号-1	2020.04.24	2022.04.24	——

(三) 资产许可和被许可使用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产许可和被许可使用的情况。

七、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情况。

八、发行人拥有的业务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从事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的子公司持有道路运输相关的经营资质证书共计 40 项，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370212004684号	2022.05.07	青岛市崂山区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处	2020.09.11
2	上海路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沪交运管许可字310117010695号	2023.08.19	上海松江区城市交通运输管理局	2019.08.20
3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370282016559号	2022.11.14	即墨市运输管理处	2018.11.15
4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370212004763号	2024.06.16	青岛市崂山区交通运输局	2020.06.17
5	青岛日日顺家居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370212004724号	2021.06.16	青岛市崂山区交通运输局	2020.06.17
6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皖交运管许可合字340101222693号	2025.04.18	合肥市交通运输管理处	2021.2.7
7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豫交运管许可洛字410316010764号	2023.08.05	洛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9.12.10
8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沪交运管许可奉字310120006723	2022.11.11	上海市奉贤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18.11.12
9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川交运管许可沪字	2022.11.11	成都市金牛区道路	2018.12.03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司	许可证		310091000680号		运输管理处	
10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普通货运	皖交运管许可合字340100211360号	2025.03.06	合肥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2021.03.07
11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货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3301042008676号	2023.08.14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9.08.24
12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辽交运管许可沈字210115000276号	2023.07.06	沈阳市浑南区交通局	2019.07.18
13	上海广意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沪交运管许可奉字310120004164	2022.11.11	上海市奉贤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	2018.11.12
14	苏州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320506310435号	2024.01.10	苏州市吴中区运输管理处	2019.12.20
15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沪交运管许可浦字310115013416号	2023.10.23	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市交通运输管理署	2019.10.24
16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京交运管许可货自110115017826号	2023.04.24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运输管理局	2019.04.23
17	苏州贝业新兄弟	道路运	道路普	苏交运管	2025.03.13	苏州市吴	2021.02.26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物流有限公司	输经营许可证	通货物运输	许可苏字320506311144号		中区运输管理处	
18	上海贝业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许可证	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	JY13101170053012	2022.02.03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02.04
19	上海贝业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沪交运管许可松字310117010287号	2024.12.21	上海市松江区交通运输局	2020.12.22
20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无船承运业务	——	——	贵州省航务管理局	——
21	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报关企业	1100603011	长期	北京海关	2021.01.28
22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分支机构从事无船承运业务	——	——	交通运输部	——
23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分支机构从事无船承运业务	——	——	交通运输部	——
24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分支机构从事无船承运业务	——	——	交通运输部	——
25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沪交运管许可金字310116003633号	2023.12.30	上海市金山区城市交通运输管理所	2019.12.31
26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	粤交运管许可深字440300060431号	2021.06.15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2017.06.22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用运输 (冷藏 保鲜)				
27	深圳市鸿润发快 运有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普通货 运；货 物专用 运输 (集装 箱)	粤交运管 许可深字 440300604 071号	2024.01.01	深圳市交 通运输委 员会	2020.01.02
28	青岛数智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普通货 运、网 络货运	鲁交运管 许可青字 370214030 698号	2021.12.31	青岛市城 阳区行政 审批服务 局	2021.02.26
29	智运天下供应链 管理(上海)有 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普通货 运	沪交运管 许可金字 310116251 700号	2024.06.14	上海市金 山区城市 交通运输 管理局	2020.06.15
30	上海向日葵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普通货 运	沪交运管 许可浦字 310115021 193号	2021.10.25	上海市浦 东新区城 市交通运 输管理局	2017.10.26
31	青岛飞升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普通货 运	鲁交运管 许可青字 370281014 481号	2024.11.24	胶州市行 政审批管 理局	2020.11.18
32	上海广德物流有 限公司	食品贮 存、运 输服务 经营者 备案证 明	食品贮 存(含 冷藏冷 冻)、 食品运 输(含 冷藏冷 冻)	奉贮运备 [2021]第 100236号	2024.02.17	上海市奉 贤区市场 监督管 理局	2021.02.18
33	青岛日日顺供应 链发展有限公司	危险化 学品经 营许可 证	不带有 储存设 施的经 营	鲁青 (西)危 化经 [2019]1000 53号	2022.10.21	青岛市西 海岸新区 应急管理 局	2019.10.22
34	青岛日日顺供应 链有限公司	无船承 运业务 备案	无船承 运业务	——	——	山东省交 通运输厅 港航局	——
35	山东日日顺国际 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无船承 运业务 备案	无船承 运业务	——	——	山东省交 通运输厅 港航局	——
36	山东云顺科技有 限公司	道路运 输经营 许可证	网络货 运	鲁交运管 许可青字 370212999 801号	2024.01.21	青岛市行 政审批服 务局	2020.01.22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发证时间
37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城阳分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网络货运	鲁交运管许可青字370212999801号	2022.04.27	青岛市城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4.28
38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鲁 B2-20200019	2025.01.03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1.03
39	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鲁 B2-20200289	2025.05.22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5.22
40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普通货运	粤交运管许可佛字440600263805号	2021.10.27	佛山市三水区交通运输局	2021.04.28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其正在经营的有关业务取得必要且有效的批准、备案或许可。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新加坡、香港拥有 2 家境外子公司，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之“2、发行人境外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子公司以持股平台为主，公司来自境外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对公司整体收入和利润的贡献很低。

根据发行人聘请的新加坡和香港律师分别就其境外子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的境外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注册地法律和其各自组织性文件需要终止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合法存续，并具备在其注册地开展业务的资格。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必要的公司治理架构，不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依法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高效、平稳、有序、规范运作，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历次公司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全体股东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4名为非独立董事，3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况。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比例为2:1，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共召开了2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选举麦曜晖、王季民和毕秀丽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公司的独立董事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

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并出席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权，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 LIU MING 先生为董事会秘书。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其职责，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落实三会制度、培训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证券知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关于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产生了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委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云杰	解居志、王正刚、帅勇
审计委员会	王季民	麦曜晖、王正刚
提名委员会	毕秀丽	王季民、解居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麦曜晖	毕秀丽、解居志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和文化建设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二）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三）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和资本运营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四）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开支、投资及资产处置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五）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一）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二）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三）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四）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为：（一）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二）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三）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均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情况，根据董事会要求完善各项工作机制，履行了相应职责。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及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也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的内控瑕疵和整改措施

1、使用个人卡进行收、付款

（1）通过发行人子公司控制的个人卡进行收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飞升存在使用一张个人卡进行对外收付款的情形，该个人卡主要用于收取零星服务费、向供应商支付运输费用及向员工支付报销款项等，并均已及时入账，不存在未入账核算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飞升通过个人对外收付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个人卡收款	4.94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0005%
个人卡付款	2,094.99
其中：付成本	2,094.85
付费用	0.14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0.22%
代收往来款	2,047.22
代付往来款	286.25

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规范个人卡对外收付行为，并不再使用该个人卡结算公司业务。

(2) 通过非受发行人控制的个人卡进行收付款

除存在上述个人卡情形外，公司子公司贵州沛吉和上海贝业还存在通过个人账户收取服务款或收付往来款情形，该等通过个人账户收取服务款或收付往来款均在收到款项后转给公司子公司或在收到公司子公司款项后转给相关往来方，不存在坐收坐支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贵州沛吉、上海贝业通过个人账户收取服务款或收付往来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卡收款	11.64	202.59	29.7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0.001%	0.020%	0.003%
代收往来款	152.40	332.15	204.46
代付往来款	150.40	314.15	224.46

“个人卡收款”为公司子公司贵州沛吉、上海贝业正常业务开展过程中通过个人账户向客户收取的服务款，所涉金额较小，均已及时入账并对应真实业务和收入。

“代收、代付往来款”主要是为应对宜家等下游客户集中促销期间临时性增加的运力需求，公司子公司上海贝业通过个人账户为部分供应商零散运力采购进行垫资，待上海贝业与供应商结算后再通过相关个人收回垫资款项。该等代收代付往来款均已及时入账，不存在未入账核算的情形。

(3) 关于个人卡的整改措施

公司已停止个人卡的收付交易，同时制定并进一步完善了《日日顺物流资金管理规范》，明确要求全部资金收付通过系统操作，禁止线下支付，禁止私设小金库，坐支现金；禁止开立个人账户进行公司业务收付款；严禁通过员工个人卡代收代付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收付款项均已及时入账，不存在资产被个人侵占的情况。相关内控不规范事项已于审计截止日之前规范完毕，审计截止日之后未再发生。

2、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转让情形

2018年9月，公司子公司中亚宝丰出于提前回笼资金用于日常经营的需要，将从债务人处收到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银行承兑票据305万元背书转让给天津万天林泽科技有限公司，而后天津万天林泽科技有限公司将该等款项以转账方式转回中亚宝丰。

2021年4月7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情况说明》，确认中亚宝丰2018年9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所开具305万元票据签收与背书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无违约及纠纷，未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2019年4月至10月期间，公司子公司上海飞升出于提前回笼资金用于公司经营的需要，将从债务人处收到的银行承兑票据962.69万元背书转让给瑞安市和鑫弘金属材料经营部、上海达杉贸易有限公司和上海杉卉实业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而后前述公司将款项以转账方式转回上海飞升。

2021年3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出具《情况说明》，确认在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未对上海飞升作出行政处罚。

公司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虽然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公司不存在作为出票人向关联方、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票据并通过票据贴现获取银行融资的情形。同时，公司报告期内所有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转让后均已到期兑付，不存在票据违约的情况，没有发生追索权纠纷。公司的背书转让行为亦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规定的应当追究刑事责任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已对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转让进行了整改，并不再发生票据使用不规范的行为。同时，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出具承诺：“截至承诺出具日，相关承兑汇票均已全部清偿结算完毕，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况。自 2018 年 10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中亚宝丰未再发生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自 2019 年 11 月起，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飞升未再发生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制定的票据使用等有关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严格执行票据规范使用相关制度，不再发生类似情况。”

公司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不存在后续影响或重大风险隐患，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

3、贵州沛吉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并进行冲销事项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贵州沛吉、贵州沛吉子公司中亚宝丰及其北京分公司向有业务合作关系的客户开具发票后，相关发票对应的业务未实际发生，并且部分发票由于管理不善的原因遗失。针对客户已收到的发票，贵州沛吉、中亚宝丰及其北京分公司收回了原发票并注明“作废”字样；针对遗失的发票，贵州沛吉、中亚宝丰及其北京分公司取得了客户出具的未实际收到发票并进行税前列支的确认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贵州沛吉、中亚宝丰及其北京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 月期间对相关发票开具了红字发票进行冲销。上述业务未实际发生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合计金额为 3,865.05 万元。

贵州沛吉和中亚宝丰分别向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出具所得税更正申报情况说明，说明贵州沛吉和中亚宝丰 2018 年至 2019 年期间因已开票业务最终未实际发生的原因进行纳税申报调整、发票冲销的具体情况，以及期间发生的发票丢失情况。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在上述说明的基础上做出回复，确认贵州沛吉和中亚宝丰已作企业所得税更正申报，并按照发票管理不善对贵州沛吉和中亚宝丰做出行政处罚。

2021 年 4 月 12 日，贵州沛吉、中亚宝丰因未按规定保管发票被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分别处罚 1,000 元。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截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贵州沛吉存在其它违法行为。同时，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贵阳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出具的《证明》，除上述事

项，以及①中亚宝丰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1 日未按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被处以 100 元罚款；②2016 年 9 月未按规定进行财务制度备案，因情节轻微，不予处罚处理外，截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未发现中亚宝丰存在其它违法行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根据北京市顺义区税务局出具的《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顺税罚[2021]3 号），中亚宝丰北京分公司因丢失增值税普通发票被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顺义区税务局处以 4,590 元罚款。2021 年 3 月 31 日，国家税务总局顺义区税务局马坡税务所出具证明：“经系统查询，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21 年 3 月 16 日因未按规定办理纳税申报，被处以罚款 200 元。2021 年 3 月 23 日因丢失发票，被处以罚款 4,590 元。未发现其他重大涉税违法行为。”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整改措施：1）全面梳理及升级公司财务制度；加强财务风险识别，形成《财务风险点识别及跳闸机制》；强化财务权限管理，形成《财务敏感权限操作手册》；升级财务信息系统，优化数据库和结算模块；2）加强发行人母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包括信息同步、审批控制等；3）形成全体财务人员常态化培训制度，提升财务人员专业技能和风险意识。

（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财务相关说明的议案》。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良好的贯彻执行，能够满足公司管理的要求及各项业务活动正常运行；能够保证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执行；能够对公司的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公允性提供合理保证；能够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根据内部控制部门对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的结果，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执行有效，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24949_J04 号），报告结论意见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四、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任何国家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予以重大处罚的情形。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共发生 44 项行政处罚，其中单笔处罚金额超过 1 万元及以上的 13 项合计 238.62 万元，单笔处罚金额 1 万元以下的 31 项合计 4.50 万元。单笔处罚金额超过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事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做出机关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沈北新区执法分局	辽沈阳沈北综执处决字[2020]第 7266 号	项目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建设，违反《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自由裁量权基准》，罚款 2,123,7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2	贵阳日日顺物业有限公司	贵阳市公安消防支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经开公（消）行罚字[2019]0089 号	因存在消防设施器材未保持完好有效的消防违法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16,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3	贵阳日日顺物业有限公司	贵阳市公安消防支队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	经开公（消）行罚字[2018]0042 号	因位于地下室的水泵无法正常起泵导致室内消火栓基本功能不正常的消防违法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25,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4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公安消防支队平房区大队	哈平（消）行罚字[2020]0001 号	因擅自停用消防供水设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罚款 20,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5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公安消防支队平房区大队	哈平（消）行罚字[2019]0018 号	因单位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无水，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15,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6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公安消防支队平房区大队	哈平（消）行罚字[2018]0009 号	因单位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故障，消防设施未保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做出机关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内容	整改情况
		队		持完好有效，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30,000 元	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7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应急管理局	苏宁浦应急罚[2020]78号	因未如实记录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章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罚款 12,5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8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消防救援大队	宁浦（消）行罚决字[2020]0010号	因公司 1 号仓库消防栓压力不足，消防控制室主机存在多处故障，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20,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9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光明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市监光罚字（2020）光明 12 号	因一台正在使用的叉车未定期检验，涉嫌违反《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罚款 30,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并整改
10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深交罚决第 ZD0002986 号	因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罚款 10,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并整改
11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无锡市公安消防大队支队锡山区大队	锡锡（消）行罚决字[2020]0120号	因消防控制室主机故障；消防设备电源状态监控器故障；消防水池、水箱液位显示器故障；水泵房内无人值班但是喷淋柜处于手动状态。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罚款 30,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12	上海贝业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公安消防支队	沪松公（消）行罚决字（2018）0188号	因该单位存在遮挡消火栓的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四项，罚款 36,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13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奉贤区消防救援支队	沪奉（消）行罚决字（2020）0196号	因存在不及时消除火灾隐患的行为，罚款人民币 18,000 元	公司已缴纳相应罚款，已整改并取得专项合规证明

就上述第 9、10 项尚未取得专项合规证明的行政处罚事项：

1、光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市监光罚字(2020)光明 12 号”《行政处罚决定

书》

《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2019 修正）》第二十条规定，使用单位应当遵守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的规定。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不得继续使用。第六十八条规定，使用单位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的，由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责令停止使用有关特种设备，按照违法设备的数量每台三万元的标准处以罚款，但是最高不超过五十万元。

深圳富润德因违反《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2019 修正）》第二十条第一款，受到的处罚金额为 30,000 元，系按照处罚标准下限确定的处罚金额。该等行政处罚应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深圳市交通运输局“深交罚决第 ZD000298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第九十四条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实习学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深圳富润德因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受到的行政处罚金额为 10,000 元，处罚金额低于最低一档处罚标准的上限，且未被要求采取停产停业整顿的整改措施。该等行政处罚应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已取得的专项说明和上述分析，就报告期内金额高于 1 万元的行政处罚，联席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1）该等处罚均不涉及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2）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已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缴清罚款并进行整改，整改后不具有重大法律风险；（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该等行为未被认定为情节严重或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上述行为不属于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

法行为。以上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未超过 1 万元的处罚数量合计为 31 项。该等处罚金额较小，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该等行政处罚所涉及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均已经取得有权机关出具的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的书面证明，或违法行为根据相关处罚依据、行为性质及处罚金额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受到的行政处罚所涉及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累计罚款总额占其累计净利润的比例不超过 0.1%，该等行政处罚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和其他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防范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内控制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六、公司资金管理、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和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一）资金管理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和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已制定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货币资金的使用必须符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加强对公司系统内货币资金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相互制约和监督的原则，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管理、开票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

目登记工作。出纳人员不得同时从事银行对账单的获取、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的编制等工作。

2、资金管理的政策及制度安排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二) 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和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1、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依据；

(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对外投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

(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发生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时,应当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较高者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应进行审计或者评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已经履行过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2、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对外投资包括2019年收购深圳富润德40%股权,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2019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13,600万元受让深圳富润德40%股权。

(三) 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和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1、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二)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按照对外担保总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五) 按照对外担保总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以后提供任何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第（四）项担保，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第（六）项担保事项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属于第（一）、（二）、（三）、（五）项情形的，可以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余情形的对外担保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和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后进行。

2、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最近三年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

七、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一）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方面

发行人由日日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承继了日日顺有限的全部资产，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租赁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房屋的情况，房

房屋租赁主要用于发行人办公与仓储业务。以上房产租赁主要因为业务经营考虑未投入发行人主体内，其合作具有良好的互惠互利性，关联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交易价格参照具有类似功能、面积和地段的仓库的现行市场租金，与海尔系客户公平协商确定，定价水平相比市场同类型业务没有重大差异。租赁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以上房屋租赁不会对发行人资产的完整性及发行人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使用日日顺到家 APP 的情况，APP 的著作权和 ICP 备案均属于关联方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日日顺到家 APP 是公司旗下的居家生活服务平台，以居家生活为中心，针对家电、家居、健身、出行等各场景，提供家电清洗、居家生活方案定制等个性化服务。该 APP 历史上为公司委托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开发，实际费用和成本由日日顺股份承担。为解决以上独立性问题，发行人已和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沟通，拟由发行人子公司受让日日顺到家 APP 的所有权。目前发行人正在申请 ICP 备案，预期取得该等备案后，发行人将正式受让日日顺到家 APP 所有权。

2、人员独立方面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况，不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及领薪。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手续。

3、财务独立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发行人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也做出了明确规定。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均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4、机构独立方面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履行各自职责。发行人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的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5、业务独立方面

发行人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发行人独立开展业务，已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建立了包括销售、运营、采购、研发、财务及内部审计等部门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完整、独立运营各业务板块的能力，积极拓展市场客户，拥有独立的渠道接触客户及独立的管理团队经营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发行人与海尔集团的关系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整合了海尔集团各产品事业部的采购物流、原材料配送和成品分拨业务，并定位于打造开放的社会化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因海尔集团及下属企业存在大量家电等行业的物流需求，与公司具有天然的业务协同基础，在公司发展初期，海尔集团是公司最大客户。在服务海尔集团的过程中，公司持续提升供应链运营理念，建立起了辐射全国的物流服务网络，及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全链路、多场景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显著提升了海尔集团相关业务的供应链效率。凭借积累的丰富产业供应链运营经验和先进理念，公司将在家电行业积累的供应链运营能力逐步向家居、出行、健身等行业进行复制，并持续提升社会化业务的服务能力。

海尔集团作为全球领先的家电产业集团和美好生活解决方案提供商，通过与优质网点服务供应商合作搭建了覆盖全国的庞大零售渠道网络，为用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的最佳体验。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为打造配送、安装无缝衔接的最佳用户体验，致力于建设深入广泛的物流服务网络和末端用户送装一体的服务能力。海尔集团的零售渠道网络具备专业的家电产品

服务能力且公司的主要送装货物为家电产品，公司末端服务网络与海尔集团零售渠道网络具有天然的契合度，因此公司在海尔集团零售渠道网络的基础上拓展优质的合作伙伴，形成了末端服务网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海尔集团重合网点为 3,347 个。公司与网点服务供应商的合作均在具备商业合理性的基础上，通过独立商业谈判而达成。关于与海尔集团重合网点的具体情况，请参考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之“1、采购模式”。

经过多年合作，公司已经成为市场上最为理解和最能匹配海尔系客户需求的供应链服务提供商。公司多年来为海尔集团提供稳定的、高水准的供应链服务，包含基地干线运输、调拨干线运输、仓储服务、To B 区配运输、To C 配送运输及 To C 安装服务。对于海尔集团，公司的供应链综合服务能力及在家电等行业积累的丰富经验，能够匹配海尔系客户从制造端到消费者端的全流程专业要求。凭借全流程供应链服务能力，公司进一步为海尔系客户提供供应链整体解决方案，帮助其构建“统仓统配”模式和灵活的云仓零售物流体系，提高了海尔系客户的分销网络运营效率、库存管理效率和终端用户体验。对于公司，一方面，海尔集团拥有的庞大业务量，推动了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另一方面，逐年提升的订单需求也促进了公司在成本控制、线路优化、网络搭建、网点覆盖、供应链整体服务、末端用户送装等方面的综合能力建设，而在服务过程中对于产业供应链管理的深厚经验积累，也有利于公司竞争力的持续提升。

公司及海尔集团经过多年的相互促进、互惠互利，已发展成为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及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开展合作。该等合作符合公司的最佳利益。

关于日日顺股份与海尔集团的商业合作关系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三）发行人稳定性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控制权稳定，最近 2 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公司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事项，不存在单独或合计可能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公司主营业务为向客户提供覆盖全链路、多场景的供应链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属于供应链管理行业。按产品类型分类，公司产品包括消费供应链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运力服务和生态创新服务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均作为投资型平台公司，自身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除发行人外，日日顺上海未控制其他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除发行人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存在部分公司与公司营业执照所载经营范围重合情形，但该等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来源于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收入，未来亦不存在供应链管理服务的战略或业务规划。因此，发行人与以上公司之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

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发行人存在经营范围重合的情况和实际经营业务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1	青岛海永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家居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销售；家具的配送、安装及售后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国家违禁物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和危险化学品等储存）；货物卸载；产品检验检测服务；销售：木材、五金配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五金产品、金属制品（不含贵金属）、包装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制品（不含超薄塑料袋）、普通机械设备；产品展览服务；物业管理；自有场地租赁、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2	青岛海永新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管理，工业厂房、仓库及配套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厂房、仓库及配套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3	青岛海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厂房、仓库、办公楼宇及配套设施的建设、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厂房、仓库、办公楼宇及配套设施的建设、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4	青岛海云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厂房、仓库、办公楼宇及配套设施的建设、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设计、制造、组装、推广、销售及安装：热交换器、商业展示柜；机电设备及相关配件安装并提供售后服务；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厂房、仓库、办公楼宇及配套设施的建设、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5	青岛海云享	企业投资管理，工业厂房、仓库及配套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	工业厂房、仓库	工业厂房及配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及配套设施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	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6	石家庄海永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管理，工业厂房、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的投资、销售、租赁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水、电力、蒸汽热、燃气信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销售。（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工业厂房、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的投资、销售、租赁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7	四川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工业厂房、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8	天津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租赁；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物业服务；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批发兼零售；电器器械及器材的制造、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租赁；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9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租赁；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物业服务；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批发兼零售；电器器械及器材的制造、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租赁；仓储设施及配套设施建筑施工、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10	重庆日新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货运信息咨询；房屋中介（不含房屋评估）；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会展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陶瓷制品、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能源供应和运营
11	佛山海永创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	仓储设施的经营	工业厂房及配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询服务；智能化系统集成开发及局域网络系统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及发布；展览、展示、会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12	佛山海智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的项目管理、建设运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集成开发及局域网络系统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及发布；展览、展示、会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设施的经营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13	青岛海永顺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物联网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海外信息化教育及政府、数字电视解决方案
14	广州海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游戏软件设计制作；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电子工程设计服务；电子产品设计服务；计算机房设计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软件零售；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电力电子技术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通讯终端设备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配件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家具批发；办公设备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电子产品批发；家用电器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橡胶制品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钢材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塑料制品批发；金属制品批发；燃料油销售（不含成品油）；软件批发；软件服务；软件测试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业设计服务；模具制造；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模型设计服务；室内装饰设计服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	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	小家电产品出口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		
15	海贸云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研发，供应链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销售及网上销售：食品、医疗器械（以上依据食药局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电子元器件、家用电器、日用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模具、金属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燃料油（闪点大于 61 度）、灯饰灯具、办公用品、家具、电子产品、包装材料、五金制品、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卫浴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钢材、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摩托车、电动车、音响设备、通讯器材、电脑软硬件、贵金属（不含专控）、矿产品（不含专控）、工艺美术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	进出口外贸综合服务
16	青岛海尔血液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道路货物运输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7	青岛海特生物医疗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及维修保养；制冷设备、冷库、液氮生物容器、太阳能制冷产品、实验室设备、实验室耗材、电子产品、家用及商用电器、汽车电器、自动化管理系统、计算机集成系统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疫苗接种车的设计和制造；冷藏车的销售；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设备、电器电子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冷藏服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冷链运输；建筑工程设计、装饰装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专用运输	生物医疗低温存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8	北京海享汇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机械电器设备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货运代理；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含网上销售）：家用电器、日用品、卫生间用品、厨房用具、针纺织品、箱包、服装鞋帽、化妆品、卫生用品、婴幼儿用品、家具、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子零配件、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货运代理	空调共享租赁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19	海尔海外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制造、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国际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及硬件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	家电产品国际贸易
20	海尔集团大连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电器产品加工、为大连出口加工区内海尔企业提供服务；仓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	家电产品国际贸易
21	海尔智家（青岛）网络有限公司	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围设备、网络通信产品开发、制造、销售（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应用系统集成项目开发与技术服务，电子商务的规划和实施，提供计算机网络开发和维护，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电子商务，依据通信管理部门核发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批发、零售：建材、食品、日用百货、医疗器械、首饰、体育文化用品、家具、家居产品、卫生洁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照明器材、五金配件、灯具、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照相器材、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工艺礼品、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室内装潢设计及施工，提供基础软件服务及技术开发、咨询，机械设备安装和维修，企业营销策划，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全屋家居定制，智能家居用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家电维修、清洗、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技术服务
22	莱阳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厨房设备、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商用厨房设备、家用燃气用具（不含压力容器）、洗涤用品、消毒用品、投影设备、环境监测设备、消防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货物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仓储服务	厨电产品制造
23	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	空调器、家用电器、制冷设备、智能硬件（以上不含特种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保养、产品评测（不含评估）及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家用电器、智能硬件、普通机电设备的租赁、废旧物资回收（不含生产性废旧金属，不含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及拆船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展览展示服务，会务及会展服务；国内货运代理；合同能源管理；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家用电器、家居用品、厨卫用品及配件、日用百货、食品（以上均不含冷冻、冷藏、制冷）、纺织品、箱包、服装鞋帽、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母婴用品（不含药品）、家具、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响制品）。厂房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	国内货运代理	空调制造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青岛海尔洗碗机有限公司	洗碗机、厨房电器、燃气用具(不包括压力容器)、家用电器及配件的生产、销售;货物仓储(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仓储	洗碗机产品制造
25	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厨房电器、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商用厨房设备、家用燃气用具(不含压力容器)、洗涤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投影设备、环境监测设备、消防设备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仓储服务	厨电电器
26	青岛海享汇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合同能源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家具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27	青岛海享眠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检验检测服务;室内环境检测;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家具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茶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塑料制品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五金产品零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设备租赁;室内空气污染治理;供冷服务;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音响设备制造;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商品零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p>音响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品牌管理；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办公用品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鲜肉批发；新鲜水果批发；鲜蛋批发；鲜蛋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建筑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卫生洁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机械设备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电子元器件零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28	青岛酒联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p>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城市配送运输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能源供应和运营
29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p>批发、零售：建材、食品、日用百货、医疗器械、首饰、体育文化用品、家具、家居产品、卫生洁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照明器材、五金配件、灯具、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照相器材、装饰材料、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工艺礼品、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室内装潢设计及施工，提供基础软件服务及技术开发、咨询，机械设备安装和维修，企业营销策划，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从事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围设备、网络通信产品开发、制造、销售，应用系统集成项目开发与技术服务，电子商务的规划和实施，提供计算机网络开发和维护，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p>	仓储服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理业务（仅限电子商务，依据通信管理部门核发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全屋家居定制，智能家居用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家电维修、清洗、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	海尔衣联生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专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智能家电、信息、物联网、纺织、模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器设备维修、室内装饰设计、服装设计、应用软件开发及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电子商务；会展会务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商务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从事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日用百货、劳防用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电器设备、家居饰品、灯具灯饰、办公设备、实验室设备、宠物用品、防尘口罩（非医疗器械）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批发业
31	合肥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商用电器、展示柜、厨具、计算机及软件、通讯器材、电子元器件、住宅卫浴、自行车、摩托车、电动车销售、安装及维修；日用百货销售；工程机组装、销售；自有房屋、柜台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	仓储服务	批发和零售业
32	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上销售：数码产品及配件、日用百货、纺织品、家用电器、箱包、服装鞋帽、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母婴用品、汽车配件、粮油、家具、建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文化体育用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仓储服务（不含液氨制冷及危险品）；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货运代理，普通货运，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	青岛乐家电器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太阳能热水器、厨房用具、制冷设备配件、家用电器配件、塑料制品生产、研发、销售，燃气用具生产、研发、销售（凭有关部门资质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代办货物仓储、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代办货物仓储、运输	厨房电器贸易
34	青岛日日顺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物流方案设计与咨询，生产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及场地租赁，企业管理服务及咨询、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流方案设计与咨询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5	青岛日日顺	一般经营项目：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地面卫星接	货物运输代理服	居民服务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电器服务有限公司	收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及游戏机)、住宅用品、卫生洁具整机及配件的采购、组装、销售、安装调试、维修、咨询、购机咨询服务,设备租赁,集团内部专业维修人员培训,家电回收,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服务。(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务,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	
36	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领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普通货运,仓储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装卸搬运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建材及建筑设备租赁,集团内部专业维修人员培训,软件开发、研发与设计,互联网营销推广,互联网信息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家居用品、浴具整机产品、商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电力设备、新能源充电桩设备的销售、网上销售及延保、安装、保养、调试、维修、咨询、购机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食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鲜水产品、电子自动化控制设备、电梯及配件、中央空调及配件、电动门及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汽车配件、楼宇智能化设备、塑料及橡胶制品,家电清洗保养,汽车充电设施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洗衣服务,衣物护理,皮具护理,空气净化服务,消毒杀菌服务,有害生物防治,清洗服务,空调维修及保养,教育信息咨询(不含营利性民办学校及培训机构经营),保洁服务,家政服务,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通信、信息网络的施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室内装饰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装卸搬运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研究和试验发展
37	青岛水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生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家居用品、生活用品、电子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品)、五金制品、陶瓷制品、家居生活用品、家用电器、家具、卫浴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工艺品、化妆品、美容用品、文体用品、办公设备、电子产品、塑料制品,销售:食品(依据相关部门核发的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家用电器清洗维护服务,家用电器安装维护,一般低压管道安装,货物仓储配送(不含危险品、不含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仓储配送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8	山西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计算机及计算机软硬件、通讯器材、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卫生洁具、空调、自行车、摩托车、助力车的销售、安装、维修;日用品的销售;房屋租赁;普通货物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物仓储	批发业
39	天津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洗衣机及配件、家用电器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维修;洗衣机及配件、家用电器及配件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电器机械及器材的制造及售后服务;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租赁;仓储及配套设施建设、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物业服务;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陶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租赁;仓储及配套	资本市场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瓷制品、钢材、木材、洗涤用品的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施建设、管理、租赁及咨询服务	
40	武汉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冰箱、冷柜、空调、洗衣机、彩电、热水器、微波炉、展示柜、厨具、各种小家电等家用和商用电器，计算机、软件、通讯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装置）、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住宅卫浴、自行车、摩托车、电动车等日用百货的批发兼零售，工程及组装、安装、维修，自有房屋、柜台租赁，仓储。（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取得有效审批文件或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仓储	零售业
41	烟台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商用电器、计算机、软件、通讯器材、电子元器件及电子产品、卫浴产品、自行车、摩托车、电动车、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金银珠宝、玉器、工艺美术品（不含文物）、红木家具、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零售；自有房屋、柜台租赁、普通货物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物仓储	批发业
42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批发零售食品、保健品、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依据食药部门核发相关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日用家电设备零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大气污染治理及再利用；房地产开发（凭资质经营）、城市园林绿化；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装卸及搬运服务（不含道路运输）；物流设施及工程设备的销售、租赁、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其集成的研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销售、物联网技术的研究、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支持、在线数据处理；化工材料及其制品（危险品除外）、针纺织品、工艺品、文化用品的研发、制造、批发、零售；净水器、空气净化器、甲醛检测设备及配件研发、制造、批发、零售、租赁、安装及售后服务；供应链服务与咨询；家用电器、家具、建筑装饰材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照相器材、保健用品、健身器材、康复护理器具、智能设备（不含特种设备）、智能家居产品及技术的研发、咨询、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翻译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装卸及搬运服务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3	青岛海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领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普通货运（依据交通运输部核发的《道路运输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服务，建材及建筑设备租赁，软件开发、研发与设计，家用电器、家居用品、商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机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电力设备（不含特种设备）、新能源充电桩设	普通货运，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备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批发、零售；食品（依据食药监部门核发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服装鞋帽、日用百货、鲜水产品、电子自动化控制设备，家电清洗保养，家政服务，汽车充电设施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依据电力主管部门核发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洗衣服务，衣物护理，皮具护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4	日日顺乐家暖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从事暖通科技、物联网科技、智能科技、自动化科技、新能源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光电设备、制冷设备、暖通设备、家用电器、机电设备、工业自动化设备、净水设备、环保设备的批发、零售，防水防腐保温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第三方物流服务，健康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三方物流服务	零售业
45	沈阳日日顺乐享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光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家用电器、暖通设备现场安装及维修；机械电子设备、家用电器、暖通设备、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五金交电、防腐材料、保温材料、空调设备、医疗器械、空调、充电桩、电子产品、家居用品、卫生洁具、通讯设备、食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水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家具、智能产品、消防器材、工艺美术品销售；电信运营商业代理服务；电力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暖通工程、亮化工程、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设计、施工；保健信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搬运、装卸服务；货运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搬运、装卸服务；货运代理服务	零售业
46	济南隆禧全运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停车场服务；国内广告业务；清洁服务；房产信息咨询及中介服务；批发、零售：日用品、针纺织品、钟表、眼镜、服装鞋帽、办公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配件、非专控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工艺美术品；家具的销售及维修；黄金饰品、珠宝首饰的加工、零售；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场地及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企业咨询管理
47	济南隆悦全运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国内广告业务；清洁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批发、零售：日用品、针纺织品、钟表、眼镜、服装鞋帽、办公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配件、非专控通讯设备、摄影器材、工艺美术品；家具的销售及维修；黄金饰品、珠宝首饰的加工、零售；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场地、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商场经营、管理
48	青岛海尚海	【投资管理；以自有资金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	货物装卸搬运；	房地产开发经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批发、零售：家居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工具、消防器材、文体用品、化妆品、玩具、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厨用刀具、花卉、苗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蔬菜、水果、粮食、家具、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安装及维修；货物装卸搬运（不含港口作业及道路运输）；依据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开展普通货运经营活动；依据公安部门核发的《青岛市经营性停车场登记证》开展经营活动；国内货运代理；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依据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运经营活动；国内货运代理；	营
49	青岛海尚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业管理；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客房及住宿）；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依据《青岛市经营性停车场登记证》开展经营活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城市规划设计；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建筑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电子产品、办公用品、工艺品；打字、复印；自有房屋租赁；国内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礼仪服务；翻译服务；图文设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景观设计；房产中介；受托代理房地产销售；社区养老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国内教育信息咨询（不含营利性民办学校及培训机构和托幼机构）；旅游信息咨询（不含旅行社业务）；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健康信息咨询（不含医疗诊疗）；家政服务（不含职业介绍）；房屋及配套设施维修（不含爆破）；工程招标代理；票务代理；国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运代理	物业管理
50	青岛海尚海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家政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酒店管理；机构养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场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房地产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礼品花卉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物业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装服饰零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卫生洁具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咨询策划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税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保险代理业务；保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1	青岛海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保洁服务，产业园区管理，餐饮管理（不含餐饮服务），酒店管理（不含餐饮服务），超市运营管理，机构养老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不含营利性民办学校及培训机构经营），旅游信息咨询（不含旅行社业务），电子商务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健康管理咨询（不含诊疗），家政服务，健康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文化传媒服务，会议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展示展览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停车场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养护，房屋中介服务，房屋及配套设施维修服务，室内装饰设计，销售：鲜花、工艺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服装服饰、家具、家用电器、医疗器械、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厨房设备、卫浴洁具、音响设备及器材、装饰装潢材料、工艺品、体育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保健用品，房屋租赁，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潢工程，旅游项目开发、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城市规划设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物业管理
52	青岛壹号院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餐饮服务，住宿服务，农业观光旅游，游泳馆运营，海上运动项目开发，旅游景区开发，旅游信息咨询，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食品、工艺品、针纺织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影视制作（须凭许可证经营），企业营销策划，企业文化艺术活动策划，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室内娱乐服务，礼仪服务，配送服务，茶艺服务，棋牌室，游泳健身服务，美容美发服务，洗衣服务，会展服务，按摩服务，足浴服务，量贩式 KTV。（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配送服务	住宿和餐饮服务
53	海成方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保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经营；消防技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软件信息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司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润滑油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肥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潜水救捞装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防设备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4	海尔卡奥斯住建生态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矿山机械销售；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门窗制造加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供应链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投资与资产管理
55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旅游业务；住宿服务；检验检测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农作物种子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物联网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采购代理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服装服饰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合成纤维销售；医用口罩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皮革制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染料销售；露营地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游览景区管理；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汽车零配件批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采购代理服务；	互联网平台相关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发；票务代理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汽车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新车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木材销售；智能农机装备销售；谷物销售；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6	海尔数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食品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互联网科技、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智能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电气设备安装、调试、维修，弱电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塑料制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金属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家用电器、电器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皮革制品、家居用品、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包装种子、消毒用品、办公设备、实验室设备的销售，化肥经营，电子商务，会展会务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自有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道路货物运输	工业互联网业务
57	海尔数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农业科技、互联网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物业管理；智能设备安装、调试；弱电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塑料制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金属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革制品、家居用品、日用百货、农产品、包装种子、消毒用品、办公设备、实验室设备、食品、医疗器械、化肥销售（含互联网零售）；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仓储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普通货运	工业互联网业务
58	卡奥斯智能装备科技有	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物联网软硬件、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开发、集成、制造、工程安装；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	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	技术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限公司	服务、转让；计算机机械电子设备及配件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智能机电及信息产品设计、制造、租赁、销售，光电技术及产品开发、制造、销售；提供与上述产品相关的咨询、安装、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9	青岛海达兴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信息咨询，供应链软硬件技术研发、应用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电子商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塑料制品、钢材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金属及金属制品、模具、五金交电、包装材料及制品、家用电器及其零部件、商用电器及其零部件、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及零部件、电子通信设备及零部件、医疗器械、普通劳保用品的批发与零售，仓储服务（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危险化学品储存），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许可后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钢板、塑料等平台采购销售
60	青岛海尔工业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研发；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智能仓储装备销售	工业软件的开发、智能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
61	青岛海优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从事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软件科技、互联网技术、传感器技术、农业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智能设备安装、维修（不含特种设备），弱电工程施工（不含安装、维修电力设施），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环保设备，电器设备、模具、民用航空器的研发、测试、销售、租赁，植保无人机的研发、测试、销售、租赁，农业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实验发展，批发：农业机	物流方案设计，仓储服务，普通货运，国际货运代理，货物专用运输，国内公路、铁路货运代理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械设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林业科学研究服务, 森林防火服务, 摄影服务, 测绘服务, 销售: 初级农产品、不再分装的种子、食品、水果、蔬菜、原粮、鲜水产品、禽蛋、农药、肥料,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待取得许可后经营), 模具及其制品的技术开发、设计、测绘、研制, 销售及网上销售: 工艺品, 物流方案设计, 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 集装箱拆箱、拼箱服务, 普通货运, 国际货运代理, 货物专用运输, 国内公路、铁路货运代理,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市场调研,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	青岛好品海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计算机网络工程, 计算机软件开发, 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 网络技术咨询, 机电工程, 智能化系统集成, 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 消毒用品、医疗器械、润滑油、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办公家具、家居用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有色金属、塑料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食品、包装材料、蔬菜、水果、原粮、汽车及配件、耐火材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稀有贵金属)、铁矿石、装修材料、办公耗材、服装、普通劳保用品、工艺品, 【检验检测设备、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及零部件、实验室设备】(以上范围不含特种设备)的研发、安装、销售,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 物流信息咨询, 国内货运代理, 普通货运,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类项目许可后经营),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企业形象策划、广告信息咨询; 建筑劳务分包, 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机电设备安装(不含特种设备), 综合布线, 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金融、保险、证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会务服务, 市场营销策划, 人力资源服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货运代理, 普通货运	工业品电商
63	山东日日顺文诚农业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蔬菜种植; 新鲜蔬菜批发; 新鲜蔬菜零售; 初级农产品收购; 水果种植; 新鲜水果批发; 新鲜水果零售; 花卉种植; 礼品花卉销售; 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 肥料销售; 互联网设备销售; 包装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软件销售; 物联网设备销售; 谷物种植; 谷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农作物种子经营; 农药批发; 农药零售; 印刷品装订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粮食收购; 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 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道路货物运输	农产品采购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64	雄安海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数字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软件、物联网技术、互联网科技、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弱电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及配件、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数控机床设备、环保设备、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金属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陶瓷及玻璃制品、装配式建筑新材料、家用电器、电器设备、服饰、鞋帽、箱包、针纺织品、家居用品、日用百货、食用农产品、农作物种子、化肥、水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商业地产综合体物业管理，通用仓储服务，健康咨询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增值电信业务，专业设计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用仓储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工业互联网业务
65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搬运、配送、运输、仓储（除危险品）保管；模具、塑胶制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及制品、金属制品、化工产品、家用电器、商业电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钣金批发及零售；普通机械产品技术开发；电器电子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经济信息咨询；模具及其制品的技术开发、设计、测绘、研制、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搬运、配送、运输、仓储保管	采购钢材、电机等物料
66	武汉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模具、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金属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钣金件的批发兼零售；机械设备研发；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不含特种设备）；模具研发、设计、制造；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道路货物运输；	采购
67	海尔集团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制造、销售，来料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国际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类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类项目取得许可后经营），销售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依据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设计、生产、销售：彩钢板、彩钢复合板、彩钢单瓦、各式型钢、网架、钢架结构及产品、建筑材料，销售：装饰材料、电气材料、给排水材料、陶瓷制品、家具、办公设备，建筑工程设计、施工，照明工程，信息设备与技术、太阳能光伏技术研发及工程承包、生物质能源工程承包、节能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	数字电视标准化系统建设
68	青岛海尔产	企业投资管理，工业厂房、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工业基础设施与仓储设施	仓库及配套设施	工业厂房及配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业发展有限公司	的经营及提供相关的咨询服务；智能化系统基础开发及局域网系统维护；产业园物业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会议展览展示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钢材、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的投资经营、销售、租赁	配套设施建设、运营、租赁
69	青岛海尔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配件、电子设备、电子零配件、办公设备、家用电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照明设备、安防设备、货币专用设备、仪器仪表、环保设备（以上均不含特种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网络工程（不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国家违禁物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和危险化学物品储存），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计算机外围产品
70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互联网信息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润滑油销售【分支机构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日用电器修理；电子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卫生洁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汽车租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	道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无实际经营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室内空气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1	青岛海尔智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销售、维护计算机软件(不含信息安全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护计算机硬件及配套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网络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数字移动电话机、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设备;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及危险化学品储存);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信息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软件开发(不含信息安全产品);软件咨询;教育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收银机、学习机、教学设备、机器人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计算机外围产品
72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制造、销售、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国际贸易经纪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热水器制造
73	青岛盈康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从事医疗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健康管理,健康信息咨询(不含心理咨询、诊疗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业秘密);房产开发;商品房、场地、柜台出租、销售;房地产交易代理;工程承包;规划设计及招投标咨询;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木材、化工产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汽车零部件、日用杂品、普通机械(锅炉、压力容器除外)、百货、文教用品销售;饮食服务;汽车修理(限批准的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维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铝合金、塑钢门窗生产及销售;服装及缝纫制品生产及销售;花卉培育、出租、销售;园林绿化施工;鸟、鱼、虫、初级农产品(不含棉、蚕)、水渣、钢渣、生石灰销售;农贸市场管理;建筑安装;机电设备安装;土木工程、市政工程、防水工程、通讯工程、网络工程施工;机械设备拆除;房屋修缮、拆除;代收水电费;市区包车客运;汽车租赁;废旧物资回收、利用;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国家违禁品);粉煤灰、炉渣开发、销售;工业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74	青岛盈康优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生物、健康、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健康信息咨询(不含诊疗);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翻译服务;旅游信息咨询;美容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	仓储服务	医疗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国家违禁品)；个人形象设计；医药信息咨询(不含诊疗)；销售： 【食品、保健食品】 (凭许可证经营)、仪器仪表、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医疗器械、美容用品、美容仪器设备、口罩生产设备、化妆品、服饰、工艺品；干细胞技术研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出版物)；心理咨询(不含医学心理咨询、医学心理训练、医学心理辅导等医疗行为)；销售药品(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5	上海海毅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除危险化学品)，物流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通讯设备、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及汽车零配件、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纺织原料、橡塑制品、润滑油、皮革制品的销售，一类、二类医疗器械经营，自有设备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	供应链金融服务
76	上海挚语国际贸易有 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脑、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消毒产品(不含危险产品)、二类医疗器械、自行车、家具、针纺织品、家居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玩具、床上用品、服装服饰、鞋帽、厨具工具及日用杂品、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 物业管理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货物运输代理	母婴用品的生产及销售
77	上海挚语科技有 限公司	一般项目：机电科技、智能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用电器研发；软件开发；销售：家用电器及其零配件、电子产品、日用品、玩具、服装服饰、鞋帽、家具、化妆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货物运输代理	母婴用品的生产及销售
78	苏州海新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公司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设备销售；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机械研发；终端计量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9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有资产投资与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80	重庆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 批发、零售：模具、塑胶制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及制品、金属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钣金 普通机械产品技术开发 电子设备安装、维修 模具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采购模具，干燥过滤器等
81	青岛海创盛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代理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仓储（不含冷冻、冷藏、制冷等涉氨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储存）；批发、零售：输配电成套设备、高低压电器元件、仪器仪表；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仓储	供应链金融服务
82	莱州石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零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投资咨询除外）；市场营销策划；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互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平台；矿产资源勘查；数字内容服务；建筑工程建设活动；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石材的销售
83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液氨制冷），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网络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仓储服务	家电销售
84	青岛海韵源餐饮管理咨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工业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询有限公司	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外卖递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运营、租赁
85	安徽日日顺百和食品有限公司	蜂产品销售，农副产品、粮食收购及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业务，营养和保健品批发，物联网技术研究，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保健用品、健身器材、智能家居产品研发、销售及安装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农副产品的采购和销售
86	河南日日顺遇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茶叶种植、生产、加工与销售，土特产、茶具、茶叶代用品、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健食品的批发、零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家用电器、家具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水处理设备及配件、智能家居产品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初级农产品、光伏产品、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用机械、石墨烯材料、蓄电池、饲料、农具、农膜的批发、零售，污水处理，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零售，农业技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安装。	道路货物运输	农副产品的采购和销售
87	南京日日顺南船北马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生鲜乳道路运输；农作物种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农作物栽培服务；肥料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休闲观光活动；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使用权租赁；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翻译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建筑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玩具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道路货物运输； 生鲜乳道路运输	农副产品销售
88	宁夏日日顺乐农九道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农作物、种子、计算机、电子产品、食品、保健用品、日用百货、初级农产品、化肥（低毒低残留）、农用机械设备、汽车及配件、摩托车、电动三轮车、汽车用品、计算机、数码产品的销售；贸易代理；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的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制品及塑料制品、五金交电、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房屋租赁；水处理设备及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仓储物流服务； 配送服务； 搬运装卸服务	农副产品的采购和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配件、空气净化器及配件、健身器材、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销售及租赁；制冷设备、音响设备、照明设备、通信设备的批发及零售；农业技术研发；家政服务；废旧物资的回收及利用；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研发；计算机网络设备的销售、安装及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物流服务；配送服务；包装服务；搬运装卸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9	青岛日日顺服务有限公司	净水设备领域内技术服务；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及售后服务；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玩具、普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空气净化器、甲醛检测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保健用品、健身器材、智能家居产品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家政服务，职业中介，人才中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污水处理；代办电信业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电子出版物制作，电子出版物复制；道路货物运输，国际货运代理，搬运装卸服务，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道路货物运输，国际货运代理，搬运装卸服务	净水和社会化产品的安装和服务
90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物联网技术的研究；计算机软、硬件研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调试及维护，数据信息处理、存储、传输的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支持；经济信息咨询；翻译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玩具、普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及售后服务；空气净化器、甲醛检测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保健用品、健身器材、智能家居产品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日用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初级农产品、光伏产品、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用机械的批发、零售；汽车及其零配件、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的批发、零售。为车主提供临时性的汽车代驾服务，汽车救援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用品、机电设备、制冷设备、音响设备、润滑油、照明设备、通信设备的批发、零售；国内货运代理；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国内货运代理	水站运营/农副产品、酒类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内容）；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旅游信息咨询；境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旅行社业务；石墨烯材料、蓄电池、手机、数码产品、饲料、农具、农膜的批发、零售；家政服务，职业中介，人才中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污水处理；代办手机入网服务，保险代理，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电子出版物制作，电子出版物复制，农药经营（不含危险化学品，凭有效《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业技术研发，机动车维修，洗车服务，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与中介服务、文化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道路货物运输，国际货运代理，搬运装卸服务，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1	山西日日顺达济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技术的研究；计算机软、硬件研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及维护、数据信息处理、存储、传输的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支持；经济信息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玩具、普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自由房屋租赁；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空气净化器、甲醛检测设备及配件研发、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日用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初级农产品、光伏产品、化肥、不在分装的包装种子、农用机械的批发、零售；汽车及其零配件、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的批发、零售。为车主提供临时性的汽车代驾服务、汽车救援服务、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用品、机电设备、仓储设备、制冷设备、印象设备、润滑油、照明设备、通信设备的批发、零售；国内货运代理；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境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旅行社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货运代理	农副产品的采购和销售
92	陕西日日顺君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作物种植；农产品的展示、销售及加工；生产基地建设；农业新品种研发、引进、技术推广；农业技术咨询；生态农业观光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冷链物流；土地流转；物联网技术的研究；计算机软、硬件研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及维护；数据信息处理、存储；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支持；经济信息咨询；翻译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的销售及安装、维护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农副产品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玩具、普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初级农产品、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用机械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3	五常市日日顺千禾商贸有限公司	水稻种植；粮食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网上贸易代理；计算机、电子产品销售；食品经营；物联网技术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研发、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及维护，数据信息处理、存储、传输的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家用电器、家具、装潢材料批发、零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针纺织品、工艺品、建筑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研发、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空气净化器、配件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保健用品、健身器材、智能家居产品研发、销售、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日用百货、初级农产品、化肥、农用机械销售；汽车及其配件、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的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用品、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制冷设备、音响设备、照明设备、通信设备的批发、零售；农业技术研发，家政服务。道路货物经营，搬运装卸服务。秸秆收购、粉碎、压缩、销售；农林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道路货物经营，搬运装卸服务	农副产品的采购和销售
94	上海观意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金融信息服务（除金融许可业务），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金融信息服务
95	卡奥斯化智物联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工业互联网技术的研究与应用、软件开发、智能硬件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物流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厂房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依据文广新部门核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综合布线，监控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装饰装修，智能设备安装、调试，弱电工程（以上范围需凭资质经营的，须凭资质经营），嵌入式软硬件、控制系统集成，电子产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智能设备的研发、销售、维修、租赁（不含融资租赁）（以上范围不含特种设备），制冷设备及配件、家用电器、家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办公设备及耗材、多媒体设备、电子屏、监控设备、电线电缆、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纺织、服装、皮革、鞋帽箱包、家居用品、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体育用品、工艺品的设	供应链管理	医疗健康产品采购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计、销售、网上销售(不含增值电信及金融业务)及检验检测(以上范围不含国家限制品种);研发、推广、服务:生产过程控制和优化技术、节能技术、供应链管理技术、设计和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和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6	青岛蓝鲸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纸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供应链管理	工业互联网建筑陶瓷的采购与销售
97	深圳海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付代理及相关咨询业务(非银行融资类);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供应链管理	商业保理
98	山东海易农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科技研发;食品、农副产品的销售及网上销售;农产品信息咨询;供应链管理;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99	广州瀚海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信用评估评级服务;企业信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软件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代理;家用电器批发;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零售;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金融服务
100	深圳海创易	一般经营项目是: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保付代理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经济信	供应链管理	商业保理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信用风险管理平台系统的技术开发；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许可经营项目是：		
101	重庆海创云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资产评估，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信息技术服务
102	上海乐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供应链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金融服务
103	深圳市乐赚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付代理及相关信息咨询（非银行融资类）；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担保类)；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无。	供应链管理	商业保理
104	青岛海纳云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及网上销售: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家具、水暖器材、机电产品、消防器材、照明灯具,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网络信息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网络工程(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及增值电信业务),建筑工程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供应链管理	销售家具、建筑材料、室内灯具、软装、洁具五金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重合部分	实际经营业务范围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5	青岛盈康一生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基础电信业务；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进出口；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照明器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化妆品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广告设计、代理；医疗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卫生服务
106	星玛康医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医疗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市场营销策划；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装卸搬运；礼仪服务；销售代理；广告制作；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供应链管理	医疗药品，耗材设备等销售服务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就同业竞争事宜出具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件”之“三、具体承诺事项”之“（五）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主要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日日顺上海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本公司 56.40% 的股份。日日顺上海的详细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海尔集团通过日日顺上海间接控制公司 56.40% 的股份，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的详细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二）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以及控制的企业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还包括淘宝控股和 Partner Century，阿里巴巴集团通过控制淘宝控股与 Partner Century 合计持有公司 29.06% 的股份。淘宝控股和 Partner Century 的详细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2、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发行人将与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主要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2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3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4	杭州菜鸟橙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5	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6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7	浙江桔瓣科技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8	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9	绍兴上虞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10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11	浙江天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要企业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主要企业的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

2、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或产生重大影响的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主要企业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Boyol Logistics Offshore Limited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	北京创世魔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	北京海科华昌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	北京海狸先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	北京零微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	北京一数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	博洛尼家居用品湖北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	博洛尼智能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	大连保税区海尔空调器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0	大连海尔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	斐雪派克电器（青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	广州瀚海供应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	海创汇科技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	海尔（青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	海尔电器（泰国）公众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	海尔电器销售（合肥）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	海尔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	海尔数字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	海尔数字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	海尔数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	海尔数字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	海尔数字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	海尔数字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	海尔数字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	海尔衣联生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	海尔云城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	合肥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	合肥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	合肥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3	合肥海永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4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5	合肥海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6	合肥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7	际壹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8	济南虫洞智能家居设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9	济南海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0	济南海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1	家哇云（佛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2	卡奥斯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43	科宝博洛尼（北京）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4	南京海盛房地产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5	青岛冰山之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6	青岛畅远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7	青岛创客之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8	青岛德淼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49	青岛地铁海泉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0	青岛海博泰科创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1	青岛海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2	青岛海城创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3	青岛海创汇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4	青岛海创汇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5	青岛海创全屋家居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6	青岛海创源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7	青岛海达瑞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8	青岛海达维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59	青岛海德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0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1	青岛海尔电冰箱（国际）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2	青岛海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3	青岛海尔机器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4	青岛海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5	青岛海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6	青岛海尔精密制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7	青岛海尔空调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8	青岛海尔乐活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69	青岛海尔模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0	青岛海纳云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1	青岛海尔全屋家居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2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海昌兴加油站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3	青岛海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4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5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青岛日日顺健康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	青岛海尔洗碗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7	青岛海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8	青岛海尔信息塑胶研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79	卡奥斯创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 青岛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0	青岛海尔智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1	青岛海尔中央空调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2	青岛海鸿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3	青岛海璟永创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4	青岛海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5	青岛海康嘉诚实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6	青岛海科智创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7	青岛海科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8	青岛海澜山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89	青岛海龙衣联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0	青岛海融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1	青岛海叹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2	青岛海唐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3	青岛海天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4	青岛海文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5	青岛海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6	青岛海颐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7	青岛海逸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8	青岛海永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99	青岛海永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0	青岛海永新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1	青岛海寓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2	青岛海云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3	青岛海智衡山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4	青岛海智建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5	青岛海智建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6	青岛海智伟创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07	青岛海智伟业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8	青岛海智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09	青岛海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0	青岛好品海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1	青岛好品海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2	青岛浩成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3	青岛浩中房地产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4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5	青岛极家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6	青岛家电工艺装备研究所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7	青岛胶州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8	青岛蓝鲸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19	青岛雷霆世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0	青岛菱海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1	青岛曼尼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2	青岛美客美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3	青岛模卡商贸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4	青岛鹏海软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5	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6	青岛人单合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7	青岛日日顺创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8	青岛日日顺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29	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0	青岛日日顺乐信云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1	青岛融发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2	青岛塔波尔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3	青岛同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4	青岛威尔工程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5	青岛卫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6	青岛卧龙机电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7	青岛盈康生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8	青岛硬创云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39	青岛优四方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40	青岛有屋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1	青岛有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2	青岛原乡墅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3	青岛云裳羽衣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4	青岛正宁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5	日日顺科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6	日日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7	山东聚广投资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8	山西海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49	上海滴水成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0	上海海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1	上海律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2	上海挚语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3	深圳暴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4	沈阳海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5	石家庄海永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6	四川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7	苏州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8	天津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59	天津海尔智控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0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1	卧龙电气（济南）电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2	无锡海智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3	无锡云裳衣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4	武汉海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5	雄安海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6	徐州海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7	盈康之城（青岛）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8	硬创（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69	重庆海尔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0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1	重庆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2	重庆海逸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73	重庆日新实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4	重庆众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5	北京海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6	倍世海尔饮水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7	博莹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8	大连保税区海尔电冰箱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79	大连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0	大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1	大连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2	佛山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3	佛山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4	佛山海尔永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5	佛山市顺德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6	佛山市顺德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7	广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8	广州海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89	贵州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0	海尔倍世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1	海尔电器泰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2	海尔俄罗斯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3	海尔海外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4	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5	海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6	海尔集团大连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7	海尔集团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8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199	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0	海尔卡奥斯物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1	海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2	海尔优家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3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4	海尔中东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5	海贸云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206	海数云科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7	合肥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8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09	合肥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0	合肥海尔塑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1	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2	合肥海尔信息产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3	卡奥斯创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4	快捷通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5	莱阳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6	莱阳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7	青岛顶腾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8	青岛鼎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19	青岛丰彩纸制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0	青岛国创智能家电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1	青岛海创新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2	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3	青岛海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4	青岛海尔部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5	青岛海尔产城创集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6	青岛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7	青岛海尔成套家电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8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29	青岛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0	青岛海尔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1	青岛海尔电子塑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2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3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4	青岛海尔工业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5	青岛海尔工装研制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6	青岛海尔光电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7	青岛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38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239	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0	青岛海尔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1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2	青岛海尔空调器有限总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3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4	青岛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5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水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6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柜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7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箱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8	青岛海尔特种塑料研制开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49	青岛海尔特种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0	青岛海尔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1	青岛海尔通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2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3	青岛海尔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4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5	青岛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6	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7	青岛海尔新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8	青岛海尔新能源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59	青岛海尔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0	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1	青岛海尔智慧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2	青岛海尔智能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3	青岛海尔智能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4	青岛海赋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5	青岛海高设计制造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6	青岛海骊住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青岛海尔家居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7	青岛海立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8	青岛海日高科技有限公司（原名：青岛海日高科模型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69	青岛海融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0	青岛海尚海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271	青岛海永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2	青岛海永顺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3	青岛海云谷置业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4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5	青岛华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6	青岛家哇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7	青岛胶南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8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79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0	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1	青岛卡萨帝智慧生活家电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2	青岛乐家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3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4	青岛联合信用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5	青岛绿洲创智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6	青岛美尔塑料粉末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7	青岛日日顺电器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8	青岛日日顺乐家家居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89	青岛日日顺乐家贸易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0	青岛日日顺乐信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1	青岛小帅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2	青岛盈康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3	青岛中海博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4	青岛君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青岛海尔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5	天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已注销）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6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7	三菱重工海尔（青岛）空调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8	温州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299	沃棣家居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0	武汉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1	武汉海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2	武汉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303	武汉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4	烟台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5	郑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6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7	中科先行工程塑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8	重庆海尔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09	重庆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0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1	重庆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2	重庆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3	重庆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4	重庆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5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6	重庆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7	重庆日日顺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8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19	沈阳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0	重庆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1	上海海米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2	飞马通讯（青岛）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3	海尔集团技术研发中心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324	科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日日顺上海。除本公司外，日日顺上海不存在其他间接控制或产生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参股子公司如下表所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与以下参股子公司已无股权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北京仓小微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仓小微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2	嘉善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 子公司
3	绍兴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 子公司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方。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密切相关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六）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受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对发行人构成重大影响的企业。

（七）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八）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以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以外担任董事，且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

编号	公司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以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以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3	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以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除上述企业外，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九）重要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编号	名称	关联方关系
1	费亚军	重要子公司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2	九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3	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4	宁波松峰能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持股已下降至 10%以下）
5	宁波中亚泰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要子公司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截止报告期末，股东已退出）

十、关联交易

（一）报告期内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或提供劳务

1) 向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

A. 报告期内交易发生额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	----------	--------	--------	--------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20,038.09	109,371.14	66,772.73
青岛海尔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8,841.75	110,011.96	88,344.51
合肥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5,059.27	22,602.19	28,218.8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9,731.86	17,382.55	8,991.51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柜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4,741.27	13,998.02	9,636.76
重庆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2,048.47	12,540.27	16,009.79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箱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1,229.46	14,061.58	21,663.63
青岛海尔中央空调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0,269.70	2,604.50	1,491.29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8,963.33	6,917.40	8,181.37
佛山市顺德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8,649.04	10,937.08	2,440.32
青岛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882.06	10,415.47	11,875.87
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784.56	10,242.22	661.49
重庆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270.36	4,815.06	9,242.30
沈阳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778.22	5,819.55	3,204.52
重庆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626.69	802.52	854.40
郑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426.87	4,668.28	6,306.49
贵州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132.20	7,629.62	4,803.65
重庆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5,788.15	777.04	1,856.73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5,683.12	4,643.10	3,771.49
佛山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5,659.78	5,222.84	4,358.20
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5,527.18	4,595.95	5,636.06
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5,003.71	615.69	897.94
青岛海尔特种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731.66	547.45	30.39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600.31	845.09	1,331.66
天津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210.76	152.41	1.40
合肥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3,847.27	3,939.58	3,960.75
武汉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3,772.50	5,410.60	2,438.54
合肥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3,730.12	36.95	246.44
武汉海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3,207.12	3,452.12	4,877.38
佛山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3,081.73	130.98	919.68
青岛家哇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965.89	481.96	836.15
大连保税区海尔电冰箱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883.67	2,375.23	986.04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青岛海尔新能源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736.77	345.99	435.82
武汉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710.60	1,119.81	626.31
重庆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703.12	375.07	373.78
青岛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487.71	780.89	63.19
三菱重工海尔（青岛）空调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282.87	2,024.27	638.08
海尔电器销售（合肥）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058.49	1,946.72	103.10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水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876.68	3,046.09	1,506.04
青岛海尔智慧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819.77	41.55	2.07
海尔海外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797.22	1,276.64	614.26
青岛海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616.63	527.47	270.21
青岛胶南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590.44	290.54	366.09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543.08	10,981.22	15,612.64
卡奥斯创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510.99	1,102.36	792.98
青岛乐家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335.17	51.69	205.43
青岛鼎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157.36	840.56	449.24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078.14	0.33	
合肥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040.95	935.04	0.10
家哇云（佛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028.54	42.22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27.81	1,221.53	919.97
青岛海尔成套家电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53.14	1,215.03	931.51
青岛海尔洗碗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02.39	570.02	8,885.68
青岛海尔全屋家居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84.57	1,904.89	1,906.89
青岛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68	164.87	1,306.28
天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	-	4,372.92
其他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932.41	6,015.91	7,616.08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交易合计		465,045.68	434,867.11	368,846.96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上述与海尔系客户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38.48%、42.03%和33.13%¹，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9.77%、44.99%和41.48%。

¹ 参见保荐工作底稿"1-3-2-3-5 关联交易的目的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的占比及其对公司经营独立性的影响以及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B. 关联交易商业背景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和高度的协同效应，合作具有良好的互惠互利性。海尔智家是全球家电行业的龙头企业，特别是在大家电市场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是发行人消费供应链服务天然的业务来源。作为公司发展初期的重要客户，海尔系客户有着庞大的家电等产品的物流需求。海尔集团的家电制造代表着国内家电行业的一流水准，对家电供应链的高效运营有着严苛的要求。海尔集团的销售网络覆盖的面积广泛，特别注重在交付环节和售后安装环节的用户口碑和差异化服务，对供应链服务商的线路规划、覆盖能力及终端网络覆盖广度和深度、末端用户送装能力、供应链整体服务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有更高要求。通过多年的磨合，公司已经成为海尔集团最大的供应链服务提供商，多年来帮助海尔集团提供稳定的、高水准的供应链服务；另一方面，逐年增长的订单需求也促进了公司在成本控制、线路优化、网络搭建、网点覆盖等方面的能力建设。

凭借对海尔系客户需求的深刻洞察及自身综合能力的持续提升，除了为其提供大件物流服务之外，公司也以仓干配装网络、供应链方案设计、信息化及智能设施集成服务等全流程供应链服务能力进一步为其提供供应链整体解决方案，帮助海尔系客户构建“统仓统配”模式和灵活的云仓零售物流体系，提高了海尔系客户的分销网络运营效率、库存管理效率和终端用户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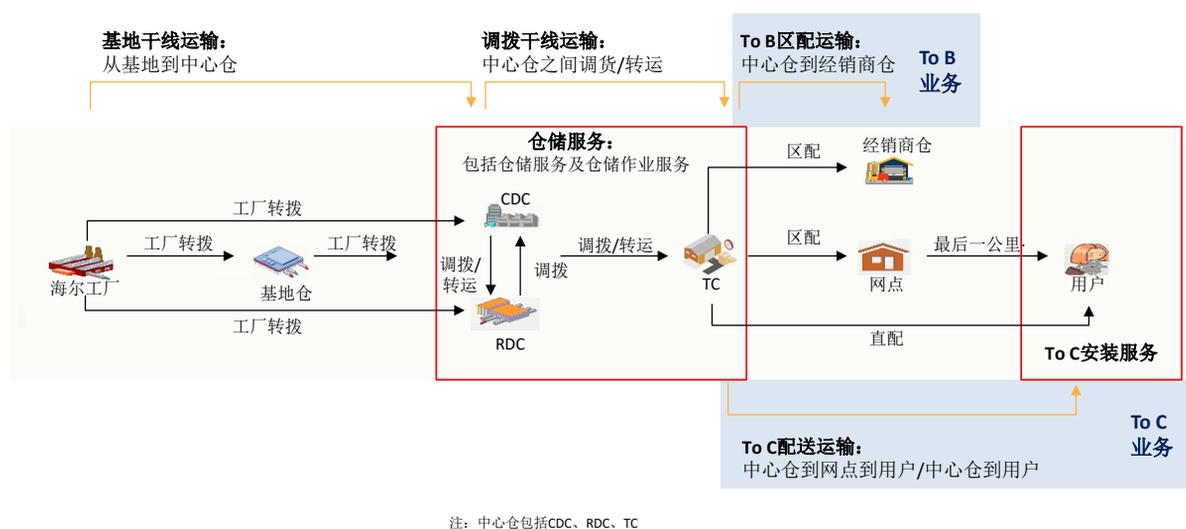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和高度的协同效应。公司是市场上最为理解和最能匹配海尔系客户需求的供应链服务提供商。海尔系客户所经营的家电等行业也是公司多年来深刻钻研并积累深厚经验的行业。作为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合作。

基于上述，关联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C. 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公司为海尔集团及其控制企业提供的服务主要系为海尔智家等家电业务板块提供供应链服务，其中包括从基地仓到中心仓的基地干线运输、中心仓之间的调拨干线运输、存放货物的仓储服务（包括仓储服务及仓储作业服务）、中心仓到经销商仓的 To B 区配运输、中心仓到用户的 To C 配送运输、To C 安装服务等，具体业务模式如下

所示：



D. 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与合理性分析

a. 定价模式

2018 年及以前，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提供运输仓储服务的定价模式主要分为两种：

1) 在仓储服务、To B 端区配运输、To C 端配送运输中，在海尔系客户的家电等产品销售收入中主要按合同约定的固定物流服务费率扣费模式确定收费，其中 To B 端区配运输与仓储服务打包进行定价；2) 在其他业务段中，考虑成本确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业务量确定收费。考虑家电流通渠道结构不断变革、物流环境快速变化，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基于物流市场行情，于 2018 年底经充分商业洽谈，对定价模式进行调整，自 2019 年起改为基于物流要素成本的市场化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下以单价乘以业务量确定收费，其中单价考虑各项物流要素成本（如车队运输成本、仓库成本等），而相关成本均经过招标、比价、谈判确定。

2019 年至 2020 年，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提供各项服务的定价模式具体如下：

交易内容	单价单位	定价模式
基地干线运输	元/立方	按路线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调拨干线运输	元/立方	按路线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仓储服务	仓储费用：元/平方； 装卸费用：元/立方	分两种费用计价：仓储费用：按仓库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面积确定收费；装卸费用：按仓库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To B 区配运输	元/立方	按路线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To C 配送运输	中心仓到网点：元/立方；	分两段计价：中心仓到网点按路线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网点到用户按路线制定单价，以单价乘以

	网点到用户：元/件	件数确定收费
To C 安装服务	元/月	主要通过采购合作网点的服务向用户提供安装服务。在结算流程上，海尔系客户按照合作网点提供服务的价格支付给公司，公司再以相同金额支付给网点。在该合作模式下，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按每月收取固定费用的形式收取安装代理服务费用

b.定价合理性分析

公司向海尔系客户销售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系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公平协商达成，各个服务节点的交易价格根据具体交易类型及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供应链服务的复杂程度、运营成本、同类服务市场价格、协同效应等多种因素并经商业谈判确定，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由于客户所处行业和具体业务存在差异，对于供应链服务的具体需求也有所不同，公司需要根据不同类型客户及其个性化的需求，整合不同服务节点为客户输出不同的定制化供应链服务及解决方案，在销售定价机制方面差异性较大。一般来说，公司向不同客户提供服务定价通常会综合考虑解决方案覆盖的服务节点内容、服务交付的时效性以及物流服务所涉及的产品性质、体积或重量、运输里程等要素进行组合，整体计费逻辑较为复杂。因此，主要通过毛利率的分析与比较，来论证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海尔系客户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发行人整体业务毛利率以及消费供应链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可比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德邦股份	11.66%	9.93%	14.10%
京东物流	10.95%	6.89%	2.85%
飞力达	9.07%	10.87%	10.78%
中国外运	5.84%	5.44%	7.17%
畅联股份	16.86%	19.78%	24.49%
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10.88%	10.58%	11.88%
公司整体毛利率	8.38%	8.88%	7.98%
公司消费供应链业务毛利率	9.17%	8.89%	6.10%
海尔系客户业务毛利率	10.50%	9.50%	6.17%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 2020 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3 季度数据。

2018 年，发行人与海尔系客户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主要系主要服务内容的定价模

式上采取固定物流服务费率扣费模式，无法充分体现下游各物流要素的成本波动情况。2019 年及 2020 年，发行人与海尔系客户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海尔系客户业务的毛利率略高于发行人整体业务毛利率以及消费供应链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但不存在显著的差异，主要原因在于：1）海尔系客户的业务体量大且相对稳定，有利于以规模效应降低单位成本，因此毛利率较高；2）消费供应链中不同客户因所处行业不同，运输的货物品类差异较大且面临的竞争情况差异较大，非关联方客户为主的家居行业中因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海尔系客户、阿里系客户为主的家电行业因发行人具备面向终端用户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持续服务的能力，因此毛利率较高；3）非关联方客户相比海尔系客户处于客户开拓的更早阶段，所在的家居、健身、出行行业相比家电行业处于垂直行业开拓的更早阶段，因此发行人议价能力较低、毛利率较低。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6.17%、9.50% 和 10.50%，向海尔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逐年提升的主要原因系：1）自 2019 年起，公司与海尔系客户改为采用基于物流要素成本的市场化定价模式，定价考虑各项物流要素成本（如车队运输成本、仓库成本等），对毛利率提升效果明显；2）公司持续推行精细化管理、促进降本增效，因此向海尔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持续提升。

E. 关联交易增减变化的趋势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尔系客户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46.50	33.13%	43.49	42.03%	36.88	38.48%

上述关联销售的发生额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由于：一方面，海尔系客户自身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另一方面，海尔系客户于 2019 年推行“统仓统配”模式，公司承接了原属于一级经销商向区县级经销商自行配送的业务，增加了由“统仓统配”模式带来的业务规模。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报告期内呈现波动，除与海尔系客户

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外，还由于整体营业收入规模在 2019 年、2020 年受出售盛丰物流产生波动。具体而言，公司于 2018 年底进行战略调整，出售盛丰物流退出零担行业，2019 年其他业务整体虽有所增长，但未能抵消出售盛丰物流带来的影响，导致 2019 年整体业务收入增长较慢；2020 年，通过积极扩展非关联方业务，整体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因此，2019 年与海尔系客户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2020 年比例下降。2018 年至 2020 年，与海尔系客户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复合增长率为 12%，整体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1%，随着其他客户业务的持续发展，海尔系客户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望进一步降低。

F. 关联交易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具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和高度的协同效应。公司是市场上最为理解和最能匹配海尔系客户需求的供应链服务提供商。海尔系客户所经营的家电等行业亦是公司最具深厚经验积累的行业。双方将持续在优化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方面展开合作，如深化在“统仓统配”和全渠道供应链解决方案等领域的合作，持续协助海尔系客户推行“统仓统配”模式，提升乡镇市场精细化运营水平，并将“统仓统配”模式延伸至 To C 端配送，通过送装同步，提升海尔系客户的终端用户体验。

上述与海尔系客户的关联交易构成了双方业务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双方在平等互惠的基础上深化业务合作、帮助双方更好地满足自身用户及客户的多元化需求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作为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基于双方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以及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但随着其他客户业务的持续发展，海尔系客户关联交易发生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望进一步降低。

2) 向 5%以上股东的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

A. 报告期内交易发生额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18,661.15	205,670.96	195,143.64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828.33	5,601.24	-
浙江天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38.42	-	-
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72.01	-	-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8.95	38.16	172.27
深圳市北领科技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6.56	-	3.94
杭州菜鸟橙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05	-	-
浙江桔瓣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	1.61	-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	0.01	-
阿里巴巴集团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合计		221,756.47	211,311.97	195,319.85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上述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20.37%、20.42%和15.80%，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21.03%、22.57%和21.36%。

B. 关联交易的商业背景

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合作建立在充分市场化、商业互惠、平等合作的基础上。

在消费市场渠道加速变革的背景下，自2013年起，公司与阿里系客户在充分市场化的基础上开始业务合作。双方充分利用公司在全流程供应链服务上的运营能力和阿里巴巴集团在电子商务领域的领先优势，为品牌商提供大件的端到端配送及服务解决方案，为消费者提供方便、快捷的用户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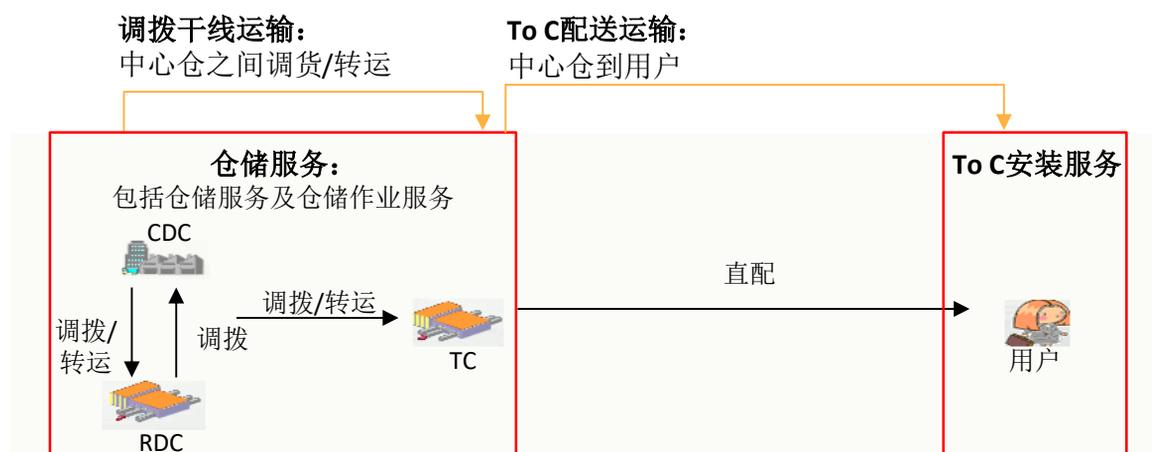
作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拥有辐射全国的物流及送装服务网络和领先的全链路消费供应链的解决方案能力。双方的合作可以为阿里巴巴集团旗下运营的电商平台用户提供优质服务，有利于阿里巴巴集团提升在电商行业的竞争力及业务规模。作为全球最大的零售商业体，阿里巴巴集团具备丰富的用户触达、技术创新和大数据积累等优势，阿里巴巴集团旗下运营的电商平台在中国线上销售平台中占据领导地位。阿里系客户与多家物流服务商展开合作，根据服务商的服务能力、服务水平、网络布局、报价水平等综合因素择优录用。除日日顺股份外，在大件产品领域，阿里系客户也与其他多家物流服务商开展合作。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合作使得公司可更有效触及入驻电商平台的大量优质客户，并可通过阿里巴巴集团在算法、系统、大数据等方面的协同，借助其先进的供应链运营理念和深入的用户洞察，紧跟消费者需求变化，快速提升自身服务能力和水平，占据行业优势地位。

双方的合作具有天然的业务协同基础。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携手并进，致力于共同建立行业领先的端对端大件物流服务标准，推动行业发展，并赋能品牌商应对新零售时代的商业模式变革，促进双循环发展。基于上述，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交易

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C. 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公司为阿里系客户提供的服务主要系为阿里巴巴集团旗下运营的电商平台的品牌商提供供应链服务，包括中心仓之间的调拨干线运输、存放货物的仓储服务（包括仓储服务及仓储作业服务）、出入仓库的装卸服务、中心仓到用户的 To C 配送运输等。2020 年 10 月起，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服务增加 To C 安装服务。具体业务模式如下所示：



注：中心仓包括CDC、RDC、TC

D. 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与合理性分析

a. 定价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定价模式均为先确定单价，再以单价乘以业务量确定收费。在确定单价时，具体而言，对于常规业务，即满足阿里系客户日常运营所需的运输路线及仓储服务，采用基于物流要素成本的市场化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下以单价乘以业务量确定收费，其中单价考虑各项物流要素成本（如车队运输成本、仓库成本等），而相关成本均经过招标、比价、谈判确定。

就其部分项目或新增需求，阿里系客户进行公开招标，公司在收到邀标通知后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结合内部成本测算、市场参考价格等因素进行投标报价，阿里系客户综合考虑后择优确定中标者。

因阿里系客户货量逐年增长及双方协同效应的不断深化，公司提供服务的规模效应提升、边际成本下降，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各业务段单价普遍有所下

降，与阿里系客户的业务体量、交易规模及市场影响力相符。

交易内容	单价单位	定价模式
调拨干线运输	元/立方	按路线确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仓储服务	元/平方	按仓库确定单价，以单价乘以面积确定收费
装卸服务	元/立方	全国统一单价，以单价乘以体积确定收费
To C 配送运输	元/件	按路线、体积段确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件数确定收费
To C 安装服务	元/件	按产品属性确定单价，以单价乘以件数确定收费

b. 定价合理性分析

公司向阿里系客户销售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系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公平协商达成，各个服务节点的相关交易价格根据具体交易类型及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供应链服务的复杂程度、运营成本、同类服务市场价格、协同效应等多种因素经商业谈判确定，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由于客户所处行业和具体业务存在差异，对于供应链服务的具体需求也有所不同，公司需要根据不同类型客户及其个性化的需求，整合不同服务节点为客户输出不同的定制化供应链服务及解决方案，在销售定价机制方面差异性较大。一般来说，公司向不同客户提供服务定价通常会综合考虑解决方案覆盖的服务节点内容、服务交付的时效性以及物流服务所涉及的产品性质、体积或重量、运输里程等要素进行组合，整体计费逻辑较为复杂。因此，主要通过毛利率的分析与比较，来论证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阿里系客户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发行人整体业务毛利率以及消费供应链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可比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德邦股份	11.66%	9.93%	14.10%
京东物流	10.95%	6.89%	2.85%
飞力达	9.07%	10.87%	10.78%
中国外运	5.84%	5.44%	7.17%
畅联股份	16.86%	19.78%	24.49%
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10.88%	10.58%	11.88%
公司整体毛利率	8.38%	8.88%	7.98%
公司消费供应链业务毛利率	9.17%	8.89%	6.10%

阿里系客户业务毛利率	11.34%	9.81%	8.23%
-------------------	---------------	--------------	--------------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 2020 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3 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阿里系客户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整体而言，发行人向阿里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略高于发行人整体业务毛利率以及消费供应链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但不存在显著的差异，主要原因在于：1) 阿里系客户的业务体量大且相对稳定，有利于以规模效应降低单位成本，因此毛利率较高；2) 消费供应链中不同客户因所处行业不同，运输的货物品类差异较大且面临的竞争情况差异较大，非关联方客户为主的家居行业中因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海尔系客户、阿里系客户为主的家电行业因发行人具备面向终端用户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持续服务的能力，因此毛利率较高；3) 非关联方客户相比阿里系客户处于客户开拓的更早阶段，所在的家居、健身、出行行业相比家电行业处于垂直行业开拓的更早阶段，因此发行人议价能力较低、毛利率较低；4) 发行人向阿里系客户提供的服务均为 To C 端业务，服务标准较高、流程较为复杂，公司相比其他供应链服务提供商具备更广的覆盖范围、用户触达以及末端用户送装能力，具有一定议价能力。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向阿里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为 8.23%、9.81% 和 11.34%，公司持续推行精细化管理、促进降本增效，因此向阿里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毛利率持续提升。

E. 关联交易增减变化的趋势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2.18	15.80%	21.13	20.42%	19.53	20.37%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由于阿里系客户自身业务规模持续提升，货量持续增加。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在报告期内呈现波动，主要原因系整体营业收入规模在 2019 年、2020 年受出售盛丰物流的影响产生波动，致使 2019 年阿里系客户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上升、2020 年比例下降。具体而言，公司于

2018 年底进行战略调整，出售盛丰物流退出零担行业，2019 年其他业务整体虽有所增长，但未能抵消出售盛丰物流带来的影响，导致 2019 年整体业务收入增长较慢；2020 年，通过积极扩展非关联方业务，整体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与阿里系客户关联销售的发生额复合增长率为 7%，整体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1%，随着非关联方业务的持续发展，阿里系客户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望进一步降低。

F. 关联交易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建立了长期业务战略合作关系。作为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打造了领先的覆盖全中国市场的大件物流服务体系。作为全球最大的零售商业体，阿里巴巴集团已覆盖了大多数中国互联网用户及众多商家，阿里巴巴集团旗下运营的电子商务平台在中国线上销售平台中占据领导地位。公司将与阿里巴巴集团携手并进，致力于共同建立行业领先的端对端大件物流服务标准，在合作范围、服务场景等方面深度合作：

- 在合作范围方面：进一步扩大与阿里巴巴集团在其旗下电子商务平台上的合作，提高公司服务家电入驻商家的渗透率，并逐步由家电品类扩展至家居、家装、汽车等其他品类。

- 在服务场景方面：为阿里巴巴集团旗下运营的电子商务平台上的品牌商提供覆盖“供应商库存管理、工厂物流、仓储、干线、区配、送装、揽件、鉴定、维修、回访”的全流程服务管理。

上述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交易构成了双方业务合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双方在互惠合作的基础上开展合作、帮助双方更好地服务自身用户及客户的多元化需求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作为各自领域的龙头企业，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基于双方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以及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但随着非关联方业务的持续发展，阿里系客户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望进一步降低。

3) 向其他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他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重要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18,773.33	-	-
上海卡行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22.88	578.66	-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4.81	-	-
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增值服务	0.49	0.01	1.98
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供应链及物流服务	-	-	0.19
其他关联交易合计			18,801.50	578.67	2.17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上述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00%、0.06%和 1.34%。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关联方提供的服务主要为物流及供应链服务，上述关联交易系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合作。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系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公平协商达成，相关交易价格根据具体交易的类型及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供应链服务的复杂程度、运营成本、同类服务市场价格等多种因素经商业谈判确定，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销售发生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关联销售发生额（亿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88	1.34%	0.06	0.06%	0.0002	0.00%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系基于上述关联方业务开展的需要。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

2、关联采购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向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成本及费用类采购				
青岛海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保险代理服务	1,571.25	1,978.34	1,158.42
青岛日日顺乐信云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中心服务	677.44	545.98	725.97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 海昌兴加油站	行政支持服务	415.20	715.43	665.95
重庆日新实业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225.29	164.66	221.33
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化实施服务	162.45	36.55	7.50
青岛海尚海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137.44	69.03	-
中科先行工程塑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配套产品	127.49	-	-
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APP 委托开发	124.53	241.26	19.55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121.80	113.07	119.15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114.58	793.27	718.24
青岛海永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105.53	172.42	386.91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93.69	173.58	206.92
海尔数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79.30	-	-
沈阳海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68.30	93.29	69.33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66.01	95.11	64.89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35.02	29.65	64.89
武汉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32.36	50.06	44.44
烟台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仓储管理服务	12.06	192.03	184.76
青岛海尔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11.12	74.69	92.91
青岛奥海投资发展有限公	行政支持服务	9.70	78.49	15.24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司海尔洲际酒店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3.99	256.02	35.42
青岛海骊住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	-	419.51
青岛日日顺乐家贸易有限公司	行政支持服务	-	-	123.49
其他	行政支持服务及其他	188.08	189.29	185.52
成本及费用类采购小计		4,382.63	6,062.22	5,530.34
固定资产类采购				
沃棣家居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34.16	245.53	5.84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22.40	87.65	-
青岛好品海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12.72	-	-
沈阳海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代建服务	98.08	28.14	-
青岛海尔产城创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代建服务	76.43	137.47	262.36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5.31	21.74	-
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	227.73	-
青岛海尔智能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	8.59	53.69
固定资产类采购小计		959.10	756.85	321.89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交易合计		5,341.73	6,819.07	5,852.23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上述与海尔系关联采购发生额（不包含固定资产类采购）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0.58%、0.61%和0.33%。

公司与海尔系客户的相互合作具有良好的互惠互利性。关联采购的内容包括保险代理服务、电话中心服务、行政支持服务、仓储管理服务、工程代建服务、固定资产等。该等交易有助于提高海尔集团营运支持资源的利用率及规模效应，从而降低公司从众多其他供应商处获得类似服务或产品的成本，也使得公司能够更好地利用海尔集团已建成的成熟基础设施及资源。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合作。

公司向海尔系客户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定价水平处于市场合理水平，不存

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尔系客户的关联采购发生额（不包含采购固定资产）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0.44	0.33%	0.61	0.61%	0.55	0.58%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随公司自身业务需求有所波动。基于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

2) 向5%以上股东的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5%以上股东的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化实施服务、固定资产	185.72	26.27	21.46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信息化实施服务	104.51	73.05	37.70
绍兴上虞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84	8.89	9.25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	0.20	-
浙江桔瓣科技有限公司	运力服务	-	510.78	378.72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合计		293.07	619.19	447.13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上述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采购发生额（不包含固定资产）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0.05%、0.06%和0.02%。

报告期内，公司向阿里系客户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信息化实施服务、固定资产、物业服务、运力服务等。上述关联交易系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合作。基于上述，关联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公司向阿里系客户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系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公平协商达成，相关交易价格根据具体交易的类型及实际情况，综合考

虑了成本、市场参考价格等多种因素经商业谈判确定，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报告期内，公司与阿里系客户的关联采购发生额及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0.03	0.02%	0.06	0.06%	0.04	0.05%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随公司自身业务需求有所波动，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

3) 向其他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他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关系	主要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信息化实施服务、行政支持服务	11.68	5.68	0.58
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重要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运力服务	-	3,069.75	-
嘉善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仓储管理服务	-	132.45	152.28
北京仓小微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仓储管理服务	-	5.86	513.10
绍兴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仓储管理服务	-	-	64.33
其他关联方关联交易合计			11.68	3,213.74	730.29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上述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采购发生额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0.08%、0.32%和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信息化实施服务、行政支持服务、运力服务等。上述关联交易系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合作。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系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公平协商达成，相关交易价格根据具体交易的类型及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成本、市场参考价格等多种因素经商业谈判确定，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采购发生额及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关联采购发生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0.001	0.00%	0.32	0.32%	0.07	0.08%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额随公司自身业务需求有所波动，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002.89	2,269.92	2,636.48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990.03	1,934.13	1,421.42
四川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83.74	1,347.13	969.47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64.78	931.05	-
青岛海云谷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96.71	506.10	-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7.00	24.34	24.80
合肥海永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7.98	-	-
青岛海永新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5.64	-	-
石家庄海永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7.02	127.80	385.20
佛山海永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6	9.21	11.22
青岛海云享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94	5.46	5.46
青岛海永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55	1,115.24	-
青岛鹏海软件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37	0.63	0.28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129.46	-
青岛海尔创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19.19	-

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15.86	13.01
青岛海尔模具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	16.69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88.76	301.26	-
总计		10,897.07	8,736.78	5,484.02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上述与关联方的关联租赁发生额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 0.58%、0.87% 和 0.81%。

1) 关联交易的商业背景

公司向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租赁的房屋包括物业租赁及仓库租赁，其合作具有良好的互惠互利性：

- 仓库租赁：因在向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租赁的仓库内存储的多为海尔系客户的货物，鉴于仓库是公司解决方案及物流服务的重要基础，而优质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物流服务又是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的用户体验的核心，因此将仓库出租予公司符合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最佳利益。同时，因向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租赁的仓库的硬件配置、消防标准、品牌认可度较高，公司可吸引更多第三方客户使用公司提供的仓储服务。因此，租赁由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拥有和建造的仓库对公司与海尔系客户而言互惠互利。

- 物业租赁：公司租用的海尔集团旗下地产公司提供的办公场所在海尔工业园内，有利于公司与海尔系客户的业务沟通、对接，且有利于公司利用海尔集团已建成的成熟基础设施及资源。因此，租赁由海尔系客户拥有和建造的办公场所对公司与海尔系客户而言互惠互利。

基于上述，关联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及必要性。

2) 关联交易的定价模式与合理性分析

交易价格参照具有类似功能、面积和地段的仓库的现行市场租金，与海尔系客户公平协商确定。定价水平相比市场同类型业务没有重大差异。公司向海尔系客户租赁的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定价水平处于市场合理水平，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

3) 关联交易增减变化的趋势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租赁房屋的交易额及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情况如下：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租赁房屋的交易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租赁房屋的交易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租赁房屋的交易额（亿元）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比例
1.09	0.81%	0.87	0.87%	0.55	0.58%

上述租赁房屋的交易额呈逐年增长态势，主要由于公司自身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对仓库的需求也有所提升。

4) 上述关联交易是否仍将持续进行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交易系双方根据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充分市场化、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的合作。因此上述交易预计仍将根据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履行相应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后持续开展。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总额	760.48	607.61	514.65
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①	490.90	440.78	375.94

注1：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计算在内

5、关联方金融服务

(1) 与海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海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集团财务公司”）进行部分员工工资发放并开展部分业务结算的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各年末存放于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0.00	2,660.18	72,993.45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减少了与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业务往来，2020 年公司已注销设立于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所有账户并不再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业务，因此报告期内存款余额逐年下降。

1) 工资发放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发放工资的员工人数及占发行人期末员工总人数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发放工资的员工人数	0	48	11
发行人员工总数	2,006	2,024	1,705
占比	0.00%	2.37%	0.65%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发放的工资总额及占发行人各期发放工资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发放的工资总额	176.14	191.29	142.33
公司合计发放工资总额	20,970.64	19,272.33	14,606.55
占比	0.84%	0.99%	0.97%

在工资发放前5天内，发行人根据在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账户余额情况，结合本次需要发放的工资数额，决定是否存入款项及存入的金额。整体来看，从发行人存入工资款到海尔集团财务公司最终完成发放间隔较短，一般不超过1天。

2) 存款利率及利息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从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取得的利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执行利率	利息收入	执行利率	利息收入	执行利率
合计	405.21	0.300%-1.350%	722.25	0.300%-1.485%	276.17	0.300%-1.485%

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年利率为 0.3%-1.485%，存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基准存款利率，且与无关联第三方银行向公司提供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无显著差异。发行人均按期收到存款利息收入，相关执行情况与约定情

况一致。

3) 结算手续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海尔集团财务公司支付的手续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手续费金额	25.79	68.95	69.62

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对于发行人的部分结算及金融业务收取一定的手续费，相关收费标准参照相关监管机构公布的同期收费标准。报告期内，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对发行人提供主要服务所收取手续费的标准如下：

业务类别	收费标准
开户费、账户管理费、网银开通费、查询函证费、存款证明、在海尔集团成员公司内部结算等服务项目	免费
外部对公结算服务打包	5.5 元/笔电汇手续费，且不收加急费用
对私结算服务打包	0.42 元/笔电汇手续费，且不收加急费用
相关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	参考代理行实际收费标准代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注销设立于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所有账户，相关账户内利息均已结清，资金及利息已全部转入发行人设立于独立第三方银行的账户。发行人对海尔集团财务公司不存在重大依赖，发行人将其在海尔集团财务公司的账户注销并不再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与快捷通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快捷通支付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捷通”）进行部分员工工资发放及开展部分业务结算的情况。快捷通为从事网络支付业务的第三方支付企业，具有《支付业务许可证》（Z2024733000013）。公司在报告期内各年末在快捷通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快捷通账户余额	1,505.64	4,251.99	1,879.61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减少了与快捷通的业务往来，因此报告期内存款余额有所下降。

1) 工资发放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通过快捷通发放工资的员工人数及占发行人期末员工总人数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通过快捷通发放工资的员工人数	0	1,037	1,052
发行人员工总数	2,006	2,024	1,705
占比	0.00%	51.24%	61.70%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快捷通发放的工资总额及占发行人各期发放工资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通过快捷通发放工资的工资总额	3,893.34	11,255.31	9,669.13
公司合计发放工资总额	20,970.64	19,272.33	14,606.55
占比	18.57%	58.40%	66.20%

在工资发放前5天内，发行人根据在快捷通的账户余额情况，结合本次需要发放的工资数额，决定是否存入款项及存入的金额。整体来看，从发行人存入工资款到快捷通最终完成发放间隔较短，一般不超过1天。

2) 相关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快捷通支付手续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手续费	0.46	0.39	0.20

报告期内，公司与快捷通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的业务开展良好，双方在业务及资金往来等方面不存在任何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二) 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接受关联方担保。

2、关联方资金往来

(1) 上海飞升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委托人通过海尔集团财务公司向借款人上海飞升提供委托贷款合计 7,000 万元，年利率为 5.225%，借款期限为 3 年。上海飞升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截止 2019 年末委托借款期末本金余额为 7,000 万元，该笔借款已经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还。

（2）佛山海智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加强华南地区的仓储布局，发行人委托关联方海尔集团的控制企业佛山海智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筹划在佛山建设电商物流产业园，建设完成后由发行人全权租赁使用或视资产状况购买该产业园。为支持相关项目建设，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2019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与佛山海智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发行人向佛山海智新提供专项借款 4.23 亿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年利率为 5%。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提供第一笔借款 2.5 亿元，后由于该项目未取得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而未投入建设，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收回了该借款款项。

（3）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2018 年初，发行人账面存在历史经营形成的待偿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款项 1.02 亿元。2018 年度，发行人向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偿还了上述款项。

3、关联方商标转让

（1）海尔集团商标转让

2019 年 5 月 27 日，海尔集团与发行人签订商标转让协议，以转让对价 21.50 万元转让 7 个 39 类商标，注册号分别为 10365986、8705179、11587084、18205972、18206125、19187463 及 19187503，商标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商标局核准标的商标转让并公告后，发行人享有与标的商标有关的所有权利。

（2）贝业商标权转让

2019 年 7 月，Boyol Logistics Offshore Limited 与发行人签订商标转让合同，以转让对价人民币 5,320 万元转让 3 个 39 类商标，注册号分别为 7308561、7214775、5381587，商标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商标局核准标的商标转让并公告后，发

行人享有与标的商标有关的所有权利。

4、关联方股权转让

(1) 2020 年转让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 51%股权

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叹号”）设立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主要从事家居产业园的开发、建设与管理业务，非发行人主营业务。因发行人业务调整，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分别将其持有的山东海叹号 48%、3% 的股权转让给青岛海尔生态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新智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此后发行人不再持有山东海叹号股权。

本次交易已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评估号：东洲评报字【2020】第 1066 号）山东海叹号 100% 股权估值为 72,370,327.08 元。

2020 年 8 月 31 日，发行人分别与青岛海尔生态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新智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1 年 1 月 4 日，山东海叹号就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青岛海尔生态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新智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已经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发行人支付了全部股权价款 3,473.77 万元和 217.11 万元。上述变更完成后，发行人不再持有山东海叹号的股权。

本次转让山东海叹号 51% 股权由此对发行人 2020 年净利润的影响为 64.59 万元。由于山东海叹号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联较小，本次转让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2) 2019 年转让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0.07% 股权

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简称“青岛海尔洗衣机”）是一家于 2004 年 1 月 2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3,861 万元，发行人持有其 0.07% 的股权。

2019 年 1 月，发行人与关联方青岛海尔智慧家用电器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90.33 万元向青岛海尔智慧家用电器公司转让发行人持有前述 0.07% 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不再持有青岛海尔洗衣机的股权。

5、其他关联交易

2018年4月，发行人与关联方中金公司签署《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协议》，委托中金公司作为发行人重组改制的财务顾问，并于协议签署之日满12个月后支付给中金公司50万元（含增值税）。

2020年11月，发行人与关联方中金公司签署《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委托中金公司承担本次发行上市的辅导工作，并于辅导备案完成时支付给中金公司15万元（不含增值税）。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对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企业的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13,467.54	48.85	23,450.57	83.76	4,612.37	13.84
合肥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8,164.41	29.61	2,697.86	9.64	3,514.99	10.54
青岛海尔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873.18	28.56	24,858.60	88.79	11,650.40	34.95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箱有限公司	4,383.99	15.90	1,993.52	7.12	3,461.04	10.38
青岛海尔特种电冰柜有限公司	4,287.32	15.55	4,366.76	15.60	2,648.08	7.94
海尔海外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3,920.15	14.22	2,305.77	8.24	1,078.16	3.23
青岛海尔中央空调有限公司	3,694.76	13.40	113.41	0.41	48.00	0.14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3,438.99	12.47	11,240.46	40.15	1,902.68	5.71
青岛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3,295.17	11.95	1,285.95	4.59	2,233.75	6.70
重庆海尔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3,256.47	11.81	2,781.97	9.94	2,147.01	6.44
青岛海尔智慧厨房电器有限公司	2,890.00	10.48	2,202.07	7.87	573.99	1.72
佛山市顺德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2,567.45	9.31	6,908.72	24.68	318.53	0.96
海尔电器销售（合肥）有限公司	2,512.25	9.11	4,390.39	32.58	41.68	0.13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重庆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2,299.07	8.34	110.36	0.39	88.77	0.27
青岛海尔（胶州）空调器有限公司	2,146.07	7.78	1,444.80	5.16	920.41	2.76
重庆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2,064.48	7.49	112.68	0.40	282.69	0.85
合肥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11.37	7.56	1,948.43	7.22	1,668.01	5.00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1,878.37	6.81	156.08	0.56	187.06	0.56
合肥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1,871.22	6.79	1,650.91	5.90	691.89	2.08
佛山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1,841.54	6.68	1,860.06	6.64	1,201.36	3.60
青岛海尔特种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1,714.84	6.22	578.14	2.06	17.05	0.05
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1,515.68	5.50	-	-	-	-
重庆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1,511.80	5.48	1,126.23	4.02	922.72	2.77
沈阳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1,503.94	5.46	1,618.59	5.78	554.13	1.66
青岛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1,496.84	5.48	582.04	2.09	24.10	0.07
贵州海尔电器有限公司	1,477.81	5.36	1,430.96	5.11	541.77	1.63
合肥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1,449.13	5.86	11.99	0.04	26.80	0.08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443.89	34.42	1,694.01	6.05	310.86	0.93
天津海尔洗涤电器有限公司	1,331.64	4.83	56.88	0.20	1.33	0.00
青岛海尔新能源电器有限公司	1,253.57	4.55	56.90	0.20	235.51	0.71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水设备有限公司	1,209.87	7.64	1,165.04	4.16	163.93	0.49
青岛家哇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44.55	4.15	183.82	0.07	267.18	0.53
武汉海尔电冰柜有限公司	1,107.85	4.02	848.39	3.03	394.99	1.18
郑州海尔空调器有限公司	1,034.00	3.75	1,239.89	4.43	606.57	1.82
重庆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977.38	3.55	19.16	0.07	78.00	0.23
青岛海尔智慧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932.20	3.38	16.27	0.06	1.02	0.00
武汉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	917.92	3.33	853.16	3.05	109.72	0.33
大连保税区海尔电冰箱贸易有限公司	915.66	3.32	624.67	2.23	533.40	1.60
青岛胶南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797.86	2.89	507.55	1.81	81.24	0.24
青岛海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733.49	2.66	893.13	3.19	742.65	2.23
佛山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713.26	2.59	20.86	0.07	132.32	0.40
青岛海尔施特劳斯科技有限公司	619.57	2.25	-	-	-	-
家哇云（佛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18.37	3.96	13.50	0.00	-	-
卡奥斯创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94.30	2.16	-	-	-	-
武汉海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93.67	2.15	672.80	2.40	622.95	1.8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大连海尔电冰箱有限公司	538.91	1.95	255.99	0.91	0.06	0.00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23.74	2.01	296.10	1.87	304.55	0.91
三菱重工海尔（青岛）空调机有限公司	499.12	1.81	183.17	0.65	82.14	0.25
青岛海尔成套家电服务有限公司	478.30	1.73	218.03	0.78	799.02	2.40
青岛鼎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1.01	1.49	67.09	0.24	138.30	0.41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6.55	1.26	507.95	1.81	339.28	2.58
博洛尼家居用品湖北有限公司	288.34	0.10	181.68	0.23	-	-
郑州海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0.38	1.02	0.02	0.00	-	-
合肥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267.67	0.97	149.30	0.53	0.29	0.00
青岛云裳衣物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58.76	0.94	6.60	0.02	34.47	0.10
青岛海尔洗碗机有限公司	254.91	0.92	90.69	0.32	1,512.25	4.54
海尔集团大连电器产业有限公司	239.26	0.87	838.02	2.99	-	-
青岛菱海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226.49	0.82	-	-	-	-
海尔俄罗斯洗衣机有限公司	223.52	0.81	-	-	-	-
青岛海尔模具有限公司	197.32	0.72	28.13	0.10	28.28	0.08
青岛日日顺服务有限公司	182.90	0.66	-	-	-	-
青岛卫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2.24	0.59	1.70	0.01	0.04	0.00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5.25	6.82	30.89	0.11	25.32	0.08
斐雪派克电器（青岛）有限公司	143.08	0.52	-	-	-	-
济南虫洞智能家居设施有限公司	136.47	0.50	-	-	-	-
青岛河钢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5	0.05	-	-	5.30	0.02
青岛海创全屋家居有限公司	118.88	0.43	93.57	0.33	-	-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93.81	0.70	158.67	3.07	123.36	5.51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76.17	1.92	2,178.85	7.78	600.97	1.80
青岛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1.17	0.00	16.11	0.06	637.73	1.91
青岛海尔全屋家居有限公司	-	-	249.92	0.89	428.93	1.29
天津海尔智控电子有限公司	-	-	342.63	1.22	260.15	0.78
深圳暴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	-	125.56	2.00
其他	677.82	16.05	775.55	3.26	721.50	5.40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112,280.03	463.30	116,763.96	436.96	51,806.59	166.71
预付账款：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7.87	-	67.87	-	-	-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20.16	-	-	-	-	-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2	-	-	-	-	-
石家庄海永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11	-	-	-	-	-
青岛海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	-	4.00	-	-	-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0.57	-	-	-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90.26	-	72.44	-	-	-
其他应收款：						
家哇云（佛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	-	-	-	-	-
三菱重工海尔（青岛）空调机有限公司	10.00	-	10.00	-	10.00	-
合肥海尔滚筒洗衣机有限公司	10.00	-	-	-	-	-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	2.89	-	-	-	-	-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2.04	-	-	-	-	-
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2.00	-	2.00	-	2.00	-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海昌兴加油站	0.77	-	0.77	-	0.77	-
日日顺物联网有限公司	0.15	-	-	-	-	-
重庆海尔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	-	0.57	-	-	-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	-	-	-	1.34	-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	-	0.04	-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57.85	-	13.35	-	14.16	-

(2) 对阿里巴巴集团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7,748.57	209.47	55,575.03	19.85	47,348.58	95.79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322.66	0.12	2,097.25	0.75	-	-
浙江天猫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56	0.02	-	-	-	-
浙江心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48	0.10	-	-	-	-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64	0.04	11.86	0.04	2.24	0.01
杭州菜鸟橙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5	0.00	-	-	-	-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58,161.96	209.75	57,684.14	20.64	47,350.83	95.8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2.42	-	4.29	-	7.68	-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2.42	-	4.29	-	7.68	-
其他应收款: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1.44	-	61.44	-	50.00	-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20.00	-	-	-	-	-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88	-	-	-	-	-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	-	0.10	0.02	0.10	0.10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82.32	-	61.54	0.02	50.10	0.10

(3) 对其他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关系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间接控制发行人的企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的企业	0.73	0.20	0.20	0.18	-	-
上海卡行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	-	409.53	1.75	-	-
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	-	0.01	-	1.98	0.01
其他关联方余额合计		0.73	0.20	409.74	1.93	1.98	0.01
预付账款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	-	0.78	-	1.46	-
嘉善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	-	0.05	-	-	-
其他关联方余额合计		-	-	0.83	-	1.46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0.71	-	-	-	-	-
其他关联方余额合计		0.71	-	-	-	-	-

2、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1) 对海尔集团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天津海永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1.96	-	-
重庆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5.44	121.00	49.29
青岛海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68.82	703.00	80.54
青岛海尔物流咨询有限公司海昌兴加油站	257.67	274.53	684.39
中科先行工程塑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02.87	-	-
合肥海永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7.98	-	-
青岛巨商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23	-	14.96
硬创（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84	-	-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5.49	11.94	-
四川海创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58	0.00	240.40
青岛海永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79.50	-
烟台日日顺电器有限公司	-	40.05	67.71
海尔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361.05	293.50
青岛海骊住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27	12.27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	-	120.81
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	-	13.10
其他	11.47	6.07	7.13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1,757.34	1,609.41	1,584.08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1,562.47	366.06	-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1.85	-	-
合肥河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43	-	-
青岛家哇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48	-	-
重庆新日日顺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	1,512.34	-
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	246.50	153.89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佛山市顺德海尔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	209.09	-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	143.28	143.27
海尔电器销售（合肥）有限公司	-	113.30	-
重庆海尔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	32.36	37.03
合肥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	-	238.71
其他	26.84	3.31	3.70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1,798.07	2,626.24	576.60
其他应付款：			
Boyol logistics offshore limited	5,320.00	5,320.00	-
科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69.90	110.00	-
青岛日日顺乐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358.49	233.96	1.70
青岛君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03	39.03	39.03
沃棣家居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26.53	77.73	11.73
青岛海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91	0.03	0.03
海尔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7.61	5.05	1.45
中科先行工程塑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
重庆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	5,183.07	5,183.07
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	866.35	866.35
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	-	257.34	-
青岛海尔智能家电科技有限公司	-	51.51	42.15
沈阳海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8.83	-
青岛日日顺乐信云科技有限公司	-	-	136.00
青岛海尔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	-	28.98
合肥海云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12.12
重庆日新实业有限公司	-	-	11.85
其他	16.83	12.40	12.94
海尔集团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余额合计	6,876.30	12,175.30	6,347.40

（2）对阿里巴巴集团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

应付账款：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1.40	-	-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9.38	359.34	361.82
浙江桔瓣科技有限公司	36.18	59.71	352.42
绍兴上虞传云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85	2.77	3.87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358.81	421.82	718.11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4.94	-	-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4.94	-	-
其他应付款：			
浙江蓝豚运力科技有限公司	19.74	-	-
浙江桔瓣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20.00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50.00
阿里巴巴控制的企业余额合计	29.74	10.00	70.00

(3) 对其他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关系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嘉善仓小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	-	104.49
北京仓小微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	-	52.81
其他关联方余额合计		-	-	157.30
其他应付款：				
宁波中亚泰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要子公司 10% 以上股东	-	1,045.07	1,352.67
宁波松峰能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 10% 以上股东	-	224.55	224.55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体系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0.30	0.29	0.01
其他关联方余额合计		0.30	1,269.91	1,577.23

(4) 对其他关联方的应付股利

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发行人对费亚军（重要子公司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以上的股东）分配股利金额分别为515.61万元、608.13万元

及 559.71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费亚军存在应付股利 546.87 万元。

（四）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的交易

1、发行人向员工或离职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进行采购的情况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对于物流基础资源及服务资源的采购需求，提升对资源合作方的服务质量的有效把控，公司鼓励员工通过以股权投资或担任关键人员的方式参与供应商的日常经营并且自负盈亏，有利于激励员工将规范化、高质量的物流及供应链管理标准引入该等供应商，以优化供应商的作业流程、提升供应商提供服务的质量。

另一方面，公司主要依托社会化的物流资源向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存在大量的物流资源采购需求。公司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物流资源供应商，存在向公司前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采购服务的情况。发行人向上述类型企业采购服务的内容以仓储服务、运输服务以及国际货运代理为主。公司的采购模式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之“1、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员工或离职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进行采购服务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涉及的供应商数量	涉及的员工及前员工数量	2020 年采购金额	2019 年采购金额	2018 年采购金额
30	31	36,347.87	33,009.96	22,691.77
占营业成本比例		2.83%	3.50%	2.57%

报告期内，上述发行人向员工或前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进行采购的服务以仓储服务为主，2018 年至 2020 年仓储服务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2,372.44 万元、29,312.91 万元及 33,318.26 万元。

上述交易系发行人与交易对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的，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并通过公平协商确定，定价水平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供应商为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或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况。

2、发行人向员工或离职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进行销售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量向员工或离职员工持股或担任关键人员的企业提供服务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涉及的客户数量	涉及的员工及前员工数量	2020年销售金额	2019年销售金额	2018年销售金额
18	22	6,462.38	4,911.89	4,152.31
占营业收入比例		0.46%	0.47%	0.43%

上述交易为发行人与交易对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的，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并通过公平协商确定，定价水平具有合理性，不存在为发行人利益输送的情况。

3、报告期内出售的子公司盛丰物流

盛丰物流为发行人原控制的企业，2018年11月30日，发行人转让盛丰物流58.5%股份。股份转让后，2019年、2020年发行人与盛丰物流及其子公司存在交易，基于谨慎性原则，比照关联交易披露。2019年发行人与盛丰物流发生的采购交易金额为1,293.99万元。2020年发行人与盛丰物流发生的采购交易金额为1,751.85万元。此类交易系盛丰物流从事零担货运行业，发行人开展业务需采购当地运力服务，盛丰物流覆盖福建、广东、山东、湖北等全国多个区域，可为发行人提供多路线、跨区域的零担运输服务。此类交易的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并通过招投标及公平协商确定，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定价水平处于市场合理水平。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向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取得关联方金融服务等，各项交易发生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或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向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	50.27%	62.51%	58.85%
因关联方金融服务取得利息收入	0.03%	0.07%	0.03%
项目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比例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比例	占当期发行人合并报表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合计数的比例

向关联方采购或接受劳务	0.35%	0.99%	0.71%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0.81%	0.87%	0.58%
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0.06%	0.06%	0.05%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经营或管理活动而产生的，基于双方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互惠互利性。关联交易基于双方各自业务开展的需要和双方独立的商业利益，在平等、互惠、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开展，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化原则，定价水平处于市场合理水平。经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十一、关联交易决策机制

（一）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

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约定了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决策程序、关联董事（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如下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比照本章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二）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本章程规定的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 应当主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如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 大会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 关联事项形成普通决议, 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2 以上通过; 形成特别决议, 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五)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回避表决的, 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 重新表决。

(二) 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公司已履行必要程序,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1、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2021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联董事及股东回避表决。经审议,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 公司在上述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 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也不存在向公司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上述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监事会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 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一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在上述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 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也不存在向公司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上述交易未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独立董事意见

2021 年 3 月 15 日, 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

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程，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所发生的，系出于确保维持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与发展之目的，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建立了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发行人已经在其《公司章程》（现行）、《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文件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且《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批准、管理、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十二、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将严格执行该等内部控制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日日顺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发行人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024949_J01 号《审计报告》。本节财务数据及有关财务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有关附注的主要内容。投资者若想详细了解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请阅读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非经特别说明，本节引用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营业收入、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或占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是否较大。

一、报告期内主要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205.44	120,891.65	138,53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12.54	167,604.70	10,600.98
应收票据	9,800.64	5,674.46	4,393.33
应收账款	324,890.39	289,704.13	169,498.09
应收款项融资	1,644.19	-	-
预付款项	13,319.71	11,744.59	4,515.52
其他应收款	17,293.75	16,035.36	42,097.29
持有待售资产	-	-	3,808.14
其他流动资产	17,556.32	12,684.71	230,199.03
流动资产合计	648,422.99	624,339.60	603,646.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70
长期股权投资	-	-	79.13
固定资产	205,082.25	192,681.82	142,490.99

资产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在建工程	87,185.28	57,565.71	47,580.26
无形资产	139,058.13	126,598.16	96,222.99
商誉	25,326.91	28,234.86	23,372.01
长期待摊费用	1,200.25	1,441.58	1,85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0.29	4,754.80	5,16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04.75	7,358.60	17,068.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507.87	418,635.53	333,851.42
资产总计	1,128,930.85	1,042,975.12	937,497.4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92.62	2,250.00	2,000.00
应付账款	317,313.97	279,057.75	229,813.70
预收款项	-	9,365.98	7,091.46
合同负债	17,431.16	-	-
应付职工薪酬	6,289.93	5,150.28	4,594.93
应交税费	13,017.74	11,498.74	15,288.43
其他应付款	68,394.22	82,501.11	62,703.40
持有待售负债	-	-	2,636.23
其他流动负债	1,238.68	1,411.75	3,691.86
流动负债合计	426,778.32	391,235.61	327,82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0.00	500.00	-
长期应付款	99.21	164.69	-
递延收益	19,792.25	13,992.60	11,69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23	676.63	382.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08.57	11,954.1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98.26	27,288.04	12,074.45
负债合计	459,676.58	418,523.65	339,894.45
股东权益：			
股本	59,056.45	59,056.45	59,056.45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本公积	515,549.01	356,689.85	368,200.04
其他综合收益	-0.84	-	589.42
专项储备	15.63	-	-
盈余公积	730.43	15,829.24	14,422.21
未分配利润	76,072.78	179,981.69	153,89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1,423.47	611,557.23	596,159.98
少数股东权益	17,830.81	12,894.24	1,443.05
股东权益合计	669,254.27	624,451.47	597,603.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28,930.85	1,042,975.12	937,497.48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减：营业成本	1,285,953.35	942,784.19	882,205.15
税金及附加	8,383.41	6,993.30	7,840.83
销售费用	7,640.22	7,317.14	11,139.45
管理费用	36,349.21	35,064.11	43,184.18
研发费用	14,331.48	13,369.91	11,816.57
财务费用	-997.00	-1,474.09	-3,753.65
其中：利息费用	234.97	592.78	920.89
利息收入	1,903.47	2,044.24	3,688.31
加：其他收益	8,146.67	8,691.62	1,932.56
投资收益	4,060.73	6,986.75	12,205.64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亏损）	-	-18.24	-20.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4.32	-454.67	-431.13
信用减值损失	-2,482.75	-2,410.78	-
资产减值损失	-2,902.72	-7,059.27	-5,800.96
资产处置收益	68.34	-47.10	16,280.80
二、营业利润	59,696.55	36,295.55	30,420.78
加：营业外收入	419.78	607.52	498.88
减：营业外支出	2,592.80	1,473.99	563.25
三、利润总额	57,523.53	35,429.08	30,356.4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4,392.56	10,501.42	7,969.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0.97	24,927.65	22,386.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0.97	24,927.65	10,304.08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2,082.7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194.14	27,338.66	22,478.42
少数股东损益	936.83	-2,411.01	-91.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84	-	589.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84	-	589.4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589.4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84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130.13	24,927.65	22,976.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93.30	27,338.66	23,067.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6.83	-2,411.01	-91.64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7145	0.4629	0.3931
稀释每股收益	0.7145	0.4629	0.3931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7,119.83	1,020,326.47	1,116,623.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90.02	13,507.58	10,23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709.85	1,033,834.05	1,126,85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2,444.80	965,366.84	985,857.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27.02	33,133.71	55,87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60.53	33,789.69	28,282.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08.92	28,191.84	37,70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341.27	1,060,482.07	1,107,717.31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713.73	531,381.70	147,865.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0.22	8,899.41	3,51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2.42	28,678.92	16,2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53.44	4.88	63,742.4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	2,60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989.81	576,964.91	233,949.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848.67	79,171.10	62,74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9,196.57	474,400.23	32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49.42	15,830.73	13,65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94.67	569,402.06	405,399.72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4.86	7,562.85	-171,44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6.89	2,326.70	62,667.3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1.00	2,326.70	1,586.0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142.62	1,961.34	13,3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9.52	4,288.04	75,995.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0.00	3,813.30	23,953.45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97	1,026.99	1,48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8.21	608.13	515.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8	-	10,258.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44	4,840.29	35,696.7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07	-552.25	40,29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6.96	152.74	255.22
五、划分为持有待售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31.73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4,238.83	-19,484.68	-111,786.4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38.43	136,423.11	248,209.54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七、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177.26	116,938.43	136,423.11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847.24	48,997.41	53,02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186.99	160,675.95	10,600.98
应收票据	1,488.94	1,475.13	2,138.51
应收账款	130,542.37	110,730.27	80,734.52
应收款项融资	250.42	-	-
预付款项	4,090.19	1,329.33	477.95
其他应收款	22,896.67	19,685.17	16,744.36
其他流动资产	29,757.37	31,406.95	246,019.38
流动资产合计	408,060.20	374,300.20	409,738.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70
长期股权投资	393,937.94	351,731.19	308,239.45
固定资产	10,837.23	13,461.11	10,932.53
在建工程	5,328.24	2,410.31	2,915.74
无形资产	5,089.21	4,382.76	3,708.86
长期待摊费用	1,228.85	1,653.41	87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17	230.60	46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48.7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705.41	373,869.37	327,153.31
资产总计	841,765.62	748,169.57	736,892.0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39,294.84	122,772.47	131,102.72
预收款项	-	1,413.06	845.85
合同负债	3,213.81	-	-

应付职工薪酬	3,779.56	2,909.34	2,693.86
应交税费	159.64	2,162.09	965.84
其他应付款	95,554.79	30,957.32	27,538.50
其他流动负债	157.29	1,875.55	2,600.98
流动负债合计	242,159.93	162,089.84	165,747.7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582.67	233.33	3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12.99	940.7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5.65	1,174.05	350.00
负债合计	245,155.58	163,263.89	166,097.76
股东权益：			
股本	59,056.45	59,056.45	59,056.45
资本公积	531,612.74	367,395.43	366,764.93
其他综合收益	-	-	589.42
盈余公积	730.43	15,829.24	14,422.21
未分配利润	5,210.41	142,624.56	129,961.26
股东权益合计	596,610.03	584,905.69	570,794.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41,765.62	748,169.57	736,892.03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2,759.27	400,786.15	379,137.61
减：营业成本	378,988.48	350,770.64	367,559.75
税金及附加	409.69	836.50	1,187.41
销售费用	2,005.79	1,825.94	1,450.02
管理费用	19,904.25	19,689.05	8,642.16
研发费用	13,026.81	12,650.80	11,816.57
财务费用	-2,332.04	-2,241.40	-4,151.65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2,574.12	2,441.59	3,170.32
加：其他收益	641.48	301.02	522.02
投资收益	5,642.23	7,523.13	49,888.3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亏损）	-	-18.24	7.96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5.34	-336.89	-431.13
信用减值损失	-168.67	-198.84	-
资产减值损失	-5,681.96	-8,536.80	-7,915.66
资产处置收益	-	-8.99	-26.30
二、营业利润	10,944.03	15,997.24	34,670.65
加：营业外收入	95.16	271.28	46.58
减：营业外支出	1,474.48	278.79	108.07
三、利润总额	9,564.71	15,989.74	34,609.16
减：所得税费用	875.81	2,481.89	-169.89
四、净利润	8,688.90	13,507.85	34,779.05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8,688.90	13,507.85	34,779.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589.4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589.42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88.90	13,507.85	35,368.47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1,488.74	454,599.31	459,082.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7.28	9,054.85	7,52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396.02	463,654.16	466,60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142.96	438,740.02	413,690.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96.84	19,330.26	17,99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1.37	5,431.80	11,795.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8.56	16,591.24	10,44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679.73	480,093.32	453,92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29	-16,439.17	12,68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539.79	537,424.91	151,325.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39.86	1,048.79	36,757.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9.92	16.73	1.66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90.88	-	69,322.9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72.24	2,60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530.45	551,562.66	260,00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41.73	4,315.73	5,38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7,157.70	536,379.95	397,568.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499.43	540,695.68	402,95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1.02	10,866.98	-142,94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5.89	-	61,131.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379.8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265.73	-	61,131.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963.28	-	10,258.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963.28	-	10,25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02.44	-	50,873.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96	129.11	222.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91,545.79	-5,443.07	-79,171.6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51.21	51,294.28	130,465.9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96.99	45,851.21	51,294.28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一）审计意见

公司委托发行人会计师审计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根据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 [2021] 审字第 61024949_J01 号），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发行人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

发行人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958,666.40 万元、1,034,643.58 万元及 1,403,622.64 万元。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379,137.61 万元、400,786.15 万元、422,759.27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包括运输、仓储、装卸和国际货运等在内的服务收入，以及销售商品收入。

营业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对经营结果影响重大，且不同业务类型的收入确认方法有所差异，可能存在销售收入未被恰当确认的风险，因此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测试和评价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 邀请内部专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技术系统，对系统环境和控制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 3) 抽样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条款，对主要合同条款进行分析，以评估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的判断是否恰当；
- 4) 实地走访主要客户，对销售额抽样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程序；
- 5) 根据不同业务类型抽取样本，检查客户签收等原始单据；
- 6) 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程序，检查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7) 执行销售收入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8) 评估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收入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商誉余额分别为 23,372.01 万元、28,234.86 万元及 25,326.91 万元。管理层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现金流量预测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预算毛利率及折现率等。

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中适用的关键假设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因此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评估管理层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识别和界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的规定；

2) 邀请内部评估专家复核管理层或其聘请的评估师使用的评估方法以及折现率是否合理；

3) 复核管理层执行商誉减值测试所用关键假设，如收入增长率、预算毛利率及折现率等；

4) 将相关测试年度的实际结果与管理层在上一年度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中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以评估过往管理层预测的准确性，并就识别出的任何重大差异向管理层询问原因，同时考虑相关因素是否已在本年度的预测中予以考虑；

5) 评估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商誉的减值测试及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95,058.80 万元和 330,940.5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5,354.67 万元和 6,050.19 万元；公司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11,124.72 万元和 131,102.1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394.45 万元和 559.80 万元。

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确认坏账准备。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对选择信用损失模型、确定关键参数和假设以及制定前瞻性调整因素。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0,920.8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422.78 万元；公司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81,188.40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453.88 万元。

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应收账款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账款组合对坏账准备进行总体评估。

由于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价和测试应收账款流程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于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合理性，以及是否恰当考虑客户历史信用情况、宏观经济环境、违约或延迟付款等情况；
- 3) 于 2018 年度，对于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合理性；
- 4)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了解管理层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和方

法，并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5) 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计提情况及历史实际坏账情况进行比较，并评价其合理性；

6) 抽取样本复核账龄计算的准确性，并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重新测算；

7) 评估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重要指标

(一) 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主要因素

1、行业发展及市场竞争情况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支撑的业务运营模式和全面布局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立了提供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全链路、多场景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以满足物联网时代客户不断变化的供应链需求，提高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的运营效率，赋能客户应对新零售时代的商业模式变革。在此基础上，基于与终端用户的深度交互沟通，公司为用户提供覆盖居家、健身、出行等众多场景的个性化定制服务。

国内物流市场绝大多数企业只能提供基础货运代理、仓储运输等较为传统、基础的物流服务，该类业务的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在制造产业升级以及营销渠道线上线下融合背景下，对于物流企业而言，其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不再是单纯提供物流运营业务，而是能够输出上下游供应链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实现制造、流通和消费的无缝对接。

随着社会分工的细化和市场竞争的加剧，不少物流企业也已经逐渐认识到专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的价值，发行人面对的是一个相对分散但市场潜力巨大的市场，行业竞争既包括行业内部的竞争，还面临着头部电商品牌以及家电品牌的自建供应链公司的竞争。

2、公司持续创新满足客户供应链管理需求的能力

供应链管理服务是物流行业在用户及消费需求分层、产业升级、渠道变革环境下的升级迭代发展的更为先进及高级的行业。目前，供应链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格局不断变化，客户需求日益复杂，新技术与新模式持续迭代，驱动行业持续创新发展。

为适应行业的创新发展，公司需要对于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的发展趋势、业态创新方向进行分析判断并调整经营战略。同时，公司能否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进行产品服务创新、业务模式创新以及技术创新，更好地满足客户不停演变的供应链管理需求，是能否维持行业竞争地位和市场份额的关键因素。

3、社会化客户业务的拓展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公司向海尔系客户和阿里系客户提供服务的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展非关联方业务，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对公司的收入贡献整体呈下降趋势，但业务占比仍然相对较高。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及阿里系客户存在合作协议不能续签的风险；同时，若海尔系客户或阿里系客户减少与公司的合作，且公司无法有效拓展社会化客户业务的规模，则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对大客户的依赖程度及社会化业务拓展情况都是影响公司未来业绩的重要因素。

4、物流资源的获取能力和成本

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平台化运营模式，其仓储资源主要通过租赁方式取得，运力资源、网点服务资源主要通过采购第三方车队、司机、网点的服务获得。在仓储方面，虽然公司与出租方按照市场化、商业化的标准签订了较长期的租赁合同，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仓储面积的需求不断提高，若不能及时取得业务发展所需仓储场所，或由于租赁合同到期、租赁仓库权属瑕疵不能续租，而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可能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在运输、网点与服务师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年度合同。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若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的供应商资源，则可能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同时，若相关供应商放弃与公司的继续合作，或相关供应商由于资质、场地等其他内部、外部原因不能继续开展相关业务，则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向客户正常提供服务。因此，是否能持续获得优质物流资源，是公司保持竞争

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核心要素。

（二）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营业收入增长率及综合毛利率是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7.93% 和 35.66%，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98%、8.88%、8.38%，毛利率水平总体较为稳定，公司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综上，营业收入、毛利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报告期内毛利率和净利率总体呈波动上升趋势，上述相关指标表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预计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仍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与公司盈利能力相关的具体分析参见本节“九、经营成果分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动

（一）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业务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

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合肥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11月13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哈尔滨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家居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路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智慧物联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长沙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齐河县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3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8月30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汇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云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4月2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新疆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诺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济宁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29日
青岛日日顺海昌物流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3日
青岛日日顺云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13日
青岛日日顺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25日
智运天下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1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6月13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日日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4月15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日日顺电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5月22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9月1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GOODAY INTERNATIONAL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PTE. LTD.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6月2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苏州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贝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贝业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YYOX (BNE) 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24日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24日
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广州锋帆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月1日
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邮客(盘江物流)全球快递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20年7月31日
株式会社郵客ジャパン(株式会社邮客)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19年5月31日
广州市申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19年1月25日
YYOX (MEL) GLOBAL EXPRESS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19年1月31日
DDN (AU) SUPPLY CHAIN CO.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2019年3月31日
宁波晨邦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2019年4月3日
YYOX (AU) 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
YYOX EXPRESS LLC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
北京达达牛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12月27日
YYOX(NZ)GLOBAL EXPRESS CO.LIMITED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北京领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0月18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1月30日
上海广意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苏州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广亚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桔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浙江日日顺定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合肥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20年1月14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1日
深圳市鸿润发快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深圳市汇利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贵州富润德供应链云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智运天下(江苏)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6月15日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合并期间
快鸟物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青岛飞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9年7月17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
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6月26日至2020年8月31日
淄博海叹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1月15日至2020年8月31日
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收购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向第三方收购了上海飞升51%的股权（含2000万元认缴权），收购后向上海飞升出资2,000.00万元以及提供借款2,163.30万元，购买日确定为2019年4月1日。收购对价为一项或有对价，将根据上海飞升2019年至2021年的经营成果进行调整，该项或有对价于收购日的公允价值为5,296.10万元，其中归属少数股东的金额为2,595.09万元。

②收购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向第三方收购了深圳富润德40%的股权并成为其最大股东，深圳富润德主要从事物流运输及仓储业务。深圳富润德股东会已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事项的决定权不可撤销的授予深圳富润德董事会，由于公司在深圳富润德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根据深圳富润德章程中约定的议事规则，公司能够对深圳富润德经营政策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因此，公司将深圳富润德纳入合并范围，购买日确定为2019年7月1日。收购对价包含现金对价13,600.00万元，以及根据深圳富润德未来经营成果而调整的或有对价。该项或有对价于收购日根据收购协议约定评估出的金额为895.61万元。

③收购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

2018年，公司以现金16,314.49万元（含国有股权挂牌交易费用）收购了贵州沛吉60%股权，购买日确定为2018年7月1日。

（2）处置子公司

①处置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富润德与自然人彭维冬于2020年12月1日完成成交单据和转让文书的签署，深圳富润德将其持有的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的100%股权作价港币1.00元转让给彭维冬，双方约定于文书签署日完成股权交割，处置日为2020年12月1日。故自2020年12月1日起，公司不再将富润德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②处置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与MSCD Investment Limited（“MSCD”）于2020年12月24日完成成交单据和转让文书的签署，北京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的100%股权作价港币1元转让给MSCD，双方约定于文书签署日完成股权交割。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持有YYOX（BNE）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的51%股权，此次交易一并转让给MSCD，处置日为2020年12月24日。故自2020年12月24日起，公司不再将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香港）纳入合并范围。

③处置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

公司与青岛海尔生态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新智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3,473.77万元及217.11万元的对价分别出售其所持有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48.00%及3.00%的股权，处置日为2020年8月31日。故自2020年8月31日起，公司不再将山东海叹号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④处置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达达牛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长安燃气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5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其持有的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0.00元。根据协议约定，自《交割确认书》签署日起，完成达达牛

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股权交割。由于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账面仍有部分债权债务需要清理，因此自协议签署日至 2019 年末，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股权并未实际交割。2020 年 1 月，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账面债权债务基本清理完毕，协议双方签署了《交割确认书》，确认股权交割，处置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不再将达达牛全球供应链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⑤处置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与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的非控股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505.88 万元出售其所持有的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67.45% 的股权。处置日为 2019 年 11 月 30 日。故自 2019 年 11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⑥处置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与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非控股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79,835.44 万元出售其所持有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 58.08% 的股权。其中，50.37% 的股权已于 2018 年出售，对应的处置对价为 69,234.46 万元，处置日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故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⑦处置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桔橙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周玉生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零对价出售其所持有的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处置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故自 2018 年 6 月 30 日起，公司不再将江苏日日顺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①2018 年度

2018 年 1 月，公司的子公司齐河县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于山东德州新设成立。

2018 年 6 月，公司的子公司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于山东淄博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云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销。

2018 年 8 月，公司的子公司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于陕西西安新设成

立。

2018年10月，公司的子公司北京领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北京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销。

2018年11月，公司的子公司淄博海叹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山东淄博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济宁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注销。

2018年12月，公司的子公司 YYOX(NZ)GLOBAL EXPRESS CO.LIMITED 注销。

②2019年度

2019年1月，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海昌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市申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YYOX（MEL）GLOBAL EXPRESS PTY LTD 注销。

2019年3月，公司的子公司 DDN (AU) SUPPLY CHAIN CO. PTY LTD 注销。

2019年4月，公司的子公司宁波晨邦物流有限公司注销。

2019年6月，公司的子公司香港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香港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株式会社郵客ジャパン（株式会社邮客）注销。

2019年7月，公司的子公司青岛飞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 YYOX（AU）GLOBAL EXPRESS CO. PTY LTD、YYOX EXPRESS LLC 注销。

2019年8月，公司的子公司智运天下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于上海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

2019年12月，公司的子公司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和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北京达达牛移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③2020年度

2020年1月，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合肥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安徽合肥新设成立。

2020年4月，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日日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上海市新设成立，

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云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

2020年5月，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电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

2020年6月，公司的子公司 GOODAY INTERNATIONAL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PTE. LTD 于新加坡新设成立，公司的子公司智运天下（江苏）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2020年7月，公司的子公司邮客（盘江物流）全球快递有限公司注销。

2020年9月，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日日顺智慧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于山东青岛新设成立。

五、报告期内主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2019年度、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

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

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八）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

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8 年度）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

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

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

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公司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6、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款项（适用于 2018 年度）

公司 2018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独定期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违约或逾期等；
- 3)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情况。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经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除组合 2、组合 3 之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通过其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组合 2：应收账款之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承保的应收账款项目；

组合 3：应收账款中应收公司内子公司款项，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及保证金、应收政府补助款和应收长期资产转让款。

公司对于组合 1 和组合 2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对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组合 1 计提比例	组合 2 计提比例
0-3 个月	0.30%	0.20%
4-6 个月	5.00%	0.20%
7-12 个月	10.00%	5.00%
1 年至 2 年	20.00%	20.00%
2 年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十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

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2019年起）或当期损益（2019年之前）。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

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19%
工具及装备	3-10 年	5%	9.5%-31.67%
运输工具	3-10 年	3%-5%	9.5%-32.33%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年限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德邦股份	运输工具（电动	年限平均法	2	0	50

序号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车）				
		运输工具（除电动车外）	年限平均法	5-6	5	15.83-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33.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2	京东物流	电子设备	直线法	/	/	20-33.33
		办公设备	直线法	/	/	20
		车辆	直线法	/	/	20-33.33
		物流设备	直线法	/	/	10-20
		建筑物	直线法	/	/	2.50
		租赁资产改良	直线法	/	/	于租赁资产改良的预计使用寿命或租期两者之间之较短者
3	飞力达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5-4.75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10	18-23.75
		电子、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4	中国外运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0-5	3.17-20.00
		港口及码头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汽车及船舶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机器设备、家具、器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5	3.80-19.00
5	畅联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5	5	3.80-6.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软件	3-10 年
客户关系	5-10 年
商标权	10 年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和客户关系，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同行业可比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摊销方法如下表所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德邦股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法定使用权
	软件	3 年	直线法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	3 年	直线法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京东物流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3-5 年	直线法	/
	域名及商标	10 年	直线法	/
	许可及其他	3-5 年	直线法	/
飞力达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中国外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运	土地使用权	10-99年	直线法	/
	商标权	-	直线法	/
	软件	5年	直线法	/
	其他	5至9年	直线法	
畅联股份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或土地使用权 剩余使用年限	直线法	/
	软件	5年	直线法	/

（十六）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

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八）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运输服务、仓储服务、国际货运及装卸等。公司的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运输服务：公司提供的运输服务通常在一个会计期间的较短时间段内完成，公司的运输服务在完成时点确认收入的实现，跨越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对公司而言并不重大。

仓储服务：公司按照与客户事先达成的合同，根据实际提供仓储服务时间及单价计算确认履约进度并确认仓储服务收入。

国际货运服务：公司于船舶离港 / 飞机起飞 / 货物装车之日确认收入的实现，跨

越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对公司而言并不重大。

装卸服务：公司提供的装卸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按照与客户事先达成的合同，根据实际提供服务内容和业务量计算装卸服务收入并且于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3、可变对价

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服务质量赔付条款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4、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在国际货运服务业务下，公司向客户提供空运、海运、陆运模式下的订舱服务、报检报关、商检及清关等服务。在提供国际货运服务时，如果公司实际上作为主要责任人为客户提供物流运输的服务，确认的收入一般包括承运人向公司收取的承运费用。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二十一）收入（适用于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2、提供服务收入

运输服务、仓储服务、国际货运服务和装卸服务于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提供服务收入金额，按照从接受服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二）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公司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二十三）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二十五）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

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六）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利润分配

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二十八）安全生产费

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2012 年 2 月 14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二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

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合并范围——公司持有被投资方股权比例低于 50%。

公司对部分子公司持有股权比例低于 50%，但公司仍对该部分子公司拥有控制

权。该部分子公司股东会已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事项的决定权不可撤销的授予其董事会，由于公司在其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根据该部分子公司章程中约定的议事规则，公司能够对其经营政策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因此，公司将该部分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2）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等。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金融工具减值（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贷款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适用于 2018 年度）

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由管理层根据会影响应收款项回收的客观证据（如债务人破产或出现严重财政困难的可能性）确定。管理层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3）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商誉减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公司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公司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三十一）会计政策变更

1、新收入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这些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

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对2020年1月1日之前或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收入确认金额无重大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1月1日	按照新收入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	9,365.98	-9,365.98
合同负债	8,620.71	-	8,620.71
其他流动负债	745.27	-	745.2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1月1日	按照新收入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	1,413.06	-1,413.06
合同负债	1,327.86	-	1,327.86
其他流动负债	85.20	-	85.20

2、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持有的某些理财产品，其收益取决于标的资产的收益率。公司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将其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2019年1月1日之后，公司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等理财产品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及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00.98	221,975.80	232,576.78
其他流动资产	230,199.03	-221,975.80	8,223.23

应收账款	169,498.09	-431.22	169,066.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0	-16.7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0	16.70
其他综合收益	589.42	-589.42	-
盈余公积	14,422.21	56.25	14,478.46
未分配利润	153,891.86	101.96	153,993.81
合计	579,218.29	-862.44	578,355.86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及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00.98	221,975.80	232,576.78
其他流动资产	246,019.38	-221,975.80	24,043.58
应收账款	80,734.52	-26.94	80,707.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0	-16.7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6.70	16.70
其他综合收益	589.42	-589.42	-
盈余公积	14,422.21	56.25	14,478.46
未分配利润	129,961.26	506.24	130,467.50
合计	482,344.48	-53.88	482,290.6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24949_J02 号）。发行人会计师未发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对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1.78	163.23	24,85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46.67	8,691.62	1,932.56

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4,260.85	6,794.66	3,461.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4.32	-454.67	-431.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3.02	-866.47	-6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股利收入	-	-	136.59
其他	-	-	53.95
减：所得税影响数	2,430.66	3,005.63	7,487.5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541.81	381.51	225.34
合计	7,974.56	10,941.22	22,23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19.58	16,397.44	24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因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从而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网络货运业务运营成本补贴	7,186.55	-	-

上表所示网络货运业务运营成本补贴主要为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收到的网络货运业务扶持资金，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将相关补贴冲减营业成本。

七、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流转税及附加税（费）率如下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除下述税收优惠中部分公司于报告期内享有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外，其他公司 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产品销售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应税运输收入按 11%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1 日产品销售收入按 1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应税运输收入按 1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019 年 4 月 1 日起销售商品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应税运输收入按 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应税仓储装卸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公司子公司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按照简易征收办法，按应税收入的 5% 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述税收优惠中部分公司于报告期内享有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于境外设立的子公司需按其注册当地的所得税法规计缴企业所得税以外，其他公司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或 25% 或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或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除下述税收优惠中部分公司于报告期内享有房产税税收优惠政策外，其他公司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或 25% 或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或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除下述税收优惠中部分公司于报告期内享有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政策外，其他公司土地使用税按照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及该土地所在地段的适用税额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 或 5% 或 7% 缴纳。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缴纳。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按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件的规定，公司从事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37101214，有效期为 3 年。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作为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印花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150 号）规定对实行印花税征收的部分应税税目，按货物运输收入及费用、仓储保管收入及费用的 80% 核定征收。公司于 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按鲁财税【2019】8 号文件规定按实际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人数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附加税、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度，按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文件规定，对纳税人运输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6 号文件规定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 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0 年度，根据重庆市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共渡难关的二十条政策措施文件规定，对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给予一定的免征。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按依据《青岛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关于明确疫情防控期间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困难减免政策的补充通知》（青财税[2020]8 号）以及《青岛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关于延续实施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减免政策的通知》（青财税[2020]19 号），对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给予免征。自 2019 年 4 月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印花税法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150 号）规定对实行印花税法征收的部分应税税目，按货物运输收入及费用、仓储保管收入及费用的 80% 核定征收。

2020 年度，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青岛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关于明确疫情期间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困难减免政策的通知》，减按 70% 的比例缴纳 2020 年第一季度的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退还增量留抵税额。2020 年度，按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税务局公告 2020 年第 2 号文件规定，免征 2020 年第一季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银川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按宁地税发〔2013〕52 号文件规定对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实行三免三减半政策。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

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胶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锦州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襄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南京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徐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哈尔滨日日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按当地/常设机构所在地的疫情期间房产土地减免政策减免房产税或土地使用税；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上述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无锡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洛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贵阳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宁波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淮安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件规定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2019 年 12 月 9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取得由深圳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组成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1644203050、GR201944201753，有效期均为 3 年。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取得由深圳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组成的“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4205056，有效期为 3 年。2019 年度，深圳杰众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沛吉物流有限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总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中亚宝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鸿润发快运有限公司，满足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文件相关规定，属于注册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鼓励类产业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0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智运天下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贝业智慧物流有限公司、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青岛飞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向日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日日顺云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海尔物流有限公司、浙江日日顺定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贝业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北京领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 2018 年度，公司下属子公司达达牛供应链有限公司、贵州邮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杭州牛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满足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规定小型微利企业的相关条件，对其所得减按 25% 或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适用税率为 5% 或 10%。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基本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1.52	1.60	1.84
速动比率	1.52	1.60	1.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12%	21.82%	22.54%
每股净资产	11.33	10.57	10.12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4.57	4.51	5.01
存货周转率（次/期）	/	/	13,648.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7,130.75	51,266.61	46,858.7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194.14	27,338.66	22,478.4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219.58	16,397.44	247.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	1.29%	1.2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3	-0.45	0.3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09	-0.33	-1.89

注 1：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外，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计算。指标计算方法具体如下：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以母公司财务数据为计算依据）；
- ④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⑥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⑦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计入损益的折旧与摊销；
- 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 ⑨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 ⑩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⑪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⑫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注 2：公司为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主营业务过程中一般不涉及存货科目，2018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3,648.86，无实际参考意义，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期初，公司子公司存在少量存货。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7145	0.7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	0.5794	0.5794
项目	2019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3%	0.4629	0.46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	0.2777	0.2777
项目	2018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3931	0.39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4%	0.0043	0.0043

九、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营业收入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公司主要为企业客户提供全流程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范围覆盖消费供应链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运力服务等类型，并为客户提供生态创新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4,643.58万元，较2018年同比增长7.93%，主要原因是2019年随着家电业务的稳步增长，公司同步布局健身器材、出行、家居、制

造业物流等业务板块，整体营业收入稳步增长。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3,622.64万元，较2019年同比增长35.66%。一方面，随着公司在家电、健身器材、出行等板块的持续发展，公司消费供应链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于2020年开始布局运力平台业务，公司直管到车、快速调配闲散车辆的能力得到了不断强化，运力平台板块网络货运业务收入规模快速上涨。此外，公司对跨境业务板块进行调整优化，跨境业务板块收入也实现了较大提升。

2、营业收入的构成分析

(1)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消费供应链服务	974,033.00	69.39%	839,398.86	81.13%	736,901.64	76.87%
制造供应链服务	79,484.33	5.66%	50,307.14	4.86%	20,403.99	2.13%
国际供应链服务	139,293.44	9.92%	86,665.89	8.38%	61,618.79	6.43%
运力服务	161,669.16	11.52%	36,469.11	3.52%	133,022.41	13.88%
生态创新服务	49,142.72	3.50%	21,802.57	2.11%	6,719.57	0.70%
合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消费供应链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运力服务以及生态创新服务。报告期内，消费供应链服务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6.87%、81.13%和69.39%，随着公司对制造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运力服务等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布局，消费供应链服务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供应链服务收入呈逐年上升趋势。一方面，公司家电类业务随着原有下游客户业务规模的扩张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家居产品、健身器材行业等供应链业务领域，相关业务板块收入也实现了快速扩张。

制造供应链服务板块，随着业务布局的不断扩张，公司于2019年收购了深圳富润德，同时自身VMI业务原有客户的业务规模也不断增加，公司制造供应链服务收

入报告期内实现了持续增长。

国际供应链服务板块，一方面，公司主动对贵州沛吉的业务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抓住了疫情期间疫情物资运输业务机会，实现了空运业务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公司 2019 年底设立了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力布局跨境海运板块，海运业务能力得到了有效加强，报告期内国际供应链服务收入逐年增长。

运力服务板块，公司基于整体业务发展战略考虑，决定不再将价格竞争激烈、协同效应较低的标准化零担业务作为主要业务板块，并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对盛丰物流股权的处置，仅通过资源整合方式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零担服务作为整体解决方案的补充，因此 2019 年公司运力服务收入出现较大规模下降。2020 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设立了云顺科技，新增了网络货运业务，同时通过并购布局整车干线运输业务，运力服务板块收入整体规模出现快速增长。

生态创新服务板块，公司不断优化末端司机体验，实现司机生态圈增值，逐步拓展了保险增值、油品、轮胎等业务领域；同时，公司利用大件产品送货入户、送装同步的机会，为用户提供基于最佳体验的增值产品如居家安全、健身内容、出行防护等定制化解决方案，实现了收入的逐年增长。

（2）按服务内容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致力于满足企业客户消费流通及生产制造环节的供应链管理需求，提供包括运力服务、仓储布局及管理、末端用户配送及安装等服务节点在内的全流程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公司通常会为客户设计一揽子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并根据客户日常业务运营的需求提供运输、仓储、末端送装等不同节点的服务。此外，公司也提供国际货运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增值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按服务内容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输	697,261.28	49.68%	567,535.28	54.85%	585,182.88	61.04%
仓储	283,337.18	20.19%	232,202.95	22.44%	187,912.83	19.60%
末端送装服务	113,392.77	8.08%	118,190.05	11.42%	107,714.78	11.24%
国际货运	154,476.85	11.01%	87,139.77	8.42%	60,484.37	6.31%

网络货运	104,848.46	7.47%	-	-	-	-
增值产品或服务	50,306.10	3.58%	29,575.52	2.86%	17,371.53	1.81%
合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中的运输、仓储服务两个节点，二者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64%、77.29%和 69.87%。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围绕主营业务布局网络货运、国际货运及末端送装服务等业务，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3）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华东（不含山东）	326,714.88	23.28%	253,974.81	24.55%	281,445.71	29.36%
西部	235,345.65	16.77%	136,431.99	13.19%	120,979.99	12.62%
华中	195,476.83	13.93%	154,578.47	14.94%	144,497.58	15.07%
山东	230,159.10	16.40%	187,899.97	18.16%	122,760.92	12.81%
华南	179,843.36	12.81%	155,924.10	15.07%	134,264.20	14.01%
华北	135,795.35	9.67%	96,720.05	9.35%	112,894.86	11.78%
东北	89,748.29	6.39%	46,322.33	4.48%	38,855.36	4.05%
小计	1,393,083.46	99.25%	1,031,851.72	99.73%	955,698.63	99.69%
境外	10,539.18	0.75%	2,791.85	0.27%	2,967.77	0.31%
总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业务收入分别为 955,698.63 万元、1,031,851.72 万元和 1,393,083.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69%、99.73%和 99.25%，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区域分布较广，不存在对单一区域过分依赖的情形。

（4）按季度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季度	244,027.70	17.39%	200,214.30	19.35%	200,819.64	20.95%
二季度	363,100.39	25.87%	240,663.66	23.26%	236,551.13	24.68%
三季度	356,908.15	25.43%	251,063.14	24.27%	259,472.96	27.07%
四季度	439,586.41	31.32%	342,702.47	33.12%	261,822.67	27.31%
合计	1,403,622.64	100.00%	1,034,643.58	100.00%	958,666.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主要是公司的消费供应链服务业务受消费品消费周期及电商集中促销影响较大，导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较高。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285,953.35	100.00%	942,784.19	100.00%	882,205.15	100.00%
营业成本	1,285,953.35	100.00%	942,784.19	100.00%	882,205.15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全部为主营业务成本，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营业成本保持持续增长。

2、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消费供应链服务	884,707.82	68.80%	764,787.66	81.12%	691,943.50	78.43%
制造供应链服务	69,122.77	5.38%	42,777.40	4.54%	17,655.10	2.00%
国际供应链服务	133,600.31	10.39%	82,529.87	8.75%	57,731.62	6.54%
运力服务	155,145.68	12.06%	33,344.74	3.54%	110,406.33	12.51%
生态创新服务	43,376.77	3.37%	19,344.53	2.05%	4,468.61	0.51%
合计	1,285,953.35	100.00%	942,784.19	100.00%	882,205.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消费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和运力服务的成本，消费供应链服务营业成本分别为 691,943.50 万元、764,787.66 万元和 884,707.82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各期均在 65%以上，与消费供应链服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相匹配。

3、营业成本按服务内容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服务内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	640,732.96	49.83%	519,472.03	55.10%	521,543.63	59.12%
仓储	252,319.11	19.62%	210,090.84	22.28%	192,464.56	21.82%
末端送装服务	97,708.09	7.60%	103,939.15	11.02%	97,205.43	11.02%
国际货运	148,537.00	11.55%	83,056.77	8.81%	57,126.55	6.48%
网络货运业务	102,186.42	7.95%	-	-	-	-
增值产品或服务	44,469.77	3.46%	26,225.40	2.78%	13,864.99	1.57%
合计	1,285,953.35	100.00%	942,784.19	100.00%	882,205.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来源于运输、仓储、末端送装服务及国际货运等业务的成本。其中，运输业务和仓储业务营业成本合计分别为 714,008.19 万元、729,562.87 万元和 893,052.07 万元，合计占营业成本比重各期均在 70%左右，与运输和仓储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相匹配。

4、营业成本按成本内容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成本内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采成本	1,254,737.69	97.57%	909,253.18	96.44%	811,326.43	91.97%
折旧摊销	16,186.07	1.26%	12,224.73	1.30%	10,907.80	1.24%
其他	13,615.32	1.06%	19,884.70	2.11%	54,773.09	6.21%
自有人工成本	1,414.27	0.11%	1,421.59	0.15%	5,197.83	0.59%
合计	1,285,953.35	100.00%	942,784.19	100.00%	882,205.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来源于外采成本，主要系公司采用轻资产的平台运营模式，通过与外部运力服务、仓储服务、服务网点合作的形式向客户提供服务。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营业成本	1,285,953.35	942,784.19	882,205.15
综合毛利	117,669.29	91,859.38	76,461.25
综合毛利率	8.38%	8.88%	7.98%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综合毛利整体呈波动上升趋势，受业务结构调整的影响存在小幅波动。

2、毛利额构成分析

（1）分业务类型的毛利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毛利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消费供应链服务	89,325.18	75.91%	74,611.20	81.22%	44,958.14	58.80%
制造供应链服务	10,361.56	8.81%	7,529.75	8.20%	2,748.89	3.60%
国际供应链服务	5,693.13	4.84%	4,136.03	4.50%	3,887.17	5.08%
运力服务	6,523.47	5.54%	3,124.36	3.40%	22,616.08	29.58%
生态创新服务	5,765.95	4.90%	2,458.04	2.68%	2,250.96	2.94%
合计	117,669.29	100.00%	91,859.38	100.00%	76,461.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额稳定提升，除受 2018 年 11 月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影响，运力服务业务毛利额有所下降外，公司各业务板块毛利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毛利额的主要来源为消费供应链服务，报告期内，消费供应链服务毛利额分别为 44,958.14 万元、74,611.20 万元和 89,325.18 万元，各期毛利额贡献占比分别为 58.80%、81.22%和 75.91%。盛丰物流主要从事零担业务，自有车辆占比较高，可以

灵活实现双向对流及多点巡回运输，直接运营成本相对偏低，毛利率及费用率均较高。2018 年底，公司从战略布局考虑，出售盛丰物流股权，同时通过提升精细化管理、资源整合等路径进一步提升公司干仓配资源运营效率，因此 2019 年及 2020 年消费供应链服务毛利额占比相较 2018 年有所提升。

(2) 分服务内容的毛利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企业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服务，并通过提供运输服务（包括干线配送、区域配送等）、仓储服务、末端送装服务、国际货运、网络货运、用户增值产品或服务的形式满足客户的需求并实现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分服务内容的毛利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输	56,528.32	48.04%	48,063.25	52.32%	63,639.25	83.23%
仓储	31,018.07	26.36%	22,112.11	24.07%	-4,551.73	-5.95%
末端送装服务	15,684.67	13.33%	14,250.91	15.51%	10,509.36	13.74%
国际货运	5,939.85	5.05%	4,083.00	4.44%	3,357.82	4.39%
网络货运	2,662.04	2.26%	-	-	-	-
增值产品或服务	5,836.33	4.96%	3,350.12	3.65%	3,506.55	4.59%
合计	117,669.29	100.00%	91,859.38	100.00%	76,461.2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额稳定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节点毛利额分别为 63,639.25 万元、48,063.25 万元和 56,528.32 万元，各期毛利额贡献占比分别为 83.23%、52.32%、48.04%，是公司毛利额主要贡献节点。受 2018 年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及受海尔系客户定价模式调整影响，公司运输、仓储节点毛利额波动较大。此外，公司于 2020 年通过云顺科技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当年新增网络货运节点毛利贡献。

3、营业毛利率分析

(1) 分业务类型的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业务类型的营业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消费供应链服务	9.17%	0.28%	8.89%	2.79%	6.10%
制造供应链服务	13.04%	-1.93%	14.97%	1.50%	13.47%
国际供应链服务	4.09%	-0.69%	4.77%	-1.54%	6.31%
运力服务	4.04%	-4.53%	8.57%	-8.43%	17.00%
生态创新服务	11.73%	0.46%	11.27%	-22.22%	33.50%
综合毛利率	8.38%	-0.50%	8.88%	0.90%	7.98%

201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了0.90个百分点，主要系向海尔系客户提供服务的定价模式调整以及加强精细化管理导致消费供应链服务毛利率上升所致。受以下因素影响，公司2019年消费供应链服务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2.79个百分点。

1) 2018年及以前，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提供的仓储服务、To B端区配运输、To C端配送运输等服务主要按合同约定的固定物流服务费率扣费模式确定收费，其中To B端区配运输与仓储服务打包进行定价。考虑到家电流通渠道结构不断变革、物流环境快速变化，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基于物流市场行情，于2018年底经充分商业洽谈，对定价模式进行调整，自2019年起改为基于物流要素成本的市场化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下以单价乘以业务量确定收费，其中单价考虑各项物流要素成本（如车队运输成本、仓库成本等），相关成本均经过招标、比价、谈判确定。上述定价模式的变动，导致2019年消费供应链服务毛利率较2018年有提高；

2)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通过路由优化、仓储布局优化等管理措施，推动精细化管理，2019年线上家电业务的直配和末端送装业务成本均有所降低，使消费供应链服务的毛利率得以提升。

此外，公司2019年运力服务毛利率较2018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18年底公司将盛丰物流股权进行了处置。盛丰物流主要从事零担业务，自有车辆占比较高，可以灵活实现双向对流及多点巡回运输，直接运营成本相对较低，毛利率相对较高。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后，公司运力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同时，公司2019年生态创新服务毛利率较2018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为提升司机体验，公司自2019年起从油品销售业务切入构建车后服务生态圈，由于油品价格较为公开透明，油品销售业务毛利率较低。受油品销售业务的结构影响，公司2019年生态创新服务业务毛利率较2018年有所下降。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2019年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了0.90个百分点。

2020年，公司毛利率较2019年下降了0.50个百分点，主要系制造供应链服务和运力服务毛利率下降所致。制造供应链服务方面，受疫情影响，深圳富润德原有的3C电子行业高毛利率业务受订单下降影响收入规模有所下降，同时2020年新启动的欧派、徐福记等项目仍处于投入期，对整体盈利能力有所影响，导致制造供应链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此外，2020年制造供应链服务整体收入规模较2019年有所上升，新项目启动初期往往先从干线运输切入再逐步拓展毛利率更高的仓配一体解决方案，由于干线业务行业性毛利率偏低，也拉低了整体的毛利率水平。运力服务方面，公司于2020年开始通过云顺科技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导致运力服务收入规模较2019年出现大幅上升。但云顺科技从事的网络货运业务主要为货主提供运力整合解决方案以满足货主的运输需求，行业特征决定其毛利率较低，拉低了运力服务的整体毛利率水平。

（2）分服务内容的毛利率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服务内容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运输	8.11%	-0.36%	8.47%	-2.41%	10.88%
仓储	10.95%	1.42%	9.52%	11.95%	-2.42%
末端送装服务	13.83%	1.77%	12.06%	2.30%	9.76%
国际货运	3.85%	-0.84%	4.69%	-0.87%	5.55%
网络货运	2.54%	/	/	/	/
增值产品或服务	11.60%	0.27%	11.33%	-8.86%	20.19%
综合毛利率	8.38%	-0.50%	8.88%	0.90%	7.98%

201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18年上升了0.90个百分点，主要系仓储业务毛利率大幅上升所致。2018年及以前，公司向海尔系客户提供的仓储服务、To B端区配运输、To C端配送运输等服务的定价主要按合同约定的固定物流服务费费率扣费模式确定收费。家电普遍重量体积较大，该定价模式无法实时反映家电的占地面积、储存时间等成本因素，因此在该定价模式下，公司对海尔系客户的仓储业务收入毛利率为负。考虑家电产品流通渠道结构不断变革、物流环境快速变化，公司与海尔系客户基于物流市场行情，于2018年底经充分商业洽谈，对定价模式进行调整，自2019年起改为基于物流要素成本的市场化定价模式。受海尔系客户定价模式变动影响，公司

2019 年对海尔系客户的仓储业务毛利额及毛利率均有较大提升，是仓储业务毛利率大幅上升的重要驱动因素。2019 年公司增值产品或服务类业务毛利率较 2018 年出现下降，系公司自 2019 年新引入油品销售业务产生的结构性影响所致。由于油品价格较为公开透明，油品销售业务行业性毛利率较低，导致公司增值产品或服务类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

2020 年，公司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了 0.50 个百分点，主要系运输业务和国际货运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2020 年，公司在农产品板块深入布局，农产品板块的运输服务收入大幅上升。由于农产品平均单品价值较低，农产品行业运输业务毛利率普遍较低，收入结构的变动导致公司 2020 年运输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国际货运业务方面，公司 2019 年底设立了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开始布局海运代理业务，利用原有货运资源，实现了海运运力的快速增长。海运代理业务行业毛利率较低，拉低了国际货运业务整体毛利率。上述因素共同导致了 2020 年公司毛利率的下降。

4、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德邦股份	11.66%	9.93%	14.10%
京东物流	10.95%	6.89%	2.85%
飞力达	9.07%	10.87%	10.78%
中国外运	5.84%	5.44%	7.17%
畅联股份	16.86%	19.78%	24.49%
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	10.88%	10.58%	11.88%
公司	8.38%	8.88%	7.98%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 2020 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3 季度数据。

如上表所示，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可比公司畅联股份毛利率较高所致，扣除畅联股份影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基本处于同一区间。畅联股份主要为国际跨国企业提供精益供应链管理服务，其服务客户主要集中于高科技电子、医疗器械和试剂、机械装备部件、进口食品和服饰等高端消费品、精益制造领域，其相关产品整体附加值较高，对运输要求相应较高，畅联股份相关供应链服务整体毛利率水平也相对较高。

公司所处行业较为复杂，运输的货物品类、细分场景、业务类型、发展战略等因素的不同，对盈利能力会有较大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合理区间，符合其所处行业特点及实际经营状况。随着公司业务结构的不断优化，业务布局的不断完善，公司毛利率存在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四）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房产税	2,091.08	2,416.95	2,566.53
土地使用税	1,961.70	2,028.00	2,346.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3.38	935.97	1,176.56
教育费附加	1,312.62	690.30	865.54
印花税	996.17	620.45	689.67
其他	208.46	301.63	196.47
合计	8,383.41	6,993.30	7,840.83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所包含的税种主要是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印花税等。2019 年，公司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一方面，受 2018 年公司转让武汉仓库及土地原因影响，公司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金额均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增值税税率由 16% 调整至 13%，增值税附加税金额也有所下降；2020 年，尽管受疫情减免因素影响，公司房产税、土地使用税金额均有所下降，但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长及所缴纳的增值税增多，公司对应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增值税附加税金额出现较大上升，上述原因导致了公司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7,640.22	13.33%	7,317.14	13.48%	11,139.45	17.86%
管理费用	36,349.21	63.41%	35,064.11	64.60%	43,184.18	69.22%

研发费用	14,331.48	25.00%	13,369.91	24.63%	11,816.57	18.94%
财务费用	-997.00	-1.74%	-1,474.09	-2.72%	-3,753.65	-6.02%
合计	57,323.92	100.00%	54,277.07	100.00%	62,386.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呈先降后升的特点，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公司利润表包含盛丰物流 2018 年 1-11 月数据。盛丰物流主要从事零担业务，自有车辆人员较多，期间费用率也相对较高。2018 年 1-11 月，盛丰物流发生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为 5,054.55 万元、14,306.70 万元，金额相对较大；2018 年 11 月底，公司将盛丰物流股权进行了处置，导致 2019 年公司期间费用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4,190.16	54.84%	3,747.77	51.22%	6,181.79	55.49%
广告宣传费	1,887.99	24.71%	1,511.98	20.66%	2,262.79	20.31%
咨询费	383.99	5.03%	305.60	4.18%	296.23	2.66%
业务招待费	271.88	3.56%	395.59	5.41%	325.81	2.92%
办公费	227.84	2.98%	263.90	3.61%	180.93	1.62%
差旅费	209.80	2.75%	280.29	3.83%	238.54	2.14%
租赁费	98.56	1.29%	156.18	2.13%	655.27	5.88%
会务费	29.83	0.39%	189.64	2.59%	243.64	2.19%
其他	340.18	4.45%	466.20	6.37%	754.45	6.77%
合计	7,640.22	100.00%	7,317.14	100.00%	11,139.45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人工费用、广告宣传费、咨询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先下降后上升的特点。销售费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1) 人工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人工费用主要包括支付给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等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的人工费用分别为 6,181.79 万元、3,747.77 万元和 4,190.16 万元。2019 年，公司人工费用较 2018 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11 月公司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导致 2019 年销售人员减少；扣除盛丰物流影响后，公司报告期内各年销售费用的人工费用分别为 2,284.80 万元、3,747.77 万元和 4,190.16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呈逐年上升趋势。2019 年，公司扣除盛丰物流影响后销售费用中的人工费用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公司收购了深圳富润德、上海飞升，导致当年人工费用有所增加。

（2）广告宣传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广告宣传费是为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品牌效应而发生的推广费用，主要包括销售部门发生的搜索引擎广告费用、日日顺品牌营销费用、日日顺到家 APP 推广费用等。公司根据市场开拓需求合理规划推广宣传开支，报告期内，受各阶段市场开拓计划变动影响，公司广告宣传费存在一定波动。

（3）咨询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咨询费主要是销售部门发生的业务咨询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咨询费分别为 296.23 万元、305.60 万元和 383.99 万元。

（4）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325.81 万元、395.59 万元和 271.88 万元。2020 年，公司业务招待费较 2019 年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因素影响，业务招待规模有所缩减。

（5）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分别为 238.54 万元、280.29 万元和 209.80 万元。2020 年，公司差旅费较 2019 年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因素影响，公司人员出差规模整体降低。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21,609.69	59.45%	19,705.58	56.20%	25,087.30	58.09%
办公费	2,441.65	6.72%	3,037.33	8.66%	4,305.04	9.97%
租赁费	1,583.68	4.36%	1,311.94	3.74%	2,135.00	4.94%
折旧及摊销费	1,440.92	3.96%	1,137.48	3.24%	812.12	1.88%
咨询费	1,330.90	3.66%	611.45	1.74%	2,099.28	4.86%
差旅费	992.94	2.73%	1,467.26	4.18%	1,739.01	4.03%
服务费	992.22	2.73%	663.62	1.89%	218.98	0.51%
股权激励费用	990.27	2.72%	580.41	1.66%	502.71	1.16%
信息化实施费	877.95	2.42%	1,463.85	4.17%	1,010.64	2.34%
业务招待费	759.38	2.09%	854.71	2.44%	814.01	1.88%
财产保险费	456.62	1.26%	402.76	1.15%	396.74	0.92%
市内交通费	319.28	0.88%	564.35	1.61%	773.30	1.79%
能源费	318.66	0.88%	246.78	0.70%	617.25	1.43%
修理费	300.82	0.83%	550.98	1.57%	352.60	0.82%
会务费	61.26	0.17%	107.34	0.31%	129.62	0.30%
其他	1,872.97	5.15%	2,358.27	6.73%	2,190.58	5.07%
合计	36,349.21	100.00%	35,064.11	100.00%	43,184.18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办公费、租赁费、折旧及摊销费、咨询费、差旅费、服务费、股权激励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先下降后上升的特点。管理费用主要科目变动分析如下：

(1) 人工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人工费用主要包括支付给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人工费用分别为 25,087.30 万元、19,705.58 万元和 21,609.69 万元。2019 年，公司人工费用较 2018 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公司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导致 2019 年管理人员减少所致；扣除盛丰物流影响后，公司报告期内各年管理费用的人工费用分别为 14,920.91 万元、19,705.58 万元和 21,609.69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呈逐年上升趋势。

（2）办公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办公费主要是管理部门发生的邮电费、行政办公费、印刷费。2018年，公司办公费较高，一方面盛丰物流2018年1-11月办公费在合并范围内，另一方面2018年公司发生一次性装修费用356.76万元，2019年无上述费用发生；2020年，公司办公费较2019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终端网络宽带布局优化，优化单位通讯费。

（3）租赁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租赁费分别为2,135.00万元、1,311.94万元和1,583.68万元。2019年，公司租赁费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导致2019年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租赁费用减少。

（4）折旧及摊销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及摊销费主要包括为管理部门发生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及摊销费呈逐年上升趋势，变动基本保持稳定。

（5）咨询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咨询费主要是因收购子公司、筹划上市等需要向中介机构支付的咨询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咨询费分别为2,099.28万元、611.45万元和1,330.90万元。2018年，公司咨询费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2018年因收购贵州沛吉、处置盛丰物流以及启动业财系统融合等项目发生的咨询费较多所致。

（6）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差旅费分别为1,739.01万元、1,467.26万元和992.94万元。2019年，公司差旅费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于2018年底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导致差旅费减少了244.80万元；2020年，公司差旅费进一步下降，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因素影响，公司人员出差规模整体降低。

（7）股权激励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股权激励费分别为502.71万元、580.41万元和990.27万元，主要是管理人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取得公司股份的情形，入股价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各期管理费用。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6,661.44	46.48%	6,964.25	52.09%	6,538.17	55.33%
信息化实施费	5,226.41	36.47%	4,140.49	30.97%	3,678.64	31.14%
折旧及摊销费	964.14	6.73%	924.73	6.92%	581.57	4.92%
办公费	458.52	3.20%	505.12	3.78%	440.72	3.73%
租赁费	448.68	3.13%	281.37	2.10%	95.26	0.81%
差旅费	254.74	1.78%	293.72	2.20%	233.77	1.98%
股权激励费	139.29	0.97%	118.64	0.89%	156.31	1.32%
其他	178.28	1.24%	141.58	1.07%	92.13	0.78%
合计	14,331.48	100.00%	13,369.91	100.00%	11,816.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信息化实施费、折旧及摊销费、办公费、租赁费等。其中，人工费用及信息化实施费合计占比分别为 86.47%、83.06% 和 82.95%，是研发费用的主要构成内容。

(1) 人工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人工费用主要包括支付给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津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人工费用分别为 6,538.17 万元、6,964.25 万元和 6,661.44 万元。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的人工费用有所下降，主要是受 2020 年疫情期间，公司享受社保减免政策所致。

(2) 信息化实施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信息化实施费主要包含开发类项目实施费、服务器费用以及委外研发支出等。其中，开发类项目实施费是研发项目开发过程中的项目实施费用；服务器费用为在研项目提供云计算服务，包含云计算资源的申请、交付、维护、销毁的全流程服务，帮助研发人员处理系统的底层运维，保障研发效率。委外研发支出与项目支出密切相关，是研发活动的直接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信息化实施费金额分别为 3,678.64 万元、4,140.49 万元和 5,226.41 万元。

(3) 研发费用按项目归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按项目归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进展	预算金额	各期投入金额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日日顺订单全流程管理系统	已完结	2,600.00	-	-	2,772.90
日日顺基于 AI 算法的客户供应链协同项目	已完结	2,600.00	-	2,634.01	-
日日顺精细化仓储控制系统	已完结	1,600.00	-	1,587.00	-
日日顺客户数字化工作台	已完结	1,300.00	-	-	1,353.70
日日顺全场景自动化结算管理系统	已完结	3,000.00	-	722.44	2,267.18
日日顺全链路数字化应用管理系统	已完结	2,000.00	-	-	1,828.99
日日顺数字化运营控制塔项目	已完结	1,000.00	-	1,054.07	-
日日顺物流 BI 商业智能平台	已完结	1,200.00	-	1,281.83	-
日日顺云培训平台	已完结	300.00	-	284.58	-
日日顺智能仓储管理系统	已完结	2,000.00	-	836.97	1,302.26
日日顺智能化揽配管理系统	已完结	1,700.00	1,246.11	505.73	-
日日顺到家体验云平台	已完结	350.00	124.53	233.96	-
日日顺智能运输管理系统	已完结	2,000.00	-	-	2,291.54
日日顺智能装载和自动调度引擎项目	已完结	1,200.00	-	1,169.29	-
日日顺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	已完结	2,200.00	-	2,340.92	-
日日顺基于数据治理的主数据管理平台	已完结	1,000.00	933.69	-	-
日日顺场景化车后生态系统	已完结	1,500.00	1,597.55	-	-
日日顺跨境供应链管理系统	已完结	1,100.00	1,103.87	-	-
日日顺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已完结	900.00	846.71	-	-
日日顺最后一公里送装系统数字化升级	进行中	1,700.00	1,260.61	-	-
基于多行业多业态的日日顺订单管理系统升级	进行中	1,700.00	1,531.35	-	-
日日顺客服与用户体验管理系统	进行中	1,800.00	1,621.07	-	-
日日顺全链路数字化营销管理系统	进行中	1,400.00	1,141.00	-	-
日日顺统仓统配云平台	进行中	2,000.00	1,104.24	-	-
日日顺小顺智能语音系统	进行中	700.00	516.08	-	-

项目名称	进展	预算金额	各期投入金额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物流运输中多式联运精准化GPS/GIS 技术的研究	已完结	100.00	-	99.66	-
基于物联网监控的透明化仓储管理技术的研究	已完结	110.00	-	109.62	-
物流行业中安全预防与监控技术的研究	已完结	50.00	-	49.83	-
多式联运结合铁运网络平台的研发	已完结	40.00	-	29.90	-
基于微服务技术架构下保税物流平台的研发	已完结	80.00	-	69.76	-
智慧供应链云平台	已完结	320.00	-	309.42	-
平台多银行支付系统的研发	已完结	11.00	-	10.37	-
基于大数据算法多联式联运系统的研发	已完结	15.00	-	13.20	-
司机智能排程预约系统的研发	已完结	11.00	-	10.37	-
基于智慧供应链的垂直电商系统的研发	已完结	18.00	-	16.98	-
智能家居干仓配管理系统	已完结	300.00	271.08	-	-
区块链技术在物流信息系统中的应用	已完结	300.00	184.64	-	-
自动化拆垛系统在物流仓储中的应用	已完结	400.00	333.95	-	-
城市配送中心多目标选址模型与车辆调度仿真研究	已完结	350.00	326.76	-	-
基于工业物联的智能仓储管理云平台	已完结	260.00	182.25	-	-
医药冷链物流管理系统的研究	已完结	8.00	5.99	-	-
合计			14,331.48	13,369.91	11,816.57

注：项目进展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展情形。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234.97	592.78	920.89
减：利息收入	1,903.47	2,044.24	3,688.31
汇兑损益	359.82	-163.72	-1,100.59
其他	311.69	141.09	114.36
合计	-997.00	-1,474.09	-3,753.65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等。2018年，公司汇兑损益为-1,100.59万元，主要是2018年7月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以美元出资，公司在持有美元期间汇率变化所产生的汇兑损益。

5、期间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费用率 (%)	管理费用率 (%)	研发费用率 (%)	财务费用率 (%)	销售费用率 (%)	管理费用率 (%)	研发费用率 (%)	财务费用率 (%)	销售费用率 (%)	管理费用率 (%)	研发费用率 (%)	财务费用率 (%)
德邦股份	1.76	7.95	0.19	0.35	1.57	6.96	0.39	0.48	1.72	8.31	0.57	0.58
飞力达	1.66	4.70	1.00	1.33	1.74	5.06	1.10	0.92	1.26	6.03	1.12	0.67
京东物流	2.20	2.94	2.91	0.64	1.90	3.76	3.37	0.86	1.57	4.57	4.01	0.17
中国外运	0.95	3.24	0.18	0.74	1.10	3.34	0.09	0.37	1.20	3.64	0.03	0.59
畅联股份	1.40	5.77	1.82	-0.06	2.33	6.80	1.66	-0.18	2.43	8.27	1.49	-0.21
平均	1.59	4.92	1.22	0.60	1.73	5.18	1.32	0.49	1.64	6.16	1.44	0.36
发行人	0.54	2.59	1.02	-0.07	0.71	3.39	1.29	-0.14	1.16	4.50	1.23	-0.39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2020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2020年1-3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费用率，主要系行业地位、市场开拓战略、资金储备、经营策略等因素差异所导致，该等差异具有合理性。公司核心竞争力是为客户提供深度供应链一体化解决方案，以行业、产业为经营单元，吸引专业运力、仓储、配送等资源方为客户提供深度供应链服务方案，不同的行业解决方案具有一定的可复制性，运营效率较高；同时通过深度服务方案，客户粘度较高，整体开发及维护成本较低。从客户管理方面，公司客户以大中型客户为主，整体开发和维护成本较低。此外，部分收入来源于海尔系客户和阿里系客户，单一客户的收入规模较大，规模效应导致销售费用率较低，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整体销售费用率。从运营管理方面，公司注重平台能力提升及控制，专注于运力、仓储管理及配送等服务商的管理，整体管理成本相对较低。

（六）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8,125.43	8,675.75	1,918.01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24	15.87	14.55
合计	8,146.67	8,691.62	1,932.56

2017 年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版（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但云顺科技及其子公司收到的网络货运业务补贴除外。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政府产业扶持资金、产业园补贴等。2019 年及 2020 年，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收到的产业扶持资金较大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主要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受益法人主体名称	项目	金额
2020	1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资金	4,000.00
	2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淄博日日顺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691.80
	3	哈尔滨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哈尔滨）虚实网服务园项目补贴	500.00
	4	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海尔家居产业园项目补贴	330.61
	5	日日顺股份	山东省独角兽企业补贴	300.00
	6	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周村家居产业园项目补贴	300.00
	7	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资金	300.00
	8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经济专项资金	159.00
	9	上海路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54.00
	10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郑州）物流产业园项目补贴	121.83
2019	1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产业扶持资金	3,500.00
	2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项目补贴	1,240.00
	3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	日日顺物流（武汉）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760.00
	4	南昌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海尔（南昌）虚实网服务园项目产业扶持资金	737.00
	5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淄博日日顺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691.40
	6	广东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海尔（三水）产业园专项扶持资金	560.66
	7	淄博海叹号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00
	8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郑州）物流产业园项目补贴	121.83

	9	日日顺股份	研发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00.00
2018	1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淄博日日顺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691.40
	2	日日顺股份	海尔双创示范基地项目补贴	483.00
	3	郑州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海尔（郑州）物流产业园项目补贴	121.83
	4	长春海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尔（长春）市场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100.00

（七）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260.85	6,794.6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3,461.16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12	210.33	8,574.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8.24	-20.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股利收入	-	-	136.59
其他	-	-	53.95
合计	4,060.73	6,986.75	12,205.64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	205.86	-208.23	-431.13
少数股权回购负债	64.24	-772.44	-
银行理财产品	574.22	526.00	-
合计	844.32	-454.67	-431.13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为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主要为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随着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进行了分类调整。2018 年，公司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是 2018 年 11 月公司处置盛丰物流股权所取得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为衍生金融工具及银行理财产品。

（八）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2	-14.51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14.94	1,607.18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70.63	818.11	-
合计	2,482.75	2,410.78	-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使用 2018 年）	-	-	-124.62
商誉减值损失	2,907.95	6,967.39	5,956.38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5.23	54.38	-30.80
其他	-	37.50	-
合计	2,902.72	7,059.27	5,800.96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原在资产减值损失中核算的坏账损失自 2019 年起纳入信用减值损失核算。

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对收购子公司形成商誉所计提的减值准备。2018 年 7 月，公司收购贵州沛吉，形成商誉 18,967.42 万元，并在 2018 年、2019 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956.38 万元、6,967.39 万元；2020 年，公司对报告期前收购的子公司上海广德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907.95 万元。相关收购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相关表述。

（九）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8.34	-47.10	16,280.80
合计	68.34	-47.10	16,280.80

2018 年，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大，主要是 2018 年，公司将其位于武汉的物流仓库及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当年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较大。

（十）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供货商违约收入	221.76	377.66	331.23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4.51	71.62	53.87
其他	183.51	158.24	113.79
合计	419.78	607.52	498.88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由供货商违约收入、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等构成。供货商违约收入主要是因供应商未满足合同约定而扣除的保证金，以及因供货商违约，公司收取的违约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全部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支出	1,343.10	61.92	35.26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972.18	1,306.39	300.57
其他	277.53	105.68	227.42
合计	2,592.80	1,473.99	563.25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由固定资产报废支出和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组成。其中，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主要是缴纳行政罚款、缴纳房产税滞纳金、缴纳企业所得税滞纳金等。2019 年及 2020 年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上海广德因仓库发生火灾作为被告被客户诉讼赔偿损失而计提预计负债，以及 2020 年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支出金额较大所致。2020 年，公司武汉 HMS 厂房报废，发生营业外支出 1,254.79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

（十一）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016.44	9,666.41	9,51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6.11	835.02	-1,540.55
合计	14,392.56	10,501.42	7,969.6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及盈利能力的增强，呈逐年增长趋势。

（十二）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1、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管理层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各要素进行审慎评估，认为从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市场环境来看，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能够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技术风险、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等。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与披露。

2、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经保荐机构审慎核查，公司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4）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5) 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6) 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联席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根据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公司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十、资产质量分析

(一) 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648,422.99	57.44%	624,339.60	59.86%	603,646.06	64.39%
非流动资产	480,507.87	42.56%	418,635.53	40.14%	333,851.42	35.61%
资产总额	1,128,930.85	100.00%	1,042,975.12	100.00%	937,497.48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资产规模稳步上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937,497.48 万元、1,042,975.12 万元、1,128,930.8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累计较 2018 年末增加 191,433.37 万元，增长 20.42%。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以及自身经营积累持续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自建仓布局，购置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非流动资产占比逐年提高。公司自建仓布局的不断完善，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盈利能力。

资产结构方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603,646.06 万元、624,339.60 万元、648,422.9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4.39%、59.86%、57.44%；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333,851.42 万元、418,635.53 万元、480,507.8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5.61%、40.14%、42.56%。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整体较为稳定。

(二) 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82,205.44	28.10%	120,891.65	19.36%	138,533.68	2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12.54	12.60%	167,604.70	26.85%	10,600.98	1.76%
应收票据	9,800.64	1.51%	5,674.46	0.91%	4,393.33	0.73%
应收账款	324,890.39	50.10%	289,704.13	46.40%	169,498.09	28.08%
应收款项融资	1,644.19	0.25%	-	-	-	-
预付款项	13,319.71	2.05%	11,744.59	1.88%	4,515.52	0.75%
其他应收款	17,293.75	2.67%	16,035.36	2.57%	42,097.29	6.97%
持有待售资产	-	-	-	-	3,808.14	0.63%
其他流动资产	17,556.32	2.71%	12,684.71	2.03%	230,199.03	38.13%
流动资产	648,422.99	100.00%	624,339.60	100.00%	603,646.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构成，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92%、94.64%、93.51%。报告期内，各项流动资产变动情况及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2.95	0.00%	2.86	0.00%	20.33	0.01%
银行存款	179,555.47	98.55%	114,087.95	94.37%	132,249.66	95.46%
其他货币资金	2,548.77	1.40%	6,761.09	5.59%	6,263.69	4.52%
小计	182,107.20	99.95%	120,851.90	99.97%	138,533.68	100.00%
应计利息	98.24	0.05%	39.75	0.03%	-	-
合计	182,205.44	100.00%	120,891.65	100.00%	138,533.68	100.00%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8,533.68 万元、120,891.65 万元、182,205.4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2.95%、19.36%、28.10%。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存款金额分别为 132,249.66 万元、114,087.95 万元、

179,555.47 万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95.46%、94.37%、98.55%。2020 年末公司银行存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65,467.52 万元，增长 57.38%，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10,600.98
银行理财产品	81,712.54	167,604.70	-
合计	81,712.54	167,604.70	10,600.98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10,600.98 万元、167,604.70 万元、81,712.54 万元。2018 年末，公司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金额 10,600.98 万元，为待处置的盛丰物流股权；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银行理财产品。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适用于 2019 年及以后，故 2018 年无期末值。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8,911.26	3,906.16	2,269.12
商业承兑汇票	937.82	1,819.56	2,189.99
减：应收票据减值	48.44	51.26	65.77
账面价值合计	9,800.64	5,674.46	4,393.33

公司应收票据包含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4,393.33 万元、5,674.46 万元、9,800.6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73%、0.91%、1.51%，应收票据余额及占比整体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承兑汇票	-	4,590.05	-	172.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471.74	-	-	-	-
合计	-	5,061.79	-	172.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不存在已质押及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形。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整体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30,940.57	295,058.80	170,920.8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050.19	5,354.67	1,422.7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24,890.39	289,704.13	169,498.09
营业收入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账面价值占比	23.15%	28.00%	17.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9,498.09 万元、289,704.13 万元、324,890.3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68%、28.00%、23.1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面价值逐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不断增长所致。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加 120,206.04 万元，增长 70.92%，主要原因为公司原有业务增长、新业务拓展、新业务板块的布局及并购所致：

①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75,977.18 万元，除受 2018 年 11 月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影响导致 2019 年运力服务较 2018 年减少 96,553.30 万元外，公司消费供应链服务、制造供应链服务、国际供应链服务、生态创新服务等收入均有所增长，其中 2019 年消费供应链服务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102,497.22 万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随之增长；

②公司在 2019 年加速在居家大件、农产品等新品类的布局，同时受四季度电商大促订单量大幅增加的影响，公司在 2019 年四季度实现收入快速增长，因公司应收

账款结算周期约为三个月，四季度业绩大幅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在 2019 年期末有所增长；

③2019 年公司在生态创新服务板块切入安装业务，同时在国际供应链板块发力跨境海运业务，新业务的引入对公司 2019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亦有影响；

④公司通过并购深圳富润德、上海飞升加快在制造供应链服务、运力服务的布局，新并表企业导致公司 2019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35,186.26 万元，增长 12.15%，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325,727.85	98.42%	290,092.08	98.32%	168,872.84	98.80%
1 年至 2 年	2,147.42	0.65%	1,376.25	0.47%	1,446.90	0.85%
2 年至 3 年	820.25	0.25%	1,407.24	0.48%	260.75	0.15%
3 年以上	2,245.05	0.68%	2,183.23	0.74%	340.38	0.20%
合计	330,940.57	100.00%	295,058.80	100.00%	170,920.8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8.80%、98.32%、98.42%。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以 1 年以内为主，应收账款质量较高、流动性较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公司已依据坏账计提政策足额计提坏账。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的金额分别为 2,048.03 万元、4,966.72 万元和 5,212.72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20%、1.68%和 1.58%，占比较小，逾期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未针对逾期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情形单独项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31.56	1.04	3,431.5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509.01	98.96	2,618.63	0.80	324,890.39
其中：组合 1	218,862.87	66.13	2,495.75	1.14	216,367.12
组合 2	108,646.15	32.83	122.88	0.11	108,523.27
合计	330,940.57	100.00	6,050.19	/	324,890.39
2019-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83.72	1.25	3,683.7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1,375.08	98.75	1,670.95	0.57	289,704.13
其中：组合 1	178,754.03	60.58	1,590.79	0.89	177,163.25
组合 2	112,621.05	38.17	80.16	0.07	112,540.88
合计	295,058.80	100.00	5,354.67	/	289,704.13
2018-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920.87	100.00	1,422.78	0.83	169,498.09
其中：组合 1	87,911.24	51.44	1,254.11	1.43	86,657.13
组合 2	83,009.63	48.56	168.67	0.20	82,840.96
合计	170,920.87	100.00	1,422.78	/	169,498.09

公司应收账款分类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100.00%、98.75%、98.9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东莞达铂物流有限公司*	2,000.95	2,000.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浙江启迈斯工贸有限公司	392.89	392.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易成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69.74	369.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君仕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53.39	353.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好运路路通网络有限公司	102.89	102.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11.70	211.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31.56	3,431.56	100.00%	/

注：东莞达铂物流有限公司相关应收账款在深圳富润德被公司收购前即已全额计提坏账。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东莞达铂物流有限公司	2,000.95	2,000.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君仕莱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53.39	353.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天纵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41.84	341.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联易航（北京）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87.14	287.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荣驰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40.71	240.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好运路路通网络有限公司	102.89	102.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356.80	35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83.72	3,683.72	100.00%	/

2018 年末，公司无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12-31			
账龄结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 个月以内	211,667.09	0.36	767.73
3 至 6 个月	3,491.71	2.61	91.23
6 至 12 个月	1,868.86	12.25	228.86
1 年至 2 年	865.49	55.90	483.77
2 年至 3 年	725.61	93.72	680.05

2020-12-31			
账龄结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年以上	244.10	100.00	244.10
合计	218,862.87	/	2,495.75

(续上表)

2019-12-31			
账龄结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个月以内	169,706.14	0.36	605.48
3至6个月	5,811.96	2.61	151.50
6至12个月	1,515.82	11.29	171.12
1年至2年	1,019.68	32.45	330.94
2年至3年	632.70	41.73	264.03
3年以上	67.72	100.00	67.72
合计	178,754.03	/	1,590.79

(续上表)

2018-12-31			
账龄结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3个月以内	82,465.87	0.30	247.40
3至6个月	1,863.18	5.00	93.16
6至12个月	1,534.16	10.00	153.42
1年至2年	1,446.90	20.00	289.38
2年至3年	260.75	50.00	130.38
3年以上	340.38	100.00	340.38
合计	87,911.24	/	1,254.12

②组合 2：按投保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该等应收账款已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应收信用保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按投保组合计提（该等应收账款已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应收信用保险）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12-31			
账龄结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个月以内	107,648.28	0.04	39.24

3至6个月	697.84	0.78	5.47
6至12个月	194.23	9.80	19.03
1年至2年	105.80	55.90	59.13
合计	108,646.15	/	122.88

(续上表)

2019-12-31			
账龄结构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个月以内	110,858.92	0.04	39.60
3至6个月	1,466.85	0.78	11.47
6至12个月	294.57	9.79	28.85
1年至2年	0.71	35.09	0.25
合计	112,621.05	/	80.16

(续上表)

2018-12-31			
账龄结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3个月以内	82,145.84	0.20	164.29
3至6个月	808.58	0.20	1.62
6至12个月	55.20	5.00	2.76
合计	83,009.63	/	168.67

(3) 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01 次/年、4.51 次/年、4.57 次/年。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原有业务增长、新业务拓展、新业务板块布局、外延式并购及收入季节性分布等因素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长所致。2020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 2019 年相比变化较小。

(4) 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2020-12-31	海尔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112,280.03	33.93
	阿里巴巴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58,161.96	17.56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12.28	3.57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6,930.29	2.09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6,223.20	1.88
	合计			195,407.76
2019-12-31	海尔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116,763.96	39.57
	阿里巴巴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57,684.14	19.55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0.57	2.47
	宜家（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4,838.93	1.64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7	1.59
	合计			191,247.67
2018-12-31	海尔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51,806.59	30.31
	阿里巴巴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关联方	47,350.83	27.70
	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5,288.59	3.09
	宜家（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非关联方	4,410.63	2.58
	顶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4.69	2.13
	合计			112,491.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金额占比分别为 65.81%、64.82%、59.04%，占比保持稳定。

（5）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	329.03	361.86	125.54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	47.00	-	-
同一集团/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	12,332.32	147.72	153.93
保理业务付款	-	-	3.74
其他	24,826.92	15,051.42	11,757.30
第三方回款合计	37,535.27	15,560.99	12,040.51
第三方回款占收入的比例	2.67%	1.50%	1.26%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2,040.51 万元、15,560.99 万元、

37,535.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26%、1.50%、2.67%，占比较小；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应个别客户要求通过第三方回款，对于主要第三方回款客户均取得客户出具的代付款确认依据，公司第三方回款具有合理的原因，符合自身经营模式、行业经营特点，具有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第三方回款的付款方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6）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之子公司贵州沛吉存在少量现金交易，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现金收款金额	9.57	52.29	89.21
占营业收入比例	0.0007%	0.0051%	0.0093%
现金付款金额	10.30	69.18	102.19
占营业成本比例	0.0008%	0.0073%	0.0116%

报告期内，贵州沛吉存在少量现金交易情况，主要为报销员工零星费用支出，以及个别、零星的小额现金销售回款或采购支出，不存在其他交易频繁、金额较大的现金结算交易。公司发生的现金交易真实，按照公司现金管理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现金销售或者采购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5、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 15 家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包括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其中：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开具的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列报。2020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1,644.19 万元。

2020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10,886.43 万元。

6、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59.29	91.93%	9,969.60	83.19	2,028.20	43.15%
1年至2年	92.14	0.68%	327.33	2.73	2,440.48	51.92%
2年至3年	82.91	0.61%	1,476.53	12.32	35.58	0.76%
3年以上	919.39	6.78%	210.38	1.76	196.13	4.17%
小计	13,553.73	100.00%	11,983.83	100.00%	4,700.39	100.00%
减：坏账准备	234.02	/	239.24	/	184.86	/
账面价值	13,319.71	/	11,744.59	/	4,515.52	/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包括公司预付仓储费、预付运费等。2018年末至2020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4,515.52万元、11,744.59万元和13,319.71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19年及2020年预付的仓储费较2018年有所增加；另一方面，2019年公司先后收购了上海飞升和深圳富润德，预付运费金额较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账面价值比例 (%)
2020-12-31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7.30	13.9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8.65	10.50
	海宁万普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10	5.47
	新丹物流设施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6.67	5.38
	中融致远能源（大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38	5.36
	合计		5,416.10	40.65
2019-12-31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9.31	10.81
	上海郑明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3.40	10.67
	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5.62	9.50
	南宁十一仓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8.87	3.7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3.49	3.69
	合计		4,510.70	38.41
2018-12-31	北京易代储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64	4.49
	上海墨中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65	3.11

	北京杰凯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21	2.84
	北京永延新创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0	1.62
	TRIXIE HEIMTIERBEDARF HONGKONG LTD.	非关联方	64.00	1.42
	合计		608.50	13.48

7、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	-	-	-	112.33	0.27%
应收股利	-	-	-	-	136.59	0.32%
其他应收款	17,293.75	100.00%	16,035.36	100.00%	41,848.38	99.41%
合计	17,293.75	100.00%	16,035.36	100.00%	42,097.29	100.00%

(1)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

2018 年末，公司应收利息为 7 天通知存款应收利息，2019 年起计入货币资金-应计利息科目；应收股利为 2018 年末应收青岛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的已计提未发放的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及保证金	15,104.69	83.56%	14,731.87	88.06%	12,032.93	28.66%
应收政府补助款	1,488.73	8.24%	-	-	-	-
应收长期资产转让款	210.27	1.16%	-	-	28,347.32	67.52%
应收股权转让款	317.27	1.76%	411.46	2.46%	-	-
代收代付款项	108.06	0.60%	259.00	1.55%	234.19	0.56%
其他	848.30	4.69%	1,326.60	7.93%	1,369.21	3.26%
小计	18,077.32	100.00%	16,728.94	100.00%	41,983.65	100.00%
减：坏账准备	783.57	/	693.59	/	135.27	/
合计	17,293.75	/	16,035.36	/	41,848.38	/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长期资产转让款金额较大，主要是 2018 年公司将武汉自建仓及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款项 2018 年底尚未完全收回。

除应收长期资产转让款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由押金及保证金及政府补助等构成。押金及保证金主要系公司仓库押金、业务押金及物流业务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政府补助主要系子公司云顺科技应收扶持资金返还款。子公司云顺科技与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办事处就“云顺通网络货运平台”项目订立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对子公司云顺科技的运营成本进行补贴，补贴标准为在合作协议所示的奖励标准的限额内，按照营业成本的固定比例拨付扶持资金。该运营成本补贴资金在云顺科技形成当地经济贡献的当月予以兑现，通过其他应收账目进行核算。

8、持有待售资产/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持有待售资产	-	-	3,808.14
其中：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	-	3,808.14
持有待售负债	-	-	2,636.23
其中：上海广福来实业有限公司	-	-	2,636.23

2018 年，公司子公司上海广德与上海广福来少数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505.88 万元出售其所持有的上海广福来 67.45% 的股权。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广福来账面的资产与负债分别于持有待售资产/负债科目核算。上述交易已经于 2019 年完成。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银行理财产品等。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16,587.79	11,256.97	6,725.85
银行理财产品	-	-	221,975.80
预缴所得税	858.50	1,427.74	1,497.38
其他	110.03	-	-

合计	17,556.32	12,684.71	230,199.03
----	-----------	-----------	------------

报告期内，为了满足不断拓展的业务需求，公司每年购置固定资产金额较大，导致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逐年增加。2019年，随着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非保本类型的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余额为0.00万元。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05,082.25	42.68%	192,681.82	46.03%	142,490.99	42.68%
无形资产	139,058.13	28.94%	126,598.16	30.24%	96,222.99	28.82%
在建工程	87,185.28	18.14%	57,565.71	13.75%	47,580.26	14.25%
商誉	25,326.91	5.27%	28,234.86	6.74%	23,372.01	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04.75	3.81%	7,358.60	1.76%	17,068.32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0.29	0.91%	4,754.80	1.14%	5,163.32	1.55%
长期待摊费用	1,200.25	0.25%	1,441.58	0.34%	1,857.70	0.5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79.13	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6.70	0.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507.87	100.00%	418,635.53	100.00%	333,851.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333,851.42万元、418,635.53万元和480,507.87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构成，四项资产合计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0.87%、91.78%及93.57%，对公司非流动资产的规模和变动趋势具有重要影响。报告期内，各项非流动资产变动情况及具体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233,910.74	87.66%	219,209.70	89.63%	166,004.14	89.70%

机器设备	22,256.00	8.34%	15,533.07	6.35%	11,498.93	6.21%
运输工具	4,950.38	1.86%	4,928.05	2.01%	4,314.25	2.33%
办公设备	5,708.26	2.14%	4,910.40	2.01%	3,253.34	1.76%
原值合计	266,825.38	100.00%	244,581.21	100.00%	185,070.65	100.00%
累计折旧	61,743.13	/	51,899.39	/	42,579.66	/
减值准备	-	/	-	/	-	/
账面价值	205,082.25	/	192,681.82	/	142,490.99	/

如上表所示，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各期末原值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均在 85% 以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分别为 166,004.14 万元、219,209.70 万元和 233,910.74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2019 年末，公司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较 2018 年增加了 53,205.56 万元，主要是南京智慧物流园、哈尔滨智慧物流园二期、锦州智慧物流园、襄阳智慧物流园一期、银川智慧物流园二期、淮安智慧物流园二期等子公司的自建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所致；2020 年末，公司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较 2019 年增加了 14,701.05 万元，主要是即墨智慧物流园二期、徐州智慧物流园等自建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 47,580.26 万元、57,565.71 万元和 87,185.28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上海智慧物流园	31,293.13	14,791.70	5,251.68
武汉智慧物流园二期	29,241.68	12,927.55	-
哈尔滨智慧物流园二期	-	-	5,191.62
哈尔滨智慧物流园三期	7,763.87	-	-
沈阳智慧物流园二期	7,262.19	-	-
淄博智慧物流园二期	2,398.62	-	-
即墨智慧物流园二期	-	13,956.23	2,410.64
山东海叹号智慧物流园	-	5,648.16	-
徐州智慧物流园	-	5,222.62	576.93
南京智慧物流园	-	-	14,399.89

锦州智慧物流园	-	-	6,855.88
襄阳智慧物流园一期	-	-	3,764.20
银川智慧物流园二期	-	-	1,692.46
淮安智慧物流园二期	-	-	1,313.15
其他	9,225.78	5,019.44	6,123.79
合计	87,185.28	57,565.71	47,580.26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不断投入并建设产业园以满足使用需求。随着各地区产业园的不断建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不断增长。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131,998.36	94.92%	119,291.07	94.23%	95,150.90	98.89%
商标权	4,522.00	3.25%	5,054.00	3.99%	-	-
软件	2,153.77	1.55%	1,741.09	1.38%	432.09	0.45%
客户关系	384.00	0.28%	512.00	0.40%	640.00	0.67%
合计	139,058.13	100.00%	126,598.16	100.00%	96,222.99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分别为 95,150.90 万元、119,291.07 万元和 131,998.36 万元，随着公司自建仓的持续布局，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逐期增长。

2019 年末，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24,140.17 万元，主要系武汉物流、山东新星等子公司新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2020 年末，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12,707.28 万元，主要系西安智慧供应链、青岛供应链发展等子公司新购入土地使用权所致。

客户关系是公司 2014 年收购上海贝业时产生的，上海贝业的主要客户包括宜家、科勒、惠氏等，在收购时点，这些客户与上海贝业的合作历史均在 3 年以上，且持续合作的可能性较大，2013 年度这部分客户贡献了上海贝业约 80% 的收入。收购日，公司认定该客户关系能够在后续时间内获得稳定收益，且能够核算价值。公司报告期内仍持续和宜家、科勒等客户发生业务往来。因此，公司在收购日将上述客户关

系确认为合同性权利，相关会计处理符合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2019年7月，公司以人民币5,320万元从Boyou Logistics Offshore Limited购买了注册号分别为7308561、7214775、5381587的3个39类商标，计入无形资产，并在入账当月开始按照10年期限进行摊销。相关交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十、关联交易/（二）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00.25	1,441.58	1,857.70
合计	1,200.25	1,441.58	1,857.70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产业园区整修、办公室装修、水电改造等项目。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1,857.70万元、1,441.58万元和1,200.25万元。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税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3,306.30	74.06%	2,841.60	59.46%	2,890.81	53.94%
可抵扣亏损	133.75	3.00%	456.87	9.56%	1,178.46	21.99%
递延收入	103.92	2.33%	334.61	7.00%	669.97	12.50%
坏账准备	764.43	17.12%	599.60	12.55%	158.04	2.95%
预提返利	-	-	428.50	8.97%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6.13	3.50%	118.18	2.47%	2.85	0.05%
预提费用	-	-	-	-	459.67	8.58%
小计	4,464.54	100.00%	4,779.36	100.00%	5,359.79	100.00%
减：抵消金额	114.25	/	24.56	/	196.47	/
合计	4,350.29	/	4,754.80	/	5,163.32	/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由应税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可抵扣亏损、递延

收入、坏账准备及预提返利等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163.32 万元、4,754.80 万元和 4,350.29 万元。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限超过一年的定期存款及利息	16,848.78	-	-
工程及土地预付款	1,455.97	7,358.60	17,068.32
合计	18,304.75	7,358.60	17,068.32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期限超过一年的定期存款及利息、工程及土地预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7,068.32 万元、7,358.60 万元和 18,304.75 万元。其中，工程及土地预付款呈逐年减少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土地使用权证的取得，预付款项逐年减少。2020 年末，公司期限超过一年的定期存款及利息金额 16,848.78 万元，为公司在浙商银行购买的定期存款及计提的利息。

7、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贵州沛吉	6,043.64	6,043.64	13,011.04
深圳富润德	9,721.70	9,721.70	-
上海贝业	6,840.72	6,840.72	6,840.72
上海飞升	2,108.54	2,108.54	-
上海广德	-	2,907.95	2,907.95
智慧物联	612.30	612.30	612.30
合计	25,326.91	28,234.86	23,372.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对收购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主要采用收益法（现金流量折现法）模型对目标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计算，根据测算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会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

金额。

2018年7月，公司收购贵州沛吉，形成商誉18,967.42万元，并在2018年、2019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956.38万元、6,967.39万元；2020年，公司对报告期前收购的上海广德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907.95万元；2019年4月，公司收购上海飞升，形成商誉2,108.54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9年7月，公司收购深圳富润德，形成商誉9,721.70万元，报告期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单位：次/期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7	4.51	5.01
存货周转率	/	/	13,648.8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较强，应收账款余额合理，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促进短期销售增长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均为0元，不适用存货周转率指标，主要原因为公司系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主营业务过程中一般不涉及备货安排所致。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为13,648.86，无实际参考意义，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期初公司子公司存在少量存货，已在2018年度进行处置。

2、可比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对比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财务指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德邦股份	15.31	17.25	18.73
	京东物流	16.52	20.47	/
	飞力达	5.50	5.71	6.17
	中国外运	8.00	7.56	14.84
	畅联股份	8.17	6.25	11.69
	行业平均	10.70	11.45	12.86

	日日顺股份	4.57	4.51	5.01
存货周转率	德邦股份	1,198.41	1,149.90	1,437.57
	京东物流	205.52	191.82	/
	飞力达	31.19	24.37	37.36
	中国外运	768.85	374.70	246.95
	畅联股份	32.99	39.43	81.89
	行业平均	447.39	356.05	450.94
	日日顺股份	/	/	13,648.86

注 1：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 2020 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3 季度数据。

注 2：公司为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主营业务过程中一般不涉及存货科目，2018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3,648.86，无实际参考意义，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期初，公司子公司存在少量存货。

与京东物流、德邦股份等以自建仓库、自有运力为主提供服务的运营模式不同，公司主要采用轻资产的平台化运营模式，通过与外部运力服务、仓储服务、服务网点合作形式向客户提供服务，公司对客户收款及对供应商付款均存在一定期限账期。轻资产的平台化运营模式有利于公司控制资金占用和应收账款账期较长的风险。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01 次、4.51 次、4.57 次，应付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5 次、3.71 次、4.31 次，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状况分析

1、负债总额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426,778.32	92.84%	391,235.61	93.48%	327,820.00	96.45%
非流动负债	32,898.26	7.16%	27,288.04	6.52%	12,074.45	3.55%
负债总额	459,676.58	100.00%	418,523.65	100.00%	339,894.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39,894.45 万元、418,523.65 万元、459,676.58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性负债逐期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基本稳定。

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327,820.00 万元、391,235.61 万元、426,778.32 万元，占比分别为 96.45%、93.48%、92.84%，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等。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2,074.45 万元、27,288.04 万元、32,898.26 万元，占比分别为 3.55%、6.52%、7.16%，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2、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092.62	0.72%	2,250.00	0.58%	2,000.00	0.61%
应付账款	317,313.97	74.35%	279,057.75	71.33%	229,813.70	70.10%
预收款项	-	-	9,365.98	2.39%	7,091.46	2.16%
合同负债	17,431.16	4.08%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289.93	1.47%	5,150.28	1.32%	4,594.93	1.40%
应交税费	13,017.74	3.05%	11,498.74	2.94%	15,288.43	4.66%
其他应付款	68,394.22	16.03%	82,501.11	21.09%	62,703.40	19.13%
持有待售负债	-	-	-	-	2,636.23	0.80%
其他流动负债	1,238.68	0.29%	1,411.75	0.36%	3,691.86	1.13%
合计	426,778.32	100.00%	391,235.61	100.00%	327,82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327,820.00 万元、391,235.61 万元、426,778.32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流动负债规模随之增长。

从负债结构方面看，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等构成，各主要项目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1,900.00	1,950.00	2,000.00
质押借款	1,192.62	-	-
信用借款	-	300.00	-

合计	3,092.62	2,250.00	2,000.00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000.00 万元、2,250.00 万元、3,092.6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61%、0.58%、0.72%，主要是公司为满足日常运营资金需求，获取的流动资金借款，不存在本金或利息逾期未偿还的情形。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服务款及货物采购款	317,313.97	279,057.75	229,813.70
合计	317,313.97	279,057.75	229,813.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29,813.70 万元、279,057.75 万元、317,313.97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供应商的采购量随之增加，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随之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截止日期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2020-12-31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35.92	2.06%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20.21	1.74%
	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3.11	1.56%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11.26	1.48%
	杭州长安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1.97	1.46%
	合计		26,362.47	8.31%
2019-12-31	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1.17	2.19%
	上海郑明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0.69	1.53%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9.72	1.50%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12.65	1.47%
	洋浦俊武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6.42	1.24%
	合计		22,130.65	7.93%
2018-12-31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45	2.04%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4.61	1.48%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91.91	1.35%

	青岛捷成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2.83	1.03%
	合肥市长久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7.81	1.01%
	合计		15,877.61	6.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的金额占比分别为 6.91%、7.93%、8.31%，整体较为稳定。

(3)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收服务款	-	7,731.05	7,091.46
预收货款	-	1,634.92	-
合计	-	9,365.98	7,091.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091.46 万元、9,365.98 万元、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6%、2.39%、0.00%，主要为预收服务款和预收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收服务款	13,830.36	-	-
预收货款	3,600.80	-	-
合计	17,431.16	-	-

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原计入预收款项 17,431.16 万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油卡销售及无车承运业务收入增长导致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短期薪酬	5,921.47	4,812.74	4,272.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0.89	337.53	322.72
辞退福利	17.57	-	-
合计	6,289.93	5,150.28	4,594.93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和辞退福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4,594.93 万元、5,150.28 万元、6,289.93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大，员工人数逐年增长，员工薪酬也随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而逐年上涨，因而报告期内的应付职工薪酬呈现逐年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23.37	4,498.88	3,809.93
职工福利费	0.16	1.53	-
社会保险费	61.38	60.00	28.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23	52.63	25.37
工伤保险费	1.44	2.12	0.90
生育保险费	5.71	5.25	2.69
住房公积金	408.74	224.51	344.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83	27.83	89.10
合计	5,921.47	4,812.74	4,272.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薪酬余额分别为 4,272.21 万元、4,812.74 万元、5,921.47 万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分别为 3,809.93 万元、4,498.88 万元、5,423.37 万元，占短期薪酬的比例分别为 89.18%、93.48%、91.59%。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企业所得税	5,293.52	5,493.55	8,122.57
增值税	5,551.06	4,587.48	4,410.93
土地使用税	445.56	428.76	1,850.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79	229.03	311.46
房产税	461.16	362.81	317.19

其他税费	946.65	397.10	275.90
合计	13,017.74	11,498.74	15,288.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5,288.43 万元、11,498.74 万元、13,017.74 万元，应交税费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

2020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518.99 万元，主要是因为：①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大幅增长，应交增值税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963.58 万元；②2020 年公司新增网络货运业务，该平台为平台上司机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导致应交个人所得税余额有所增加。

2019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3,789.69 万元，主要是因为：①2019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变更为 15%，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年末减少 2,629.01 万元；②2018 年公司向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自建仓库及土地使用权，导致 2018 年末应交土地使用税高于 2019 年末。

(7) 其他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股利	1,146.87	-	-
其他应付款	67,247.35	82,501.11	62,703.40
合计	68,394.22	82,501.11	62,703.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62,703.40 万元、82,501.11 万元、68,394.22 万元，主要为其他应付款和应付股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	38,841.57	47,617.46	25,127.00
押金保证金	16,311.56	13,253.31	12,636.21
待支付费用	8,359.93	9,940.90	7,947.62
应付服务费	1,934.75	2,667.26	1,871.74
应付股权收购款项	-	6,049.42	10,910.53

其他	1,799.54	2,972.75	4,210.31
合计	67,247.35	82,501.11	62,703.4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押金保证金、待支付费用、应付服务费等。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主要是南京智慧物流园、上海智慧物流园、淄博智慧物流园等自建仓建设形成的工程采购应付款，以及公司收购商标权形成的应付款项。2020年末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较2019年末减少8,775.89万元，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自建仓工程建设的进行，2019年形成的工程采购应付款部分于2020年支付，导致应付余额减少；2019年末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较2018年末余额增加22,490.46万元，主要是由于：①2019年南京智慧物流园、上海智慧物流园、淄博智慧物流园开工建设，使得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余额大幅增加；②2019年，公司向Boyol Logistics Offshore Limited收购商标权，使得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项余额增加。

应付押金保证金主要是仓储押金及合同保证金款项，2020年末押金保证金较2019年末增加3,058.26万元，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向物流服务供应商及仓储客户收取的仓储押金及合同保证金随之增加；2019年末押金保证金较2018年末增加617.10万元，主要是随着公司仓储服务业务的发展收取新增客户押金所致。

待支付费用主要是待支付人工成本、租赁费、办公费等款项。2019年末待支付费用较2018年末增加1,993.28万元，一方面是由于上海贝业因临时性业务需求，当年末应付物料、设备租赁费等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因扩大业务导致预提人工费及办公费增加。

应付服务费主要是应付咨询服务费等款项，2019年末应付服务费余额明显高于2018年末和2020年末余额，主要是由于公司因业财系统升级需要，向思爱普（中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咨询服务所致。

2019年末的应付股权收购款项主要是报告期外合肥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重庆海日物流有限公司自合肥海尔物流有限公司、重庆海尔物流有限公司分立形成的应付款项，该等款项已于2020年支付。2018年末的应付股权收购款项除上述款项外，还包括应付贵州沛吉原股东的收购款项，已于2019年支付。

(8) 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未决诉讼相关预计负债	546.59	867.80	-
非金融机构借款	395.09	543.95	-
预计搬迁负债	-	-	1,090.87
股权转让款	-	-	2,600.98
待转销项税	297.00	-	-
合计	1,238.68	1,411.75	3,691.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3,691.86 万元、1,411.75 万元、1,238.68 万元。2019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2,280.10 万元，主要原因是：①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流动负债为武汉仓搬迁费用计提预计负债，2019 年搬迁已经完成，其他流动负债减少人民币 1,090.87 万元；②2018 年末，公司因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形成其他流动负债-股权转让款 2,600.98 万元，已于 2019 年收回。

3、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450.00	1.37%	500.00	1.83%	-	-
长期应付款	99.21	0.30%	164.69	0.60%	-	-
递延收益	19,792.25	60.16%	13,992.60	51.28%	11,692.41	9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23	1.97%	676.63	2.48%	382.04	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08.57	36.20%	11,954.12	43.8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98.26	100.00%	27,288.04	100.00%	12,074.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2,074.45 万元、27,288.04 万元、32,898.26 万元，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收益、其他非流动负债等构成，各主要项目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借款	450.00	500.00	-
合计	450.00	5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500.00 万元、450.0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1.83%、1.37%，主要是公司为满足日常运营资金需求，获取的长期借款，不存在本金及利息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2) 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融资租赁	99.21	164.69	-
合计	99.21	164.69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164.69 万元、99.2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0.60%、0.30%，主要是因公司子公司深圳富润德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购买资产产生。

(3)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政府补助	19,792.25	13,992.60	11,692.41
合计	19,792.25	13,992.60	11,692.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11,692.41 万元、13,992.60 万元、19,792.25 万元，均为政府补助，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青岛日日顺武汉物流有限公司桩基补贴	5,811.00	2,400.00	-	与资产相关
海尔（郑州）市场创新产业园项目土地补贴	4,888.36	5,086.63	5,284.89	与资产相关
海尔（即墨）物流产业园土地补贴	2,752.21	2,822.19	2,892.16	与资产相关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	-	691.80	1,383.20	与收益相关

限公司扶持基金				
淄博日日顺创新产业园项目补贴	2,000.00	-	-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自建仓补助款	1,425.00	1,500.00	1,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基础设施专项补贴	1,466.00	-	-	与资产相关
海尔（南京）虚实网服务园一期项目	612.19	625.79	639.40	与资产相关
淄博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项目补贴	500.00	500.00	-	与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建设扶持基金	337.48	366.20	492.7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792.25	13,992.60	11,692.41	

（4）其他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衍生金融工具	760.62	741.93	-
少数股权回购负债	11,147.95	11,212.19	-
合计	11,908.57	11,954.12	-

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由少数股权回购负债和衍生金融工具构成，其中少数股权回购负债主要是公司 2019 年收购深圳富润德，因收购协议中的对赌条款而计提的负债。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倍）	1.52	1.60	1.84
速动比率（倍）	1.52	1.60	1.84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40.72%	40.13%	36.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12%	21.82%	22.5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7,130.75	51,266.61	46,858.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84、1.60 和 1.52，速动比率分别为 1.84、1.60 和 1.52，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相对较高，公司流动性风险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26%、40.13%、40.72%，资产负债率较为稳定。

2、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德邦股份	1.03	1.08	1.32
	京东物流	1.20	1.32	1.86
	飞力达	1.14	1.24	1.34
	中国外运	1.16	1.25	1.55
	畅联股份	5.14	4.04	3.39
	可比公司平均	1.93	1.79	1.89
	日日顺股份	1.52	1.60	1.84
速动比率	德邦股份	1.03	1.08	1.32
	京东物流	1.18	1.30	1.84
	飞力达	1.07	1.14	1.24
	中国外运	1.16	1.25	1.54
	畅联股份	4.94	3.90	3.33
	可比公司平均	1.88	1.73	1.85
	日日顺股份	1.52	1.60	1.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德邦股份	32.53%	36.34%	43.94%
	京东物流	53.23%	61.26%	63.27%
	飞力达	62.76%	59.80%	56.00%
	中国外运	41.15%	43.32%	45.61%
	畅联股份	7.45%	6.78%	6.40%
	可比公司平均	39.42%	41.50%	43.04%
	日日顺股份	29.12%	21.82%	22.54%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其中，京东物流 2020 年度数据源自其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2020 年 1-3 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位于同行业公司可比区间，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整体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最近几年进行了多轮融资，资产负债率较低。

（三）股利分配情况

1、报告期内及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4.86	7,562.85	-171,44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07	-552.25	40,298.4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6.96	152.74	255.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38.83	-19,484.68	-111,78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38.43	136,423.11	248,209.5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177.26	116,938.43	136,423.1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7,119.83	1,020,326.47	1,116,623.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90.02	13,507.58	10,23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709.85	1,033,834.05	1,126,85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2,444.80	965,366.84	985,857.7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27.02	33,133.71	55,87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60.53	33,789.69	28,282.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08.92	28,191.84	37,70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341.27	1,060,482.07	1,107,71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141.46 万元、-26,648.02 万元、78,368.57 万元。2018 年 11 月公司处置盛丰物流股权，受该因素影响公司 2019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均有所减少。除该等因素影响外，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减少 45,789.48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

1) 基于物流行业基本情况的变化和新业务板块拓展的需要，2019 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①2019 年物流行业人工、油料价格持续上升，交通运输企业经营压力加大。为了进一步提高供应商合作黏性，稳定供应商合作关系，公司基于自身现金流情况，加强运营资金投入，通过调整与供应商结算条件等方式充分调动供应商积极性；

②2019 年公司重点布局运力服务板块，为了获取更加稳定、优质的运力资源，公司更多的向直接承运商采购运力，直接承运商因经营需求对结算周期要求较高，使得在运力服务板块的运营资金投入增加；

③在消费供应链服务和制造供应链服务板块，公司积极拓展在新品类如家居、农产品、电子元器件物流等方面的业务。针对新品类客户的供应链需求特点，公司在家居仓库租赁、农产品铁路运输、公路运输运力采购等节点投入更多资金，获得优质运力保障的同时增厚盈利空间，以支持新业务的拓展。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所提高。

2) 受新业务新品类布局，及收入分布季节性的影响，2019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速度不及营业收入增长速度

①公司在 2019 年加速在居家大件、农产品等新品类的布局，同时受第四季度电商大促订单量大幅增加的影响，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因公司应收账款结算周期约为三个月，第四季度业绩大幅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在 2019 年期末出现较大增长，未在当期实现全部现金流入；

②2019 年公司在生态创新服务板块切入安装业务，同时在国际供应链板块发力跨境海运业务，新业务的引入使得公司 2019 年期末应收余额有所增加，当期现金流入低于当期收入。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速度不及营业收入增长及对应采购付款增长速度。

虽然以上情形导致公司 2019 年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但得益于优质的运力保障、良好的供应商合作关系及对新客户和业务板块的布局，2020 年公司各项业务逐步稳定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整体现金流趋于稳定。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销售政策、采购政策、信用政策变化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销售政策、采购政策、信用政策变化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7,119.83	1,020,326.47	1,116,623.53
营业收入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5.24%	98.62%	11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2,444.80	965,366.84	985,857.73
营业成本	1,285,953.35	942,784.19	882,20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	102.84%	102.40%	111.7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48%、98.62%、105.24%。2019 年度该比例低于报告期其他年度，主要是因公司基于物流行业基本情况的变化和新业务板块拓展的需要，加大营运资金投入，增强供应商合作粘性，使得 2019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受新业务新品类布局，及收入分布季节性的影响，2019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速不及营业收入增速。整体来看，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例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销售政策、信用政策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11.75%、102.40%、102.84%，整体较为稳定，较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采购政策、信用政策相匹配。

综上，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销售政策、采购政策、信用政策相匹配。

(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净利润	43,130.97	24,927.65	22,386.78
加：信用减值损失	2,482.75	2,410.78	-
资产减值损失	2,902.72	7,059.27	5,800.96
固定资产折旧	14,300.27	11,152.98	11,269.48
无形资产摊销	4,792.00	3,637.51	2,60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98	454.26	1,710.90
递延收益的摊销	-1,177.35	-1,099.81	-1,270.88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填列）	-68.34	47.10	-16,280.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328.59	-9.70	-18.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844.32	454.67	431.13
财务费用	234.97	592.78	920.89
投资收益	-4,060.73	-6,986.75	-12,20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12.01	371.85	-245.1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13.69	-45.39	-290.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9,537.33	-109,823.89	50,606.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3,176.52	39,509.60	-46,934.06
股权激励费用	1,129.56	699.05	659.0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35,237.60	-51,575.67	-3,245.3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分别为-3,245.32万元、-51,575.67万元、35,237.60万元，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

2018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主要系固定资产折旧、资产处置收益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影响所致。其中，资产处置收益16,280.80万元系公司将位于武汉的仓库及土地使用权出售给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产

生的现金流入计入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是受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及固定资产折旧影响所致，其中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增加主要系受新业务新品类布局，及收入分布季节性的影响，2019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速度不及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导致2019年末应收项目余额大幅增加。

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主要是受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及固定资产折旧等影响所致，得益于良好的供应商合作关系及对新客户和新业务板块的布局，2020年公司各项业务逐步稳定发展，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整体现金流趋于稳定，导致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度增加105,016.59万元。

(4)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0年度/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合计
德邦股份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7,253.32	65,957.81	158,794.10	402,005.23
	净利润	56,513.72	32,363.21	70,040.72	158,917.65
	净现比	0.32	0.49	0.44	0.40
飞力达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6,412.14	5,750.35	7,320.34	39,482.83
	净利润	381.63	5,032.49	2,573.72	7,987.84
	净现比	0.01	0.88	0.35	0.20
中国外运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5,638.50	331,998.45	201,339.33	928,976.28
	净利润	287,251.08	292,700.93	319,896.83	899,848.84
	净现比	0.73	0.88	1.59	0.97
畅联股份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385.67	18,454.73	415.35	43,255.75
	净利润	11,225.36	11,663.71	14,165.97	37,055.04
	净现比	0.46	0.63	34.11	0.86
京东物流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63,535.40	263,029.40	102,176.90	1,028,741.70
	净利润	-1,171.40	-223,748.60	-276,454.70	-501,374.70

	净现比	-0.002	-0.85	-2.71	-0.49
平均值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7,445.01	137,038.15	94,009.20	488,492.36
	净利润	70,840.08	23,602.35	26,044.51	120,486.93
	净现比	0.28	0.17	0.28	0.25
平均值 (不含京 东物流)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5,922.41	105,540.34	91,967.28	353,430.02
	净利润	88,842.95	85,440.09	101,669.31	275,952.34
	净现比	0.57	0.81	1.11	0.78
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8,368.57	-26,648.02	19,141.46	70,862.01
	净利润	43,130.97	24,927.65	22,386.78	90,445.40
	净现比	0.55	-0.94	1.17	1.28

注：京东物流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为 2020 年前三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受行业因素影响，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及变动幅度较大的情形，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的差异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具有一定可比性。报告期内，公司三年平均净现比为 1.28，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0.25，主要是受新增客户和业务板块拓展、收入分布的季节性影响，及在供应商合作布局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除 2019 年公司特殊经营情况导致净现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大外，在不考虑京东物流影响的情形下，公司 2018 年、2019 年净现比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8,713.73	531,381.70	147,865.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0.22	8,899.41	3,51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2.42	28,678.92	16,22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53.44	4.88	63,742.4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	2,60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989.81	576,964.91	233,949.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848.67	79,171.10	62,74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9,196.57	474,400.23	32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49.42	15,830.73	13,653.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094.67	569,402.06	405,399.72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04.86	7,562.85	-171,449.8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1,449.83 万元、7,562.85 万元、-19,104.86 万元，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47,865.10 万元、531,381.70 万元、418,713.73 万元，主要是理财产品到期收回产生的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16,223.00 万元、28,678.92 万元、12.42 万元，主要是处置仓库、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收到的现金，其中 2018 年度、2019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主要是公司将位于武汉的仓库及土地使用权出售给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63,742.41 万元、4.88 万元和 3,553.44 万元，其中，2018 年主要是处置子公司盛丰物流股权收到的现金；2020 年度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主要是处置子公司山东海叹号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2,746.29 万元、79,171.10 万元、90,848.67 万元，主要是公司为自建仓布局需要，购置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自建仓产生的现金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29,000.00 万元、474,400.23 万元、349,196.57 万元，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13,653.43 万元、15,830.73 万元、6,049.42 万元，主要是收购贵州沛吉、深圳富润德股权所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6.89	2,326.70	62,667.3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1.00	2,326.70	1,586.0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142.62	1,961.34	13,3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49.52	4,288.04	75,995.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0.00	3,813.30	23,953.45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97	1,026.99	1,48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8.21	608.13	515.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8	-	10,258.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44	4,840.29	35,696.7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2.07	-552.25	40,298.45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0,298.45 万元、-552.25 万元、5,592.07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等。其中，2018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明显较高，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在 2018 年度取得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产生的现金流出。

（五）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分析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及场景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围绕不断迭代的用户体验需求，致力于打造行业引领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依托科技驱动的数字化业务运营模式和全面布局的物流网络，建立了提供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全链路、多场景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以满足物联网时代客户不断变化的供应链需求，提高客户在采购、生产制造、消费流通、用户服务等环节的运营效率，赋能客户应对新零售时代的商业模式变革。在此基础上，基于与终端用户的深度交互沟通，公司为用户提供覆盖居家、健身、出行等众多场景的个性化定制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稳定的经营模式以及业绩的稳步增长为公司的持续盈利提供了保障。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可以快速补充营运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利用自身优势不断提高综合竞争力，巩固并提升行业地位和盈利能力。

经审慎评估，公司管理层认为：（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行业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2）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3）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4）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的情况；（5）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公司不存在上述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二、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资产业务重组分析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848.67	79,171.10	62,746.29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为自建仓布局需要，购置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自建仓产生的现金流出。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或有事项。

（二）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要承诺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已签约但未拨备	-	-	-
资本承诺	49,040.74	80,212.99	63,693.24

注：资本承诺指公司因已经签订不可撤销的长期资产的采购合同，需要支付但是尚未挂账的款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公司主要从事物流及相关服务，仅有一个业务单元，公司的全部业务构成一个报告分部。

（1）产品和劳务信息

1) 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物流及相关服务收入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2）地理信息

1) 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中国大陆	1,393,083.46	1,031,851.72	955,698.63
其他地区	10,539.18	2,791.85	2,967.77
合计	1,403,622.64	1,034,643.58	958,666.40

（2）非流动资产总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中国大陆	459,308.80	413,880.73	328,688.10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主要客户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来自于海尔集团（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分别为 368,846.96 万元、434,867.11 万元、465,045.68 万元。公司营业收

入中来自于阿里巴巴集团及附属公司（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分别为 195,319.85 万元、211,311.97 万元、221,756.47 万元。

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47,939.24 元及人民币 54,444.40 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1年以内（含1年）	72.19	72.19	-
1年至2年（含2年）	8.20	72.19	-
2年至3年（含3年）	-	8.20	-
合计	80.40	152.59	-

（2）作为承租人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1年以内（含1年）	90,470.42	60,134.73	68,349.60
1年至2年（含2年）	23,252.86	25,609.62	39,464.70
2年至5年（含5年）	13,457.67	19,420.28	28,439.02
5年以上	2,283.88	4,482.76	9,492.40
合计	129,464.83	109,647.39	145,745.71

十四、盈利预测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6,561.8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1	智能物流中心项目	(1)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	70,000.00	66,650.00	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019-370211-59-03-000019	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937021100003771
		(2)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	50,000.00	46,900.00	青岛国际经济合作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020-370211-59-03-000021	不适用
		(3) 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	100,800.00	57,500.72	西安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20-610115-59-03-001757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临潼分局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061011500000281
		(4) 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	-	-	-	-
		(4.1) 日日顺沈阳创新产业园项目	11,000.00	11,000.00	沈北发改备字[2019]100号	不适用
		(4.2) 日日顺沈阳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项目	11,000.00	11,000.00	沈北发改备字[2019]101号	不适用
		(5) 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	37,000.00	37,000.00	淄川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项目代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情况
	设（二期）建设项目			码：2102-370302-89-01-955806	
	小计	279,800.00	230,050.72	-	-
2	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	13,800.42	13,800.42	胶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编码：2102-370281-04-01-964508	不适用
3	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	22,060.40	22,060.40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2-370212-04-01-686011	不适用
4	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	5,280.67	5,280.67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3-370212-04-01-952859	不适用
5	自营运力提升项目	5,870.48	5,870.48	崂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编码：2101-370212-04-01-233762	不适用
	合计	326,811.97	277,062.69	-	-

注：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已取得一期土地，土地证号陕（2020）临潼区不动产权第 0004644 号，面积 22.47 万平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建设该项目一期，该部分的投资总额为 68,700.72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57,500.72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建设剩余款项。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智能物流中心项目公司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设（二期）建设项目、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土地的使用权，已取得相关《不动产权证书》，详见下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土地性质	面积(m ²)	座落位置	使用权期限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	鲁（2020）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出让	114,577.00	黄岛区王台路以南、园区一号路	2069.11.06

项目	有限公司	0076876 号			以东	
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陕（2020）临潼区不动产权第 0004644 号	出让	224,729.82	临潼区北田街道大秦路西侧、远秦路东侧、渭水四路北侧、渭水五路南侧	2070.09.27
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沈北国用（2016）第 0020 号	出让	104,575.00	沈北新区大望街 105 号	2065.12.21
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设（二期）建设项目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鲁（2019）淄博淄川区不动产权第 0014336 号	出让	169,181.76	淄川区胶王路以南、西环路以西	2069.09.23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所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目前，发行人正积极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就募投项目所用地块进行沟通，并取得了中德生态园管委产业促进部出具的说明文件。发行人后续将紧密跟踪募投项目所用地块的招拍挂流程，确保不因土地问题而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

根据中德生态园管委产业促进部出具的说明文件，该项目用地选址符合城市规划，用地规划性质为工业混合仓储用地，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该项目规划调整材料已上报至省自然资源厅，待省政府批复同意后，中德生态园管委产业促进部将协调新区主管部门优先保障项目用地指标需求，以满足项目后续建设需求。因此发行人获取土地的可能性较高，募投项目用地落实风险较低。发行人已在第四节“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之“（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中披露了上述风险及影响。

除智能物流中心项目外，本次募集资金其他投资项目不涉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的情形。

（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如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超过部分将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规

定。

1、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安排

公司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原则上不得超过募投项目的个数。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分别设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也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安排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且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2、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如适用）；
- 3、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会议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告。

3、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程序

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会议后二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项目名称	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智能物流中心项目	与主要业务关系：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进一步完善现有云仓

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	<p>网络布局，发力更多场景物流服务，拓展业务布局；推动实现仓库管理数字化升级，提升仓库利用率和作业效率、质量，进一步完善物联网场景物流服务能力。</p> <p>涉及核心技术：仓储控制系统、可视化仓储作业智能看板、AGV载货升降平台、货物高度定制化设计技术、货物最优分配控制技术、货物智能盘点管理技术、自动化货物盘点装置、基于高柔性密集仓储系统的大件家电存储模式升级、不良品拼托方法、可调节双向输送伸缩皮带输送机结构、龙门夹抱类产品定制化治具、智能物流防抖稳定提升机、智能物流用四向穿梭车</p>
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	<p>与主要业务关系：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配置处理能力更强的服务器及更大容量的存储空间，增强业务信息处理能力；建立灾备中心，保持业务连续性；通过系统/平台开发方案的实施，有利于降低公司成本和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以数字化及科技化赋能供应链物流服务战略发展。</p> <p>涉及核心技术：自动化计费引擎、订单智能预约、全渠道库存计算引擎、订单履约计算引擎、可视化仓储作业智能看板、技术开发框架平台</p>
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	<p>与主要业务关系：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终端网络布局，加强与终端用户的深入交互，聚焦用户多场景下的定制化需求；有利于实现场景物流生态战略，不断融合线上及线下展业模式。</p> <p>涉及核心技术：智能化配送设备、智能化仓库管理设备</p>
自营运力提升项目	<p>与主要业务关系：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提升主干路线运输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加强运营管控能力，宣传公司品牌形象。</p> <p>涉及核心技术：末端派车智能推荐、智能路由规划、干线自动调度、全链路轨迹可视</p>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降低，公司的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

2、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长，而在募集资金到位初期，由于投资项目建设期一到三年不等，建成初期规模效应尚不能完全显现，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成功实施后，主要业务能力得到优化，业务布局得到拓展，核心资产要素得到升级，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因此，长期来看，预计募

集资金的投入将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相符。

智能物流中心项目、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和自营运力提升项目落实了公司加强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战略。通过上述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仓储建设、服务网点布局以及干线车辆的投入，进一步提高现有供应链服务网络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构建覆盖全国、辐射全球的供应链服务网络。

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则是公司持续加强数字化及科技化投入的重要举措。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对现有的信息化管理平台进行升级，提升数据处理能力、存储空间，保持业务连续性，优化设备互联以及信息互联，进一步促进全链条信息共享并提升供应链智能化水平；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持续加大智能仓的布局及建设，运用包括密集存储方案和柔性管理方案在内的仓库智能化设计，提升仓库利用率和作业效率、质量，推动实现仓库管理数字化升级。

（七）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在模式创新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提升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提升公司数字化运营能力，提升仓储等供应链环节上的数字化水平，为公司业务运营模式夯实数字化基础。在科技创新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升级了多个运用智能技术的智能仓库，进一步提升公司现有云仓网络的智能化水平。在业态创新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为场景服务搭建触点，为提升消费者体验、深挖交互环节用户需求提供抓手。在产业融合升级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依托精益化的运营能力，融合 5G、物联网及大数据技术，为实现供应链与生产制造及流通消费的深度融合提供技术基础，帮助企业客户应对销售渠道转型及电商模式发展下的物流及供应链需求。

（八）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本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用于智能物流中心项目、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及自营运力提升项目的建设。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1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九）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一）智能物流中心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于全国各地进行智能仓库建设，建设项目包括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和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设（二期）项目。

上述 5 个智能仓库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建筑规模及选址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筑规模（m ² ）	选址情况
1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125,643.82	青岛市黄岛区王台路以南，园区一号路以东
2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二期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115,928.50	青岛市黄岛区王台路以南，园区一号路以东
3	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	西安日日顺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271,794.92	西安渭北（临潼）现代工业组团渭水六路中段
4	日日顺（沈阳）工业园配套项目	沈阳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38,179.92	沈阳沈北新区大望街 105 号
5	海尔新星物流公路港建设（二期）项目	山东日日顺新星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	淄博市淄川区胶王路以南，西环路以西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外租仓自有化替代，优化现有云仓网络布局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出于对仓储成本控制和仓储服务升级的需求，自建仓替代部分外租仓已成为公司的首要选择。目前西安、沈阳、济南周边等地鲜有符合公司业务规模的仓储资源，第三方仓库大多属于低标仓，小而分散，物流配送效率低，管理难度大；同时由于多数第三方仓库改造升级困难，难以与公司业务信息系统进行更好的协调和融合，无法达到公司仓储管理智能化需求；再者国家对于仓储的消防安全要求日趋严格，第三方仓储为满足各项监管规定所做的新建及整改等也将导致租赁

价格的提升，进而会增加公司相关运营成本和资金压力。综上，通过智能物流中心项目的实施，可以实现外租仓部分自有化替代，优化公司仓储网络布局，降低公司相关运营成本，提高物流运作效率，满足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需求。

（2）发力更多场景物流服务，拓展业务布局

日日顺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的的设计围绕青岛西海岸新区自贸区产业规划，不仅涵盖海尔集团的多项供应链服务，同时满足区域社会化物流需求，业务场景将涉及家电、食品等多个领域，服务范围涵盖消费供应链、制造供应链等多项业务板块，目标打造成为生态智能园区和智慧物流园区；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设计时，考虑西安是汽配物流环节的重要枢纽，辐射西部地区，是西北地区的区域经济中心，建设海尔（西安）虚实网服务园项目，是公司发力汽车备件物流场景、完善汽车备件供应链服务能力的重要举措。综上，上述仓储建设为发力更多场景物流服务，拓展业务布局夯实基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多项政策的落地为项目建设提供坚实的保障

随着物流行业的不断发展，仓储作为供应链服务行业的重要环节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2019年8月，国家发改委印发《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提到：“鼓励发展物流所需的公共仓储等配套设施建设”。2019年9月，国务院发布《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指出：“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物流发展，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鼓励发展集约化配送模式”。2018年5月，商务部联合财务部印发《关于开展2018年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的通知》指出：“要强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夯实供应链发展基础”。2018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意见》指出：“完善电子商务快递物流基础设施；强化服务创新，提升快递末端服务能力；强化标准化智能化，提高协同运行效率”。国家不断出台的指导政策为项目的建设提供了保障。

综上，国家相关支持政策的落地实施，为本项目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丰富的技术积累与专业团队是项目建设的基础

发行人在供应链服务行业深耕多年，在技术积累和专业团队储备等方面拥有领先

优势。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与研发实践，对内建立起研发人员的考核激励机制和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学习和提高的机会；对外与行业组织及名校联动，与中国物流学会联合创建“日日顺物流创客训练营”，设置若干课题，促使相关成果应用于实践。训练营联合了全国各大高校，校企合作项目众多，为公司引入了大量高素质专业人才，充实了人才储备。

综上，公司丰富的经验技术积累与专业的管理运营团队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 各行业深度布局为项目建设提供业务支撑

公司脱胎于海尔集团的产业背景，深耕供应链管理领域超过二十年，使得公司具备了对供应链管理行业的深刻理解，凭借自己的优质服务积累了良好的口碑，拥有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在同行业中有着较强的竞争力。同时，公司把握线上线下渠道深度融合的机遇，以开放且复杂的消费供应链为主场景，为客户输出全渠道供应链设计及解决方案，涉及行业包括家电、家居、健康、出行等多个行业，积累了众多如宜家、亿健等业内领先的知名品牌客户；公司也与阿里巴巴集团等电商平台建立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通过提供领先的电商行业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全流程的良好服务体验。公司通过对各行业的深度布局，利用良好、积极的服务巩固了庞大的优质客户资源，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有力的业务基础。

4、项目投资概况

项目预计总投资 247,700.72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86,299.61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9,322.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86,299.61	186,299.61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9,322.18	19,322.18
3	软件	2,700.00	2,700.00
4	土地款	17,650.00	-
5	勘察设计费	4,523.68	4,523.68
6	工程建设相关的其他费用	8,848.91	8,848.91
7	预备费	6,650.83	6,650.83
8	铺底流动资金	1,705.51	1,705.51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总投资	247,700.72	230,050.72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及竣工验收。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间产生的污染主要包括施工粉尘、噪声、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公司采取的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1）大气污染主要防治措施

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扬尘。项目建设期间采取的防治措施包括施工现场设置隔离防护墙，施工场地设置统一围挡；施工现场残土、沙料等易生尘物料采取覆盖防尘网（布）或喷洒覆盖剂等有效措施；施工现场结合设计中的永久道路布置施工道路；制定洒水降尘制度，在易产生扬尘的季节，安排洒水降尘；不在工地进行混凝土搅拌操作，由专业厂家提供商品混凝土等。

（2）噪声污染主要防治措施

噪声污染主要是施工过程中推土机、各种打桩机、混凝土搅拌机、电锯、吊车等各种机械设备及运输材料的汽车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在建设期间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同时对产生噪声的施工机械合理布局并采取降噪措施。

（3）废水污染主要防治措施

废水污染主要是施工现场工人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活动中排放的各类生产废水。项目建设期间加强污水处理和清运管理，建设工地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等通过单独铺设污水收集管道和收集池进行处理。

（4）固废污染主要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建设期间做到及时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产污量较少。项目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均达标后排放，预测该建设项目对项目所在区的水、气、声环境影响较小，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通过落实本项目的管理措施，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在达标范围内得到有效控制。

（二）仓储设备智能化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对发行人现有仓库进行设备智能化升级。智能化升级主要按照仓库所在的区位和重要性分为基地 CDC 智能仓和区域 RDC 智能仓两种类型。基地 CDC 智能仓采用密集存储式立库的方案，充分利用仓库上层空间。区域 RDC 智能仓采用 AGV+穿梭车智能立库的方案，利用库内存储柔性布局，多样化存储容器，构建多品类兼容能力。通过引入自动化操作设备、智能管理系统，提升仓储运营效率，打造仓储管理运作大脑，从而实现物流管理智能化升级。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拟由该公司进行智能设备的购置，并对公司仓库进行智能化升级。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引入智能化设备，提升仓储运营效率

公司客户涵盖了家电、家居、健康、出行等大件消费品行业，标的产品具有体积大、重量高、不规则、不易搬运及高单价、易碎等特点，在供应链服务全流程中需要对不同产品实施相应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本次智能仓储设备的引进，首先将存储容器升级为多样化存储容器，可以兼容从彩电，到厨电、热水器、小冷柜、波轮洗衣机、空调挂机等家用电器在内的众多品类；其次，从单一人工拣货台升级到人工+夹报拣货台，实现多品类、小批次、小库位管理，全面提升仓储运转速度；再者，针对公司产品多为居家大件的产品特点，结合目前仓库高度现状，将传统仓储模式升级到 AGV+多层智能立库模式，新增立库货架，打造多层智能立库，从而充分利用仓库上层空间。通过上述智能化升级，最终实现库存容量提升，产品分类管理，完成从入库、拣货、备货、装车的全流程升级，大幅度提升仓储运营效率。

（2）降低人工成本和作业错误率

传统的物流仓储系统存在人工作业环节多、人工成本高和作业效率低等问题，难以满足物联网时代企业的物流需求。公司通过引入智能仓储设备，仓内将广泛运用智能机器人、数字孪生、堆垛机、大件 AGV、四向穿梭车等先进物流设备及技术，可以实现设备运行自动化，在库商品管理信息化和智能化，提高库存准确度和管理效率，减少人为搬运带来的不必要的损失，降低人工操作的错误率，实现仓库的数字化精益运营。

（3）推动实现仓库管理数字化升级

本项目的实施将实现对标的仓库实时在线监控管理，运用数字孪生技术对仓储环节人、车、货、设备等各要素实现数字化精准实时管理，结合大数据分析对设备进行预防性调试和维护，减少设备停机时间，降低损失；实时反映仓库库存量及库位使用情况，合理进行库存布局，提高仓库管理效率。

在此基础上，结合公司不断迭代的业务信息系统，公司实现整体业务流程数字化；数字化降低了管理成本，仓储等环节所有运营数据统计可实时在线监控，库位健康度、出入库效率等分析指标直观展现；丰富了评价维度，物流效能评价实现了多维度多层次的有机结合，评价结果更加真实可信，评价过程更加动态，推动实现全供应链数字化管理，进一步完善物联网时代供应链服务能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政策支持为项目建设奠定基础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物质生活的不断丰富，物流在居民生活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不断有政策出台，鼓励企业建设智慧物流，便利人民生活。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范畴，符合《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中关于推动物流活动信息化、数据化的意见；符合《“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意见》中对于降低企业成本、便利群众生活、促进就业、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的要求；符合《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中建立布局合理、便捷高效的物流系统的要求。

综上，国家相关支持政策的落地实施，为本项目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资源为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公司在物流行业深耕多年，发展过程中把握渠道变革的机遇，以开放且复杂的消费供应链为主场景，为客户输出以线上线下库存共享为核心的全渠道供应链设计及解决方案，并由家电行业向家居、健康、出行、冷链、快消、3C 电子等大件消费品行业复制延伸，积累了众多业内领先的知名品牌客户。公司本次智能仓储设备的升级依托公司多年工作经验，有针对性的对目前制约公司物流效率的问题进行了改进。如针对公司物流运输的大件产品的特性，结合目前仓库卸车的现状，推出了真空助力卸车的方案用于智能仓项目入库作业，主要用于搬运洗衣机、空调外机等大件，保证货物安全等。基于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资源设计的定制化方案使本次项目更能贴近企业生产实务，有助于物流体系全面升级。

（3）优秀的集成设计能力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掌握先进的行业技术，拥有多项相关专利。公司 2018 年参与制定中国首个大件物流服务行业标准，被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联合授予“国家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公司牵头承担了首个“智慧物流领域”国家重点专项“智慧物流管理与智能服务关键技术”，具备构建包括 WMS 仓储管理系统在内的数字化构建能力，熟练设计包括全景智能扫描站、关节机器人、龙门拣选机器人、外骨骼机器人等仓内外设备在内的自动化方案。除了不断迭代优化公司仓储能力，公司还强调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对客户的赋能，为客户设计并输出包括供应链方案设计、信息化及智能设施集成服务等在内的全方位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优秀的集成设计能力为项目提供了技术支持，为项目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总投资 13,800.42 万元，其中：货架及容器 6,973.44 万元，AGV、穿梭机及输送系统 5,216.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货架及容器	6,973.44	6,973.44
2	AGV、穿梭机及输送系统	5,216.00	5,216.00
3	信息系统配套设备	563.62	563.62
4	其他费用	768.35	768.35
5	铺底流动资金	279.01	279.01
项目总投资		13,800.42	13,800.42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设备购置、安装及调试、人员培训。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采取对已有仓库进行设备安装和改造的形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期污染源主要是室内建筑改造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粉尘、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固体废弃物等，产污量较少。项目对所排放的污染物采取了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在集中处理后基本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三）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利用公司现有办公用房进行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建设，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两个方面：其一，对公司物流信息系统进行数字化和智能化研发升级；其二，打造日日顺数据中心和灾备中心，为公司业务提供基础支撑，保证公司数据安全。其中，对公司物流信息系统进行数字化和智能化研发升级内容包括业务系统优化改造、业务中台体系建设、数据中台体系建设、科技中台体系建设。本项目运用大数据技术、AI 算法等技术帮助公司在营销端、内部运营端、产品与服务等方面实现数字化转型。通过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内部管理和运营效率，同时深入推进数字技术与业务融合创新，增强基础架构的安全和稳定性，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有力支持。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山东省青岛市海尔云谷旁日日顺大厦，拟于山东省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辛安河路 6 号租赁机房扩大公司数据中心规模，于公有云上新建公司灾备中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符合行业发展对公司数字化能力的要求

数字化和智能化已成为供应链发展的主流趋势。物联网、大数据、5G、云计算等技术的高度融合，促进了供应链可视化、可调配、可预测的进程，在推动物流行业实现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对行业内企业的数字化和信息化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

背景下，公司通过自主搭建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对基础物流资源进行了有效管理和调度，并凭借优秀的运营能力和服务质量，以及对运输网络、技术及人员等的持续投入，实现了业务量和收入的不断增长。为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提出了“物流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项目”。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以数字化和智能化为切入点，升级现有业务系统，研究开发数据中台、业务中台和科技中台，并对服务器和存储空间进行升级扩容，以抵御业务量增长为公司物流信息系统带来的压力，满足行业发展对公司数字化能力提出的要求。

（2）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连续性和提高信息处理能力

随着科技的快速发展，信息化技术已成为企业稳健发展、持续创新的新引擎。信息的速度和深度决定了企业管理的精度和效率。为迎合公司业务连续运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需对现有信息系统做完整统一的规划，推动离散机房的迁移汇总，加强各系统在使用过程中的联系，以满足公司一体化运营模式对信息系统的高要求，支撑公司日益增长的业务量和精细化业务运作的需求，提高公司的业务信息处理能力与速度。此外，公司的信息化管理已深入到每一个环节，这对数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在黄岛拥有自建机房，但随着业务量增长，现有服务器在数量及服务能力方面亟待提升，因此需对公司的服务器进行补充，提升服务能力和数据的可用性。同时，还需建立异地容灾数据中心，确保地域灾难发生时数据丢失最小化，提升业务数据的安全性。本项目通过研发升级业务系统及平台系统，扩大数据中心规模及新建灾备中心，有利于公司紧贴用户围绕效率，全面提升数字化和科技化能力，保持业务连续性，增强业务信息处理能力。

（3）有利于公司降本提效、提高市场竞争力

信息技术作为新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提高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应用信息技术有助于降低营运成本，提高管理效率，为客户提供尽可能多的增值服务，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将从资产、人力及营运三个方面寻求突破，降本增效，而这也对公司物流信息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资产方面，公司寻求提升资产利用率，即优化网络资源、车辆资源和仓库资源，这需要物流信息系统运用数据模型进行数据分析，优化仓库策略及配置（如线路、网点、车辆班次等）；在人力方面，公司寻求降低人力成本，即增加自动化业务操作、降低操作复杂度、加强内部协同，这需要物流信息系统增加对业务流程的覆盖度；在营运方面，公司寻求优化营运费用，即提升费

用可视化、加强费用分析和控制，这需要通过物流信息系统全面采集业务数据，实现财务业务一体化，搭建高效的数据分析模型并根据实时情况及时反馈调整。综上，本项目对物流信息系统的升级建设有利于帮助公司实现降本提效，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项目建设与国家政策支持方向相一致

国家出台的相关支持政策鼓励仓储物流行业信息系统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将“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开发及建设”列为鼓励类范畴；《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用“推动物流活动信息化、数据化”强调积极支持基于大数据的运输配载、跟踪监测、库存监控等第三方物流信息平台创新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意见》鼓励物流龙头企业搭建面向中小物流企业的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强调集中力量突破信息管理、信息保护、安全审查和基础支撑关键技术，提高自主保障能力，完善重要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制度；《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 年）》强调加快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发挥核心物流企业整合能力，打通物流信息链，实现物流信息全程可追踪。综上，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国家政策支持方向相一致，这为本次项目建设提供了政策保障。

(2) 公司拥有信息系统方面技术经验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技术创新与积累作为增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之一。公司一直重视对信息系统的建设，报告期内持续优化 OMS、干线 TMS、区配 TMS、WMS、CDK 等核心业务系统，推动业务流程的持续优化和变革，不断加强信息系统基础架构建设；积极研发和引进了具有更高技术含量的信息技术与设备，搭建了 IT 管理体系，提升了 IT 人员能效，实现了对业务全流程的监控、跟踪、查询及资源调度，保证了服务水平及质量稳步提升。在物流信息系统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公司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已积累了大量先进技术和丰厚经验，并在程序设计、测试、发布、验收、安装等环节进行了大量项目实践，这些都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总投资 22,060.40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费用 11,322.55 万元，软件费用

3,162.08 万元，研发费用 5,614.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硬件设备	11,322.55	11,322.55
2	软件	3,162.08	3,162.08
3	研发费用	5,614.00	5,614.00
4	办公用房及机柜租赁费用	1,201.65	1,201.65
5	其他费用和预备费	760.12	760.12
项目总投资		22,060.40	22,060.40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3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设备购置、安装及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相关课题研究。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过程，仅日常运行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污染程度低，产生量较小，在集中处理后基本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四）最后一公里网络触点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一、二线城市搭建场景服务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向客户提供分销、配送、安装、场景体验、生态产品、定制化解决方案等服务。场景服务中心在公司现有服务网点上进行升级改造，采取服务商合作模式，其场地、人员等均由合作服务商自行提供，公司提供部分软硬件设备支持，并且场景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营主要由合作服务商自行负责，由公司对其进行运营支持、考核和业绩管理。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内容为场景服务中心建设，拟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杭州、重庆、武汉、西安、南京、天津、昆明、大连、合肥、济南、长春、贵阳、南昌等 42 个一、二线城市建立场景服务中心共 500 个，总建筑面积为 50,000 平方米。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有利于完善公司物流网络触点布局，优化公司服务能力

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物流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大量的新兴物流企业涌入市场，行业竞争不断加剧。未来物流行业的竞争将会聚焦于终端竞争，物流网络的覆盖范围以及终端物流网点的服务能力将会极大的影响物流企业的行业竞争力。本项目的建设是对公司现有物流运输网络的终端触点进行优化，扩大触点的服务范围，优化触点的服务能力，有助于公司保障物流运输安全性、及时性和可及性，同时为用户提供现场体验场景，主动触发用户装配、维修等后续便利服务需求。服务师入户服务也强化了对公司品牌的宣传力度，有利于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因此，项目建设有助于完善公司智慧物流网络布局，提高客户满意度，推动公司服务能力和质量的提升。

（2）有利于实现场景物流生态战略，不断融合线上及线下商业模式

在当前新消费环境下，整个物流行业呈现出数字化、生态化、场景化等发展趋势，客户的个性化和定制化需求日益增强。物流企业以产品交付为交易终点的传统物流模式已难以适应时代的发展需求。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场景物流生态品牌，通过搭建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持续为用户定制不同场景下的生活解决方案，增加与客户上门服务的机会，搭建与客户的诚信关系，提供给客户延伸性的服务，从而实现从用户体验生态到终身用户的塑造。本项目的建设，协同到家 APP 平台，结合线下场景服务中心的建设，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进行用户交互，发掘用户购买产品背后的服务需求，向客户提供家居、健身、出行等场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和送、装、配、修、场景体验等全方位服务。因此，项目建设有助于公司实现场景物流生态战略，最大化的满足客户的定制化和个性化需求，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丰富的物流平台和网点建设经验

在物流服务平台方面，公司已搭建起以信息化系统为基础的最后一公里智慧物流信息化平台，平台建设已初见成效。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覆盖全国的物流网络，以外部合作的方式在全国建设了 6,000 余个服务网点，为场景服务中心的建设提供了合作基础。此外，公司凭借服务师为客户提供送装服务，并持续对服务师进行定期培训来提升其服务能力。综上，公司目前已具备丰富的服务网络建设和运营经验，在网点建设上严谨稳妥的拓展规划以及科学有效的管理措施，有助于本项目场景服务中心的成

功建设和顺利运转。

(2) 公司拥有丰富的供应商资源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大件物流业务，与众多知名厂商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积累了丰富的供应商资源。消费流通场景从原有的单一家电行业逐步扩展至涵盖家电、家居生活、健身器材、出行工具等多个行业，拥有菜鸟、小米、宜家、亿健、雅迪、沃尔玛等在内的众多优质资源。同时，公司与阿里巴巴集团等电商平台建立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本项目旨在通过最后一公里场景服务中心和“到家”APP 平台的建设向客户提供家居、出行、健身、智家等场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目前已经与上千个品牌商达成合作，涵盖领域十分全面，为公司多场景中产品和服务的丰富和稳定提供了产品支持，有助于保障本项目的成功建设。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总投资 5,280.6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场景服务中心装修费用	3,115.00	3,115.00
2	场景服务中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854.59	854.59
3	研发费用	504.00	504.00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0.44	180.44
5	铺底流动资金	626.63	626.63
项目总投资		5,280.67	5,280.67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线下场景服务中心计划前 12 个月建设 200 家，后 12 个月建设 300 家。单个场景服务中心进度计划内容主要包括网点装修、数字化管理系统研发、场景服务中心设备购置及安装。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中场景服务中心建设主要为室内建筑装修工程，主要污染物质是废水、噪声、粉尘以及固体废弃物，属于污染因素简单、污染物种类少、毒性低的无特别环境影响的建设项目，同时加强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管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执行环保措施，基本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五）自营运力提升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进行运输车辆及相关配套设备的购置，采购车型集中在 17.5 米和 4.2 米车型，17.5 米车型主要用于杭州、郑州、青岛、济南等中心内的干线配送业务，4.2 米新能源及部分普通汽车主要用于北京、上海、深圳、杭州、广州等中心内的区配业务。新能源汽车采购主要应用在距离较近且客户集中区域，节能减排的同时降低运营成本，也用于解决区配业务中存在的部分城市禁行区域的送货禁行问题、并加快公司在绿色物流方面的落地实施。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内容为运输车辆及相关配套设备的购置。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提升主干路线运输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在线上线下销售渠道不断融合的背景下，我国消费者呈现单次购买商品的数量少、频次高、季节性强、收货地覆盖范围广的消费特点，这也导致了供应商发货地点分散、发货时间不一，但同时对于送达时限的要求日益提高，对于物流配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在发货时间、货物管理、时效监控、货品人员安全及服务质量保证方面花费的人力物力较多，增加了公司的管理运营成本。干线运输与区域配送是公司配送业务的主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本项目依托公司稳定流量和高效平台，构建发行人自有运力，通过自有运力保障对流运输，形成稳定的低成本、高时效、低残次的高质量线路，优化主干线路的运营成本，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2）加强运营管控能力，宣传公司品牌形象

干线运输和区域配送作为物流服务的关键环节，自有车辆灵活的调配能力有利于物流企业迅速应对突发情况，对公司物流服务的安全性提供良好的保障。特别是我国现阶段电商促销集中度高，呈强季节性，各物流企业的外部采购运力需求呈现集中化特点，在面对如“双十一”等特殊时点可能出现的“运力荒”时，具备应对能力尤为重要。

此外，运营车辆也是公司品牌形象宣传的重要载体，标有公司 LOGO 的货柜及车辆具有一定的品牌宣传效应，能够更好地体现公司的形象，保持服务及品牌的竞争优势，巩固及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丰富的运输网络管理经验与稳定的供应商资源为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在境内运输网络起网方面，公司构建并拓展全国调拨网络以及区配网络，搭建一仓发全国的干线能力，不断丰富干线网络和线路，同时公司根据整体网络的战略规划及能力发展，数字化赋能和动态网络优化，增强运输网络的速度、广度和深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日日顺及下属子公司的干线运输线路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336 个城市（地级市），拥有超过 14,000 条干线线路；区配运输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336 个城市（地级市），2,840 个区县。在境外运输网络起网方面，公司以客户需求及订单资源为导向，已整合超过 700 条海运航线，50 条铁路线路，1,500 条空运线路，服务可触达超过 550 个境外港口，超过 150 个境外国家。

此外，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大件物流业务，与众多知名厂商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积累了丰富的供应商资源。公司稳定的供应商资源具有一定的单量规模优势，可支撑自营运力建设，形成稳定的骨干网络。因此，公司丰富的运输网络管理经验与稳定的供应商资源能够为项目后续的健康运营提供保障。

(2) 完善的物流平台与信息系统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依托数字化运营和科技创新提升业务运营效率，已搭建起一套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信息系统，基本实现了供应链全链路的数字化可视，有效进行订单的追踪管理、运输路由的智能规划以及物流基础资源的合理调度。公司业务信息系统能够全流程可视化管理订单，包括针对配送业务的配送管理系统（自动接单、智能配车、高效回单）、移动应用平台及车辆轨迹平台（实时跟踪运输车辆的位置及状态）。本项目依托日日顺完善的业务信息系统对社会资源进行整合、管理，赋能车队和司机，保障稳定的运营质量和服务口碑。因此，公司供应链管理技术在运力管理领域不同场景下应用已有成熟经验，公司完善的物流平台与信息系统将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4、项目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总投资 5,870.48 万元，其中：干线用车 1,330.00 万元，区配用车

3,239.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干线用车	1,330.00	1,330.00
2	区配用车	3,239.00	3,239.00
3	车辆购置税	404.34	404.34
4	充电桩	208.00	208.00
5	车辆尾板安装、车体广告喷涂费用	356.60	356.60
6	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332.54	332.54
项目总投资		5,870.48	5,870.48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1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主要包括车辆、充电桩的购置及车辆尾板安装和车体广告喷涂。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购置的全部车辆均符合国家车辆排放标准。车辆、充电桩的购置及车辆尾板安装和车体广告喷涂，不涉及生产过程，仅日常运行产生少量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污染程度低，产生量较小，在集中处理后基本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生活污水接管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垃圾收集后进行分类，由环卫部门日日清运。

三、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一）公司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

公司以提供客户及用户最佳体验为发展核心，以数字化及科技化作为发展驱动力，以全面深化基础设施网络为发展支撑，不断夯实公司在端到端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与客户、用户及资源方携手共赢，在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和场景物流服务领域持续创新突破，最终可实现成为行业引领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

（二）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现代信息技术搭建了以数字化为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和全面布局的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建立了提供从工厂到终端用户的全链路、多场景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能力；同时，基于与终端用户的深度交互沟通，公司为用户提供覆盖居家、健身、出行等众多场景的个性化定制解决方案与增值服务。

在数字化运营管理方面，公司投入建设了数字化的供应链，覆盖订单管理、订单匹配、仓储管理、运输管理、末端用户送装服务等供应链核心业务环节，基本实现数字化和信息化贯穿于供应链服务的核心业务环节。

在物流服务网络方面，公司已经拓展了由三级仓储网络、配送网络和服务网络构成的物流基础设施及服务网络布局，以辐射全国的仓储为基础，以干线运输网络及车辆资源作为连接，以布局全国的送装网点及服务师作为送装服务的支撑，可基本实现供应链及物流服务覆盖全国所有的城镇、地区和人口。

在用户场景服务方面，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供应链服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生态创新服务。公司基于入户送装的场景和广泛的车辆资源，为用户及司机及车主交叉赋能多种类别的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

通过实施一系列措施，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21.00%，呈现出良好的增长势头。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主要措施

1、持续加强数字化及科技化投入，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动力

公司持续加大在科技化及数字化能力建设方面的投入，加速 5G、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融合应用于供应链领域。公司拟通过智能集成能力及在政策平台方面的优势，集聚智能装备、智能制造、智能集成等行业一流生态资源，搭建用户端到端产业智慧供应链服务体系，对内降本增效、提升服务竞争力，对外搭建智能产业生态圈，整合资源优势形成产业集聚，并逐步形成开放的智慧物流生态云平台。

在数字化方面，公司通过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对现有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进行升级及持续开发，支持与仓储、干线、配送资源方形成全流程可视的即时交互，打通制造前端与用户体验后端的信息互联。在科技化方面，公司加强人工智能及智能装备在仓配环节的运用，公司将持续加大智能仓的布局及建设，运用智能仓具备的数据采集能力以及柔性管理能力，提升作业效率；在运输环节，公司研发并集成多元融合感知定位、认知行为智能决策、自主可控软硬件架构等技术，加大智能调度、辅助驾驶等技术投入及应用。

2、加强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构建覆盖全国、辐射全球的深度服务网络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仓储建设、服务网点布局以及车辆资源的投入，进一步扩大现有供应链服务网络的深度和广度，构建覆盖全国、辐射全球的供应链服务网络。

在仓储布局方面，公司将根据订单量的分步，系统性优化仓储布局。公司将在核心区域加大自建仓储布局，以提升对仓储资源的把控力度，强化智能化运营能力。此外，公司以用户体验为驱动，加大在靠近终端消费者的中心区域布局过站仓，以加大尾部仓储能力的建设，提升仓储覆盖的广度及密度，进一步缩短与终端消费者的距离，提升供应链服务的效率。

在服务网点方面，公司一方面将持续深化对网点及服务师的多元化技能赋能升级及培训激励机制，不断提升多行业送装一体的服务能力。另一方面，随着场景服务业务的拓展和推广，公司计划对现有以送装服务为基础能力的网点升级改造为场景服务中心，使其在满足送装一体服务基础之上具备展示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定制能力，增值产品及服务实施及拓展能力，未来数年公司计划场景服务中心的占比将提升至30%-50%。

在运输服务方面，公司将现有业务运营模式进行升级及优化。一方面对以数字化为基础提升资源整合及网络化协同能力，升级迭代供应链管理系统动态优化运力资源，支撑业务的快速扩张；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在核心主营干线、骨干网络布局自有运营车辆，以提升对核心主营干线、骨干网络的管控及运营能力，进一步优化主干线路的运营成本。

3、持续升级迭代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赋能客户供应链升级

公司将在生产制造以及流通环节采取如下举措，以进一步提升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保持市场核心竞争力。

在生产制造环节，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对前端揽货仓、VMI仓的战略布局，加强与上游供应商所在的制造业产业带的有机衔接；另一方面，公司将结合制造产业工业互联网升级的发展机遇，不断提升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的设计及输出能力，为制造企业设计并输出涵盖原材料管理库存、线边物流在内的制造供应链一体化解决方案，提升制造企业柔性生产能力，以此形成客户粘性并向新的行业拓展和复制。

在销售流通环节，公司将持续深化统仓统配在不同行业及场景的拓展和应用，依

托技术创新、资源整合、系统管理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设计及输出以库存共享为核心的全渠道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线上线下库存共享、统一仓储、统一配送的物流服务，降低流通环节的库存成本，在提升客户及用户体验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业务发展机会。公司一方面不断巩固在家电、家居、健身、出行等行业的供应链管理服务领域的领先地位，借助在前述行业积累的供应链服务能力向汽车、教育大屏、电气等泛大件行业推广及复制，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进一步拓展专业化供应链服务能力，快速布局全温区冷链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打通从原产地到用户端全流程、全温区的服务能力，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消费供应链领域的市场份额及渗透率。此外，公司将加大力度推广“前置一公里”装配增值服务，即通过将生产线上的模块组装工序前置到离用户最近的仓内，将仓储赋予仓内加工装配的功能，解决部分成品不易运输且需要二次组装的供应链难题，并满足用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定制持续赋能产业客户。

4、加速拓展国际市场，战略布局国内国际双循环供应链服务能力

在国内国际经济双循环的发展格局下，中国企业对跨境供应链服务需求日益提升，公司加强整合国际航空、海运、中欧班列等国际网络通道以及物流枢纽在内的资源，并通过搭建全球数字化为基础的供应链运营管理系统以实现国内及国际供应链互联，为国际供应链业务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撑；同时，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包含空运、海运、铁路运输及公路运输在内的跨境一站式供应链服务能力，以满足客户在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下对跨境供应链的复杂需求。如公司积极把握跨境电商的发展红利，持续推出“顺邮宝”、“顺邮仓”、“FBA 海派”等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与中国邮政等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持续在跨境电商领域的布局，提升市场引领地位。

公司还将不断落实海外本土化发展战略，通过在境外加大物流基础设施的建设及服务网络的拓展，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互联互通。例如自 2018 年起公司开始布局印度当地物流市场，逐步搭建起中国与印度工业基地及港口的供应链双通路；未来，公司在印度将重点布局覆盖全印度的三级仓配网络，打造辐射印度全国的供应链服务网络。此外，公司计划在海外地区以设立当地子公司的方式，复制国内成功模式吸引当地人才及运营资源，加速海外本土化战略的落地，为打通国内及海外的供应链服务能力奠定坚实基础。

5、场景服务能力持续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在物联网时代，供应链的焦点将落在对用户价值的释放能力，场景物流服务以供应链服务为基础，深挖用户需求，通过对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的持续迭代满足用户需求，打造未来业务发展新引擎。

在赋能个人用户方面，公司以末端用户送装服务切入，通过送装交互感知用户个性化需求，强化基于产品全生态周期管理的增值服务能力，夯实与用户及品牌生态资源方共创基础，通过不断迭代满足用户个性化场景体验需求，打造个性化场景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提供能力，与用户之间实现深度融合并建立起信任。

在赋能资源方方面，稳定及丰富的订单资源是持续吸引优质资源合作方加入的重要因素，而为优质资源方赋能是公司应尽的责任。如基于运输资源方需求，公司聚焦车后服务场景，通过吸引如油、车保险、轮胎、车辆保养等优质车后生态资源合作方，实现多方价值共赢，以此吸引新的资源方，并深化与原有资源方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6、搭建共创共享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实现各方的合作共赢

公司将持续深化数字化基础的业务运营模式，依托对产业供应链的深入理解和洞见，针对不同场景、不同行业对于供应链管理的个性化需求，持续拓展并迭代定制化的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以期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如出行行业“前置 1KM”装配模式，打通零部件、品牌工厂与用户需求在仓储管理环节的互联，以此提升客户供应链管理效率及用户最佳体验从而获取更优质的订单资源。丰富的订单资源助力公司整合优质合作资源，并在此基础上挖掘新的消费点，以此强化与产业客户、终端用户以及合作资源方的多边连接，实现生态各方的互联互通，动态流动、自动合理配置，从而打造价值分享、合作共赢且具备自我强化能力的物联网场景物流生态平台。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流程

为了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了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该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且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相应责任机构

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服务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的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服务事宜，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LIU MING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邮政编码：266100

联系电话：0532-5577 7168

传真号码：0532-8893 6199

电子信箱：rrszqb@haier.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其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投资者之间沟通及时、有效。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等权利，公司

制定相关制度和措施，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的相关权益。

（一）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七条规定，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最终责任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潜在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五十六条规定，公司应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股东，严格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完善股东投票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六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地点的选择应当便于股东参加。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召集人应当在现场会议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公司章程（草案）》第六十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四条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

公司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名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公司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在两名（包含两名）以上时必须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由公司职工选举的监事，其提名、选举程序依照公司职工有关民主管理的规定执行。

（三）其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措施

1、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保障

1.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第（五）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的权利；

2.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三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予以提供。

2、投资者享有资产收益的保障

3.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九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提案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具体方案。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的保障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依法请求召

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等职权。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可以参与重大决策。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八条规定，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说明理由。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九条规定，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公司章程（草案）》第五十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示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必须实行累积投票制。

4、投资者选择管理者权力的保障

《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可以选择公司的管理者。

《公司章程（草案）》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目前，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投资者保护义务，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分配股利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股利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

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1)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前款所称的“现金分红条件”如下：

1) 公司会计年度盈利，且审计机构对当年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保证公司维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

3) 未发生弥补亏损、资产负债率高于 7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其中，“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在对外投资、资产的购买、对外担保方面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拟投资金额超过公司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2)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本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的预案。

5、利润分配时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未来三年回报规划

在足额计提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利润分配计划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状况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但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弥补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额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东投票机制主要条款如下：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一) 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二)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三) 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董事会成员的报酬和支付方法；
- (四) 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公司年度报告；
- (六)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
- (七)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 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 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终止、中止或变更公司形式;
- (三) 本章程的修改;
- (四) 董事会成员的任免;
- (五)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六) 股权激励计划;
- (七) 对回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八)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 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 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 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及股东大会召集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节重要合同是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正在履行和已经履行完毕的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采购合同

重大采购合同是指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框架合同或大额合同/订单。报告期内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
1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	柴油购销协议/柴油购销合同	柴油购销及提油服务	2020.01.06	2020.01.06–2020.12.31
					2019.03.28	2019.03.27–2020.03.26
2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久油能源有限公司	柴油购销协议/柴油购销合同	柴油购销及提油服务	2020.01.06	2020.01.06–2020.12.31
					2019.10.18	2019.10.16–2020.10.15
3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沈氏省心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以网络货物运输平台或无车承运方式提供的运输服务	2020.11.24	2020.06.01–2021.05.31
4	发行人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合同	“门到门”式的运输、装卸等全套物流服务	2019.07.27	2019.08.01–2021.07.31
					2017.06.28	2017.07.01–2018.06.30
5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安徽国力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合同	“门到门”式的运输、装卸等全套物流服务	2018.08.06	2018.08.01–2019.07.31
6	发行人	合肥市康健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合同	“门到门”式的运输、装卸等全套物流服务	2019.07.27	2019.08.01–2021.07.31
					2018.08.03	2018.08.01–2019.07.31
7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新兄弟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协议	仓储管理、装卸、订单管理等	2019.01.01	2019.01.01–2021.12.31
					2018.01.01	2018.01.01–2018.12.31
8	上海飞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合作框架协议	以网络货物运输平台或无车承运方式提供的运输服务	2018.12.11	2018.12.11–2019.12.31
9	发行人	成都和君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管理合同	仓储服务	2018.04.04	2018.04.01–2019.03.31
10	发行人	上海东源新地物流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合同	“门到门”式的运输、装卸等全套物流服务	2017.07.31	2017.08.01–2018.07.31
					2017.06.28	2017.07.01–2018.06.30

（二）销售合同

重大销售合同是指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前五大客户签署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框架合同。报告期内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1.	发行人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更名前: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合同	货物运输、仓储管理、配送安装等服务	2019年12月9日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	发行人	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20年仓储服务合作协议	电子商务仓储管理服务、有偿物流增值服务、系统服务、客户服务中心等服务	2020年3月1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019年仓储服务合作协议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018年仓储服务合作协议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018年仓储服务合作协议(集货仓)		2018年4月8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020年干线服务合作协议	电子商务有偿干线运输服务、系统服务、客户服务中心等服务	2020年3月1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019年干线服务合作协议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018年干线服务合作协议		2018年4月24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018年干线服务合作协议(集货仓)		2018年4月8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020年配送服务合作协议	电子商务有偿物流服务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020年配送服务合作协议(B2B)		2020年3月19日	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019年配送服务合作协议		2019年4月8日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018年配送服务合作协议		2018年4月8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3.	发行人	宁夏伊品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供应链上下游综合物流服务	2019年12月16日	2019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4.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IKEA SUPPLY AG	Frame Agreement	向宜家及其下属企业提供物流服务的框架合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
5.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宜家（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Assembly Services Agreement	组装服务	2018年9月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
			Installation Services Agreement	安装服务	2018年9月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
			Delivery Services Agreement	配送服务	2018年9月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
			Assembly and Installation Agreement	组装与安装服务	2016年4月	2016年4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
			Delivery Agreement	配送服务	2016年4月	2016年4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
6.	青岛云顺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青岛数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更名为：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业务合同	货物的公路运输相关服务	2020年3月17日	2020年3月17日至2020年12月31日
7.	上海贝业新兄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运输物流服务合同	货物物流运输、相关的客户服务及管理功能在内的服务	2020年5月20日	2020年5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运输物流服务合同	货物物流运输、相关的客户服务及管理功能在内的服务	2018年10月9日	2018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KCI+KARAT 仓储服务合同	仓储、相关的客户服务及管理功能在内的服务	2018年9月26日	2018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KCI+KARAT 运输物流服务合同	货物物流运输、相关的客户服务及管理功能在内的服务	2017年3月30日	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
8.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国内物流及仓储服务合同	国内物流（包括干线物流和配送服务）及仓储服务（货物保管以及相关的配套服务）	2018年10月31日	2018年1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期限
			配送服务合同	配送服务（包括货物装卸、运输和取派等全过程）	2018年3月25日	2018年3月26日至2019年3月25日
			仓储服务合同	仓储服务（包括验收、卸货、入库、打单、拣货、配货等一切与仓储管理、生产运营相关的服务）	2018年1月16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9.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武汉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京东海尔协同仓配送合作合同（2018年版）	商品配送服务	2018年4月1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
10.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京东海尔协同仓配送合作合同（2018年版）	商品配送服务	2018年3月31日	2018年4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

（三）借款合同

重大借款合同是指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超过 400 万元的借款合同/授信合同。报告期内的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借款人	贷款人	授信/借贷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1069134920SD005）	2020.04.22	上海飞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400	年利率：LPR 利率+0.35%	1 年（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	正常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LD2019015）	2019.08.07	上海飞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	央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一至五年期档次利率×1.3	3 年（2019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8 月 6 日）	正常
3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0-FSGYLCDEJDK-001）	2020.09.16	青岛飞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1,500	年利率：LPR 利率+0.15%	1 年（2020 年 9 月 16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6 日），按月结息（每月的第 20 日）	正常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公司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是指单笔争议标的在 5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案件、涉及发行人知识产权的案件和其他对发行人具有较大影响的案件。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进行的或尚未执行完毕的重大诉讼共计 10 件，其中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原告的重大诉讼为 9 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为 1 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请求	基本案情和受理情况	进展情况	对发行人的影响
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盘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赔偿损失18,711.63万元	2020年10月29日,发行人因被申请人欺诈发行人受让目标公司股权,致使发行人遭受损失,故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撤销股权转让协议,被申请人返还股权转让价款和利息,并赔偿损失。	案件已获受理,审理中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
2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许昌鲜易供应链有限公司,上海山普生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上海海锋摩托车有限公司、上海统凡实业有限公司、汪跃辉	要求对方赔偿损失643.74万元	原告自2019年04月09日至2019年05月17日陆续将总重量共计195,332.40千克的冻猪肉货品交由被告鲜易公司仓储保管。2019年05月22日华丹路仓库发生火灾,涉案货物全部灭失,原告货物损失为人民币6,348,000.00元,其他费用损失为人民币89,354.00元。原告要求上述被告承担相应侵权责任并赔偿损失。	案件已获受理,审理中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
3	上海鸿材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	对方要求广德物流赔偿损失634.80万元	2019年4月1日,原告与被告广德签订了《仓储运输服务合同》,约定被告为原告提供货物储存服务,将货物储存在华丹路仓库。2019年5月22日下午2时许,仓库发生火灾导致货物全部烧毁。原告现起诉要求赔偿损失。	执行和解,预计2021年4月履行完毕	发行人作为被告,和对方达成执行和解,赔偿金额对发行人业绩的影响轻微,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
4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福众能源有限公司、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728.75万元	原告为被告江苏福众能源有限公司承运货物,被告拖欠原告煤炭运输费用合计7,287,467.5元。被告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为该笔拖欠款项提供连带保证。为促使被告履行拖欠款项偿付义务,原告提起诉讼。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请求	基本案情和受理情况	进展情况	对发行人的影响
5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得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2,265.47 万元	原告为被告内蒙古蒙得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货物运输服务，被告拖欠原告煤炭运输费用合计 22,654,746.5 元。被告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为该笔拖欠款项提供连带保证。为促使被告履行拖欠款项偿付义务，原告提起诉讼。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6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康泽商贸有限公司、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1,668.82 万元	原告为被告天津康泽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货物运输服务，被告拖欠原告煤炭运输费用合计 16,688,150.9 元。被告河北国宾食品有限公司为该笔拖欠款项提供连带保证。为促使被告履行拖欠款项偿付义务，原告提起诉讼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7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市观奇洁具有限公司、广东锦珑矿山设备实业有限公司、广州晟昊进出口有限公司、广东晟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贵州巨海矿业有限公司、曹强、汪学辉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1,729.09 万元及利息	2014 年 1 月，原告与被告广州市观奇洁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奇公司”）签订《货物委托运输协议》，约定由原告为观奇公司提供货物运输服务。观奇公司拖欠原告运输费用 17,290,875 元，广州晟昊进出口有限公司、广东晟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贵州巨海矿业有限公司、曹强、汪学辉对债务提供了连带保证，因上述债务人拒不履行付款义务，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返还 17,290,875 元及支付利息 249,503.46 元。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8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锦珑矿山设备实业有限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1,767.72 万元及	2014 年 1 月，原告与被告广东锦珑矿山设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珑公司”）签订《货物委托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

序号	原告 (申请人)	被告 (被申请人)	诉讼/仲裁请求	基本案情和受理情况	进展情况	对发行人的影响
		公司、广州晟昊进出口有限公司、广东晟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贵州巨海矿业有限公司、曹强、汪学辉	利息	运输协议》，约定由原告为锦珑公司提供货物运输服务。锦珑公司拖欠原告运输费用 17,677,179 元，广州晟昊进出口有限公司、广东晟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贵州巨海矿业有限公司、曹强、汪学辉对债务提供了连带保证，因上述债务人拒不履行付款义务，原告提起诉讼要求返还 17,677,179 元及支付利息 942,441.11 元。	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9	青岛日日顺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津投金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1,241.18 万元	原告与被告签订《货物委托运输协议》，原告依照协议约定履行了为被告承运配送货物的义务，但被告却并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给原告运输费用共计人民币 10,828,050.6 元，原告提起诉讼要求支付运输费用。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10	深圳市富润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达铂物流有限公司、赣州新沃运力汽车有限公司	要求对方支付运输费 2,000.95 万元及利息	被告东莞达铂物流有限公司（“东莞达铂”）委托原告承运货物，截止至 2018 年 5 月 16 日，共计产生运费人民币 20,009,534.68 元。原告依约承运货物后，被告东莞达铂未依约支付运费。2020 年 5 月，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判决支持了原告上述诉讼请求，原告已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已取得胜诉的生效判决，案件正在执行阶段	发行人作为原告，不会因诉讼造成重大或有债务事项，不会因该项诉讼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影响。涉案金额已全额计提坏账并核销

如上表所示，上述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中，除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涉及的 1 项标的金额约为 634.80 万元的诉讼外，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均作为原告诉请相对方履行相关法律义务或赔偿责任，不涉及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被要求赔偿或履行特定义务的情形。上海广德物流有限公司涉及的标的金额约为 634.80 万元的诉讼，鉴于诉讼双方已经和解且争议标的金额占发行人 2020 年度净利润的占比较低，该项诉讼不会对发行人本次上市申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诉讼外，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公司产生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不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的重大违法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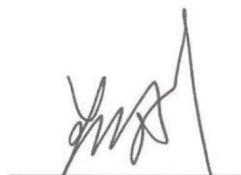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周云杰



解居志



王正刚



帅勇



王季民



毕秀丽



麦曜晖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周云杰

帅 勇

麦曜晖

解居志

王季民

王正刚

毕秀丽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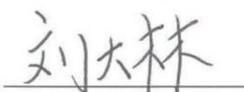


2021年4月28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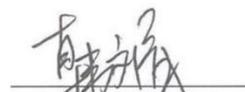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刘大林



姚 兰



韩文清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刘大林

_____ 姚 兰

姚 兰

韩文清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于贞超



李安



LIU MING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 日日顺（上海）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周云杰



实际控制人：

海尔集团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张瑞敏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三、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一）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沈诗白
沈诗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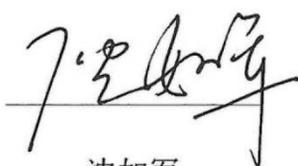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 张淑健 詹斌
张淑健 詹斌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沈如军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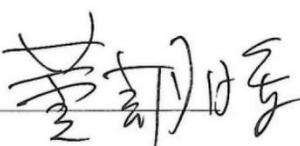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沈如军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黄朝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4月 28日

三、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二）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刘天舒
刘天舒

保荐代表人： 岳东 黄勇
岳东 黄勇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达
霍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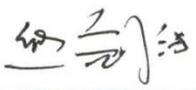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

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 达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颜羽

经办律师: 易建胜

钟云长

2021年4月28日

关于招股说明书 引用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和专项说明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经审核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024949_J0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4号）及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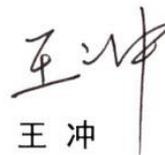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冲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4月28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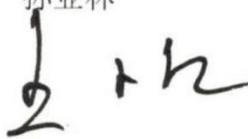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孙业林
31020775

孙业林


资产评估师
才亚敏
31020009

才亚敏

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小敏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024949_J01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024949_J0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冲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4月28日



关于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复核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与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5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6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7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8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09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24949_J10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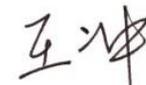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复核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复核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毅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冲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4月28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即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先生,于2021年3月26日签发给王鹏程先生和张明益先生。

本授权书表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主管合伙人王鹏程先生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委会委员张明益先生,均有权代表本人签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给中国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国资委)以及中国的证券交易所的专业报告、声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对外投标文件、投标授权书,及其它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承担的专业工作相关的文件。

王鹏程先生和张明益先生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所签署的文件,视同为本人签署。

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2年3月31日止。本人有权在此之前,以书面方式终止对上述被授权人的授权。

授权人: 毛鞍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签署:  日期: 2021-3-26

被授权人: 王鹏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主管合伙人

签署:  日期: 2021-3-26

被授权人: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委会委员

签署:  日期: 2021-3-26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七)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八) 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期间到公司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查阅，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披露。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一）发行人

发行人：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青岛崂山区海尔工业园内
电话：	0532-5577 7168

（二）联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	010-6505 116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	0755-8294 3666

三、具体承诺事项

(一)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三、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作相应调整。

五、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三、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四、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作相应调整。

五、若公司因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本企业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公司股份。

六、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

2、其他股东承诺

其他股东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王正刚、高级管理人员李安和于贞超承诺如下：

“一、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三、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

本项承诺。

四、若公司因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本人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公司股份。

五、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六、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作相应调整。

七、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公司认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二、公司将无条件遵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因违反上述预案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认可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二、本企业将无条件遵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认可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二、本企业将无条件遵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三、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承诺如下：

“一、本人认可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二、若公司触发需采取稳定股价的情形，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稳定股价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稳定股价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稳定股价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三、本人将遵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认可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二、本人将遵守《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三) 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努力提高公司的收入和盈利水平，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

二、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本企业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二、本企业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三、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企业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四、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二、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四、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五、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全力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六、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应全力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涉及股权激励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二、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四、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五、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全力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会议议案。

六、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应全力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涉及股权激励的会议议案。

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四）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本企业承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等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承诺将自行或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本企业承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本企业承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等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承诺将自行或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企业/本人承诺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

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声明，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二、在作为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三、如因客观、不可避免的原因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后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无条件以合理对价将相关商业机会让与给公司或者停止从事可能会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声明，本企业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二、在作为或被法律法规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三、如因客观、不可避免的原因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后可能构成竞争的

业务或活动），本企业将无条件将相关商业机会让与给公司，并将尽快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将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与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同业竞争的企业出售给第三方或注入到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赔偿责任，充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

四、在触发上述第三项承诺情况发生后，本企业未能履行相应承诺的，则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

（六）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关联交易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招股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了本企业控制的主要企业。除招股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在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或资金来往情况；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情形。

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三、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招股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了本企业控制的主要企业。除招股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在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或资金来往情况；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情形。

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三、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实际损失。”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或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自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征集股东投票权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表决。

（3）在满足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当公司存在重大投资机遇、投资前景良好，有重大资金需求等特殊情况，公司拟定暂不进行现金分红预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未用于分红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确需对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董事会应就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生效并使用的《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企业赞同《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内容。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其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制定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时，督促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遵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约定。

三、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若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督促其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将在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及时监督其不再从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亦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实施完毕为止。”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形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

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或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自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征集股东投票权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表决。

（3）在满足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当公司存在重大投资机遇、投资前景良好，有重大资金需求等特殊情况，公司拟定暂不进行现金分红预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未用于分红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确需对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董事会应就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企业承诺在未来三年审议公司的利润分配议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促使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八）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促使相关企业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程序，督促相关企业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按照适用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因公司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

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4、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5、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6、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企业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企业将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企业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公司控股股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日日顺上海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企业/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企业/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如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企业/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如有），并停发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企业/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4、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如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十)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函

1、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三）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四）除本承诺函附件所列示的关联关系外，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六）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一) 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的承诺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为日日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作为中国境内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及执业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规定及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聘用协议所约束。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3、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作为审计机构与验资机构）

因本所为日日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

因本机构为日日顺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